

(11-1)

中華民國108年度

(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教育部單位決算

(審定版)

(上冊)

教育部 編印

教育部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	總說明.....	00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094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098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04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20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124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132
(八)	平衡表.....	146
(九)	資本資產表.....	147
(十)	現金出納表.....	148
(十一)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50
(十二)	資本資產變動表.....	178
(十三)	長期投資明細表.....	180
(十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182
(十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188
(十六)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206
(十七)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210
(十八)	收入支出彙計表.....	216
(十九)	歲入保留分析表.....	217
(二十)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218
(二十一)	歲出保留分析表.....	220
(二十二)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244
(二十三)	人事費分析表.....	256
(二十四)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258
(二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中冊)	
(二十六)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下冊)	
(二十七)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下冊)	
(二十八)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下冊)	
(二十九)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260
(三十)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292
(三十一)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296
(三十二)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298
(三十三)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300

教 育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本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預算數 409,263,000 元，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 825,249,522 元，轉下年度保留數(含應收數)13,645,259 元，超收數 429,631,781 元，茲按來源別說明如下：

單位：元

科目	預算數 (1)	實現數 (2)	保留數(含應收 數) (3)	決算數 (4)=(2)+(3)	超收數 (4)-(1)
罰金罰鍰及 怠金	0	2,135,000	0	2,135,000	2,135,000
賠償收入	13,600,000	35,168,387	0	35,168,387	21,568,387
沒入及沒收 財物	0	1,699,900	0	1,699,900	1,699,900
行政規費收 入	45,262,000	54,113,468	0	54,113,468	8,851,468
使用規費收 入	266,000	720,322	0	720,322	454,322
財產孳息	26,817,000	15,931,247	11,287,500	27,218,747	401,747
廢舊物資售 價	115,000	204,456	0	204,456	89,456
雜項收入	323,203,000	715,276,742	2,357,759	717,634,501	394,431,501

2、本年度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歲出預算數 129,975,960,100 元，執行結果歲出實現數 124,872,163,919 元，轉下年度保留數(含應付數)478,929,495 元，賸餘數 4,624,866,686 元由國庫停止撥付，茲按工作計畫分述如下：

單位：元

科目	預算數 (1)	實現數 (2)	保留數(含應付 數) (3)	決算數 (4)=(2)+(3)	賸餘數 (4)-(1)
一般行政	1,077,428,000	947,441,786	42,238,241	989,680,027	-87,747,973
高等教育	15,449,569,000	15,111,066,118	110,040,000	15,221,106,118	-228,462,882

科目	預算數 (1)	實現數 (2)	保留數(含應付 數) (3)	決算數 (4)=(2)+(3)	賸餘數 (4)-(1)
行政及督 導					
技術職業 教育行政 及督導	8,729,112,000	7,754,467,527	83,535,498	7,838,003,025	-891,108,975
國立大學 校院教學 與研究輔 助	45,411,302,000	45,411,302,000	0	45,411,302,000	0
私立學校 教學獎助	26,334,505,000	23,955,493,552	0	23,955,493,552	-2,379,011,448
師資培育 與藝術教 育行政及 督導	1,372,207,000	1,250,192,798	117,478,765	1,367,671,563	-4,535,437
終身教育 行政及督 導	1,781,122,000	1,723,270,740	45,859,002	1,769,129,742	-11,992,258
國立臺灣 藝術教育 館行政及 推展	116,043,000	115,053,965	0	115,053,965	-989,035
學生事務 與特殊教 育行政及 督導	2,059,379,000	1,928,213,548	7,378,504	1,935,592,052	-123,786,948
資訊與科 技教育行 政及督導	2,335,460,000	2,241,258,936	68,570,287	2,309,829,223	-25,630,777
國際及兩 岸教育交 流	2,380,749,000	2,268,786,567	2,122,973	2,270,909,540	-109,839,460
國立大學 校院校務 及附設醫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3,897,392,000	0

科目	預算數 (1)	實現數 (2)	保留數(含應付 數) (3)	決算數 (4)=(2)+(3)	賸餘數 (4)-(1)
院基金					
大專校院 轉型及退 場基金	760,000,000	0	0	0	-760,000,000
交通及運 輸設備	2,622,000	2,458,253	0	2,458,253	-163,747
國立社教 機構創新 與發展	252,496,000	250,619,552	1,706,225	252,325,777	-170,223
國立社教 館所維持 及發展輔 助	1,175,957,000	1,175,957,000	0	1,175,957,000	0
學校教職 員暨社教 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 撫卹給付	16,701,176,000	16,699,748,477	0	16,699,748,477	-1,427,523
第一預備 金	預算數 466,292,000 元，「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動支 50,000,000 元，「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科目動支 30,000,000 元，「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科目動支 386,292,000 元，無賸餘數。				
統籌科目	139,441,100	139,441,100	0	139,441,100	0

3、以前年度歲入轉入數執行情形：

轉入數 26,683,775 元，註銷數 42,910 元，實現數 11,287,500 元，未結清數 15,353,365 元。

單位：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1)	本年度減免(註 銷)數 (2)	本年度實現數 (3)	本年度未結清數 (4)=(1)-(2)-(3)
103	小計	15,342,000	0	0	15,342,00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42,000	0	0	15,342,000
107	小計	11,341,775	42,910	11,287,500	11,365
	租金收入	11,287,500	0	11,287,500	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4,275	42,910	0	11,365

4、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執行情形：

轉入數 809,457,010 元，註銷數 13,226,667 元，實現數 604,488,645 元，未結清數 191,741,698 元。

單位：元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1)	本年度減免(註 銷)數 (2)	本年度實現數 (3)	本年度未結清數 (4)=(1)-(2)-(3)
104	小計	3,550,000	0	3,550,000	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 行政及督導	1,400,000	0	1,400,000	0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 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2,150,000	0	2,150,000	0
105	小計	41,201,789	3,705,566	29,026,223	8,470,00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 行政及督導	2,167,200	0	2,167,200	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 行政及督導	30,752,000	205,566	22,076,434	8,470,000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 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8,282,589	3,500,000	4,782,589	0
106	小計	175,587,692	677,750	145,400,606	29,509,336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 導	12,721,751	0	12,721,751	0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 及督導	45,000,000	0	45,000,000	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 行政及督導	4,186,892	0	2,647,386	1,539,506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 導	10,266,026	0	10,266,026	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 行政及督導	21,000,000	677,750	7,322,250	13,000,000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 及督導	3,350,000	0	1,140,000	2,210,000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 前瞻發展	79,063,023	0	66,303,193	12,759,830
107	小計	589,117,529	8,843,351	426,511,816	153,762,362
	一般行政	2,040,850	94,246	946,604	1,000,000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 導	125,251,448	0	74,739,144	50,512,304

年度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1)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2)	本年度實現數 (3)	本年度未結清數 (4)=(1)-(2)-(3)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82,894,000	999,809	42,894,191	39,000,00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27,366,316	7,097,559	91,082,357	29,186,400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01,027,095	333,882	92,356,555	8,336,65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47,070,220	254,227	24,948,993	21,867,000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78,997,353	43,628	75,093,725	3,860,000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638,000	20,000	618,000	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9,624,000	0	9,624,000	0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4,208,247	0	14,208,247	0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平衡表-資產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838,290,885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1,252,631,575 元，減少 414,340,690 元，相關科目金額及內容說明如下：

單位：元

科目名稱	決算數	內容
專戶存款	359,303,156	主要有約聘僱離職儲金、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及應付代收款等項目。
應收帳款	28,998,624	主要係應收臺灣觀光學院執行補助款涉有缺失應繳庫數，及應收太平洋基金會本年度下半年應繳納之香港荃灣校產租金。
其他應收款	83,895,381	主要係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結餘款預計於 109 年度收回。
預付款	179,060,490	主要係委託或補助計畫預付款項，尚未結報或報告尚未審核通過所致。
預付其他基金款	129,858,717	主要係委託或補助其他基金預付款，計畫尚未結報或報告尚未審核通過所致。
預付其他政府款	57,144,527	主要係委託或補助其他地方政府預付款，計畫尚未結報或

科目名稱	決算數	內容
		報告尚未審核通過所致。
存出保證金	29,990	係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紐約兆豐銀行美金帳戶因不支付帳戶維護費所需維持之最低存款金額 1,000 美元。

2、平衡表-負債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518,536,565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365,951,252 元，增加 152,585,313 元，相關科目金額及內容說明如下：

單位：元

科目名稱	決算數	內容
應付帳款	99,246,409	主要係申請保留應付數。
應付其他基金款	640,000	主要係申請保留應付其他基金數。
應付其他政府款	59,347,000	主要係申請保留應付其他政府數。
存入保證金	39,935,762	主要係履約保證金、差額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項目，依契約所訂繼續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應付代收款	192,192,662	主要係代收代付計畫跨年度未及執行，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應付保管款	127,174,732	主要係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專戶、離職儲金等項目。

3、資本資產表：

本年度決算數 665,055,211,757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653,188,067,956 元，增加 11,867,143,801 元，相關科目金額及內容說明如下：

單位：元

科目名稱	決算數
其他長期投資	347,224,267,094
土地	247,098,175,319
土地改良物	318,828,737
房屋建築及設備	55,841,053,049
機械及設備	349,678,686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72,471
雜項設備	255,987,80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3,476,958,393
購建中固定資產	298,896,042
無形資產	182,694,158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資本資產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原因：

1、平衡表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原因：

單位：元

會計科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數	差異比率	差異原因
資產					
專戶存款	359,303,156	215,542,834	143,760,322	66.70%	主要係因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其他應收款	83,895,381	275,999,420	-192,104,039	-69.60%	主要係因補捐助或委辦計畫餘款已於本年度收取款項所致。
暫付款	0	48,686,714	-48,686,714	-100.00%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計畫依照進度完成，於本年度辦理沖轉所致。
預付其他基金款	129,858,717	450,538,361	-320,679,644	-71.18%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計畫依照進度完成，於本年度辦理沖轉所致。
存出保證金	29,990	78,990	-49,000	-62.03%	主要係收回保證金。
負債					
應付帳款	99,246,409	7,150,000	92,096,409	1,288.06%	主要係因本年度申請保留應付數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0	3,550,000	-3,550,000	-100.00%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計畫依照進度完成，於本年度辦理沖轉所致。
應付其他基金款	640,000	500,000	140,000	28.00%	主要係因本年度申請保留應付其他基金數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應付其他政府款	59,347,000	90,587,834	-31,240,834	-34.49%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計畫依照進度完成，於本年度辦理沖轉所致。
存入保證金	39,935,762	55,601,877	-15,666,115	-28.18%	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計畫依照進度完成，於本年度辦理沖轉所致。
應付代收款	192,192,662	84,582,777	107,609,885	127.22%	主要係因代收代付計畫結轉下年度經費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2、資本資產表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原因：

單位：元

會計科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數	差異比率	差異原因
採權益法之 股權投資	0	12,813,785	-12,813,785	-100.00%	主要係因投資評 價減少所致。
其他長期投 資	347,224,267,094	335,862,962,309	11,361,304,785	3.38%	主要係因投資成 本及投資評價增 加所致。
土地	247,098,175,319	248,731,771,567	-1,633,596,248	-0.66%	主要係因部分土 地經檢討無公用 之需，移交國產 署接管所致。
房屋建築及 設備	55,841,053,049	54,962,468,366	878,584,683	1.60%	主要係因新建工 程所致。
交通及運輸 設備	8,672,471	6,402,452	2,270,019	35.46%	主要係因汰舊換 新、接受捐贈所 致。
雜項設備	255,987,808	59,810,208	196,177,600	328.00%	主要係因增加採 購所致。
收藏品及傳 承資產	13,476,958,393	12,486,626,831	990,331,562	7.93%	主要係因新增代 管所屬基金珍貴 資產所致。
購建中固定 資產	298,896,042	141,634,661	157,261,381	111.03%	主要係各委辦計 畫購建中固定資 產，仍未結案轉 列相關財產之情 形較上年度增加 所致。
無形資產	182,694,158	299,870,022	-117,175,864	-39.08%	主要係查明電腦 軟體實際帳面價 值並調減所致。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教職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未來 30 年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之教職員舊制(按：85 年 1 月 31 日前)退休金係依據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 68 條、第 94 條及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第 100 條，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給。

依據本部 107 年 3 月估算報告，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具有退撫舊制年資且在領取定期給付之教育人員及遺族共為 16 萬 5,506 人，年度平均總所得為 51 萬 186 元。現職

人員中，符合退撫舊制年資資格之教育人員共計 6 萬 695 人，平均年齡為 50.52 歲，平均退撫舊制年資為 4.54 年，平均薪額為 4 萬 7,865 元，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 2%、98%及在折現率 1.64%為基礎下，估算未來 30 年(107 年至 136 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 2,126.35 億元(另地方政府約為 9,114.23 億元)。其中 107 年、108 年中央政府已支付 170.81 億元、143.62 億元後，倘精算假設不變，未來應負擔約 1,811.92 億元。分別列表如次：

單位：元

項目	本年度決算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合計
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	181,192,086,000	911,423,000,000	1,092,615,086,000
項目	上年度決算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合計
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	195,553,911,000	911,423,000,000	1,106,976,911,000
項目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合計
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	-14,361,825,000	0	-14,361,825,000
主要增減原因	本部目前最新精算報告之基準日仍為 106 年 12 月 31 日，各項設算條件均未變更，本年度與上年度差額為中央政府 108 年實支數(本次係以 107 年度本部公務人員與教育人員經費支出比例約 14:86 推估中央政府 108 年教育人員實支數；地方政府實支數為各縣市政府之權責，暫不列計，本表僅呈現精算報告中各縣市政府法定義務負擔)。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檢視修正原住民族教育法令並強化實施環境，提升教育效能；加強原住民學生學習輔導，培育原住民族人才。另持續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活動及推動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以營造健康、活力、安全校園。此外，「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持續跨部會系統介接，縮短食安事件處理時程，以及優化系統功能，增進資料登錄正確性、完整性及後續運用。
- 2、補助大學多元入學方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玉山計畫、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及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等計畫，108 年度所擬定各項目標業辦理完成，未來辦理方向及改善方式將依本部政策推動、落實提升本國高等教育水準及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機會等滾動修正，以達提升本國高等教育環境。
- 3、強化技職教育學制特色，引導技專校院落實實務選才，培養學生與產業對接的就業能力；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協助學生適才適性發展；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擴大與東南亞區域國家交流合作；以學生成效為主體，落實技專校院教學創新及發展學校特色，並引導學校善盡社會責任，推動師生社會創新。
- 4、以「美感即生活-從幼扎根・跨域整合・國際連結」為理念，推動第二期美感教育計畫；落實師培法及相關法規，提升師資職前專業素養，結合師資生篩選機制、教師資格考試及教育實習制度，促進師培專業化；推動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因應新課綱開設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獎勵優良教師激勵教

師教育熱情。

- 5、建構終身學習社會，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提升家庭教育推展效能，建構多元及在地學習之高齡教育體系，形塑國立社教機構科技服務之智慧學習場域，完善國立社教機構之終身學習環境，推動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及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提升公共圖書館優質服務。
- 6、推動大專學生事務工作，落實並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工作，辦理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生命教育工作、校園安全維護與防治學生藥物濫用、學生全民國防教育，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研修特教法規、辦理甄試、轉銜、藝術夏令營及多元藝術畫展，補助特教輔導及改善環境，提供獎助學金及輔具等，並強化公民實踐促進校園友善方案。
- 7、培育跨領域敘事力、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數位人文創新、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智慧創新跨域、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資訊安全、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5G行動寬頻等人才；推動網路學習發展、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偏鄉數位應用、永續發展環境教育，改善校園安全衛生，推廣永續校園，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精進數位學習深耕辦理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 8、深化國際教育學術交流合作及海外臺灣研究；推動「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促進雙向人才交流，拓展境外生源；配合產業及國家發展，重點培育高階及具國際視野與實務經驗之人才；提升華語文教育機構量能，開拓海外華語文教育市場；輔導大陸地區臺商學校邁向優質化及協助學生返臺銜接國內教育。
- 9、辦理全國師生藝術競賽，積極推動藝術教育，延伸藝術教育推廣效益，宣導美力終身學習理念，推展各類藝術人文活動。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p>一、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等。</p> <p>二、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及相關人員研習。</p>	<p>一、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p> <p>(一)補助 137 所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含補助 51 校充實健康中心設備),其中健康體位(含代謝症候群防治)、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及菸害防制(含無菸校園)3 項為必選議題;另完成 153 校成果審查,共計 20 校評列特優及績優,後續將規劃公開表揚事宜。</p> <p>(二)完成 107 年度 153 所大專校院學校衛生統計與分析。</p> <p>(三)輔導 10 所推廣學校推動菸害防制工作,並完成書面輔導;另於 108 年 12 月 5 日與衛生福利部共同合作辦理成果觀摩會,計 122 人出席。</p> <p>(四)建置第二代大專校院教職員工生健康雲端系統,提升系統穩定性和資訊安全,優化系統進階檢誤及統計功能,提升統計報表產出效率。另建置各大專校院學生健康檢查檢驗參考資料庫,蒐集及分析各校統計資料,提供各校作為校本健康促進計畫推動之參考,完成健康議題(健康體位、菸檳防制、用眼習慣、口腔衛生)統計分析;研修健康檢查實施辦法,並辦理 4 場系統操作及應用研習,計 120 人及 22 所醫院代表參訓。</p> <p>(五)輔導 24 所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推廣學校,辦理 2 場共識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並於 108 年 11 月 26 日辦理全國成果發表會，計 165 人參加。</p> <p>(六)督導各級學校加強登革熱(含茲卡)及流感防治等衛教宣導，落實疫情監測及通報機制。</p> <p>二、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計畫及辦理相關人員研習：</p> <p>(一)完成 107 學年度 144 校(9 校無餐廳)大專校院餐飲衛生實地輔導。</p> <p>(二)辦理大專校院餐飲衛生管理研習會，共計 141 人參加。</p> <p>(三)函送「大專校院推動增加攝取膳食纖維食物教學資源參考手冊」、海報及簡報電子檔予各大專校院，供學校人員參考運用；完成 2 場教育廣播電臺採訪及 30 秒廣告音檔(含國、臺、客語)，宣導大專校院推廣增加攝取膳食纖維健康飲食知能及活動經驗分享。</p> <p>(四)印製及寄送各級學校非洲豬瘟防疫宣導海報計 5,600 張，提供防疫宣導單張；製播國語、臺語、客家語電臺廣告 30 秒及口播 15 秒宣導，另製作 100 秒及 10 秒多語言(臺語、客家語、英語及越語)之防疫宣導影片；完成 1 場教育廣播電臺採訪；函發「各級學校因應非洲豬瘟疫情之自主檢核表」予部屬機關(構)、學校，提供渠等自我檢核。</p> <p>(五)辦理大專校院衛生保健組長研習，計 132 人次參加。</p> <p>(六)執行大專校院學校衛生工作績優獎勵計畫，對象包括衛生保健組長、學校護理人員及餐飲衛生督導人員，於 108 年 7 月 12 日召開遴選會議，並於同年 8 月 12 日</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大專校院衛生保健組長研習會頒獎表揚 10 位績優人員。</p> <p>(七)完成學校護理人員緊急傷病訓練數位學習課程 3 小時，計 167 人參與，前測成績由 72.1 分，提升至後測 91.15 分，增加 19.05 分；並於 108 年 8 月 19 日辦理實體訓練計 122 人參與，學理成績自前測 56.72 分，提升至後測 76.81 分，增加 20.09 分；實體演練平均為 87.98 分，計 119 人通過，取得證照。</p> <p>(八)完成校園用水安全潛在風險較高之 16 所大專校院現勘。成立用水安全輔導團，並辦理中區座談會，計 42 人次參加。</p> <p>(九)配合行政院辦理世界食品安全日跨部會記者會、國際食品展、粉絲專頁網路活動，粉絲專頁觸及人數計達 1 萬 6,727 人，並於本部各項相關研習辦理宣導事宜。</p>	
	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結合食品雲)	<p>一、縮短食安事件處理時程。</p> <p>二、開發資料登錄輔助工具、系統介面優化、跨部會資料串接及擴充系統。</p> <p>三、開放資訊，提供資服業者加值運用。</p>	<p>一、縮短食安事件處理時程：系統介接衛生福利部「產品通路管理資訊系統(PMDS)」及透過其「新聞通報系統(TIFSAN)」、各級教育、衛生及農業單位抽驗/稽查/抽查結果等，即時透過系統查詢，找出可能使用問題食材學校，並透過系統通知學校，處理時間由平均 2 天縮短至 2 小時。</p> <p>二、系統功能優化</p> <p>(一)提升使用者便利性：完成開發網站符合響應式網頁設計(Responsive Web Design)，便利使用者運用不同裝置(如電腦、行動載具)瀏覽網頁時，無受限載具解析度，皆能清楚閱覽。</p> <p>(二)優化主管機關各項管理功能：</p> <p>1. 新增主管機關可查詢高級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等以下學校每日供餐食材名稱不符合食材中文統一名稱的錯誤項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新增主管機關可查詢及匯出大專校院/高中職之美食街，各餐廳登錄歷史上線率及完整率。 3. 新增主管機關可查詢及匯出大專校院/高中職之美食街，各餐廳登錄即時上線率及完整率。 <p>(三)優化各級學校各項管理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可查詢每日供餐食材名稱不符合食材中文統一名稱的錯誤項次，並開放學校/團膳業者不限當日修改有誤的食材名稱。 2. 新增大專校院/高中職，可查詢及匯出校內美食街之餐廳登錄歷史上線率及完整率(4月)。 3. 新增大專校院/高中職，可查詢及匯出校內美食街之餐廳登錄即時上線率及完整率。 4. 完成開發食材供應商檢驗不合格統計查詢，彙整農委會/衛福部通告食安事件檢驗不合格的食材及供應商資料，提供學校/供餐業者可依食材名稱或供應商名稱，查詢檢驗不合格件數及所供應校數，列為採買食材的參考依據。 <p>(四)增進資料登錄正確性、完整性及後續運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網頁查詢食材名稱加註食材中文統一名稱。 2. 完成國民中小學多樣性參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菜單開發及上線使用，總計完成 4,000 筆菜單，提供使用者(如午餐秘書、營養師等)運用，可依據不同年齡層所需飲食內容及營養成分，提供不同類型的菜色，期能減少午餐菜單設計熱量超標或不足情形及減少午餐秘書、營養師工作負荷。</p> <p>三、開放資料，提升加值效益：每月 8 日平臺將上月全國食材及供應商資料、午餐菜色資料集、調味料及供應商資料集及學校供餐團膳業者資料集，放置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data.gov.tw)上公開，提供資服業者開發更多民眾有感之應用。提供開放資料(Open Data)計 44 項(瀏覽次數 2 萬 0,474 次，下載次數 8,123 次)。</p>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教育	補助大專校院原資中心及區域原資中心相關計畫、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刊物與網站維運及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活動等業務。	<p>一、補助大專校院原資中心及區域原資中心相關計畫</p> <p>(一)辦理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補助事項：108 年補助 105 校原資中心經費。</p> <p>(二)補助 5 所區域原資中心：補助輔仁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大學、慈濟科技大學等 5 區 5 校，以建構區域內學校聯繫、資源分享平臺，提供諮詢及經驗交流。</p> <p>(三)辦理 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原資中心主管聯席會議：108 年 12 月 12 至 13 日假國立臺東大學辦理。</p> <p>二、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刊物與網站維運及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活動等業務</p> <p>(一)辦理原教界雙月刊：原住民族委員會與本部共同委託國立政治大</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學辦理原教界雙月刊，提供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議題評論與報導。</p> <p>(二)辦理網站維運事宜：108年持續維運本部「原力網」(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資訊網)，以提供原住民學生更便利的資訊服務。</p> <p>(三)召開本部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會等相關會議：研商相關重要政策。</p> <p>(四)推動「發展原住民族教育5年中程計畫(105-109年)」：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動執行，辦理原住民學生助學、就業保障、學習及生活輔導措施。</p> <p>(五)辦理「108年中央與地方原住民族教育事務協調會議」：108年9月10至11日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辦理，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及相關規定，並加強中央與地方政府聯繫協調工作，以順利推動原住民族教育。</p> <p>(六)辦理「MATA獎-108年大專校院學生原住民族文化特色數位影音競賽」：評選出非紀錄片類及紀錄片類共計14件優秀作品，並於108年11月6日舉行頒獎典禮及得獎作品全國巡迴展啟動儀式；入圍及得獎作品辦理11場巡迴影展。</p>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p>一、辦理並檢討改進招生作業：</p> <p>(一)召開招生相關檢討會議：包括大學甄選入學招生檢討會議、考試分發入學招生檢討會議、大學多元入學招生檢討會議，檢討作業並落實改進意見。</p>	<p>一、如期完成辦理及檢討招生作業：</p> <p>(一)召開招生檢討會議，檢討作業並落實改進意見：已於108年1月辦理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宣導暨招生檢討會議、8月辦理大學甄選入學招生檢討會議、9月辦理公立大學校院招生檢討會議。</p> <p>(二)定期舉行大學與高中交流會議及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會議，研議招生作業具體改進措施：108年召開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暨考招</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定期舉行大學與高中交流會議及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會議，研議招生制度改革措施。</p> <p>(三)協助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及各大學校院辦理各類招生作業。</p> <p>二、發展大學招生及入學考試調整相關研究，作為招考制度改革與試務作業調整的參考依據。</p> <p>三、進行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宣導工作：</p> <p>(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說明會：辦理種子教師研習會、更新大學多元入學輔導網站、尋求社會團體支持。</p> <p>(二)媒體廣告：大眾媒體（廣播、報紙及網路）及特殊通路（文宣品）等多樣化宣傳管道，擴大訊息觸及範疇並提升傳播效益。</p> <p>(三)宣導資料：印贈大學多元入學專攻秘笈，促進考生與家長瞭解招考制度與相關作業程序。</p>	<p>議題長程規畫工作小組會議9場次。</p> <p>(三)協助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及各大學校院辦理招生作業。</p> <p>二、發展「考招分離」暨「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補助大考中心進行「命題精進與題庫建置計畫（106~110年）」及「大學選才及高中育才輔助系統建置計畫（106~109年）」，以因應「大學招生及入學考試調整方案」中程考試調整、課綱微調以及12年國教課綱總綱素養題型等進行試題研發，並配合12年國教課綱領綱規劃長程考試招生調整方案，進行分區座談會、說明會凝聚社會共識。</p> <p>三、進行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宣導工作：</p> <p>(一)舉行3場高中種子教師研習營，約600位高中種子教師參與，並補助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全國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台灣家長教育聯盟等民間單位辦理30場以上的家長說明會、教師研討會。</p> <p>(二)印發108大學多元入學專攻秘笈27萬2,000冊並發送各高中及更新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站，並錄製國家教育廣播電台專訪節目計4場次，進行整合平面媒體及記者會等多樣化宣導，使考生、家長、教師充分了解升學相關資訊。</p>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一、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	一、第一部份： (一)主冊計畫：本部於107年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5年期），以教學為核心、學生為主體，獲補	一、為了解各校計畫執行情形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一)提升高等教育品質，促進學生有效學習，發展學校特色：補助至少 90%大專校院學校獲主冊計畫經費，獲補助學校應設定發展方向，有明確自我特色，及對應之課程規劃與學生培育方向，做好辦學基本核心工作，並在此基礎上發展學校特色。</p> <p>(二)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提升大學對在地區域或社會之貢獻：補助 70%大專校院辦理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引導大學對投入教研能量，促進在地活化，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 計畫）。</p> <p>(三)建立支持及協助學生發展機制：提高弱勢學生進入國立大學就讀比例；透過補助機制，引導學校建立外部資源（matching fund），以提供弱勢學生輔導所需資源及經費；引導五專畢業生投入就業職場。</p> <p>二、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p> <p>(一)擇優補助國內大學追求國際一流：補助至少 2 校發展全校型</p>	<p>助學校已依規劃逐步推動創新教學及提升教學品質，強化學生核心能力及學習成效，108 年補助 71 校。</p> <p>(二)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以「在地連結」與「人才培育」為核心，引導大專校院(以下簡稱大學)以人為本，從在地需求出發，並透過人文關懷與協助解決區域問題之概念，善盡社會責任。108 年共核定 116 校 220 件計畫。</p> <p>(三)弱勢協助機制：本計畫係透過輔導機制直接補助弱勢學生，並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補助方式，讓學生安心就學。108 年度共計補助公、私立大學校院 67 校，本部補助額度計 4.19 億元；而學校另對外募款投入 1.84 億元，共計 6.03 億元，共同協助弱勢學生。</p> <p>二、第二部分：本部自 107 年度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強化國家國際競爭力），補助全校型學校計畫 4 校，其中第 2 部分-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係為持續強化大學研究能量，並培育重點領域國際一流人才，卓越國際聲望，同時解決社會議題，大幅提升產業競爭力。本計畫計核定擇定 24 校共 65 案，期持續強化高教研究能量，強化國際競爭力，並促進產業發展。</p>	<p>協助學校滾動修正計畫，本部已規劃管考平臺架構並已完成平臺建置作業，以掌握學校經費及績效指標執行進度，並將串接現有相關高等教育資料庫，以提升資料正確性及減輕學校填報負擔。</p> <p>二、本部 USR 計畫已納入國發會「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中之「整合部會創生資源」，未</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國際領航學校，以過去 10 年累積的研究能量為基礎，持續提供資源協助學校學術研究發展接軌國際。</p> <p>(二)建立長期穩定研究中心發展機制：成立至少 40 所特色領域研究中心，由政府各部會提出國家重要議題之需求(由上而下)，或各大學應依本身教學、研發能力及發展重點(由下而上)，大學得依優勢領域提出或可成立跨校型研究中心。</p>		<p>來將針對戰略計畫中鎖定的 134 個優先推動鄉鎮地區，引導大學USR計畫參與協助地方尋找DNA及形成創生願景，以利地方提出創生事業提案</p> <p>三、持續透過與地方政府之交流平台與各地區之大專校院進行討論，期以大學所累積的專業知識，協助地方發展並進行人才培育的工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為使學校教師有充分時間蒐集地方需求並研擬計畫，USR徵件規劃更加周延，109 徵件將提早於 108 年上半年公告徵件。
	玉山計畫	<p>一、玉山學者：藉由核給玉山學者高薪資待遇及學校提供研究資源等配套措施吸引國際人才，學校延攬對象將分成玉山學者及玉山青年學者，由大學提出延攬國際頂尖人才需求經本部審查核定，並將由本部及大學共同提供延攬人才所需配合措施(如行政費、教學研究費、住宿搬遷、子女教育協助及設備費等)。</p> <p>二、彈性薪資：藉由運用高教深耕計畫部分比率經費及本部補助款，引導學校擴大彈性薪資差距，以達</p>	<p>一、玉山學者</p> <p>(一)107 年計 141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 46 案(其中 21 件為玉山學者、25 件為玉山青年學者)。</p> <p>(二)108 年計 103 件申請案，核定通過 32 案(13 件為玉山學者、19 件為玉山青年學者);兩年累計共計通過 78 案。</p> <p>二、彈性薪資</p> <p>(一)執行經費：大專校院彈性薪資執行經費(含教育部補助經費、科技部補助經費、學校自籌款)由 105 學年度 15.7 億元增加至 107 學年度 22.5 億元。</p> <p>(二)獲益人數：由 105 學年度 8,798 人增加至 107 學年度 1 萬 0,842 人。</p> <p>三、提高教授學術研究加給</p> <p>(一)國立大學：107 學年度總計受益公校教授人數為 8,308 人，經扣除軍公教整體薪資調漲 3%，本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留任及延攬人才之目的。</p> <p>三、提高教授學術研究加給：調增「教授」級學術研究加給10%，將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每月增加5,445元，擴大教授與其他職級教師間之學術研究加給差距，以提高大專教師升等之誘因。</p>	<p>實際投入經費約4.73億元。108學年度起，納入國立大學基本需求補助。</p> <p>(二)私立大學：107年透過私校獎補助鼓勵私校比照公校標準，共計補助約2.1億元，受惠人數約1.7萬人。108年透過私校獎補助鼓勵私校比照公校標準，共計補助約2.3億元，受惠人數約1.9萬人。</p>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p>一、銜接不同學制，養成與產業對接之就業能力。</p> <p>二、引導技專校院落實實務選才，加強對弱勢生及技優學生之就學、技術及就業之照顧。</p>	<p>一、本部對焦產業所需的基層人才到高階研發人才，均有相對應的人才培育方案，期能為產企業量身打造所需人才，相關方案說明如下：</p> <p>(一)產業基層人才（技術型高中及專科學生）：透過產學攜手計畫培育，結合產業界、技術型高中（以下簡稱技高）及技專校院（或加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採2合1（技專校院+合作廠商）、3合1（技高+技專校院+合作廠商）或4合1（技高+技專校院+合作廠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的合作方式，實施彈性學制與課程，並彈性運用師資及設備，技高學生成為合作廠商正式員工，可透過甄審升讀合作技專校院，以促進產學連結，兼顧學生就學就業需求。108學年度29所技專校院共核定66件計畫，核定4,398名學生。</p> <p>(二)產業中階技術／服務人才（專科及大學學生）：產業精英班計畫對焦產業能力之課程模組，培育中階技術人才，將採二專日間部及二技進修部連貫學制，搭配產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正式員工就業與抵免實務學分，以達務實致用之回流教育目標。明新科技大學配合本部政策，於107及108學年度成立「封裝測試產業精英專班」。</p> <p>(三)產業中階專業人才(大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業學院計畫係指開設契合式人才培育學程，對焦企業人力需求，由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實作課程及實務實習，以學程方式進行就業銜接，學生結業後立即能為合作企業所進用。 2. 大學校院辦理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108學年度共核定大學校院41校174系2,512名外加名額。 <p>(四)產業高階研發人才(碩博士學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培育目標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推動大學設置產業碩士專班，鼓勵產學共同培育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108年度春季班和秋季班科技大學共核定8校20班294名學生。 2. 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培育目標為協助大學校院提升博士級人才務實致用之研發能力，並爭取企業或法人研究資源。108學年度通過8校12案，核定補助48名學生。 <p>二、引導技專校院落實實務選才，加強對弱勢生及技優學生之就學、技術及就業之照顧，說明如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一)108 學年度技優保送之招生管道試辦「技優領航專班」，該專班特色在就學輔導、技術精進與就業銜接之三大面向進行規劃，使技優生能順利完成學業並持續強化其技術能力，108 學年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核定公私立科技校院總計 25 校 (26 件)，並核定 4 校成立技優領航專班 5 班。</p> <p>(二)108 學年度「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第 2 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以術科實作方式辦理者，計 50 校 1,477 個系科組學程數 (占 45.4%)，3 萬 259 個招生名額 (占 63.7%)。</p>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p>一、落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p> <p>二、鼓勵學生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及「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協助學生適才適性發展。</p> <p>三、推動就學配套及兵役配套。</p> <p>四、建置完備之職場輔導及追蹤機制。</p>	<p>一、落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說明如下：</p> <p>(一)辦理 2 場全國高中職種子教師培訓營。</p> <p>(二)試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特色學校共 16 聯盟，加強偏遠學校宣導活動及企業參訪，由領航學校帶領夥伴學校辦理宣導及參訪企業活動，鼓勵建教廠商提供在地職缺，培養在地人才。</p> <p>二、鼓勵學生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及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協助學生適才適性發展，說明如下：</p> <p>(一)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13 場縣市分區學生家長說明會，向學生及家長說明方案內容、就學及兵役配套措施等。 2.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08 年度正式申請職場體驗計 4,680 人，正式就業 1,521 人，編 	修正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配合本方案修正、衡酌現行作業方式及簡化行政流程，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以臺教技(儲專)字第 1080144570B 號令修正發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列預算經費計 1 億 5,200 萬元。</p> <p>3. 108 年度撥付總經費包括：106 年、107 年整年度參與青年及 108 年 8 至 12 月參與青年，截至 108 年 12 月，已撥付 8,069 萬元。</p> <p>(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申請學習及國際體驗 56 人，執行計畫 11 人。</p> <p>三、推動就學配套及兵役配套，說明如下：</p> <p>(一)完成就學配套措施：108 學年度大學回流教育特殊選才 70 人報名，錄取 63 人，其中公立大學計 51 人；個人申請 2 人報名，錄取 2 人；甄選入學 11 人報名，錄取 6 人。</p> <p>(二)完成兵役配套：函請內政部役政署辦理 108 年度參與方案青年暫緩徵兵處理。</p> <p>四、建置完備之職場輔導及追蹤機制：本部組成領有證照之諮商心理師之個案管理小組及高中職教育行政、輔導教師組成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職場輔導團，累計共服務 475 人次。</p>	
	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配合本部推動新南向政策，推動技職教育國際化，並擴大與東南亞區域國家國際合作與交流。	<p>一、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p> <p>(一)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教育部鼓勵技專校院配合新南向國家產業發展，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以培育當地產業所需人才。藉由專班規劃一定比例實作（含校外實習）課程之培訓模式，企業藉此培訓未來員工，外籍學生藉此提升實作技術能力。學生提前適應臺商企業文化，優秀畢業（結）業生返回母國企業（以臺商企業為主）或留任實習廠商就業，為企業挹注新助力。就企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與學生而言，可達雙贏效益。專班類型為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學位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非學位班）及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非學位班）。106學年度總計招收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共92班，招生人數為2,931名；107學年度總計招收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共115班，招生人數為4,131名；108學年度總計招收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共39班，招生人數為1,376名。補助經費約3.17億元。</p> <p>(二)印尼2+i專班107學年度開設4班88人，108學年度開設6班167人，補助經費1,500萬元。</p> <p>(三)長照二專專班，108學年度開設2班43人，補助經費300萬元。</p> <p>(四)培育東南亞專業人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107學年度延續第2年計畫及108學年度新核定補助7案，補助經費共計599萬9,200元。 2. 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娘家外交勵學方案：108學年度核定補助20位新住民二代學生，補助經費160萬元。 3. 東南亞語言課程：107學年度第2學期共補助開設70班，補助經費569萬5,000元，修課人數共計2,943人（2,863位本國生、80位外籍生）、108學年度第1學期核定補助60班，補助經費541萬924元，2,961人修課（2,888位本國生、73位外籍生）。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技職深耕計畫第一部分	<p>一、落實教學創新：以務實致用為核心，厚植學生基礎能力、培養學生就業能力、建構跨領域學習環境、發展創新教學模式、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環境、強化核心（五加二）產業人才培育。</p> <p>二、發展學校特色：強化產學合作、推動國際化（國際交流）、厚實研究能量、國際競爭等各校特色。</p> <p>三、提升高教公共性：學生面：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促進社會流動；教師面：改善人力結構，調降生師比及改善專兼任教師比例，提升教學品質；制度面：辦學資訊公開及私校董事會投入教學資源及增加公益董事。</p> <p>四、善盡社會責任：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師生社會創新；強化區域產學鏈結，協助在地產業發展與升級。</p>	<p>一、自 107 年推動 5 年期高教深耕計畫引導學校發展多元特色，並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培養學生關鍵能力與就業力。</p> <p>二、本部以 108 年 3 月 29 日函核定各校 108 年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經費，技專校院第一部分—主冊（含教學研究特色發展）核定 82 校 35 億 2,340 萬元。</p> <p>三、107 年起配合高教深耕計畫善盡社會責任面向正式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共核定技專校院 62 校計 118 件計畫，107 年至 108 年分別各核定補助 3 億 2,349 萬 3,890 元。為利各計畫執行順利，本部委請國立成功大學籌組專案辦公室負責後續管考諮詢輔導作業。</p> <p>四、為提高弱勢學生進入公立學校就讀比例，提供弱勢學生輔導所需資源及經費，108 年度補助 80 校，總經費計 4 億 2,683 萬 1,181 元，透過補助機制，弱勢學生進入國立技專校院就讀比率提升 3.8%；弱勢學生獲得輔導或協助之比率提升 18.79%；在教師面，專任教師具業界實務經驗人數自 106 年 1 萬 0,558 人成長至 1 萬 1,420 人；另在制度面，校務辦學資訊公開項目數平均值提升 85.52%。</p>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校務發展	<p>一、整合國內教育資源，充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軟硬體設施。</p> <p>二、協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或參加具臺灣教育、文化特色之活動。</p> <p>三、補助大陸地區臺商</p>	<p>一、依中程計畫補助資本門 1,700 萬元。</p> <p>二、補助辦理返臺參與科展、多語文等競賽等活動及設立東莞及華東 2 考場辦理國中會考、高中英聽及學測等考試。</p> <p>三、學費及保險補助：</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學校學生學費及保險費。 四、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師生研習活動或返臺參加研習。 五、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親師生專業知能巡迴講座。 六、修正或訂定輔導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相關法規。	(一)學費補助:107學年度第2學期及108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274人及5,297人。 (二)保險補助:107學年度第2學期及108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627人及5,566人。 四、3校參與暑期返臺授課學生人數約760名;146名教師參加108年境外臺校教師返臺研習班及補助3校辦理親、師、生專業知能巡迴講座。 五、辦理境外臺校行政主管研習班暨聯合校務座談會,計有校長等一級行政主管32人參加。 六、辦理108年度境外臺校典範教師獎,遴選7名優秀教師,樹立優質教學典範。	
	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健全與前瞻性發展,及協助整體與特色規劃,合理分配獎補助經費。 二、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經費執行成效之監督。	高教: 一、平衡公私立學校教育資源差距:108年度本計畫計有東海大學等41所私立大學校院獲得獎勵及補助,總經費約新臺幣30億元,有利於協助各校做整體規劃,提升教育品質,無論在資源的調整、學校發展特色的建立、內部運作的制度化、教學品質的提升、研究能量的擴充、推廣服務以及行政運作績效提升上,均助益甚大。 二、本年度私校獎補助核配指標如下: (一)補助指標(占總經費30%):依學校現有規模、政策績效、助學措施做為年度補助依據。 (二)獎勵指標(占總經費70%):依據學校辦學特色(質化、量化指標)及行政運作2項進行分配。 三、為使學校正視少子女化趨勢,自107年度要點明定學校最近一個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新生註冊	一、108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為107-108年度2年期計畫,除持續滾動修正指標及強調審查重點,將透過考評方式了解學校執行經費情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率納入核配獎勵經費參考： (一)獎勵經費門檻：未達 50%者不予核配獎勵。 (二)獎勵經費減計原則： 1. 註冊率 70%以上未達 80%，減計獎勵 30%。 2. 註冊率 60%以上未達 70%，減計獎勵 40%。 3. 註冊率 50%以上未達 60%，減計獎勵 50%。 四、另為引導學校積極配合本部相關政策，明定申請增加獎勵經費條件： (一)透過本部介聘機制聘任停辦學校專任教師。 (二)學校符合總量規定之生師比值及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各職級未具本職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不低於公立學校各職級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 (三)學校符合總量規定之生師比值及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各職級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支給基準不低於公立學校各職級專任教師支給基準者，本部核予公立學校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調升前後差額之 50%作為補助經費。 五、私校獎補助經費訪視，以書面審查為主，實地訪視為輔辦理，108 年度配合委託單位安排訪視期程，業就 8 所學校實地訪視完竣。 技職： 一、核定 108 年度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經費 14 億 3,750 萬元，經常門 14 億 3,750 萬元，總計 28 億 7,500 萬元。 二、109 年度前開要點業於 108 年 9	並酌予調整核定經費。 二、另為鼓勵私校學校提昇宿舍品質，109 年度將規劃提升宿舍質量及改善學生居住環境品質納入獎勵經費額外核配依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月 17 日臺教技（三）字第 1080119012B 號令修正發布。</p> <p>三、108 年度辦理「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績效書面考評」計畫：</p> <p>（一）108 年 7 月 18 日於正修科技大學舉辦經費運用績效研討會，邀請辦理成效良好之學校進行經驗分享，共計 200 餘人與會。</p> <p>（二）108 年計有 68 校接受執行 107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審查，對不符合支用規定之經費項目，進行經費追繳並函請各校改善之。</p>	
	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p>一、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雜費減免。</p> <p>二、部分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p>	<p>高教：</p> <p>一、各類學雜費減免補助：107 學年度私立大學校院(不含技專校院)受惠學生 4 萬 7,621 人次，補助經費 16.24 億元。</p> <p>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本計畫助學金 107 學年度受惠人數達 1 萬 3,010 人(不含技專校院)，本部補助款約 1.6 億元。</p> <p>技職：</p> <p>一、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雜費減免：</p> <p>（一）107 學年度補助私立技專校院學雜費減免共計 12 萬 5,721 人次，本部總經費 34 億 9,116 萬 3,936 元。</p> <p>（二）107 學年度補助私立五專前三年學費共計 7 萬 7,995 人次，本部總經費 16 億 4,789 萬 6,277 元。</p> <p>（三）107 年度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新臺幣 9,000 萬元工讀助學金。</p> <p>二、107 學年度補助私立技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補助學生共計 3 萬 3,333 人。本部補助新臺幣 5 億 7,235 萬 5,680 元。</p>	
師	美感教育第	一、支持體系：建置美感	一、支持體系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二期五年計畫	<p>教育資源整合平臺；推動美感教育傳播與溝通計畫；促進美感教育學術及實務研究。</p> <p>二、人才培育：推動職前師資生、中小學在職教師，以及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p> <p>三、課程與活動：辦理地方政府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推動美感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計畫；推動生活美感與設計創新課程計畫；推動校園多元美感體驗活動；結合民間與跨部會資源協力推動美感教育計畫。</p> <p>四、學習環境：設計校園生活美感實踐計畫；建構學習情境美感生活地圖。</p>	<p>(一)建置美感教學資源支持整合平臺：整合 28 個美感教育相關計畫網站，建置美感教育單一入口網。</p> <p>(二)推動美感教育傳播與溝通計畫：製作 6 則平面媒體專訪(各美感計畫)、2 支數位媒體短片製作。</p> <p>(三)促進美感教育學術及實務研究：探究國際美感教育案例。</p> <p>二、人才培育</p> <p>(一)推動幼兒園教育階段師資生美感素養提升計畫：建立跨越 4 所師資培育之大三 3 門課的教授社群，舉辦 12 場社群共識及課程模組研發會議。</p> <p>(二)中小學師資生美感素養培力課程發展計畫：經由線上自學與實體課程的雙軌形式，積極協助培養師資生之美感教育知能。</p> <p>(三)推動中小學在職教師(含非藝術領域)及教育行政人員與主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辦理 17 場感性啟蒙課程工作坊，共計 413 人參與；知識型塑教師課程 5 日工作坊，共 60 人參與。</p> <p>(四)「美感教育工作教師國外進修參訪」：共遴選 60 名教師，分別安排赴泰國、荷蘭及日本進修參訪。</p> <p>三、課程與活動</p> <p>(一)地方政府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108 學年度各縣市目前計有 27 間美感基地園、125 間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種子學校、14 5 名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種子教師、128 間學校參與藝起來尋美場館體驗課程。</p> <p>(二)推動美感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計畫：</p> <p>1. 幼兒園美感教育扎根計畫：辦理 4 場幼兒美感教育專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成長社群共識營，共計有 215 位教師參與。</p> <p>2. 跨領域美感教育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開發計畫：完成招募第 3 期種子學校共計 153 校。</p> <p>(三) 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完成招募 164 位種子教師 21 位社群教師。</p> <p>(四) 推動校園多元美感體驗活動：</p> <p>1. 偏鄉藝術美感育苗計畫：由 95 名藝術領域師資培育大專生於暑期至 17 個縣市 18 所偏鄉學校服務，共嘉惠 1,170 位學童。</p> <p>2. 樂器銀行：共募得 593 件樂器，捐出 333 件，媒合 60 校。</p> <p>3. 學長姐好優秀：遴選 52 所學校，於國內地區辦理 106 場演出，國外地區辦理 15 場演出。</p> <p>(五) 結合民間與跨部會資源協力推動美感教育計畫：</p> <p>1. 民間合作：</p> <p>(1) 藝起來學學：107 學年度共 348 位教師參與「教師美感增能工作坊」，並帶領 8,178 位學生進行彩繪創作，作品展覽逾 7 萬人觀展。</p> <p>(2) 廣達相關合作計畫：競賽區域涵蓋全國 22 縣市，並擴及印尼、越南與馬來西亞三國之臺灣學校，總參與學生數共 859 人。</p> <p>2. 跨部會協力：</p> <p>(1) 藝起來尋美：計 13 間藝文場館與 14 所學校(種子學校)申請合作發展課程；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臺 22 縣市，除離島及花東地區，計 128 校申請參與課程。</p> <p>(2)文化輕旅行：鎖定補助極度偏遠及特殊偏遠地區學校參訪國家級藝文場館，共計補助 28 所學校，近 1,688 位師生受惠。</p> <p>(3)衛武營南臺灣校園美感教育推廣計畫：共 175 所學校媒合成功，約 1 萬 4,749 位學生受惠。</p> <p>四、學習環境</p> <p>(一)「學美·美學」設計校園生活美感實踐計畫：共 172 所學校申請，核定 9 所合作改造學校，並發布 15 支校園改造紀錄影片。</p> <p>(二)建構學習情境美感生活地圖實施計畫：徵選共計 27 校申請，24 校入選；另辦理 6 場美感生活地圖基地學校觀課、增能工作坊，共計 622 人次師生參加。</p>	
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	<p>一、實施教師資格取得為先資格考後實習制度。</p> <p>二、以教師專業素養引領師資職前培育課程及教育實習課程規劃與實施，培養師資生具有教師專業素養及各師資類科教師應具備之教育及教學專業，結合教師資格考試、師資培育評鑑及教育實習評量，落實教師培育專業化。</p> <p>三、以多元評量的方式，建立適性能力檢測</p>	<p>一、108 年 12 月 12 日修正發布師資培育法增訂第 8-1 條及修正第 14 條文，精進師資培育管道，未來本部將視政策需求，經師資培育審議會通過後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統一國家語言公費生應修習相關國家語言及文化課程。</p> <p>二、確保師資培育專業化各項措施如下：</p> <p>(一)師資培育之大學皆訂有師資生甄選機制，藉以甄選優秀人才進入師培，維護師資培育品質。</p> <p>(二)108 年 5 月 10 日發布修正「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及師資職前教育課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機制，增進師資培用之篩選效能，以瞭解學生在工作情境的表現及情意特質，讓擁有教師潛力和特質的學生，成為現場教學的活水源頭。</p> <p>四、辦理師資培育名額調控作業，視政策需求或依師資供需評估結果輔以調控培育數量。另精進師資供需評估機制，建立師資資料庫，掌握師培相關重要數據。</p>	<p>基準」第三點修正規定(含各領域、學科、群科專長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另於108年6月26日公布「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規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之申請、課程採認、學分抵免及本部課程審查、核定與備查之相關作業。</p> <p>(三)系統性規劃教育實習制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年度補助50所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及「實習學生教學演示費用及教育實習機構輔導費」,分別為新臺幣750萬元及4,669萬元;另補助清寒實習學生助學金,核定28所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補助86位實習學生,計新臺幣516萬元。 2. 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定期公告國內教育實習機構、原住民重點學校及國外境外臺灣學校名單及教師職缺。 <p>三、辦理「師資生潛能測驗組合應用計畫」,以多元評量的方式,建立適性能力檢測機制,截至108年12月11日止,共計48所師資培育之大學參加本系統研習會議,並且實際使用本測驗,累積施測人數已達5萬6,962人次。</p> <p>四、辦理師培名額調控作業：</p> <p>(一)108學年度核定師資培育名額計8,274名,相較93學年度最高峰減量達62%,賡續減量政策並達成績效目標。</p> <p>(二)108年4月17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049316號函頒布「我國師</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培育數量第三階段規劃方案」，規範師培名額核定及調控作業。 (三)持續建置「中小學師資資料庫」，目前 50 所師資培育之大學可於系統進行自主分析資料。本部亦運用資料庫分析重要議題及相關數據，達成建置之績效目標。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p>一、依 106 年 6 月 14 日修正公布之「師資培育法」及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及教師專業標準，訂頒各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提供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各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參據，並優先以科技領域之師資職前課程規劃為優先，提升教師數位教學知能，培養學生數位學習能力。</p> <p>二、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以協助在職教師順利接軌新課綱。</p>	<p>一、107 年 6 月 29 日公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素養指標及課程核心內容連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p> <p>二、108 年 5 月 10 日發布修正「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及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第三點修正規定(含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資訊科技專長專門課程。以銜接科技領域教師培育，全面提升教師數位教學知能，目前已有 24 所師資培育之大學培育科技領域專門課程。</p> <p>三、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計 14 班次及增能學分班 16 班次。</p>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p>一、整合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機制，由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以直轄市、縣(市)為中心的教師專業發展計畫。</p> <p>二、建置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分析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紀錄，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方向之依據。</p>	<p>一、辦理教師法及教師專業發展計畫等法制研修：教師法已於 108 年 6 月 5 日以華總一義字第 10800055651 號令經總統修正公布。</p> <p>二、整合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機制，由縣市彈性自主規劃教師專業發展計畫：108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計核定補助 22 個縣市 1 億 4,903 萬 9,060 元，併入國教署精進教學計畫撥付各縣</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協助各直轄市、縣(市)建立教師專業成長區域網絡，組織輔導體系。</p> <p>四、提供不同職涯階段教師多元自主專業發展模式，推動初任教師導入輔導及資深教師續航計畫，支持由下而上、自主學習方案。</p> <p>五、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之規劃及推動。</p> <p>六、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p> <p>七、以學習者為中心，建置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協助教師適性教學。</p> <p>八、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p>	<p>市；並辦理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進階回饋人才及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進階回饋人才計 842 名、教學輔導教師計 161 名；10 年教學輔導教師資格換證計 164 名。</p> <p>三、建置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除辦理三類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工作外，並協助學校推動教師專業發展等工作事項，包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申辦及運作歷程紀錄、到校諮詢輔導申請及配對、教學輔導教師及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之配對與教學觀察回饋紀錄，平臺同時資料彙整統計之功能，提供各級承辦單位規劃各項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任務之參考依據。</p> <p>四、補助各縣市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群經費，108 年度計補助 22 縣中央輔導群經費總計 352 萬 6,148 元、地方輔導群經費計 718 萬 5,420 元。</p> <p>五、提供不同職涯階段教師多元自主專業發展模式</p> <p>(一)108 年 8 月辦理「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約 2,500 名教師參與。</p> <p>(二)補助全國教師會辦理「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計畫」，108 學年度計培訓 118 名輔導諮詢教師，成立 248 個基地班，共 1,317 名教師參與。</p> <p>(三)108 年 11 月 1 日辦理「校長課程領導與素養導向教學國際工作坊暨學術研討會」，計 555 人參加。</p> <p>六、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之規劃及推動：108 學年度補助 40 所師資培育大學計新臺幣</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039萬2,000元，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p> <p>七、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至今已有22.3萬名教師擁有進修網教師帳號，累計超過1億1,827萬5,970瀏覽人次。108年起與本部資科司教育體系身份認證服務介接，並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增修屬性標籤。</p> <p>八、推動十二年國教有效教學增能專案計畫</p> <p>(一)推動教師適性教學與輔助平臺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計有3,535學校，3萬7,316名教師，4萬9,155個班級，76萬2,176名學生申請使用因材網。 2. 配合新課程綱要及各版本教科書，數學、國語文及自然科學學習領域共3,456個知識節點、2萬0,317題測驗題、2,686個教學影片、100件互動式元件與2,200件動態評量元件、317份教案。108年度新增英語文計畫，完成國小階段858支教學影片、3,432題測驗題。 <p>(二)推動21世紀核心素養教師教學能力提升計畫：計8,544位學生進行21世紀核心素養題型練習；並完成種子講師培訓工作坊，培訓26位講師。</p> <p>(三)STEM+A課程導向數位自造教育扎根計畫：目前成立1個總恆星基地、3個子恆星基地、20個行星基地、179個衛星基地；108年計79所學校138位教師提出教具申請，計畫團隊提供約3,600套公版教具。</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九、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p> <p>(一)科技領域學分班：資訊科技增能學分班開辦 7 個班，招生數 240 人；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開辦 8 個班，招生數 290 人。生活科技增能學分班開辦 9 個班，招生數 270 人。</p> <p>(二)除科技領域外之其他領域學分班：108 年核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 4 校開設第二專長學分班 6 班次，招生數 260 人；107 至 108 學年度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共計協調開設 10 個議題，計 87 個班，修畢人數 1,049 人；107 至 108 學年國小教師加註專長學分班共開設 17 個班，招生數 680 人。</p>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p>社區大學發展條例業於 107 年 6 月 13 日奉總統公布，為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辦理經費，並透過審查訪視機制協助社區大學精進辦學成效，提供民眾多元終身學習選擇，以傳遞知識技能並提升公民素養，促進社區永續發展，營造優質在地學習環境。</p>	<p>一、為落實社區大學發展條例，於 108 年 5 月 8 日修正發布「補助獎勵及輔導社區大學發展辦法」，並於 108 年 5 月 21 日及 5 月 22 日分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及公告「教育部補助社區大學經費計算基準」。</p> <p>二、為精進社區大學辦學並推廣其功能，108 補助 87 所社區大學經費，以維持其基本運作，及獎勵 81 所社區大學，鼓勵其發展特色；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績效優良之 20 個地方政府(其中 6 個縣市去年成績為優等以上，免受審查，比照去年成績等第核給獎勵經費)；另輔導社區大學辦理促進公共參與特色議題計畫，108 年共計補助 34 件計畫，以輔導社區大學成為提升民眾公民素養、促進公共參與及培育社區人才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p>一、提供高齡者學習機制，設置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及據點。</p> <p>二、推動職前及在職培訓，每年培訓 300 位高齡教育專業人才。</p> <p>三、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推展高齡教育。</p> <p>四、提升樂齡學習機構品質，運用專業人力，朝向高齡教育專業化。</p>	<p>平臺。</p> <p>一、提供高齡者多元學習管道，普及高齡教育</p> <p>(一)結合在地組織於各鄉鎮市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因應高齡社會，鼓勵國人養成良好終身學習習慣，本部已於全國 358 個鄉鎮市區設置 366 所「樂齡學習中心」，提供 55 歲以上國民適性的課程，108 年辦理樂齡學習課程活動總場次達 8 萬 5,124 場次、總人次 215 萬 4,054 人次。 2. 樂齡學習中心進行村里拓點計畫：為便利高齡者學習，節省交通往返時間，鼓勵全國樂齡學習中心每年至少需推廣 3-8 個村里的學習據點，108 年 366 個中心拓展至 3,006 個村里。 3. 鼓勵樂齡學習中心長者學習後組成樂齡學習社團：為提倡「老人服務老人」及永續發展樂齡學習工作，108 年成立 1,670 個社團。 <p>(二)鼓勵各大學校院辦理樂齡大學計畫：補助大學院校辦理「樂齡大學計畫」，以 18 週學制之學習方式，讓 55 歲以上國民有機會進入校園和大學生學習，108 學年度計有 102 所大學參與計畫，提供 4,492 個學習機會。</p> <p>(三)推動高齡自主學習團體計畫：108 年核定補助 121 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前往城市邊陲地及偏鄉帶領活動，並協助高齡者貢獻服務的能量，108 年有 2,653 位長者</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參加高齡自主學習團體終身學習活動。</p> <p>(四)持續維運教育部樂齡學習網：為使全國高齡者隨時掌握最新學習資訊，本部已於 97 年建置「教育部樂齡學習網」，及 22 個縣市子網，目前已有 677 萬人次瀏覽。</p> <p>二、推動職前及在職培訓，每年培訓 300 位高齡教育專業人才</p> <p>(一)108 年超過 50 場次研習及會議，培訓近 200 多名樂齡學習核心課程規劃師，協助推動在地樂齡學習工作。</p> <p>(二)辦理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回流培訓，共計 248 人參與。</p> <p>(三)為使高齡教育人力更臻專業化及系統化，修訂「教育部樂齡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要點」，將於簽陳核定後發布。</p> <p>三、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推展高齡教育：108 年補助 33 個民間團體辦理社區樂齡學習活動，並補助本部所屬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辦理「親愛的我老了展覽」及高齡教育相關研討會。</p> <p>四、提升樂齡學習機構品質，運用專業人力，朝向高齡教育專業化</p> <p>(一)委請專業團體執行樂齡學習輔導團計畫：101 年起為協助全國各樂齡學習中心專業發展，委託國內 4 所具有成人教育及高齡教育背景之大學成立 1 個樂齡學習總輔導團及 4 個分區輔導團。</p> <p>(二)108 年拍攝 2 種數位教材，目前已累計達 50 多種多元形式教材(含書面及數位)，辦理 2019 年樂齡學習國際研討會：活躍老化，百年人生設計，邀請 4 個國家的專家學者，計約 600 人出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p>一、普及親職與婚姻教育，輔導地方政府推展家庭教育工作。</p> <p>二、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個別化家庭教育諮詢輔導。</p> <p>三、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媒材，強化理念及服務資訊宣導。</p> <p>四、強化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p>	<p>108年完成修正公布「家庭教育法」，5月27日滾動修正「第二期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107-110年)」，強化整合各級政府資源，並致力推動下列工作事項：</p> <p>一、普及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輔導學校家庭教育之實施：</p> <p>(一)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等課程與活動，共計5,046場次，20萬7,642人次參加(統計至108年11月底止)。</p> <p>(二)委託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家庭教育教師手冊研編計畫及研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家庭教育數位學習課程。</p> <p>二、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個別化家庭教育諮詢輔導：</p> <p>(一)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受益人數近3萬人；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共計開案629案。</p> <p>(二)107學年度(下學期)核定實踐大學等9校共11項計畫至6縣市10個原住民鄉鎮市區推動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計畫。</p> <p>三、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媒材，強化理念及服務資訊宣導：完成「教育部家庭教育網」(母網)及「各縣市家庭教育網」(子網)改版，擴充「iLove戀愛時光地圖網站」、「iCoParenting和樂共親職」及「iMyfamily愛我的家」3個互動學習網站內容及功能。</p> <p>四、強化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p> <p>(一)辦理全國家庭工作會議，研討家庭教育相關議題，透過分享交流提升家庭教育行政人員專業知能，共計120人參加。</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辦理全國家庭教育推展人員在職訓練，提升中央相關部會及各直轄市、縣(市)家庭教育中心主管與工作人員對家庭教育政策推廣及課程內容之知能，強化其對於家庭教育基本概念理解及推動之能力，計2場次共120人參加。</p> <p>(三)出版「與孩子的青春同行—青少年性教育及情感教育家長親職學習光碟」。</p> <p>(四)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志工招募訓練及在職訓練等活動：至108年11月底計835場次，共計1萬6,667人次參加。</p> <p>(五)認定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至108年10月計199位取得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認證。</p>	
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p>一、智慧博物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博物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兩個子計畫，前者發展出「參觀前中後服務創新」一項推動主軸，後者發展出「智慧創新應用與服務」、「雲端服務與增值應用」、「跨域增值內容與文創」，以及「產業合作與國際交流」等四項推動主軸。</p> <p>二、智慧圖書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圖書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圖書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2個子計畫。前</p>	<p>一、辦理成果：本計畫108年業核定補助10個館所共14個細部計畫，執行重點項目包括：大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運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展式互動學習服務與發展國際合作、建構「物聯網」暨「智慧製造」展示教育平臺、發展智慧博物館城：建構一個最了解您的博物館、Hot海洋-智慧化海洋探索數位媒體暨學習中心建置、廣播新媒體整合、數位互動計畫-為藝術換新e、圖書館到你家數位頻道、國家圖書館核心服務內容計畫、臺灣學增值札根、山中瑰寶-中山樓人文創藝之旅、全民線上數位服務一證通、圖書館前瞻數位科技體驗、公共圖書館擴充實境暨物聯網應用增值計畫等。</p> <p>二、館所整合與跨域合作： (一)已召開7場館所工作會議、2場博物館群、2場圖書館群分項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者發展出第一項「智慧圖書館到你家」推動主軸，提供使用者嶄新的客製化親切服務，後者規劃出「雲端寶島時代記憶」、「世界漢學知識匯流」、「行動數據閱讀探索」、「數位人文環境建置」等四項推動主軸。	<p>議及 5 場十館聯席會議；2 場整合平臺焦點座談；2 場專家諮詢會議，並辦理 1 場成果發表會，展現計畫至今執行成果。以及 1 次社教機構專業力提升講座，邀請英國格林威治基金會保存計畫執行長來臺座談。</p> <p>(二)在跨域合作方面，已和國內法人機構如工業技術研究院(工研院)、資訊工業策進會(資策會)、臺灣數位看板多媒體聯盟(DSM A)、經濟部產業局顯示器產業推動辦公室(CIPO)與國網中心，組成策略聯盟，邀請臺灣聯合大學系統林一平副校長擔任計畫總顧問。目前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立教育電臺與國研院國家高速網路中心、臺灣海洋科技中心以及臺灣地理資訊中心、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訊與通訊研究所、臺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及國立中山大學海下科技研究所等合作、促進各項新興科技成熟發展。</p>	
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p>一、空間活化與改造：此部分包含「Future Explore 兒童探索整合展演計畫」、「Lab & Meet 實驗室與共想空間建置計畫」、「Sky garden 城市綠屋頂計畫」、「Green Science 環境友善系統建置計畫」及「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等 5 項行動計畫。</p> <p>二、建構跨域增值服務網絡：美崙公園一天</p>	<p>本項計畫 108 年度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及臺北市政府進行 8 項行動計畫，其成果如下：</p> <p>一、空間活化與改造：</p> <p>(一)「Future Explore 兒童探索整合展演計畫」與「Lab & Meet 實驗室與共想空間建置計畫」(108-111)：</p> <p>108 年度併案為「B1 科學展演探索基地計畫」，本年度完成本案設計監造案招標作業、專案工作計畫書審定、4 場工作坊及預定於年底前完成可行性評估作業。</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文館道路縫合、資訊推廣與體驗升級計畫、校園圍牆暨道路人行道生態化工程。	<p>(二)「Sky garden 城市綠屋頂計畫」(107-109)與「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之部分計畫合併為「屋頂室內空間重整及1樓大廳、半戶外空間更新計畫」:本年度已完成第一期及第二期工程基本設計、細部設計、工程招標作業，預計109年8月完成第一期工程，109年12月完成第二期工程。</p> <p>(三)「Green Science 環境友善系統建置計畫」(107-112):「屋突空調散熱水塔及管線系統更新案」本年度完成系統及管線更新作業並已結案。</p> <p>(四)「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本年8月5日至8月12日舉辦音樂劇表演工作坊及6場『Curie Me Away!』瑪莉居禮科學音樂劇，本劇為專業、優質的音樂劇表演，將科學與人文、美感結合，為表演藝術與科普傳播推廣領域的獨特範例，總計約900觀賞人次。</p> <p>二、建構跨域增值服務網絡:</p> <p>(一)美崙公園-天文館縫合計畫:現規劃位處於整體園區東側及東南側之區塊，肩負周邊主要動線如中山北路、中正路、文林路、文昌路等之動線吸引，帶動人流引入，已於108年11月18日完工。</p> <p>(二)資訊推廣與體驗升級計畫:強化三館一園的整體性及橫向連結，建構跨域體驗的完整園區，因應園區內各項計畫執行期程調整，以期提升園區整體性，預計109年4月完成規劃設計。</p> <p>(三)校園圍牆暨道路人行道生態化工程:以「通行友善、環境永續、</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人本設計」之概念下設計，預計於109年2月完成規劃設計。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p>一、公共建設計畫推動：委託專案管理團隊或專業機關協助審查圖說及規範、建築設計團隊製作完備圖說及規範。</p> <p>二、館藏發展建置執行：持續蒐集各類圖書資源採購清單、辦理各類圖書資源採購事宜（圖書、視聽資料等）。</p> <p>三、國家聯合典藏中心建置執行策略：建立聯合徵集與典藏機制。</p>	<p>一、本案基本設計圖文資料於108年1月15日核定；5月22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同意「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國家聯合典藏中心新建工程」基本設計案；7月26日完成細部設計核定；8月15日已完成建築執照取得。</p> <p>二、108年南部分館館藏建置經費計3,000萬元，已完成購置中文圖書、西文圖書、多元圖書、視聽資料、桌遊等逾53,000冊(套/件)。</p> <p>三、本案經多方汲取國外圖書館聯合典藏單位營運經驗，並透過國內圖書館座談會廣徵各館意見，訂定國家聯合典藏中心聯合典藏館營運政策草案。依據上述草案及國內圖書館營運現況規劃聯合典藏館徵集圖書資料之策略，包括訂定聯合典藏館之館藏合作計畫、圖書資料合作典藏協議書、聯合典藏館閱覽服務規定、合作館圖書資料入庫前置作業規定等草案。預計於國家聯合典藏中心建置完成啟用時，可同時啟動聯合典藏館的典藏功能，並完成至少200萬冊件圖書資料入庫作業。</p>	
	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p>一、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之運作體系，充實公共圖書館數位資源、提升公共圖書館數位服務並推廣。</p> <p>二、協助縣市建立公共圖書館總館一分館體系，並補助12所公共圖書館進行新</p>	<p>本計畫項下共計4個子計畫，其辦理成果分述如下：</p> <p>一、「1.1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計畫」：逐年評選出年度館，於108年1月23日核定2個直轄市政府為「年度館」，分別為新北市、臺南市，總補助額度為新臺幣（以下同）840萬元。</p> <p>二、「2.1推動公共圖書館總館-分</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建／重建／改建工程與圖書館空間改造，打造縣市中心圖書館舍。</p> <p>三、輔導縣市成立地方政府成立縣市圖書館事業發展會報、辦理標竿觀摩活動及完成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指標。</p>	<p>館體系計畫」及「2.3 躍升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及服務品質計畫」併案辦理：逐年評選出年度館，於108年1月23日核定4個地方政府為「年度館」，分別為新竹縣、苗栗縣、花蓮縣及臺東縣，總補助額度為1,860萬元。</p> <p>三、「2.2 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實施計畫」：競爭型補助，於108年1月24日核定補助7縣市興建中心圖書館，為4年計畫，補助總額為14億3,000萬元。</p> <p>四、綜上，各子計畫皆為4年期計畫，皆持續執行中，預計於109年評選出1.1及2.1、2.3子計畫之年度館，並辦理2.2子計畫之第2-3階段「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計畫」徵件及審查作業。</p>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督導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p>一、補助大專校院「性別相關研究中心」或「性別相關系所」辦理課程教學推動或教材教法研發計畫。</p> <p>二、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及高階培訓計畫。</p> <p>三、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p> <p>四、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刊物。</p>	<p>一、性別平等教育研發規劃工作：</p> <p>(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7條規定，每3個月召開1次委員會議。</p> <p>(二)辦理「108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會及座談會」各1場，參加人數分別為167人及174人。</p> <p>(三)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3條修正案，108年4月2日修正發布。</p> <p>(四)辦理108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書面審查，總計審查39校。</p> <p>(五)辦理本部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網站計畫。</p> <p>二、性別平等教育社會工作宣導：</p> <p>(一)辦理「教育部108年度臺灣女孩日—微電影暨照片說故事比賽」。</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108 年度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計獎助 4 件碩士論文。</p> <p>(三)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第 86 期至第 89 期。</p> <p>(四)辦理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網站 108 年度網站維護計畫。</p> <p>(五)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計 6 案。</p> <p>(六)委請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辦理「性別平等 easy go」廣播節目。</p> <p>三、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工作：</p> <p>(一)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探討大專校院校園中跨性別之學生之空間使用權益計畫」。</p> <p>(二)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彙編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相關議題之課程教學與活動參考指引計畫」。</p> <p>(三)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推動成效檢視指標之調整與實務運用計畫」。</p> <p>(四)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計 28 案。</p> <p>(五)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之推動策略研究計畫計 13 案。</p> <p>(六)補助大專校院所設性別相關研究中心或系所辦理課程教學推動或教材教法研發計畫計畫計 2 案。</p> <p>四、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p> <p>(一)辦理 108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高階及精進培訓合計 9 場。</p> <p>(二)辦理 107 年度「學校教職員工對學生之人際互動關係案例彙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暨校園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成因分析計畫，至 108 年 9 月 30 日結案，於成果報告提出改寫案例若干及統計分析結論。</p> <p>(三)辦理 107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法令盤點整合研析計畫」計畫，至 108 年 3 月 15 日結案，於成果報告提出相關修法之政策建議。</p> <p>(四)辦理大專校院校園親密關係暴力實務處理研習 2 場次，由大專校院諮商中心個案管理人員計 200 人次參加。</p>	
	推動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p>一、大專校院、民間團體辦理教育優先區營隊活動。</p> <p>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p> <p>三、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p> <p>四、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組長傳承研討會。</p>	<p>一、108 年寒、暑假共補助大專校院學生社團及民間團體辦理 914 個營隊活動，參與人數 20,430 人，至 885 所教育優先區中小學校服務 41,039 位學生參與活動，鼓勵大專學生及青年志工，利用寒暑假期間，至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免費辦理營隊活動，將服務學習之內涵與精神融入於營隊活動中，培養樂觀進取、積極奉獻及關愛社會之服務人生觀。</p> <p>二、108 年共補助 62 所大專校院 255 個社團，走出校園至 300 所社區中小學校，辦理 308 個社團發展計畫，帶動 12,602 名學生進行社團及戶外活動，促進大專及中小學生之社團經營與發展。</p> <p>三、108 年委託國立中央大學於 3 月 30 日至 31 日辦理「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共計 136 所大專校院 258 個社團報名評選並獎勵 128 個績優社團。期間約 2,000 多名師生參與成果觀摩及經營座談分享，提升大專學生社團永續發展之熱誠與經驗。</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業於 108 年 8 月 15 日至 16 日假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辦理「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會議」，增進各校課外活動主管的實務經驗交流，並增進瞭解當前學生事務政策及課外活動工作動之現況，研討業務推動方案與對策，共計 160 人參加。	
	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p>一、健全學生輔導行政、檢核與推廣工作。</p> <p>二、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委託設置 4 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並補助辦理輔導工作計畫。</p> <p>三、增置大專校院輔導人員，以協助及強化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包含學生輔導、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工作等。</p>	<p>一、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p> <p>(一)108 年 4 月 18 日至 19 日假致理科技大學辦理「108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新進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在職培訓研習」，計 120 人參加。</p> <p>(二)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設置專業輔導人員要點」辦理大專校院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補助計畫，108 年度補助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 141 校，增聘 303 位專任專業輔導人數及兼任鐘點費。</p> <p>(三)108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大專校院學輔導工作計畫活動計 3 案。</p> <p>二、設置 4 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並補助辦理相關計畫：</p> <p>(一)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4 校設置本部大專校院北一區、北二區、中區及南區學生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p> <p>(二)召開 2 次全體工作小組委員會、8 次分區輔導主任會議。</p> <p>(三)108 年 8 月 29 日至 30 日委託東南科技大學辦理「108 年度全國諮商輔導主任(組長)會議」，計有 180 人參加。</p> <p>(四)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本部初審 108 年度大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校院輔導工作計畫，經本部複審並核定通過 75 案，核定補助新臺幣金額 400 萬 9,638 元。</p> <p>(五)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分別協助辦理「『原』自部落之原住民學生輔導研習」1 場次、「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與處理實務研習」2 場次及「華人文化親子關係視框下大專生的生涯議題處遇：心理劇個別諮商模式」1 場次。</p> <p>三、健全學生輔導行政與推廣工作：</p> <p>(一)108 年 5 月、12 月依「教育部學生輔導諮詢會設置要點」召開學生輔導諮詢會 2 次會議。</p> <p>(二)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辦理 4 場次公私立大專校院轉銜輔導教育訓練，4-8 月份辦理 4 場次通報系統教育訓練，由各地方政府薦派種子師資參訓提供各。</p> <p>(三)進行「大學生心理健康篩檢量表研究計畫電腦測驗系統」研究案，並進行 2 場教育訓練。</p> <p>(四)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辦理 107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評鑑(含實地訪視)實施計畫。</p> <p>(五)為協助大專校院提供適足的辦公空間與學生輔導工作環境及媒材，並充分發揮經費效益，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補助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增購學生輔導工作場地設備及相關輔導諮商所需測驗、媒材等相關資本門經費，108 年共補助 10 所學校辦理，補助經費共計 398 萬 8,980 元。</p> <p>(六)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教育部各級學校輔導工作參考手冊</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美編暨宣導種子教師培訓計畫」，並辦理各級學校手冊宣導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共計 11 場次。</p> <p>(七)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強化導師、一般教師、學生、學生家長自殺防治知能，108 年度補助 78 所學校辦理，補助金額共計 189 萬 2,639 元。</p>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p>一、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訓練及觀念宣導工作推展</p> <p>(一)辦理校園霸凌現況調查、增能研習與研究分析、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維護、本部通報系統功能擴增維運等。</p> <p>(二)辦理校園安全理論與實務增能研習、大專校院學生賃居輔導服務研習、雲端租屋平臺系統維運。</p> <p>(三)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學校與民間團體推展校園安全教育宣導活動及研習。</p> <p>二、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p> <p>(一)教育宣導：結合學校及家長團體強化新興毒品宣導，提升師生及家長對毒品認識，辦理文宣教材開發、網站維護、增能研習、認知檢測。</p> <p>(二)關懷清查：辦理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志工認輔關懷、結合部會</p>	<p>一、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訓練及觀念宣導工作推展：</p> <p>(一)辦理 2 場次大專登山安全研習，培訓 130 人。</p> <p>(二)辦理 2 梯次「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務(含校安)儲備人員培訓」，計培訓 400 人。</p> <p>(三)辦理 1 場次防制校園霸凌校長研習會、3 場次校園霸凌事件調查人員知能研習、31 場次防制校園霸凌校園宣導、12 場次防制校園霸凌處遇作為工作坊、4 場次防制校園霸凌理論與實務研討會暨世界咖啡館論壇及 6 場次橄欖枝行動方案辦理家長論壇，參與人數達 2,900 人次。</p> <p>(四)辦理 2 場次校園安全理論與實務增能研習，參與人數達 170 人次。</p> <p>(五)補助推動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 35 校，並辦理推動學校期中輔導及期末訪評達 35 校次。</p> <p>(六)辦理 108 年北、中、南區「大專校院學生校外賃居服務與安全評核工作經驗分享交流研習」，計培訓 200 人。</p> <p>(七)108 年 11 月 14、15 日(2 天 1 夜)辦理 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賃居輔導服務工作研討會」，計 190 人參與。</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源合作(含協助檢警緝毒通報)。 (三)輔導處遇:辦理藥物濫用學生輔導課程實驗計畫、補助高中職以上學校及各縣市政府辦理個案開案輔導經費(含外部專業資源)、補助縣市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八)辦理 14 場次基本急救技術知能研習,參與人數達 800 人。 (九)維護及擴充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校安通報作業系統及雲端租屋系統等網站功能,強化教育宣導效能,提升作業效率。 (十)補助 19 縣市聯絡處(含教育局)、15 民間團體及 2 所大專院校推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總受益人數逾 210,000 人。 (十一) 辦理 108 年大專校院學生賃居建物安全評核 8,273 棟。 (十二) 統合緊急應變編組人員,協助處置各項重大校安(災害)狀況相關作為,計有「0418 花蓮震災」等 6 次。 二、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 (一)教育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製作「大麻中、英文版海報」、「新興毒品-注音版 1 式 4 款貼紙」及「合成卡西酮類物質海報」,函送各級學校、相關業務單位、反毒相關部會推廣運用;另於空中英語教室等通路宣導。 2. 拍攝製作「愛與關懷 看見未來」、「小越的直播」、「小越的生日」、「我的未來我作主」、「偽裝辨識篇」及「覺察求助篇」-動畫版懶人包等反毒宣導影片,另製作「笑氣」及「安非他命」動畫懶人包,請各級學校、相關業務單位及本部官網、youtube 等通路播放推廣。 3. 委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演出「反毒樂舞劇」-《光》巡演全國高中職學校計 15 場;另有反毒「舞臺車」10 場次。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樂舞劇」及「舞臺車」觀眾人數達 3 萬 3,000 人，多家電子及平面媒體計 50 則以上報導，Youtube 上傳本樂舞劇《光》主題曲及相關電子媒體新聞，目前觀看次數已超過 3 萬。</p> <p>4. 辦理第二屆「我的未來我作主」反毒微電影競賽活動計畫，鼓勵學生創意發想，並透過同儕的力量一起向毒品說 NO，活動計有 519 件作品參賽，達到宣導反毒的正面效果。</p> <p>5. 於 108 年 6 月 1 日辦理「拒毒進康新世代·愛與關懷作伙來」全國反毒博覽會活動，邀請行政院副院長陳其邁出席致詞，並由中央部會、各縣市、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等，共同設創意反毒闖關攤位，讓民眾在寓教於樂中，瞭解拒毒的知識。</p> <p>6. 為強化民眾反毒知能，跨部會與公私協力合作辦理以下活動：</p> <p>(1) 與法務部及衛福部食藥署共同合作辦理前進社區 108 年度反毒師資社區巡講計畫，計補助 19 縣市，利用在地反毒師資，前進社區、鄰里辦理反毒宣講活動，累計共已辦理 740 場次。</p> <p>(2) 為提升反毒親子共學機制，強化家庭功能，與法務部及衛福部食藥署於雲林縣、花蓮縣及臺東縣共辦理 3 場次「無毒有我 有我無毒」</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親子探索營活動，總參與人數計 925 人。</p> <p>(3)三部會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各縣市政府、慈濟大學及各地區扶輪社合作，巡迴展出「藥不藥·一念間」反毒行動博物館特展，迄 108 年 10 月 27 日止已巡迴基隆市等 15 縣市、累積 13 萬 8,902 人次觀展。</p> <p>(4)與法務部、衛生福利部及內政部共同打造「反毒行動車」，本部貓頭鷹號主責北部地區 7 縣市，自 107 年 11 月 6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8 日止共宣導 438 場次、累計 5 萬 3,504 人次。</p> <p>(5)與 ICRT 廣播公司、紙風車文教基金會等 18 個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多元反毒教育宣導 142 場次。</p> <p>(6)與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合作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臺中市）辦理「識毒-揭開毒品上癮的真相」反毒教育特展，參展人數計 28 萬 617 人次。</p> <p>7. 為使國民中學教育人員瞭解時下藥物濫用防制之正確資訊，提供充分且適宜之宣導教材，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國中生藥物濫用預防課程 2.0 計畫」，預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教材開發，後續交由國教署辦理教材課程推廣及研習事務。</p> <p>8. 辦理大專學生至鄰近高中職、國中小入班反毒宣導，使學童瞭解毒品的危害與拒毒</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的技巧，以發揮「大手牽小手」、「學生服務學生」的拒毒預防效果向下紮根，108年計有80校推動本方案；並辦理7場次「觀摩研習暨服務性社團經驗交流座談會」。</p> <p>9. 補助國立中正大學於108年10月8日、9日辦理「2019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與輔導國際研討會」，邀請美國、日本、澳洲、香港等地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專家學者與會，介紹該國青少年藥物濫用現況與預防經驗，交流防制作為。</p> <p>10. 108年8月14、15日假彰化縣鹿港文創會館辦理大專校院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業務研習，參訓對象為業務承辦人員、業務主管或諮輔中心、衛保人員參加，內容包含個案輔導及家庭支持資源、矯正機構參訪、毒品趨勢暨大專校園藥物濫用司法處遇等課程，提升第一線教育人員處遇能力。</p> <p>(二)關懷清查：</p> <p>1. 108年大專校院快速檢驗試劑採購，計採購快速檢驗試劑愷他命1,100劑、安非他命類1,050劑、大麻850劑、辣大麻(K2)600劑，五合一快速檢驗試劑1,010劑，合計4,610劑供學校運用。</p> <p>2. 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作業要點修正案依行政院毒品專案會議及本部相關會議中對強化校園毒品斷根溯源作為、課予學校責任等指示，</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為使情資通報程序、藥頭防範、責任分工及情資提供者保護措施等作業更臻完備，爰辦理「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修正作業，案經與內政部警政署討論並函請各學校機關提供修正意見，並邀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及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於108年11月8日依法規及行政規則發布作業程序完成公告及發布事宜。</p> <p>3. 108年4月3日及7月22日辦理108年「特定人員」指定尿液篩檢作業協調會議，參與對象為各直轄市、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業務承辦人，藉以提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業務承辦人員相關工作知能。</p> <p>4. 建立「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三級聯繫機制」、「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於查知學生毒品來源時，以密件透過校外會轉檢警查緝上源藥頭，108年通報情資137件，警察機關因此而查獲販賣轉讓32件37人。</p> <p>5. 各學校與轄區派出所合作建立熱點巡邏網，截至108年10月計有3,884校，提供7,377處熱點，熱點定期修正更新，大專校院透過與警察機關簽訂支援協定書處理。</p> <p>6. 春暉認輔志工： (1)108年計有1,175名春暉志工協助各縣市執行藥物濫</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用防制工作，整合學校及社會資源，協助學校春暉小組執行三級預防工作。春暉志工與學校合作實施入校服務，108年實施947場晤談，服務人數計2萬7,227人次。</p> <p>(2)為強化春暉志工專業知能，業於108年5月20日21日假花蓮市福容飯店辦理「愛與關懷-春暉志工支持服務團體工作坊」，計有120位春暉志工參與本工作坊，給予志工持續工作的動力和專業支持。</p> <p>(三)輔導處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年補助22縣市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方案」，輔導藥物濫用及高關懷學生計有588人，各縣市依需求、能量、個案數規劃辦理包含探索教育、戶外冒險、諮商輔導(含家庭諮商)、醫療戒治、個案會報、參訪服務等類別活動，減少渠等涉入不當場所或接觸不當人士的機會等作為，強化戒斷機制，以提升藥物濫用個案學生之輔導成效。 2. 為提升高關懷青少年之成就感與自我效能，增強問題解決能力，本部於108年1月22日至23日於金門縣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探索展翅、從金起飛」多元適性輔導活動，計有全國42位高關懷暨藥物濫用個案參與，藉由活動過程中之探索、行動、體驗、回饋的學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習過程，以提升青少年自我認同與自我價值感，改善偏差行為。</p> <p>3. 108年11月21、22日辦理「學生輔導課程推廣研習」針對高中職教育人員實施好奇誤用教材使用說明會，以強化春暉小組輔導人員相關輔導知識與技能，並提升輔導成效。</p> <p>4. 108年針對藥物濫用情形之春暉小組輔導個案，1-10月實施轉介地方毒危中心、醫療戒治機構及心理(社工)師到校諮商計586人次。</p> <p>5. 本部為落實執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工作，108年編列1,487萬餘元經費，補助21個縣市聯絡處、基隆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政府，辦理各項一級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活動，並採購毒品快速檢驗試劑，提供各級學校落實臨機篩檢，及早發現藥物濫用個案並據以輔導。</p> <p>6. 為針對大專校院學制藥物濫用學生開發合適之輔導模式，本部辦理「建置大專校院藥物濫用學生多元輔導課程計畫」，完成3D VR、輔導教材、桌遊、電子書等多元輔導內容開發。</p>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一、宣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精神，強化大專校院特教相關人員之人權理念、專責單位及輔導人員之功能，辦理相關研習	<p>一、檢修特教法規、宣導CRPD、辦理國際研討會。委辦轉銜輔導計畫，結合勞政資源協助就業並發展輔導模式。</p> <p>二、補助資源教室5.36億元服務1.3萬學生，委辦鑑定及研習。108學</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提升特教專業知能，並與勞政合作，落實就業轉銜。</p> <p>二、持續辦理身心障礙甄試並獎勵各校單獨招生，提供充足多元之升學管道，並定期聯繫各項行政支持網絡，提供充分支援。</p> <p>三、辦理大專特教生鑑定工作，提供獎助學金、無障礙環境、教育輔具、助理人員、課業輔導等各種支持服務。。</p>	<p>年度大專甄試錄取 2,247 人、單招錄取 270 人。</p> <p>三、核發 6,121 位障礙生獎助學金，提供輔具 3 千多件、點字及有聲書，補助近 1.47 億元改善環境，辦理藝術夏令營、多元藝術畫展。</p>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p>一、以「大數據型文本」為主體，在「跨領域」、「模組化」、「客製化」思維之基礎上，形塑「課程磨課師化」(課程實錄典藏)、「課程共授」及「產學合作」之環境，推廣基礎、中階、高階技能課程。</p> <p>二、設立「區域資源中心」，推廣創新人才教育至其他學校，以達數位人文社科創新教育普及化之目的。</p> <p>三、設置「數位人文社科創新人才培育平臺」，提供教學及自主學習資源及不同領域教師之網路連結。</p> <p>四、設置「數位人文社科</p>	<p>一、補助元智大學等 21 所大學校院 33 門課程運用大數據及數位科技工具，導入人文社會科學教學創新，培育具備邏輯思考、問題解決與實作能力之跨領域創新人才。計有 55 名教師參與授課，引入 24 名業師(69 小時)，培育學生 1,125 名。</p> <p>二、典藏以人文社會科學學生的數位素養及專業知識技能為導向的數位人文社科課程實錄，已收錄 92 門課程。</p> <p>三、設立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相關推廣活動與數位人文社科產學前沿相關之研討會及學生競賽，已就教學法、課程設計、學生學習集資料庫應用等議題辦理 3 場工作坊，參與教師約 77 名；數位人文大數據學生競賽刻正辦理中，預計 109 年 3 月中旬公布結果；辦理大數據數位人文產學前沿應用教學研討會 1 場，約 79 人與會。</p> <p>四、建置建立數位人文社科教學相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產學觀測平臺」，以集群專家智慧的概念，舉辦「國際大數據產學前沿應用研討會」及「數位人文社科學生論壇及競賽」，從中觀測數位經濟創新之走向。	平臺，如課程典藏網、教學討論區、課堂資料集資料庫、數位人文專家資料庫，以支援教師教學資源需求及學生自主學習。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p>一、以「利他精神」作為學習、創作與實踐的前提，設計議題導向式的課程，使學生能體認現實世界問題，並養成思考、處理問題的能力。</p> <p>二、推動專業知能融入敘事力的新創群組課程，深化學生多元敘事能力，培養其正確聽聞、摘記、閱讀、書寫、口頭議題演示、議題綜整、創意溝通、具實踐動能之敘事想像等能力。</p> <p>三、持續發展及經營群組課程教師社群，透過學科對話拓展專業知能對未來人才養成之想像與創新作為。</p> <p>四、設置全國數位資源共享平臺，收整教材、教法及教案等課程資源及教師社群人力資源資訊。</p>	<p>一、辦理跨領域創新教學實踐工坊、教師培力研習、助理培力工作坊、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座談會等共 22 場次，共 830 人次參與，開展「跨領域」、「敘事力」及「場域實踐」的教學視野。</p> <p>二、議題導向敘事力創新教學發展計畫：補助 9 件全校型跨院系、20 件教師群組課程計畫，以系統化思考重要議題，建構創新跨領域教學模組，培養學生多元敘事、跨領域合作及學習能力。</p> <p>三、議題導向敘事力教學社群團隊培力計畫：補助 17 件計畫，促使教師透過社群經營、課程研發、知識產出及跨校交流等共學培力策略，發展以議題為導向之跨領域課程之研發及教學能量。</p> <p>四、全國數位資源共享平臺：開發「計畫開課相關資料」，並完成孵育期自我檢核列表填寫。</p>	
	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一、著眼於未來世界之環境變遷與新興科技帶來的各式挑戰性議題，培養未來人	一、開設前瞻人才跨領域課群、學習環境與課程發展課程 60 門，研發課程模組 85 個及教材教案 45 種，培養學生體察未來趨勢變化，具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社領域人才體察未來趨勢變化，具備知識創新及跨科際合作、融通、整合、應用之能力。</p> <p>二、研發未來 5 至 10 年全球發展趨勢而衍生前瞻議題（例如：數位經濟、人工智慧、高齡社會、新型態農業等）課程模組發展計畫，培育社會所需之統整應用人才。</p> <p>三、提升專業教師對於環境變遷衍生之重大議題的感知能力，推動跨領域師資培力計畫，並轉化為教學行動力及培養教師社群。</p>	<p>備知識創新、融通、整合應用之能力。</p> <p>二、辦理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徵件說明會、期初交流座談會、國際交流活動、跨領域師資培力教學工作坊、教師增能研習等共 19 場。以促進社群交流與合作，養成研教合一之跨域師資、團隊、研發跨域教材教法。</p> <p>三、以科技前瞻議題為主軸，發展 2030 年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人才培育新模式，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第 0 期(前置規劃、試辦)及第 1 期共組成 77 個教師團隊，確立發展目標及擬定計畫執行架構與策略，進而進行教學知能之研習與教學模組開發。</p>	
	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p>一、精進跨域數位學習課程發展，加深數位學習課程的深度與廣度。</p> <p>二、整合國內教材教案及影音素材等授權資源，並整合各入口網站，提升國內開放教育資源的能見度，增加國內數位學習資源的應用強度。</p> <p>三、透過特色學校及典範團隊，培訓科技素養人才及種子教師，提升國內教育人員之數位教育能力。</p> <p>四、透過國際數位學習平臺的合作，促進國</p>	<p>一、補助 13 所大學發展 27 個專業領域系列課程，其中已開設 80 課次，選修人數 41,582 人次，課程使用逾 85 萬人次，課程應用面向包括國教新課綱融入主題跨域課程、高三先修與補救教學、大學跨校學分抵認、學校特色展現、就業與企業人培等，擴展推廣面向。中小學完成 30 套課程教案，精緻化 15 個課程模組(包括 1 門完整課程 3 模組)，實施學校 30 所，跨校擴散觸及 675 所中小學，參與師生逾 3,200 人次。</p> <p>二、建置完成計畫入口網站(http://tweloe.org)，整合計畫下大學分項、中小學分項、推動資源、活動消息與課程策展等訊息，瀏覽量 39,187 人次。建置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際交流。	<p>開放資源平臺 http://oers.taiwanmooc.org，累計瀏覽量 26,947 人次，彙集資源量 29,059 筆，包括素材 15,838 筆、課程影片 473 筆、電子教科書 12,748 筆。</p> <p>三、大學辦理 16 場工作坊及研習課程，895 人次參與及研討會 1 場 93 人與會。中小學辦理推廣活動 20 場次約 1,500 人次參與。</p> <p>四、所發展的 80 門課中，計有 60 門課收到 22,225 人次的國外修習者，並有逾 48 萬人次的課程使用量；持續與泰國 ThaiMOOC 官方學習平臺的交流，並於本年與泰國清萊皇太后大學(MFU)簽定數位學習合作意向書，將共同推動交換課程、開發課程、移地交流等工作；有學校至東馬來西亞辦理交流工作坊，將成熟的課程與教學方式，分享予當地 8 所中學的師生。中小學則由計畫主持人帶隊，與實施學校教師一同參訪美國波士頓及緬因州等地之中小學，汲取跨域課程實施經驗，同時深化文化及教育雙向交流與合作，另為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及國際競爭力，辦理相關交流與合作學習活動，共計 660 人次參與。</p>	
	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	<p>一、發展各產業轉型升級所需之電商金融科技、文化創意與多媒體、大數據分析、智慧感知與互動體驗等數位軟體人才培育生態體系，建立快捷適性之人才培育模式。</p> <p>二、推動跨校聯盟協同</p>	<p>一、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等 18 校辦理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聯盟計畫共 24 案（含共同提案共 53 件計畫），從各專業領域（院系或學程）中，培養可以結合應用領域知識及數位創作技能的智慧創新人才。</p> <p>二、成立電商金融科技、大數據分析、智慧感知與互動體驗等智慧創新跨校聯盟，以發展優質教學及創</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運作，加強軟體創作資源分享及人才交流合作。</p> <p>三、運用開源軟體資源及開發模式，擴大培養資通訊系統軟體人才。</p> <p>四、鏈結產研及社群資源，拓展軟體創作人才之價值創造及創新創業管道。</p> <p>五、扎根高中職智慧創新素養，推展智慧創新 AP 課程，養成高中職種子教師。</p>	<p>作資源，擴大軟體人才價值創造綜效。</p> <p>三、成立雲端巨量資料平臺、軟體工程、智慧物聯網開源技術與服務等開源系統軟體創作聯盟，以開源模式培育資通訊系統軟體人才。</p> <p>四、辦理「2019 年全國大專校院智慧創新暨跨域整合創作競賽」，通過報名計有 67 校 223 隊 946 人；實際得獎計 31 校、44 隊、184 人。</p> <p>五、辦理「2019 年 ITSA 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參加初賽計有 23 校、62 隊、150 人；實際得獎計有 13 校、18 隊、53 人。</p> <p>六、推動「大學程式設計先修(APCS)課程」，完成課程綱要及教材發展，並徵得高中資訊教師參與試教，計有 6 所高中 159 人次修課。</p> <p>七、推動「大學程式設計先修(APCS)檢測」機制，提供學生自我檢驗程式設計學習成果及大學選才參考依據，108 年共舉辦 3 次，計有 8,297 人次報名。</p>	
	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p>一、推動工程相關學系以主題式的概念重整課程，重新設計課程架構與內容安排，並提出新的教學方法、教材或工具使用，累積及促成工程學系整體課程調整的基礎能量。</p> <p>二、推動工程領域相關學系投入全面課程地圖與學習架構之調整，期形成培育工程專業人才的新路徑，培養具備專業基</p>	<p>一、推動「土木水利環工」、「機械航空」、「電機」、「資訊」、「化工」及「材料」六大工程領域以主題式概念重整課程。108 年度補助國立交通大學等 6 校 7 個工程相關學系辦理「A 類、全面課程地圖與學習架構之調整計畫」；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等 13 校 16 個工程相關學系辦理「B 類、主題式課群之創建計畫」。計有超過 130 門課程參與教學實驗，投入教師人數 170 人，修課學生約 4,370 人次。</p> <p>二、拜訪荷蘭、比利時和丹麥、加拿大及日本等 5 國 10 校考察工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礎素養與解決問題能力的工程人才。</p> <p>三、建立教學討論社群及教學資源交流平臺，擴散計畫成果效益。</p>	<p>教育改革經驗，並舉辦工作坊交流觀摩成果。</p> <p>三、建立教學資源交流平臺，分享國內外主題式課群相關工程教育改革計畫案例，至 108 年 11 月底，網頁瀏覽人數已超過 24 萬人次。</p> <p>四、推動設計思考跨領域教師實務工作坊，辦理初階及進階工作坊共計 38 場，完訓教師 1,471 人次，培訓儲備教練師資 7 人。</p> <p>五、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等 11 校辦理「設計思考跨領域人才培育苗圃計畫」，計有教師 139 人參與，辦理 69 場跨域工作坊，修課學員約 3,287 人次。</p>	
	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p>一、培育智慧製造課程所需師資，建立相關教研量能。</p> <p>二、發展重點技術與應用、產業領域知識課程模組，建立符合智慧製造之教學資源。</p> <p>三、以製造智慧化為課題，導入問題導向學習模式，統整學生跨領域、系統思維能力。</p> <p>四、建置實創平臺，培養學生創新與動手實作之能力。</p>	<p>一、推動辦理 6 場種子師資培訓，共 137 人次，經由種子師資培育，可迅速培育智慧製造科技知識課程所需之師資，縮短知識落差。</p> <p>二、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 6 所中心學校結合 23 所夥伴學校成立智慧製造跨校跨域教學策略聯盟，以整合國內大專校院相關系所之教學資源，開發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之平臺及環境，培育學生除具備機械領域專業知識外，兼具製造、資訊與通訊科技 (ICT) 等技術以及跨域協同合作實作等整合性能力。</p> <p>三、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 6 所中心學校以問題導向學習 (PBL) 教學模式，導入跨領域師生，透過開設智慧製造相關課程 (如智慧製造 PBL 專題實作 (一)、(二) 課程)，落實 PBL 跨域合作學習之精神，以培養學生支持產業智慧化創新轉型所需之專業及跨領域整合與合作之能力。</p> <p>四、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 6 所中心學</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校建置實創平臺，以支援智慧製造核心基礎與應用技術，養學生創新與動手實作之能力。</p> <p>五、舉辦「全國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競賽」，由上銀科技、公準精密、東台精機、漢翔航空及儀科中心贊助高額獎金，透過產業出題並提供實證場域數據，促進國內大專院校學生及新創、學研機構接軌產業實際應用，創造學產研互動交流與學習成長的新模式。大專與研究生組 118 隊、395 名學生報名；企業與研究機構組 24 隊、56 人報名。</p>	
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p>一、培育適合未來各式智慧物聯網應用所需，具備系統創新及整合能力之新世代資訊與通訊科技 (ICT) 智慧電子跨領域產業人才。</p> <p>二、落實問題導向學習 (Problem-based Learning) 教學精神與課程／模組開發，並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等資源，以因應物聯網多元應用及快速發展特色。</p> <p>三、推動水平分層技術扎根，垂直整合系統應用，並結合跨領域教師之協助，提升電資領域師生於智慧物聯網應用之跨領域知識及技術深度。</p> <p>四、結合產業資源，強化電資領域師生之實務經驗，並引進成</p>	<p>一、補助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等共計 20 所公私立大專院校 26 相關系所，成立 5 個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跨校教學聯盟，共計推動 37 項相關配套活動及 61 項課程(含模組 31 項)計畫，以智慧製造、智慧空間及智慧運輸為重點領域，推動水平分層技術扎根，強化大專院校物聯網相關技術與應用，並透過應用專題，結合產業，導入問題導向學習 (PBL) 教學模式與跨域合作學習，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培養師生垂直整合系統應用能力，獎勵創新創客，培育具備系統創新及整合能力之新世代智慧聯網跨領域人才。</p> <p>二、補助國立中興大學等 3 門課程辦理物聯網磨課師課程發展計畫。</p> <p>三、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智慧聯網專題實作競賽，108 年度共計 236 隊、1,707 人報名、60 校報名參賽，各類組(智慧工業聯網應用組、智慧空間應用組、車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熟、具發展潛力之業界平臺與解決方案，以利智慧物聯網系統之快速開發及強化其產業效益。</p>	<p>電子或運輸應用組)。本年度頒發金牌、銀牌、銅牌及佳作獎項，得獎隊伍共 18 隊，來自 10 所大學，獲獎人數 71 人，整體獲獎率約 5.6%。</p> <p>四、產學攜手合作培育核心系統達人，結合企業、教授及學生，媒合學生與企業以大學專題或研究生論文等主題，於暑期至企業進行主題式實務實習，並輔以師徒制(學生、老師及業界三方互動)模式，培育產業所需優秀系統核心技術人才，達成學校師生及產業界互利三贏。108 年參與企業為 19 家(參與企業：聯發科、新唐科技、研華科技等)；參與學校計 9 校；實習名額為 36 名。</p>	
	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p>一、能源知識落地生根：經由綠能基礎知識的整合與推廣，深植能源知識於人心，落地生根。</p> <p>二、綠能科技產學深耕：著重於綠能科技教育的融入與培訓，經由產學合作將綠能科技深耕於本土，帶動區域產業發展。</p> <p>三、綠能系統在地實踐：建立常設教學、示範及推廣基地，將綠能系統有效的實踐於在地，充分利用在地能源。</p> <p>四、智慧創新整合實作：配搭創新實作課程與創新創意競賽，促使整體綠能科技發展孕育於具備智慧</p>	<p>一、持續維運「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及「能源教育資源總中心」網頁，提供能源相關知識、新知及電子報訂閱，並設置計畫 Youtube 頻道，未來將上傳各區域推動中心實踐基地簡介及能源教育影片，擴大推廣能源知識。</p> <p>二、核定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等 29 校成立 7 個區域推動中心，各區域推動中心完成建置 7 個綠能系統實踐基地，並於 9 月底到 10 初期間陸續正式開幕，作為產學研合作研發及再生能源人才培育的實作場域，實際展示再生能源之運用，並提供民眾預約導覽及參訪。</p> <p>三、核定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2019 潔能科技創意實作競賽」競賽分組包括大專(在地實踐組、微電影組)、高中職組(實作組、微電影組)及國中組等五</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創新與整合實作特質的培育環境。	<p>類組，今年尤其新增大專微電影組，透過學生創意發想結合能源與生活拍攝成微電影引發學生對能源議題相關意識的提升及重視。</p> <p>四、辦理 2019 臺灣能—潔能科技創意展，透過展出計畫項下各區域中心、資源中心成果，結合能源互動體驗，讓民眾了解能源相關科技與知識。帶動學子及民眾對能源議題重視，落實能源知識普及。</p>	
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p>一、規劃人工智慧系列課程地圖，提供大學校院相關教學推展參考，提升人工智慧教育之統整性。透過課程的開授，逐步落實學校相關教學資源、教學模式與實作環境。</p> <p>二、使用國內外人工智慧開源平臺及資料：配合課程的開授，導入／善用開放實作平臺與開放資料，透過實作的演練，培養學生實作力，以模組或專題等方式，發展開放資源／平臺運用等實作模組，鼓勵開發參與人工智慧開源程式社群，以強化學生人工智慧實作之能力。</p> <p>三、鼓勵學生參與人工智慧相關競賽，以統整學生學習歷程，強化學習，培養學生解</p>	<p>一、完成 6 個學習路徑的人工智慧系列課程地圖(人工智慧系統人才、電腦視覺人才、自然語言處理人才、應用領域人才(巨量資料)、應用領域人才(深度學習)、機器人人才)，並依照課程地圖，核定補助 21 校 24 案系列課程，目前已開設 96 門，修課人數共 3,564 人，課程強調實務及整體設計，可提升教學能量。</p> <p>二、配合 AI CUP 2019 競賽舉辦 19 場巡迴課程，指導學生利用開放實作平臺(工研院巨資中心 Aidea 平臺及 T-Brain AI 實戰吧)與開放資料進行實作演練；創立 AI CUP 實戰人工智慧社群粉絲專頁，分享、討論相關 AI 議題，增進臺灣在 AI 之發展及落實，追蹤人數為 3,473。</p> <p>三、辦理生醫論文自動分析—生醫關聯擷取、新聞立場檢索(分技術賽、應用賽 2 場)，以及論文機器閱讀(分論文標註、論文分類 2 場)。截至目前共 1,969 隊 2,450 人報名參賽。</p> <p>四、每週提供 AI 新知報導、專題介紹、AI 講座特稿、AI 活動資訊等</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決實務問題或創新應用之實踐力，促進接軌國際。</p> <p>四、規劃推動人工智慧之科普教育，將人工智慧技術及其應用推廣至不同年齡層與不同領域之學生及民眾，引發年輕學子對人工智慧的興趣。</p>	<p>資訊，目前已有 328 篇文章，文章總瀏覽量近 199,160 頁次。並在高雄及臺中辦理 10 場 AI 科普講座，其中包含 4 場特別為高中生舉辦的演講。</p>	
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p>一、學校結合跨部會之所屬法人及園區資源，連結地方政府發展，共同培育生醫產業及新農業創新發展所需核心關鍵技術之跨領域高階人才。</p> <p>二、建置生醫產業／新農業教學推動中心及生技產業創新創業教學推動中心，整合規劃課程。</p> <p>三、以專業能力為本，規劃開授科技管理、經營行銷、法規智財及創新創業等產業導向之多元跨域課程。</p> <p>四、配合國際化政策，舉辦研習會，培訓產業國際化需求人才。</p>	<p>一、成立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計畫辦公室，推動藥品產業創新、智慧創新高值醫材、健康福祉創新服務、動植物農業產業創新及食品科技產業創新等 5 項重點領域資源整合及教學合作聯盟，協助參與 A 類計畫之 22 案(17 校)夥伴學校開設課程、學程。</p> <p>二、培養生醫產業與新農業人才，導引優質人才進入產業：</p> <p>(一)教學推動中心規劃開設跨領域高階課程 16 門，依產業生態鏈規劃與產業發展相關之共通性課程。</p> <p>(二)教學推動中心與夥伴學校規劃開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講授課程 110 門，實作課程 35 門，開授專業領域課程。</p> <p>(三)開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產業實習課程 32 門，鏈結產業界、法人或園區與學校合作，建立產業實習學分。</p> <p>三、補助 B 類 13 案(10 校)，規劃開設基礎課程 37 門、進階課程 18 門之九大方向跨領域課程，使學員對生技產業各個面向充分了解，提升投入生技產業之創業與開發行列之興趣及意願。</p> <p>四、辦理跨領域產學研活動，加強產</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學研之媒合： (一)學校配合計畫執行特色舉辦相關配套活動，計有 50 場相關活動，包含 22 場相關國際學術活動與 37 場國內研討會，參與人數超過 7,900 人次。 (二)舉辦「2019 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創新創業競賽」，從 38 個具創業潛力團隊中選拔前 3 強（新農業及生醫組：各 1 金 1 銀 2 銅），計 8 個團隊進入高階課程。	
5G 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以行動寬頻尖端技術人才培育計畫成果為基礎，將全國相關教學能量延伸以支援日趨成熟的 4.5G/5G 行動寬頻暨下世代物聯網服務與應用產業，同時為我國未來 5G 行動寬頻產業技術、5G 物聯網技術及其前瞻應用研究發展儲備人才，並發展開設相關線上課程以擴大成果推廣效益。推動重點如下： 一、高階行動寬頻暨物聯網通訊教學能量分項：區分為 5G 行動寬頻子領域與下世代物聯網子領域，建構 2 個校園物聯網與低延遲應用測試實作場域，發展 5G 行動寬頻重點領域課程模組。 二、行動寬頻暨下世代物聯網線上教學環境建構分項：發展線上課程（含測驗、作業），結合示範教學	一、成立 4 個跨校教學聯盟中心及 4 個示範教學實驗室，完成 12 門高階行動寬頻暨物聯網通訊課程，試教計 39 課次 1,376 人次。另辦理 22 場課程推廣活動配套，計 1,270 人次參與。 二、發展 9 門磨課師(MOOCs)課程，完成 22 單元主題，舉辦 9 場磨課師課程製作培訓工作坊以及訓練課程。於 108 年 9 月起開授 7 門磨課師課程，註冊人數達 1,244 人；並舉辦 39 場虛實整合工作坊。 三、行動寬頻課程模組推廣補助 40 校 73 門課程，已開設 88 課次修課人數達 2,377 人。 四、核定補助交大、中山及台大 3 校建置 5G 校園實驗網示範場域。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實驗室，辦理虛實整合短期實作課程。 三、行動寬頻課程模組補助專案分項：補助推廣行動寬頻課程模組至全國大專校院，全面提升我國 5G 行動寬頻之基礎教學量能，提倡 5G 行動通訊系統與應用之實作風氣。		
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p>一、推動新型態資安實務示範課程計畫，針對特定主題領域，發展具有創新性、示範性及可推廣性之課程，擴散帶動大學校院資安實務教學能量。</p> <p>二、開設「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邀請國內外具資安攻防實戰經驗之資安實務專家開授短期密集課程，提升學員資訊實務能力。</p> <p>三、推動資安實務導師培訓制度，結合業界與學界師資，以師徒方式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之資安菁英人才。</p> <p>四、呼應產業資安需求，辦理全國性大專校院資安實務專題競賽，引導大學校院師生投入資安相關教研與專題學習，補助優秀（學生）選手參</p>	<p>一、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等 3 校 3 案辦理第 3 期新型態資安實務示範課程發展計畫；108 年第 1、2 期示範課程模組已推廣 14 校 15 門課程使用。</p> <p>二、辦理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 (Advanced Information Security Summer School, AIS3)，158 位學生獲取結業證書。</p> <p>三、結合業師與學師共同輔導，第 3 屆參與培訓 86 人(含 1 位國中生、9 名高中職生)，獲得證書 60 人；第 4 屆 108 人刻正培訓中。完成布建 45 題教學資源題庫，國網中心雲端資安攻防平台(Cyber Defense Exercise, CDX) 已累積至 190 題，提供學習者線上學習。</p> <p>四、結合資安產業及社群合作辦理資安攻防競賽與補助學生參加國際賽事：</p> <p>(一)初階：透過資安初學者挑戰活動 (MyFirstCTF) 鼓舞學生對資通安全的學習興趣，參賽 82 人。</p> <p>(二)進階：舉辦 AIS3 EOF CTF (Capture The Flag) 資安搶旗競賽，採 King of the Hill 模式，跳</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加國際級資安競賽，提升國際競爭力。	<p>脫解題方式，讓學員更貼近實務網路攻防，參賽 57 人。</p> <p>(三)國際賽事：補助 BFKinesiS 戰隊參加 108 年 8 月 5 日至 14 日全球駭客攻防大賽 DEFCON CTF 決賽，HITCON X BFKinesiS 聯隊取得第 2 名，108 年 11 月 11 日獲總統接見勉勵。</p>	
	網路學習發展	<p>因應數位時代及網路化社會的發展，透過推動數位資源應用與分享，鼓勵教師發展及善用資訊科技，提供學生隨時隨地學習之雲端資源，其內容如下：</p> <p>一、推動網路學習品質提升相關機制。</p> <p>二、推動數位學習資源分享。</p> <p>三、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p>	<p>一、推動網路學習品質提升相關機制：審核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 13 校開辦 23 個在職專班，108 學年招生之專班為 15 班，並受理審查 112 門(55 門通過)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輔導 12 校提升其課程發展品質。辦理 34 場相關研習活動，參與人數達 1,595 人。</p> <p>二、推動數位學習資源分享：有 24 所學校（包括 2 所高中）透過臺灣開放式課程暨教育聯盟分享優質，共發布 1,398 門開放式課程；整理國內外已開放授權之教育資源計 28,446 筆。</p> <p>三、辦理「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計畫」：普及全國學校使用教育雲比率達 100%，以使用者為需求為主要考量，亦與其他部會、縣市與民間合作，匯集 33 套系統與網站於教育雲、個人化整合資料服務 13 項，以一站式服務學生與教師，累計服務 1,140 萬人次，另收錄 400 餘個數位教學案例。</p>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因應網路雲端技術及行動科技發展趨勢，鼓勵學校善用資訊設備發展以「學習者為中心」多元創新教學模式並強化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培養學生正確使用資訊科技的態度與行為及善用	<p>一、辦理「資訊科技與資訊倫理教育計畫」：建置資源網站，108 年累積完成教案單元數 75 則，資安素養 4 格漫畫 70 則，辦理 22 場推廣研習，輔導成立 18 個教師專業社群，另 99 年至 108 年共辦理 12 梯次自評活動，累積 786 萬人次完成評量。</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數位科技提升其學科知識和 21 世紀的關鍵能力，包含批判思考、創意思考、問題解決、溝通表達、合作學習等能力，其內容如下： 一、提升資訊科技與資訊倫理教育。 二、資訊知能培訓。 三、運算思維導入推動。 四、國中小行動學習應用推廣。	二、辦理「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已持續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資訊相關研習課程(如資訊科技融入教學應用、資訊素養與倫理認知等)，引領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中，導入資訊科技新知，加強數位資源應用能力，活化教學內容，約 20% 教師參與研習課程。 三、辦理「運算思維推動計畫」：引導程式設計學習、並接軌國際運算思維活動，辦理 7 場次中小學生海狸一日營活動，共 661 人參加；辦理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約 14 萬學生參加；辦理 15 場次到縣市(校)推廣活動。 四、辦理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規劃可行之行動學習環境與模式，計有 22 縣市 204 所國中小學校，約 1 萬 491 名師生參與(國中 58 所，國小 146 所，共 459 班)。	
	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一、加強行動化服務，擴大偏遠地區民眾(包含中高齡、原住民族、新住民、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等)資訊學習及加值能力培育，滿足民眾生活上數位使用的需求，進而豐富生活應用。 二、完善數位機會中心日常營運開放管理、資訊生活應用課程開班、數位學習資源應用等，結合資訊特色課程及相關推廣活動，深化偏遠地區	一、108 年核定補助 116 個數位機會中心(DOC)，結合本部委託之 DOC 輔導團隊，協助偏鄉民眾資訊學習與加值應用能力之培育，108 年數位生活應用服務(知識查詢、E 政府線上服務申請及 APP 應用等)人數累計 3 萬 7,419 人，資訊人才培育(自我線上學習、婦女資訊能力培育)人數共 2 萬 7,200 人。推動跨部會線上學習資源資料介接，優質民眾數位學習模組課程，彙集農委會農民學院、經濟部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臺北 e 大網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數位學習平臺，介接達 3,554 門課 5,862 小時。並因應偏鄉人口結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民眾資訊應用能力，發展在地文化及特色產業。</p> <p>三、培植大學生擔任偏遠地區國中小學童之學伴，藉由視訊設備與線上學習平臺，讓大、小學伴以定時、定點、集體方式，進行一對一線上陪伴與互動，提供資訊應用及學習諮詢。</p> <p>四、招募大專校院、高級中等學校及民間資訊志工，以多面向、行動化的巧思和創意，協助擴散偏遠地區民眾資訊學習與加值能力。</p>	<p>構辦理樂齡學習、親子共學及在地婦女專班(283班4,759位婦女學員)，由DOC依學員需求規劃授課模式及教材規範。</p> <p>二、為擴大DOC服務對象，以行動化服務協助民眾資訊應用能力之培育，108年結合DOC鄰近學校及社區空間，共辦理417場行動DOC課程(2,446小時6,705人參與學習)，提供民眾更便捷的數位生活體驗。</p> <p>三、結合數位學伴、生活應用或衛教照護資訊等服務，形塑健康友善的數位生活：</p> <p>(一)培植26所大專校院2,500位大學生擔任1,654名偏鄉學童之學伴，藉由視訊設備與線上學習平臺，進行一對一線上即時陪伴與學習，應用資訊工具和資源導入教學，協助提升偏鄉學童學習動機及興趣，促進城鄉學習機會均等。</p> <p>(二)招募資訊、社區及企業志工計1,818人，服務範圍包括14縣市94個偏鄉國中小及DOC。資訊志工服務內容包括：協助辦理民眾數位生活應用課程，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操作、APP下載及網路安全宣導等。協助原住民族、新住民、中高齡等需高度關懷之族群客製化服務，提升其資訊應用能力，豐富生活視野。運用數位工具，協助推廣偏鄉農特產品或地方特色，提升商品附加價值與收益等。</p> <p>四、強化DOC社區特色輔導機制，包括農業、觀光、文史等加值應用和行銷推廣，並結合部會專長，導入資源精進DOC在地社區經營</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與管理能力：108年共4個DOC入選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網路群聚計畫，全國DOC特色商品推廣及網路行銷件數計337件，網路行銷金額達新臺幣905萬9,088元。DOC提供偏鄉不同族群適當的資訊科技工具及學習環境，提升偏鄉民眾數位應用能力。</p>	
	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p>一、軟體建設部分 (一)運作「永續循環校園推動辦公室」，以作為推行永續校園探索與示範之中央審核與教育機制，並協助地方政府及學校執行本計畫。 (二)推行「永續校園輔導團」，協助地方政府及學校執行本計畫。 (三)辦理永續循環校園宣導推廣活動。 二、硬體建設部分：辦理「永續循環校園計畫」，協助各級學校進行校園永續探索及改造。</p>	<p>一、108年2月核定補助65校執行永續循環校園探索計畫、8校執行永續循環校園示範計畫第一階段，其中示範計畫第一階段於108年9月底完成執行，通過審查獲執行第二階段學校共計4所。另完成107年補助辦理先導型永續循環校園示範學校，共計2校，並於相關活動發表及分享。 二、為檢討過去永續校園計畫執行成效，並精進改版深化計畫內涵，召集各領域專家學者辦理4場次專家諮詢共識會議，並成立永續循環校院專家委員諮詢團隊，提供學校進行專業諮詢協助，共計30名專家學者參與。 三、於108年11月27日及29日辦理南北2場次「永續循環校園計畫成果交流暨109年度計畫說明會議」，邀請108年度獲計畫補助學校到場進行分享與交流，讓各縣市政府及各級學校了解計畫推行成果與效益，並說明109年度計畫調整方向與徵件。 四、建置永續循環校園網絡平台，隨時更新永續校園發展資訊及最新消息，並將執行學校成果上傳供各級學校參考運用，及建立線上計畫申請機制。 五、「永續循環校園探索計畫」：</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一)針對獲補助學校辦理期初共識會議、期中陪伴輔導增能工作坊及期末成果交流活動，共計 7 場次。</p> <p>(二)編撰永續循環校園探索計畫指引手冊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對接臺灣學校教育說明手冊，共計 2 冊。</p> <p>六、「永續循環校園示範計畫」：</p> <p>(一)針對獲補助學校辦理期初共識會議、階段性審查、到校追蹤及觀察及期末成果交流活動，共計 8 場次。</p> <p>(二)編撰永續校園改造示範案例集 1 冊。</p>	
	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p>一、精進組織量能與運作管理：強化各地方政府推動防災教育量能與強化運作組織，推展各項運作機制提升學校災害管理量能與技能，達到常態永續推動之目的。</p> <p>二、國民教育建立校園災害管理評估體系架構：以安全的學習設施、災害管理、降低風險與耐災教育為核心目標，及「韌性建構，防災校園」為防災教育願景，建立校園災害管理評估體系架構，作為推動防災校園之核心架構。</p> <p>三、人才培育與課程推廣：強化各地方政府防災教育人才知能與技能提升，建構與</p>	<p>一、108 年核定補助基礎及進階共計 584 校，其中基礎(原第一類)計 549 校及進階(原第二、三類)35 校執行防災校園建置計畫。</p> <p>二、區域防災教育服務團於 108 年輔導進階及國私立學校計 39 校次，輔導縣市防災輔導團 22 次。</p> <p>三、108 年 9 月 19 日辦理「2019 年 921 震災 20 週年—臺日災後重建及防災教育交流論壇」，邀請日本多年來致力推動防災之專家學者，共同討論分享防災推動經驗。</p> <p>四、辦理 66 場防災教育「輔導團實務工作坊」、「幼兒園區域/研習工作坊」、「特殊教育區域/研習工作坊」，講受災害管理、風險管理、幼兒教育等，帶領團員操作情境議題分組討論。</p> <p>五、108 年適逢 921 震災 20 週暨莫拉克風災 10 週年，教育部與各部會舉辦一系列活動(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防災·哩甘哉-防災主題月等)及展覽(災防科技科普講座、喚醒防災 DNA 特展等)，宣導災害防救觀念</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修訂核心能力指標、盤點與推展優良教學示例、建立不同災害類別核心課程與訂定分階課程時數內容及結合國際交流與訓練計畫。</p> <p>四、幼兒園防災推動與伴陪學習：強化幼兒園人員安全意識與防災知能，建立區域防災校園網絡。</p> <p>五、特殊教育學校防災機制推動：編定各類特殊教育學校防災工作需求重點，藉由連結相關部會與社區資源，建立特殊教育區域中心推廣基地，辦理區域特殊教育防災工作坊，以及基礎防災知能增能教育訓練，開發防災數位教材並加以推廣。</p> <p>六、災害防救能量評估與強化：建立複合型災害情境分析與因應對策，以及導入相關資源與降低災害風險培訓與支援協調，完成韌性防災校園建置成果盤點與機制建立。</p> <p>七、智慧防災科技導入應用：整合歷史資料與即時之防災資訊，制定永續資料典藏機制；開發資料整合</p>	<p>及防災教育成果展示。</p> <p>六、持續建置輔導防災示範特殊教育學校計 28 所，並提供協助到園環境踏勘、在地化災害潛勢檢核及輔導辦理防災演練等諮詢服務。</p> <p>七、108 年 4 月 19 日至 20 日辦理「107 年防災校園大會師」，第一類學校共計選出 15 所績優學校(入選學校共計 46 校)；第二類學校共計選出 4 所績優學校(入選學校共計 22 校)；第三類共計選出 2 所績優學校(入選學校共計 9 校)。</p> <p>八、建置防災教育資訊網，提供教育宣導及諮詢服務，並透過防災花路米粉絲團串連活動，粉絲團逾 4,300 位持續參與關注與互動。</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技術，建置防災知識倉儲；透過行動運算、語意分析、資料視覺化等技術發展韌性防災科技；發展體驗式多媒體教材，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推動國內外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布局全球並強化新南向國家之推展。 二、簽署教育協定與備忘錄，推動雙邊教育合作交流。 三、補助各級學校及教育團體於國內外辦理或出席國際學術交流活動。 四、推動雙邊教育論壇、參與多邊國際組織。 五、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加強與 15 國 32 所一流大學執行臺灣研究講座合作計畫(其中東南亞計 3 國 4 所)。 二、與越南等 5 國簽署 8 項備忘錄；推動傅爾布萊特中美文教合作計畫計 67 名我國籍學人籍 148 名美籍學人獲選。 三、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74 案。 四、辦理臺印度、臺菲大學校長論壇、臺泰、臺德及臺英高教論壇及臺越教育論壇，共計 6 場次。 五、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APEC)第 44 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暨教育發展分組年會、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委員會暨理事會及國際研討會；執行亞太經濟合作會(APEC)獎學金與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臺灣交換獎學金計畫。 六、邀請接待國際教育學者及官員共 701 名，其中新南向國家 220 名。 	
	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補助重點大學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並辦理三心整合計畫。 二、辦理新南向培英專案，獎補助大學招收東南亞及南亞國家大學講師來臺攻讀學位。 三、辦理臺灣獎學金計畫(含獎學金資訊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補助 5 校於印度等 4 國 5 地設立臺灣(華語)教育中心，並補助 8 地駐外組處三心整合計畫。 二、核配新南向培英獎學金新生 100 名。 三、核配臺灣獎學金新生 440 名。 四、境外學生接待家庭計畫迄今累計媒合 5,831 名境外生至 3,280 戶接待家庭及協助 32 所大專校院建立相關機制；辦理境外生輔導人員研習會 5 場次及分區辦理聯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臺)，獎補助外國學生來臺就學或進行短期研究。</p> <p>四、精進友善臺灣-境外學生接待家庭計畫、強化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支援體系。</p>	<p>合訪視僑外生活動4場次。</p>	
	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	<p>一、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選、教育部歐盟獎學金甄選及外國政府獎學金遴選，提供優秀學子多元留學機會。</p> <p>二、建立公費留考受獎生專屬交流社群平臺以及 Taiwan GPS 國際人才經驗分享平臺，鼓勵更多優秀青年學子赴海外留學，增進青年全球移動力。</p> <p>三、持續強化與世界百大學校共同合作設置博士生及博士後研究獎學金，開拓更多國外優秀大學與本部之合作關係。</p> <p>四、配合國際重點區域辦理學海系列計畫，擴增選送優秀學生赴東協及南亞國家進行海外研修或企業實習。</p> <p>五、辦理留遊學宣導及留學貸款，鼓勵及協助青年學生出國留學。</p>	<p>一、</p> <p>(一)108年公費留學考試預計錄取130人。</p> <p>(二)留學獎學金甄試錄取205人。</p> <p>(三)教育部歐盟獎學金錄取10名。</p> <p>二、公費留考受獎生專屬社群平臺及國際人才經驗分享平臺(Taiwan GPS)臉書粉絲專頁追蹤及按讚人數均超過4.6萬人。舉辦4場次學人分享會。</p> <p>三、</p> <p>(一)本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錄取36名。</p> <p>(二)臺灣南加州大學博士後獎助金錄取2名進行博士後研究。</p> <p>四、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分別核定112校、95名、110校、493案2,348名。</p> <p>五、</p> <p>(一)辦理北、中、南三區3場次留遊學宣導說明會。</p> <p>(二)申請留學貸款計720人。</p>	
	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	<p>一、強化推動組織，整合華語文資源之組織</p>	<p>一、召開本部國際華語文教育指導會、完成「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p>網絡。</p> <p>二、建構永續發展基礎，建立符合華語文教學需求之標準體系。</p> <p>三、促進專業化及差異化，提升華語文教育品質。</p> <p>四、推動海外華語文國際交流，強化國際行銷及提升重點區域國家華語文學習人口。</p> <p>五、建立官學產研合作機制，建構完備之華語文合作網絡。</p>	<p>辦公室」採購案。</p> <p>二、語料庫收錄書面語 2,100 萬字、口語 895 萬字、華語中介語 5 萬字。</p> <p>三、建立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四等八級分級制，並於 39 國辦理 343 場測驗，考生達 4 萬 6,258 人次，累計考生已逾 30 萬人。</p> <p>四、補助 15 所大專校院辦理優化計畫；辦理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作業；頒發 24 所華語中心績效獎勵金鼓勵其提高招生能量。</p> <p>五、補助 246 名華師赴 18 國大學及中小學任教、145 名學生赴 10 國進行華語教學實習、134 名外國華語教師來臺研習、714 名學生來臺研習華語；15 名歐盟官員、14 名菲律賓官員及 35 名馬來西亞官員來臺短期研習華語文。</p> <p>六、與國外大學合作推動華語教學（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波蘭華沙大學）。</p> <p>七、補助國內 4 所大專校院附設華語文中心規劃設計結合華語學習之觀光課遊程。</p>	
	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	<p>一、Market：提供優質教育產業、專業人才雙向培育</p> <p>(一)培力新住民子女具東協語文及職場實務。</p> <p>(二)培育我國大專校院師生熟稔東南亞語言、文化、產業。</p> <p>(三)培育東協及南亞青年學子的專業、實作及華語能力。</p> <p>二、Pipeline：擴大雙邊</p>	<p>一、新住民子女培力：編撰越南、印尼、泰國、柬埔寨、緬甸、馬來西亞、菲律賓等 7 國語文教材共 126 冊；培訓新住民語言教學支援人員計 2,465 人；另培育本國師生熟稔東南亞語言、文化、產業，核定 108 學年度個別型東南亞語言課程共 35 門，跨校型東南亞語言課程共 4 門課。</p> <p>二、拓展東協及南亞青年學子專業及華語能力：持續辦理技專校院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107 學年度招收 4,131 名外籍生、11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青年學者及學子交流</p> <p>(一)擴大吸引東協及南亞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研習，整合及擴增各類獎學金，包括教育部臺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短期研究獎學金、雙邊官方獎學金及 TEEP 獎學金（實習），吸引各國指標性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研修；擴增優秀（菁英）僑生獎學金、補助大學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及清寒僑生助學金。</p> <p>(二)鼓勵國內青年學子赴東南亞及南亞地區深度歷練。</p> <p>三、Platform：擴展雙邊教育合作平臺</p> <p>(一)規劃於新南向重點國家，推行臺灣連結（Taiwan Connection）計畫，整合駐外單位、臺灣教育中心、各校華語教師、留臺校友組織、臺灣研究講座、東南亞臺灣學校、臺商組織等現有資源及善用國內大學校院之豐沛能量，促進雙邊教育交流。</p> <p>(二)促成國內大學校院與東協及南亞等高</p>	<p>班；選送華語教學人員共 154 人赴越南等 6 國任教；另補助新南向國家華語教師 2 團 22 人、學生 3 團 59 人來臺研習華語。</p> <p>三、擴大東協及南亞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研習：辦理「新南向培英專案計畫」3 年計畫，108 學年度補助 100 名東南亞及南亞大學講師來臺，核定 108 學年度 100 個獎學金名額予東南亞及南亞大學講師來臺進修。</p> <p>四、鼓勵青年學子赴東協及南亞深度歷練：108 年核定補助 2,348 名學生赴新南向國家企業或機構實習。</p> <p>五、邀請新南向國家學校來訪交流：邀請新南向國家之教育官員及校長等，共 26 團外賓來臺進行交流；另補助學校團隊赴新南向國家進行移地訓練、青少年選手培訓、教學參訪及學術研習等逾 200 場次，並邀請新南向國家於全大運及全中運期間來臺。</p> <p>六、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整合臺灣連結、產學資源中心及臺灣教育中心等計畫（新南向國家）等業務，移由駐新南向各國代表處教育組統籌辦理，以發揮綜效，提升我國高教國際口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等教育機構，發展「雙邊聯盟」，聚焦雙方合意的重點領域合作計畫，以開展多元合作模式及更多實質合作計畫。</p> <p>(三)運用社教館所科普教育優勢，參與國際組織年會與國際科展等相關活動，擴展與東協及印度等國建立研究合作交流，並宣導科普教育國際交流計畫，歡迎東協及印度等國學生申請來臺參與相關研究、實習及營隊課程等活動；另拓展與東協及印度等國館所建置合作機制，將展覽移至合作館所設展。</p>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辦理全國師生藝術競賽及增值推廣活動，積極推動藝術教育，延伸藝術教育推展效益	<p>一、舉辦六大全國師生藝術類競賽，展現藝文學習成果。</p> <p>二、結合縣市政府力量，創新推廣學校藝術類競賽成果。</p>	<p>一、舉辦六大全國師生藝術類競賽，展現藝文學習成果：辦理全國師生最重視的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教育部文藝創作獎及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以鼓勵師生創作，培養學生藝術素養，提升藝術鑑賞能力，並落實推動學校藝術教育。</p> <p>二、結合縣市政府力量，創新推廣學校藝術類競賽成果：結合縣市政府、學校力量，辦理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及教育部文藝創作獎雙獎聯展巡迴展示；好優 Show 學生藝團活動計畫、表演藝術在地亮點演出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畫及創意戲劇比賽推廣活動等，讓比賽回歸教育本質，延伸比賽教育效益。	
	宣導美力終身習理念，推展各類藝術人文活動	<p>一、辦理藝術教育推廣計畫，加強民眾美感欣賞與知能。</p> <p>二、深耕優化臺灣藝術教育網，豐富藝教資源與能量。</p> <p>三、數位美感體驗及樂活學習活動。</p>	<p>一、辦理藝術教育推廣計畫，加強民眾美感欣賞與知能：</p> <p>(一)辦理「藝時之選—當代潮流展」年度主題展及辦理合辦、協辦與申請展，並配合展覽舉辦專題講座、導賞示範、工作坊等活動，以推廣視覺藝術教育。</p> <p>(二)辦理表演藝術展演活動，包括 2018 年臺灣地方特色歌謠～歌詞創作比賽賽後推廣活動及 107 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賽後推廣活動，以推廣表演藝術教育。</p> <p>(三)與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合作，邀請學校藝術競賽特優團隊接受廣播訪談，提供民眾藝文欣賞及美感知能陶養，以提升人文素養。</p> <p>(四)編印出版藝術教育刊物，包括「國際藝術教育學刊」2 期及「美育」雙月刊 6 期之出版，以傳達藝術新知及美感教育；編印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得獎作品、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專輯、中華民國第 50 屆世界兒童畫展專輯、「印象·南海」—南海劇場口述歷史訪談暨影像紀錄及「神獸帶路—南海書院走讀」與「精靈上戲—南海劇場傳奇」2 本繪本等，以充實優良讀物。</p> <p>(五)承辦 108 年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表揚對藝術教育具有貢獻及服務績效之團體與個人，藉以鼓勵國人推廣藝術教育，以喚醒國民審美意識。</p> <p>二、深耕優化臺灣藝術教育網，豐富藝教資源與能量：</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一)整合跨部會之資源，於藝拍即合網充實「藝文體驗教育」專區，內容分為課程體驗、展演活動及戶外體驗教育三面向。</p> <p>(二)開發網路藝學園線上學習課程及建立評量機制，核發研習時數，提供多元化教學管道，及激發學習意願。</p> <p>三、數位美感體驗及樂活學習活動：</p> <p>(三)辦理藝教研習班 2 期，共開設 49 班，以及辦理冬（夏）令營、親子 DIY 研習、教師增能研習、志工說故事及南海學園園區導覽等活動共 153 場，以滿足各年齡層的學習需求。</p> <p>(四)建置「創藝島」、「力巴哈客森林」及「鼓孜鼓孜湖」數位藝術親子互動體驗區，提供親子藝術學習機會。</p> <p>(五)辦理「口述南海劇場」：邀請賴聲川等 8 位表演藝術界大師進行訪談，並出版訪談紀錄加以推廣，以保存重要的藝文資產。</p>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新南向計畫	<p>一、補助個別學校申請項目:包含補助學校針對特定國家拓點招生開班行銷費用、舉辦假日學校、於特定領域補助見習或實習計畫、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等。</p> <p>二、補助東南亞語言班項目:補助東南亞語課程方案等經費。</p> <p>三、辦理新南向計畫專案策劃與資料建置。</p>	<p>108年核定48校,整體執行至109年3月31日。目前執行成效如下:</p> <p>一、成立5個學術型領域聯盟(執行至108年9月30日)整合我國優勢領域(領域別為:商管及社會科學、工程、醫藥、農業、教育及人文)與新南向國家共同執行學術研究合作案,並共辦學術領域研討會。</p> <p>二、東南亞語課程方案針對新南向國家語言課程分為兩類,核定補助個別學校開設相關語言課程35門;另新南向國家語言別因師資不普及者,則以跨校方式推動,共核定4門跨校東南亞語言課程。</p> <p>三、國內師生見實習計畫針對「商管及社會科學」、「工程」、「醫藥」、「農業」、「教育及人文」等重點領域,108年核定補助539名學生赴東協及南亞台商企業進行見習或實習計畫。</p> <p>四、專題研習班補助學校跨領域別或議題導向、專題研習之短期研習方式進行,提供東協南亞等南向國家經濟發展所需之高級專業人才。108年度共核定31班,620人。</p> <p>五、研發菁英人才專班補助學校針對我國或新南向國家重點產業所需之人才開設碩士或博士學位班,或採與當地國頂尖產學研機構共同培育方式開設雙聯學位班。108年度共核定7班碩士班(140人),3班博士班(30人),共170人。</p> <p>六、在臺舉辦假日學校:透過短期交流活動引入東南亞學生等來臺進</p>	<p>一、因應本部三心整合政策,學術型領域聯盟等跨校型方案於109年不再續辦。</p> <p>二、其餘政策持續推動。</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行文化體驗，強化學生對我國之早期認同感，促進未來來臺攻讀學位之可能性。108 年度共核定 124 場，共 3,100 人。	
	食安人才培育計畫	依據本部大專校院食品安全人才培育計畫，補助一般大學及科技大學設立食品安全研究所，培育高階食品安全專業人才、加強在職人員食安職能，並強化學校與在地連結合作。	<p>一、本部 105 年 12 月發布「補助大專校院食品安全人才培育計畫要點」，並核定臺灣大學、成功大學、陽明大學、臺灣海洋大學、中興大學、屏東科技大學等 6 校開設食安所。</p> <p>二、本計畫係補助 107 學年度(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所需聘任專業教師及設備費，107 年度計補助計 3,400 萬元。各校均已執行完成，並同意辦理核結。</p>	
	圖儀補助計畫	<p>為協助各國立一般大學校院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與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儀設備，並鼓勵大學校院改善學生住宿環境、提高學生宿舍供給率，進而充實資源，改善教學研究環境，提升高教品質。</p> <p>一、補助辦理 107 年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國立高雄師範大學)。</p> <p>二、補助辦理 107 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與 0206 地震災損復建工程計畫(國立陽明大學)。</p> <p>三、補助 0602 豪大雨災復建工程計畫(國立臺灣大學)。</p> <p>四、補助辦理 107 年購置</p>	<p>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目前已進行燕巢校區科技大樓排水改善暨校園邊坡修復工程、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推動一教學空間及辦公間整修、和平校區活動中心屋頂防水(含司令台)及外牆健檢改善工程、宏遠廳屋頂改善及室內整修工程及和平校區北車棚整修工程。</p> <p>二、國立陽明大學，目前本案已執行完畢，並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報本部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書。</p> <p>三、國立臺灣大學，工程位置偏遠且交通不便，導致設計階段招標案流標多達 3 次，目前將該計畫依地區區分甲、乙 2 案，甲案為溪頭及清水溝營林區部分，乙案為和社及內茅埔營林區部分，甲案現已於 108 年 4 月 3 日辦理評選並順利決標，其中專案辦理之線浸林道與溪頭營林區修復工程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辦理議價；乙案 108 年 5 月 9 日決標訂</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購置暨校區創新節能及學習環境設施整修工程計畫(國立臺南大學)	約，其中專案辦理之和社營林區及苗圃道路排水工程改善工程於108年9月23日決標並於108年10月14日開工，截至目前尚未完工。 四、國立臺南大學，目前已執行老舊眷舍拆除暨排球場新建工程、太陽光電設置乙級技術士模擬訓練系統採購。	
	通識教育資源平臺建構與永續發展計畫-2科	<p>一、強化通識教育資源之公共性：協助師資軟硬體資源不足之大學推動通識教育，為維護計畫核心機制之運作，包括落實課程編輯委員會及同儕審查機制，積極推廣優質通識課程之運用。</p> <p>二、配合政策需求收錄課程：參考本部政策推動重點議題(如程式語言、性別平等教育、藝術及美感教育、本土教育、專業領域之本土語言等)錄製課程，或收錄其他部會提供之教學資源(如勞動教育)。</p> <p>三、建立標準作業流程：課程導入全面品質管理機制，透過標準化作業程序，確保製作及收錄之課程品質。</p>	<p>一、建構通識課程基本資料庫：</p> <p>(一)資料庫提供97-106學年度各學院通識課程資料共計27萬6,831筆，除提供教師設計課程參考，亦可作為學生選課資訊，未來可做為大數據基礎，提供進行臺灣通識教育量化與質性研究。</p> <p>(二)素材庫：收錄公共領域及處用CC分享等素材，共計完成篩選素材2萬667筆。</p> <p>(三)版權資料庫：向各大授權單位聯繫洽談版權取得共7,930筆。</p> <p>(四)配合政策需求收錄課程：本計畫收集相關教材講義資料、延伸閱讀、作業設計、教學影音紀錄及補充資料等，課程典藏總數計192門課。</p> <p>二、實地推廣活動：自105年起3年內共辦理10場次活動。</p> <p>三、網路媒體推廣運用：</p> <p>(一)電子報：透過NTU epaper發行電子報，累計寄出信件總數為7萬2,616件。</p> <p>(二)Youtube影音平臺：於youtube上傳課程，至107年底訂閱人數計9,339位用戶，頻道總瀏覽量為84萬9,404次。</p> <p>(三)編撰精選集：每季定期於臺灣通識網上推出精選集課程，並寄送</p>	續以教學資源平臺計畫持續推動。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相關電子海報進行推廣，計有 8 期精選集。</p> <p>四、優化通識教育網硬體設備：調整系統服務架構，增添主機硬體設備及網站網址調整。</p> <p>五、軟體建置及維護：透過課程製作模組化流程細項之建構，提供課程收錄、製作、審查、上傳、編修及分享課程之功能。完整建置課程資料上傳作業流程，以減少系統操作錯誤。</p>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補助「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作業需求計畫」	配合政策補助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於合併初期所需之各項軟硬體設備，依「教育部補助國立技專校院健全發展計畫經費要點」核定計畫，並協助該校合併後新大學之自我特色，使計畫順利推展達最佳執行成效。	補助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行政及學術單位搬遷、資訊系統整合、校園空間重新配置及校區間交通接駁等多項重點業務之推動及規劃 6,200 萬元（經常門 2,300 萬元、資本門 3,900 萬元）。本案係因該計畫視訊會議空間建置涵蓋 3 校區數地，視訊各類介面功能等需求須與各單位做細部溝通協調，耗費時程較長。	學校考量學期間無可配合完整施工之時間，故規劃在寒假時間施作，計畫期展延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案考量在不增加原補助額度原則下，同意學校展延至 109 年 3 月 31 日，並業請該校掌握辦理時效。
	補助國立技專校院健全發展計畫	為協助各國立技專校院改善校舍建築、公共安全設施、災損復原、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儀設備及提升教學研究品質，針對各國立技專校院突發性事件，需經費支援善後，加速回復校園安全及學生學習環境，或學校規模過低或資源不足，需經費	共計補助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所報計畫各 1,000 萬元，2 案合計 2,000 萬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補助以擴充相關教學資源設備，以提升教學品質。		
	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技專校院設備更新—再造技優計畫	為協助技專校院改善教學環境，縮短教學實作設備與業界之落差，補助技專校院進行教學設備更新，以培育具專業實作能力之技術人才，符應產業人力需求。	共計補助第1階段電子、電機、機械領域 82 案、第 2 階段醫護、農業、海事與水產領域 56 案、第 3 階段產業技術人力缺乏相關領域 109 案。	
	編修中華民國技職教育簡介手冊	為使國內外人士了解我國技職教育最新發展實況，增進技職國際交流與合作，故委託玖樂文創有限公司辦理本部「中華民國技術及職業教育簡介」中英文版本相關編印。	本案係屬招標案，由玖樂文創有限公司得標，得標總金額為 85 萬元。第一期款於 107 年度撥付完畢，第二期款 42 萬 5,000 元業於 108 年 1 月 17 日辦理驗收，另於 108 年 2 月 12 日函覆廠商辦理撥款相關手續，本案已全額撥付完畢。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為提升方案推動效益，強化偏遠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學校執行情形，特規劃由領航學校帶領夥伴學校，建構青儲特色學校聯盟，強化十二年國教生涯輔導課程，協助青年適才適性發展，經由整合建教資源，促進在地產業參與，實現產學鏈結及培育區域人才，並透過形塑學校特色，凝聚學校、學生與家長共識，發展經營青儲特色學校聯盟。	本案補助高中職學校、直轄市政府共計 16 組青儲特色學校聯盟，執行期程自 107 年 12 月 1 日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本案已全額撥付完畢。	
師資培育與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並自 107 學年度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精進教學計畫整合，實施單一窗口每年核定補助各縣	一、108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計核定補助 22 個縣市 1 億 4,903 萬 9,060 元，併入國教署精進教學計畫撥付各縣市。 二、辦理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進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市政府統一運用經費，整體規劃以縣市為中心的教師專業發展計畫。主要辦理事項包括：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機制、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並透由地方輔導群進行學校諮詢輔導等工作。	<p>階回饋人才及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各縣市辦理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共計約 800 場次，參與培訓人數計約 1 萬 4,000 人；107 學年度計 847 人取得進階認證資格、161 人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資格、164 人完成教學輔導教師資格 10 年換證。</p> <p>三、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各縣市計辦理近 60 場次初任教師回流研習，參與人數近 4,000 人，媒合初任教師輔導人數近 1,600 人。</p> <p>四、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國中群計約 1,100 群、國小群計約 3,200 群。</p>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	<p>一、智慧博物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博物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兩個子計畫，前者發展出「參觀前中後服務創新」的一項推動主軸，後者發展出「智慧創新應用與服務」、「雲端服務與增值應用」、「跨域增值內容與文創」，以及「產業合作與國際交流」等四項推動主軸。</p> <p>二、智慧圖書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圖書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圖書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兩個子計畫。前者發展出第一項「智</p>	<p>一、辦理成果：</p> <p>(一)本計畫 107 年業核定補助 10 個館所共 19 個細部計畫，執行重點項目包括：大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運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展式互動學習服務與發展國際合作等等。</p> <p>(二)館所整合與跨域合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已召開 10 場館所工作會議、7 場博物館群、6 場圖書館群分項會議及 1 場十館聯席會議；12 場整合平臺焦點座談；15 場專家諮詢會議，並辦理 7 次社教機構專業力提升講座，包含邀請英國大英圖書館數位策展人以及英國萊斯特大學博物館科技專業教授來臺座談。 2. 在跨域合作方面，已和國內法人機構如工業技術研究院（工研院）、資訊工業策進會（資策會）、臺灣數位看板多媒體聯盟（DSMA）、經濟部產 	有關未完成事項，本部將持續督導各館辦理進度，並納入本部補助案及公共建設督導機制，逐月管考執行進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慧圖書館到你家」推動主軸，提供使用者嶄新的客製化親切服務！後者規劃出「雲端寶島時代記憶」、「世界漢學知識匯流」、「行動數據閱讀探索」、「數位人文環境建置」等4項推動主軸。</p>	<p>業局顯示器產業推動辦公室(CIPO)與國網中心，組成策略聯盟，邀請臺灣聯合大學系統林一平副校長擔任計畫總顧問。目前國家圖書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立教育電臺與工研院、資策會已達成合作協議，透過雙方合作，促進各項新興科技成熟發展。</p> <p>二、未完成之說明：</p> <p>(一)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部分工作項目因之研究人員無法依原工作期程完成相關結案與驗收作業。已發文教育部並獲同意展期本案至108年3月31日。</p> <p>(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因本年度執行成果修正為開放水域30米至100米操控訓練與直播潛點調查，原定大深度的探勘作業將延至108年執行。</p> <p>(三)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計畫期程略有落後，目前已向教育部申請計畫展期，均持續趕辦計畫相關工作。將於展期期間依原訂品質要求完成落後工作項目之結案與驗收作業。</p>	
	國立社教機構老舊館舍維護及更新	<p>一、為改善本部所屬社教機構之設施及設備，以提升其營運功能，並鼓勵其規劃與推展終身教育。</p> <p>二、國立社教機構科普傳播中心計畫：運用國立社教機構之資源，發展科普傳播業務，將各館精彩展示及活動內容，透過軟</p>	<p>一、辦理成果：</p> <p>(一)社教機構設施設備維護更新，本部107年度，共計補助5所國立社教機構，辦理12項計畫：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青年大樓增設無障礙電梯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等2項；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上癮的科學特展」等2項；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落實親子廁所與兩性平權環境改善工作計畫」等3項；國立自然科學博物</p>	有關未完成事項，本部將持續督導各館辦理進度，並納入本部補助案及公共建設督導機制，逐月管考執行進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硬性體驗活動與知識傳遞尖端科技，將科學知識傳遞給不同年齡、地區及階層的民眾，提升全民科學素養。</p>	<p>館：「智慧博物館參觀前中後一站式行動智慧服務 App-3 園區行動定位導航系統建置計畫」；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親山步道二期完備工程」等 4 項計畫。</p> <p>(二) 科普傳播中心：107 年度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科普傳播中心中期計畫。</p> <p>二、未完成說明：</p> <p>(一) 社教機構設施設備維護更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科學學習中心 107 年特色發展計畫」，展延執行期間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2.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熱帶雨林溫室鋼構油漆暨構件巡檢計畫」預計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核結及轉正。 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潮境海洋中心補強工程」預計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核結及轉正。 4.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青年大樓增設無障礙電梯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展延執行期間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預計 110 年 2 月底前辦理核結事宜。 <p>(二) 科普傳播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科普傳播中心中期計畫」展延執行期間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將於 109 年 2 月 29 日前辦理核結。 2.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科普傳播中心-全民 Fun 科普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畫」展延執行期間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將於 109 年 2 月 29 日前辦理核結。	
	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暨發展館藏特色及強化營運服務計畫	<p>一、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公共圖書館設備充實與汰換(不含電梯)。</p> <p>二、發展館藏特色及強化營運服務計畫：補助「陽明山中山樓整體修復工作計畫」暨「陽明山中山樓市定古蹟修復計畫第 1 期工作計畫」。</p>	<p>一、設備升級案：補助 20 縣市共計 82 所公共圖書館更新老舊服務設施，建構以讀者為本的閱讀環境。</p> <p>二、「陽明山中山樓整體修復工作計畫」暨「陽明山中山樓市定古蹟修復計畫第 1 期工作計畫」：本計畫工程項目包含：斜屋頂防水工程、建築物後棟結構補強、構材損壞修復工程等，業已完成結構補強及修復工程等工作，惟斜屋頂防水工程解體作業需辦理設計變更，業已召開變更審查會議後報送古蹟主管機關臺北市文化局審查，並辦理契約變更，全案計畫業同意展延至 109 年 5 月 31 日。</p>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跨域體驗終身樂學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增值發展計畫	<p>一、打造跨域體驗終身樂學社會教育新園區：以科教館為中心，建構北部「科學藝術園區」、以科博館為中心，建構中部「自然科學藝術展示園區」、以科工館為中心，建構南部「南臺灣科技教育綠博園區」、以海生館為中心，建構海洋主題「海洋生態體驗園區」。</p> <p>二、建構多元適性社會教育媒體新境域：整合各館所數位典藏之資源，透過教育電臺</p>	<p>一、成果說明：本案至 108 年度推動 7 所國立社教機構進行 17 項子計畫。重要成果臚列如下：</p> <p>(一) 打造跨域體驗終身樂學社會教育新園區：108 年度 12 月底止，共計完成 44 項創新設施設備，21 項數位計畫成果，37 項跨域增值服務網絡。</p> <p>(二) 建構多元適性社會教育媒體新境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數位文創與數位教育：本項含括「豐富典藏增值服務計畫(含聲歷其境)」等 4 項子計畫。 2. 創新「資訊傳播」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設施設備：本項子計畫共計完成建置互動網路電臺及側錄系統等 13 項設 	有關未完成事項，本部將持續督導各館辦理進度，並納入本部補助案及公共建設督導機制，逐月管考執行進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以新媒體方式宣傳，將多元學習資源無遠弗屆的傳達給不同需求的學習者。	施設備。 (2) 跨域增值服務網絡：製播「博物大玩家」廣播節目、網路閱聽服務提升整合。 (3) 「無所不在的海洋創意雲」：完成開發「驚奇海洋遊樂趣」與「海洋小學堂故事動畫」APP。 (三) 促進跨部會合作案： 1. 102 年度起本部邀請文化部共同舉辦部屬機構首長會議等 3 項合作案。 2. 博物聯盟-北中南串聯大優惠。 二、108 年度尚未完成說明： (一)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海洋科技博物館園區子計畫之「潮境海洋中心溫室設施興建工程」目前已完成基隆環境保護局核定環境影響評估差異分析報告，並獲得基隆市政府核發建照，預定將在 109 年年底前竣工驗收。 (二)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預訂於 109 年 2 月底前辦理「跨域體驗 終身樂學-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增值發展計畫」結案。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	104 至 107 年核定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案，計有 20 校 21 案已完工、請領執照，執行完畢。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一、採購法辦理「106 年度教育部研定校園性別事件當事人處遇輔導流程計畫委辦案」。 二、行政協助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法令盤點整合研析計畫」	一、「106 年度教育部研定校園性別事件當事人處遇輔導流程計畫委辦案」： (一) 成果報告經 107 年及 108 年進行 2 次審查，並請承辦學校據以修正。 (二) 承辦學校刻正提報修正後定稿之成果報告，本部據以辦理核結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督導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法令盤點整合研析計畫」期程自 107 年 8 月 16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經 108 年 4 月 16 日審查後，於 108 年 6 月 10 日核予結案，於成果報告提出相關修法之政策建議。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採購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網站功能擴充及維運案，金額新台幣 97,000 元	前開款項已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辦理撥款。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網路學習發展	辦理「教師 e 學院平臺優化暨推廣服務計畫」	「教師 e 學院平臺優化暨推廣服務計畫」因交付期限未屆，保留第 2 期款 143 萬 5,000 元，已於 108 年 4 月完成審查及撥付。	

教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600,000	0	13,600,000
	87			0420010000-8 教育部	13,600,000	0	13,600,000
		01		042001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
			01	0420010101-5 罰金罰鍰	0	0	0
			02	0420010300-1 賠償收入	13,600,000	0	13,600,000
			01	042001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3,600,000	0	13,600,000
			03	0420010200-7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
			01	0420010201-0 沒入金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45,528,000	0	45,528,000
	78			0520010000-3 教育部	45,528,000	0	45,528,000
		01		052001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45,262,000	0	45,262,000
			01	0520010101-0 審查費	900,000	0	900,000
			02	0520010104-9 考試報名費	44,362,000	0	44,362,000
			02	0520010300-7 使用規費收入	266,000	0	266,000
			01	0520010305-0 資料使用費	5,000	0	5,000
			02	0520010312-6 場地設施使用費	261,000	0	261,00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9,003,287	0	0	39,003,287	25,403,287	286.79
39,003,287	0	0	39,003,287	25,403,287	286.79
2,135,000	0	0	2,135,000	2,135,000	
2,135,000	0	0	2,135,000	2,135,000	
35,168,387	0	0	35,168,387	21,568,387	258.59
35,168,387	0	0	35,168,387	21,568,387	258.59
1,699,900	0	0	1,699,900	1,699,900	
1,699,900	0	0	1,699,900	1,699,900	
54,833,790	0	0	54,833,790	9,305,790	120.44
54,833,790	0	0	54,833,790	9,305,790	120.44
54,113,468	0	0	54,113,468	8,851,468	119.56
1,079,500	0	0	1,079,500	179,500	119.94
53,033,968	0	0	53,033,968	8,671,968	119.55
720,322	0	0	720,322	454,322	270.80
17,189	0	0	17,189	12,189	343.78
702,098	0	0	702,098	441,098	269.00

教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3	0520010313-9 服務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6,932,000	0	26,932,000
	99			0720010000-4 教育部	26,932,000	0	26,932,000
		01		0720010100-9 財產孳息	26,817,000	0	26,817,000
			01	0720010101-1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20010105-2 權利金	0	0	0
			03	0720010106-5 租金收入	26,817,000	0	26,817,000
		02		072001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115,000	0	115,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23,203,000	0	323,203,000
	99			1120010000-8 教育部	323,203,000	0	323,203,000
		01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323,203,000	0	323,203,000
			01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13,403,000	0	313,403,000
			02	112001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9,800,000	0	9,800,000
				經常門小計	409,263,000	0	409,26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09,263,000	0	409,263,00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035	0	0	1,035	1,035	
16,135,703	11,287,500	0	27,423,203	491,203	101.82
16,135,703	11,287,500	0	27,423,203	491,203	101.82
15,931,247	11,287,500	0	27,218,747	401,747	101.50
658,228	0	0	658,228	658,228	
59,118	0	0	59,118	59,118	
15,213,901	11,287,500	0	26,501,401	-315,599	98.82
204,456	0	0	204,456	89,456	177.79
715,276,742	2,357,759	0	717,634,501	394,431,501	222.04
715,276,742	2,357,759	0	717,634,501	394,431,501	222.04
715,276,742	2,357,759	0	717,634,501	394,431,501	222.04
636,855,508	2,357,759	0	639,213,267	325,810,267	203.96
78,421,234	0	0	78,421,234	68,621,234	800.22
825,249,522	13,645,259	0	838,894,781	429,631,781	204.98
0	0	0	0	0	
825,249,522	13,645,259	0	838,894,781	429,631,781	204.98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112,123,182,000	0	0	0
						-416,292,000	0	-416,292,000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077,428,000	0	0	0
						0	0	0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95,924,488,000	0	0	0
						0	0	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5,449,569,000	0	0	0
						0	0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8,729,112,000	0	0	0
						0	0	0
			03	5120010203-0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45,411,302,000	0	0	0
						0	0	0
			04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6,334,505,000	0	0	0
						0	0	0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372,207,000	0	0	0
						0	0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372,207,000	0	0	0
						0	0	0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897,165,000	0	0	0
						0	0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781,122,000	0	0	0
						0	0	0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116,043,000	0	0	0
						0	0	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2,009,379,000	0	0	0
						50,000,000	0	50,000,00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009,379,000	0	0	0
						50,000,000	0	50,000,000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4,716,209,0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11,706,890,000	106,606,397,790	350,426,261	-4,623,268,940	95.86
	126,797,009	107,083,621,060		
1,077,428,000	947,441,786	37,753,241	-87,747,973	91.86
	4,485,000	989,680,027		
95,924,488,000	92,232,329,197	193,575,498	-3,498,583,305	96.35
	0	92,425,904,695		
15,449,569,000	15,111,066,118	110,040,000	-228,462,882	98.52
	0	15,221,106,118		
8,729,112,000	7,754,467,527	83,535,498	-891,108,975	89.79
	0	7,838,003,025		
45,411,302,000	45,411,302,000	0	0	100.00
	0	45,411,302,000		
26,334,505,000	23,955,493,552	0	-2,379,011,448	90.97
	0	23,955,493,552		
1,372,207,000	1,250,192,798	7,769,729	-4,535,437	99.67
	109,709,036	1,367,671,563		
1,372,207,000	1,250,192,798	7,769,729	-4,535,437	99.67
	109,709,036	1,367,671,563		
1,897,165,000	1,838,324,705	44,159,002	-12,981,293	99.32
	1,700,000	1,884,183,707		
1,781,122,000	1,723,270,740	44,159,002	-11,992,258	99.33
	1,700,000	1,769,129,742		
116,043,000	115,053,965	0	-989,035	99.15
	0	115,053,965		
2,059,379,000	1,928,213,548	7,378,504	-123,786,948	93.99
	0	1,935,592,052		
2,059,379,000	1,928,213,548	7,378,504	-123,786,948	93.99
	0	1,935,592,052		
4,716,209,000	4,510,045,503	59,790,287	-135,470,237	97.13
	10,902,973	4,580,738,763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 督導	2,335,460,000	0	0	0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380,749,000	0	0	0
			07	5120018100-1 非營業特種基金	4,657,392,000	0	0	0
			01	5120018110-5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 設醫院基金	3,897,392,000	0	0	0
			02	5120018120-9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 金	760,000,000	0	0	0
			08	512001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22,000	0	0	0
			01	512001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22,000	0	0	0
			09	5120019800-9 第一預備金	466,292,000	0	0	0
15				5300000000-9 文化支出	1,398,453,000	0	0	0
			01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398,453,000	0	0	0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 展	222,496,000	0	0	0
			02	5320011103-2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 展輔助	1,175,957,000	0	0	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214,200	0	0	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 難照護金	214,2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6,430,878,478	0	0	0
						386,292,000	0	386,292,00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335,460,000	2,241,258,936	59,070,287	-25,630,777	98.90
	9,500,000	2,309,829,223		
2,380,749,000	2,268,786,567	720,000	-109,839,460	95.39
	1,402,973	2,270,909,540		
4,657,392,000	3,897,392,000	0	-760,000,000	83.68
	0	3,897,392,000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0	100.00
	0	3,897,392,000		
760,000,000	0	0	-760,000,000	0.00
	0	0		
2,622,000	2,458,253	0	-163,747	93.75
	0	2,458,253		
2,622,000	2,458,253	0	-163,747	93.75
	0	2,458,253		
0	0	0	0	
	0	0		
1,428,453,000	1,426,576,552	1,706,225	-170,223	99.99
	0	1,428,282,777		
1,428,453,000	1,426,576,552	1,706,225	-170,223	99.99
	0	1,428,282,777		
252,496,000	250,619,552	1,706,225	-170,223	99.93
	0	252,325,777		
1,175,957,000	1,175,957,000	0	0	100.00
	0	1,175,957,000		
214,200	214,200	0	0	100.00
	0	214,200		
214,200	214,200	0	0	100.00
	0	214,200		
16,817,170,478	16,815,742,955	0	-1,427,523	99.99
	0	16,815,742,955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32			01	7520012100-3	16,314,884,000	0	0	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					
				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86,292,000	0	386,292,000	
				7506205300-0	115,994,478	0	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0	
				8900000000-0	23,232,422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1	8903304500-4	23,232,422	0	0	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0	0	0	
				薪配套補助		0	0	0	
	合計	129,975,960,1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6,701,176,000	16,699,748,477	0	-1,427,523	99.99
	0	16,699,748,477		
115,994,478	115,994,478	0	0	100.00
	0	115,994,478		
23,232,422	23,232,422	0	0	100.00
	0	23,232,422		
23,232,422	23,232,422	0	0	100.00
	0	23,232,422		
129,975,960,100	124,872,163,919	352,132,486	-4,624,866,686	96.44
	126,797,009	125,351,093,414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1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29,836,519,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16,021,882,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3,814,637,000	0	0	0
						-30,000,000	-414,151,644	-444,151,644
				0020010000-6 教育部	129,836,519,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16,021,882,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3,814,637,000	0	0	0
						-30,000,000	-414,151,644	-444,151,644
						30,000,000	414,151,644	444,151,644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028,516,000	0	0	0
				01 人事費	613,042,000	0	0	0
				02 業務費	248,787,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66,687,000	0	0	0
						0	-11,163,008	-11,163,008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48,912,000	0	0	0
				02 業務費	6,78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40,684,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448,000	0	0	0
						0	3,873,580	3,873,580
						0	489,888	489,888
						0	0	0
						0	3,383,692	3,383,692
						0	0	0
						0	0	0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95,924,488,0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9,836,519,000	124,732,722,819	352,132,486	-4,624,866,686	96.44
	126,797,009	125,211,652,314		
115,577,730,356	111,605,637,198	185,947,957	-3,672,308,048	96.82
	113,837,153	111,905,422,308		
14,258,788,644	13,127,085,621	166,184,529	-952,558,638	93.32
	12,959,856	13,306,230,006		
129,836,519,000	124,732,722,819	352,132,486	-4,624,866,686	96.44
	126,797,009	125,211,652,314		
115,577,730,356	111,605,637,198	185,947,957	-3,672,308,048	96.82
	113,837,153	111,905,422,308		
14,258,788,644	13,127,085,621	166,184,529	-952,558,638	93.32
	12,959,856	13,306,230,006		
1,024,642,420	933,377,391	1,030,045	-85,749,984	91.63
	4,485,000	938,892,436		
613,042,000	579,390,970	0	-33,651,030	94.51
	0	579,390,970		
256,076,428	214,065,159	1,030,045	-37,111,224	85.51
	3,870,000	218,965,204		
155,523,992	139,921,262	0	-14,987,730	90.36
	615,000	140,536,262		
52,785,580	14,064,395	36,723,196	-1,997,989	96.21
	0	50,787,591		
7,269,888	7,269,888	0	0	100.00
	0	7,269,888		
44,067,692	5,363,877	36,723,196	-1,980,619	95.51
	0	42,087,073		
1,448,000	1,430,630	0	-17,370	98.80
	0	1,430,630		
95,924,488,000	92,232,329,197	193,575,498	-3,498,583,305	96.35
	0	92,425,904,695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2,415,058,000	0	0	0
				02 業務費	314,024,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2,101,034,000	0	0	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3,034,511,000	0	0	0
				02 業務費	9,926,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094,300,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930,285,000	0	0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7,232,986,000	0	0	0
				02 業務費	364,293,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868,693,000	0	0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1,496,126,000	0	0	0
				02 業務費	23,5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736,372,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736,254,000	0	0	0
			03	5120010203-0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45,411,302,0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355,039,018	12,177,881,210	48,170,000	-128,987,808	98.96
	0	12,226,051,210		
358,081,389	335,411,274	2,290,000	-20,380,115	94.31
	0	337,701,274		
11,996,957,629	11,842,469,936	45,880,000	-108,607,693	99.09
	0	11,888,349,936		
3,094,529,982	2,933,184,908	61,870,000	-99,475,074	96.79
	0	2,995,054,908		
22,456,782	20,531,022	1,470,000	-455,760	97.97
	0	22,001,022		
2,373,847,290	2,310,478,492	60,400,000	-2,968,798	99.87
	0	2,370,878,492		
698,225,910	602,175,394	0	-96,050,516	86.24
	0	602,175,394		
6,972,676,453	6,064,582,589	83,535,498	-824,558,366	88.17
	0	6,148,118,087		
349,735,683	320,167,312	631,376	-28,936,995	91.73
	0	320,798,688		
6,622,940,770	5,744,415,277	82,904,122	-795,621,371	87.99
	0	5,827,319,399		
1,756,435,547	1,689,884,938	0	-66,550,609	96.21
	0	1,689,884,938		
26,765,750	11,083,197	0	-15,682,553	41.41
	0	11,083,197		
876,760,629	862,635,168	0	-14,125,461	98.39
	0	862,635,168		
852,909,168	816,166,573	0	-36,742,595	95.69
	0	816,166,573		
45,411,302,000	45,411,302,000	0	0	100.00
	0	45,411,302,000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45,411,302,000	0	0	0
			04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3,003,828,000	0	0	0
				02 業務費	63,25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2,940,570,000	0	0	0
			04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3,330,677,000	0	0	0
				02 業務費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330,677,000	0	0	0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372,207,000	0	0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280,926,000	0	0	0
				02 業務費	474,93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805,990,000	0	0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91,281,000	0	0	0
				02 業務費	12,37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8,853,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70,058,000	0	0	0
						0	-4,353,381	-4,353,381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5,411,302,000	45,411,302,000	0	0	100.00
	0	45,411,302,000		
23,003,713,000	20,629,606,411	0	-2,374,106,589	89.68
	0	20,629,606,411		
63,178,776	54,567,103	0	-8,611,673	86.37
	0	54,567,103		
22,940,534,224	20,575,039,308	0	-2,365,494,916	89.69
	0	20,575,039,308		
3,330,792,000	3,325,887,141	0	-4,904,859	99.85
	0	3,325,887,141		
115,000	115,000	0	0	100.00
	0	115,000		
3,330,677,000	3,325,772,141	0	-4,904,859	99.85
	0	3,325,772,141		
1,372,207,000	1,250,192,798	7,769,729	-4,535,437	99.67
	109,709,036	1,367,671,563		
1,271,130,851	1,163,126,505	6,769,729	-4,485,437	99.65
	96,749,180	1,266,645,414		
489,137,194	481,171,349	6,769,729	-1,196,116	99.76
	0	487,941,078		
781,993,657	681,955,156	0	-3,289,321	99.58
	96,749,180	778,704,336		
101,076,149	87,066,293	1,000,000	-50,000	99.95
	12,959,856	101,026,149		
27,127,501	27,127,501	0	0	100.00
	0	27,127,501		
8,244,029	8,194,029	0	-50,000	99.39
	0	8,194,029		
65,704,619	51,744,763	1,000,000	0	100.00
	12,959,856	65,704,619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897,165,000	0	0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332,653,000	0	0	0
				02 業務費	204,870,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127,783,000	0	0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448,469,000	0	0	0
				02 業務費	2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08,549,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39,720,000	0	0	0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78,871,000	0	0	0
				01 人事費	29,952,000	0	0	0
				02 業務費	45,881,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038,000	0	0	0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37,172,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7,172,000	0	0	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2,009,379,000	0	0	0
						50,000,000	0	50,000,00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897,165,000	1,838,324,705	44,159,002	-12,981,293	99.32
	1,700,000	1,884,183,707		
1,279,826,473	1,267,822,631	1,368,530	-8,935,312	99.30
	1,700,000	1,270,891,161		
228,202,153	221,337,905	68,530	-5,095,718	97.77
	1,700,000	223,106,435		
1,051,624,320	1,046,484,726	1,300,000	-3,839,594	99.63
	0	1,047,784,726		
501,295,527	455,448,109	42,790,472	-3,056,946	99.39
	0	498,238,581		
400,000	400,000	0	0	100.00
	0	400,000		
188,775,000	177,294,417	8,465,470	-3,015,113	98.40
	0	185,759,887		
312,120,527	277,753,692	34,325,002	-41,833	99.99
	0	312,078,694		
78,224,464	77,235,429	0	-989,035	98.74
	0	77,235,429		
29,952,000	29,183,638	0	-768,362	97.43
	0	29,183,638		
45,502,464	45,293,791	0	-208,673	99.54
	0	45,293,791		
2,770,000	2,758,000	0	-12,000	99.57
	0	2,758,000		
37,818,536	37,818,536	0	0	100.00
	0	37,818,536		
37,818,536	37,818,536	0	0	100.00
	0	37,818,536		
2,059,379,000	1,928,213,548	7,378,504	-123,786,948	93.99
	0	1,935,592,052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839,996,000	0	0	0
				02 業務費	222,956,000	50,000,000	-883,622	49,116,378
				04 獎補助費	1,617,040,000	0	0	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69,383,000	0	0	0
				02 業務費	10,721,000	0	883,622	883,622
				03 設備及投資	57,255,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01,407,000	0	-18,921,584	-18,921,584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4,716,209,000	0	0	0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014,604,000	0	0	0
				02 業務費	588,126,000	0	-10,050,671	-10,050,671
				04 獎補助費	1,426,478,000	0	0	0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320,856,000	0	0	0
				02 業務費	4,895,000	0	10,050,671	10,050,671
				03 設備及投資	143,227,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72,734,000	0	23,938,204	23,938,204
						0	0	0
						0	-17,033,204	-17,033,204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889,112,378	1,765,947,801	6,798,511	-116,366,066	93.84
	0	1,772,746,312		
290,993,962	279,186,515	6,798,511	-5,008,936	98.28
	0	285,985,026		
1,598,118,416	1,486,761,286	0	-111,357,130	93.03
	0	1,486,761,286		
170,266,622	162,265,747	579,993	-7,420,882	95.64
	0	162,845,740		
16,794,703	16,184,842	579,993	-29,868	99.82
	0	16,764,835		
67,955,000	67,842,606	0	-112,394	99.83
	0	67,842,606		
85,516,919	78,238,299	0	-7,278,620	91.49
	0	78,238,299		
4,716,209,000	4,510,045,503	59,790,287	-135,470,237	97.13
	10,902,973	4,580,738,763		
2,004,553,329	1,940,231,714	37,555,644	-17,265,971	99.14
	9,500,000	1,987,287,358		
562,105,243	508,115,214	35,815,644	-16,174,385	97.12
	2,000,000	545,930,858		
1,442,448,086	1,432,116,500	1,740,000	-1,091,586	99.92
	7,500,000	1,441,356,500		
330,906,671	301,027,222	21,514,643	-8,364,806	97.47
	0	322,541,865		
8,040,671	8,040,671	0	0	100.00
	0	8,040,671		
167,165,204	157,968,742	4,823,843	-4,372,619	97.38
	0	162,792,585		
155,700,796	135,017,809	16,690,800	-3,992,187	97.44
	0	151,708,609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376,099,000	0	0	0
						0	-10,135,630	-10,135,630
				02 業務費	138,372,000	0	0	0
						0	19,590,854	19,590,854
				04 獎補助費	2,237,727,000	0	0	0
						0	-29,726,484	-29,726,484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4,650,000	0	0	0
						0	10,135,630	10,135,630
				02 業務費	3,490,000	0	0	0
						0	6,763,390	6,763,390
				03 設備及投資	760,000	0	0	0
						0	152,000	152,000
				04 獎補助費	400,000	0	0	0
						0	3,220,240	3,220,240
		07		5120018100-1 非營業特種基金	4,657,392,000	0	0	0
						0	0	0
			01	5120018110-5*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 設醫院基金	3,897,392,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897,392,000	0	0	0
						0	0	0
			02	5120018120-9*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 金	760,000,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760,000,000	0	0	0
						0	0	0
		08		512001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22,000	0	0	0
						0	0	0
			01	512001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22,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622,0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365,963,370	2,254,574,663	720,000	-109,265,734	95.38
	1,402,973	2,256,697,636		
157,962,854	146,156,900	720,000	-10,905,651	93.10
	180,303	147,057,203		
2,208,000,516	2,108,417,763	0	-98,360,083	95.55
	1,222,670	2,109,640,433		
14,785,630	14,211,904	0	-573,726	96.12
	0	14,211,904		
10,253,390	9,742,590	0	-510,800	95.02
	0	9,742,590		
912,000	912,000	0	0	100.00
	0	912,000		
3,620,240	3,557,314	0	-62,926	98.26
	0	3,557,314		
4,657,392,000	3,897,392,000	0	-760,000,000	83.68
	0	3,897,392,000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0	100.00
	0	3,897,392,000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0	100.00
	0	3,897,392,000		
760,000,000	0	0	-760,000,000	0.00
	0	0		
760,000,000	0	0	-760,000,000	0.00
	0	0		
2,622,000	2,458,253	0	-163,747	93.75
	0	2,458,253		
2,622,000	2,458,253	0	-163,747	93.75
	0	2,458,253		
2,622,000	2,458,253	0	-163,747	93.75
	0	2,458,253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5120019800-9 第一預備金	466,292,000	0	0	0
				09 預備金	466,292,000	0	0	0
						-466,292,000	0	-466,292,000
		1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398,453,000	0	0	0
						30,000,000	0	30,000,000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49,910,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49,910,000	0	0	0
						0	-5,496,400	-5,496,400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72,586,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25,15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47,428,000	0	0	0
						0	3,654,500	3,654,500
		02		5320011103-2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1,175,957,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175,957,000	0	0	0
						0	0	0
		12		7520012100-3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6,314,884,000	0	0	0
				01 人事費	12,597,104,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717,78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23,232,422	0	0	0
				01 人事費	23,232,422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28,453,000	1,426,576,552	1,706,225	-170,223	99.99
	0	1,428,282,777		
44,413,600	44,243,377	0	-170,223	99.62
	0	44,243,377		
44,413,600	44,243,377	0	-170,223	99.62
	0	44,243,377		
208,082,400	206,376,175	1,706,225	0	100.00
	0	208,082,400		
156,999,900	156,999,900	0	0	100.00
	0	156,999,900		
51,082,500	49,376,275	1,706,225	0	100.00
	0	51,082,500		
1,175,957,000	1,175,957,000	0	0	100.00
	0	1,175,957,000		
1,175,957,000	1,175,957,000	0	0	100.00
	0	1,175,957,000		
16,701,176,000	16,699,748,477	0	-1,427,523	99.99
	0	16,699,748,477		
12,983,396,000	12,981,968,477	0	-1,427,523	99.99
	0	12,981,968,477		
3,717,780,000	3,717,780,000	0	0	100.00
	0	3,717,780,000		
23,232,422	23,232,422	0	0	100.00
	0	23,232,422		
23,232,422	23,232,422	0	0	100.00
	0	23,232,422		

教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經常門小計	23,232,422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214,2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14,2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5,994,478	0	0	0
				01 人事費	115,994,478	0	0	0
				經常門小計	116,208,678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39,441,100	0	0	0
				合計	129,975,960,100	0	0	0
						0	0	0

育部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3,232,422	23,232,422	0	0	100.00
	0	23,232,422		
214,200	214,200	0	0	100.00
	0	214,200		
214,200	214,200	0	0	100.00
	0	214,200		
115,994,478	115,994,478	0	0	100.00
	0	115,994,478		
115,994,478	115,994,478	0	0	100.00
	0	115,994,478		
116,208,678	116,208,678	0	0	100.00
	0	116,208,678		
139,441,100	139,441,100	0	0	100.00
	0	139,441,100		
129,975,960,100	124,872,163,919	352,132,486	-4,624,866,686	96.44
	126,797,009	125,351,093,414		

教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5,342,000	0
		97			1120010000-8 教育部	15,342,000	0
			01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15,342,000	0
				01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42,000	0
					小 計	15,342,000	0
						0	0
107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1,287,500	0
		100			0720010000-4 教育部	11,287,500	0
			01		0720010100-9 財產孳息	11,287,500	0
				03	0720010106-5 租金收入	11,287,500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54,275	42,910
		98			1120010000-8 教育部	54,275	42,910
			01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54,275	42,910
				01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4,275	42,910
					小 計	11,341,775	42,910
						0	0
					經常門小計	26,683,775	42,91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15,342,000
0	0	0
0	0	15,342,000
0	0	0
0	0	15,342,000
0	0	0
0	0	15,342,000
0	0	0
0	0	15,342,000
0	0	0
0	0	15,342,00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0	0	0
0	0	11,365
0	0	0
0	0	11,365
0	0	0
0	0	11,365
0	0	0
0	0	11,365
0	0	0
11,287,500	0	11,365
0	0	0
11,287,500	0	15,353,365
0	0	0
0	0	0
0	0	0

教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合 計	26,683,775 0	42,910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287,500	0	15,353,365
0	0	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13				5100000000-8	0	0		
					教育支出	1,400,000	0		
					05	5120010700-5	0	0	
					訓育與輔導	1,400,000	0		
					01	5120010701-8	0	0	
	15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400,000	0	
						5300000000-9	0	0	
						文化支出	2,150,000	0	
						01	5320011100-4	0	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2,150,000	0	
01	5320011101-7	0	0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2,150,000	0		
				小 計	0	0			
					3,550,000	0			
105	13				5100000000-8	0	0		
					教育支出	32,919,200	205,566		
					03	5120010300-7	0	0	
					中等教育	2,167,200	0		
					01	5120010301-0	0	0	
	15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167,200	0	
						05	5120010700-5	0	0
						訓育與輔導	30,752,000	205,566	
						01	5120010701-8	0	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30,752,000	205,566	
01	5300000000-9	0	0						
					文化支出	8,282,589	3,500,000		
					01	5320011100-4	0	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8,282,589	3,500,000		
					01	5320011101-7	0	0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8,282,589	3,500,000		
				小 計	0	0			
					41,201,789	3,705,566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3,550,000	0	0
0	0	0
24,243,634	0	8,470,000
0	0	0
2,167,200	0	0
0	0	0
2,167,200	0	0
0	0	0
22,076,434	0	8,470,000
0	0	0
22,076,434	0	8,470,00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29,026,223	0	8,470,00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0	0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96,524,669	677,75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57,721,751	0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0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4,186,892	0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0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0,266,026	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0	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1,000,000	677,750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0	0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3,350,000	0
	15				5300000000-9 文化支出	0	0
			01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79,063,023	0
			01		5320011101-7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0	0
					小 計	79,063,023	0
						0	0
						175,587,692	677,75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9,097,413	0	16,749,506
0	0	0
57,721,751	0	0
0	0	0
12,721,751	0	0
0	0	0
45,000,000	0	0
0	0	0
2,647,386	0	1,539,506
0	0	0
2,647,386	0	1,539,506
0	0	0
10,266,026	0	0
0	0	0
10,266,026	0	0
0	0	0
7,322,250	0	13,000,000
0	0	0
7,322,250	0	13,000,000
0	0	0
1,140,000	0	2,210,000
0	0	0
1,140,000	0	2,210,000
0	0	0
66,303,193	0	12,759,830
0	0	0
66,303,193	0	12,759,830
0	0	0
66,303,193	0	12,759,830
0	0	0
145,400,606	0	29,509,336

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98,237,834	196,182
						476,671,448	8,647,169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000,000	0
						1,040,850	94,246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0	0
						208,145,448	999,809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125,251,448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82,894,000	999,809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84,617,834	0
						42,748,482	7,097,559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84,617,834	0
						42,748,482	7,097,559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4,650,000	196,182
						106,001,095	137,70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4,650,000	196,182
						96,377,095	137,700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0	0
						9,624,000	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0	0
						47,070,220	254,227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47,070,220	254,227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7,970,000	0
						71,665,353	63,628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7,970,000	0
						71,027,353	43,628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	0
						638,000	20,000
	15				5300000000-9 文化支出	0	0
						14,208,247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5,605,252	0	32,436,400
346,698,317	0	121,325,962
0	0	1,000,000
946,604	0	0
0	0	0
117,633,335	0	89,512,304
0	0	0
74,739,144	0	50,512,304
0	0	0
42,894,191	0	39,000,000
55,431,434	0	29,186,400
35,650,923	0	0
55,431,434	0	29,186,400
35,650,923	0	0
4,453,818	0	0
97,526,737	0	8,336,658
4,453,818	0	0
87,902,737	0	8,336,658
0	0	0
9,624,000	0	0
0	0	0
24,948,993	0	21,867,000
0	0	0
24,948,993	0	21,867,000
5,720,000	0	2,250,000
69,991,725	0	1,610,000
5,720,000	0	2,250,000
69,373,725	0	1,610,000
0	0	0
618,000	0	0
0	0	0
14,208,247	0	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1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0 14,208,247	0 0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0 14,208,247	0 0
					小 計	98,237,834	196,182
					合 計	490,879,695	8,647,169
						98,237,834	196,182
						711,219,176	13,030,485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4,208,247	0	0
0	0	0
14,208,247	0	0
65,605,252	0	32,436,400
360,906,564	0	121,325,962
65,605,252	0	32,436,400
538,883,393	0	159,305,298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11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0	0
		01			0020010000-0 教育部	3,550,000	0
			05		5120010700-5 訓育與輔導	0	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400,0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1,400,000	0
		1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0	0
				01	5320011101-7*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2,150,0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2,150,000	0
					小 計	0	0
						3,550,000	0
105	11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0	0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41,201,789	3,705,566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0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167,2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2,167,200	0
		05			5120010700-5 訓育與輔導	0	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30,752,000	205,566
						0	0
						30,752,000	205,566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550,000	0	0
0	0	0
3,550,000	0	0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1,40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0
3,550,000	0	0
0	0	0
29,026,223	0	8,470,000
0	0	0
29,026,223	0	8,470,000
0	0	0
2,167,200	0	0
0	0	0
2,167,200	0	0
0	0	0
2,167,200	0	0
0	0	0
22,076,434	0	8,470,000
0	0	0
22,076,434	0	8,470,00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1				03 設備及投資	0	0	
						16,112,0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14,640,000	205,566	
					1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0	0
						8,282,589	3,500,000	
					01	5320011101-7*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0	0
						8,282,589	3,500,000	
						04 獎補助費	0	0
						8,282,589	3,500,000	
						小 計	0	0
						41,201,789	3,705,566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0	0
						175,587,692	677,750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0	0
						175,587,692	677,750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0	0
						57,721,751	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12,721,751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12,721,751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45,000,00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45,000,000	0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0	0					
	4,186,892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4,186,892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134,231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642,000	0	8,470,000
0	0	0
14,434,434	0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0
29,026,223	0	8,470,000
0	0	0
145,400,606	0	29,509,336
0	0	0
145,400,606	0	29,509,336
0	0	0
57,721,751	0	0
0	0	0
12,721,751	0	0
0	0	0
12,721,751	0	0
0	0	0
45,000,000	0	0
0	0	0
45,000,000	0	0
0	0	0
2,647,386	0	1,539,506
0	0	0
2,647,386	0	1,539,506
0	0	0
134,231	0	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4	0	0
					獎補助費		
			04		5120010500-6	4,052,661	0
					終身教育	0	0
				01	5120010501-9*	10,266,026	0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10,266,026	0
					03	0	0
					設備及投資		
			05		5120010700-5	10,266,026	0
					學務與輔導	0	0
				01	5120010701-8*	21,000,000	677,75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21,000,000	677,750
					03	0	0
					設備及投資		
						8,900,000	0
					04	0	0
					獎補助費		
			06		5120010900-4	12,100,000	677,750
					各項教育推展	0	0
				01	5120010904-5*	3,350,000	0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3,350,000	0
					03	0	0
					設備及投資		
			09		5320011100-4	3,350,000	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0	0
						79,063,023	0
				01	5320011101-7*	0	0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0	0
						79,063,023	0
					03	0	0
					設備及投資		
						71,086,614	0
					04	0	0
					獎補助費		
						7,976,409	0
					小 計	0	0
						175,587,692	677,75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513,155	0	1,539,506
0	0	0
10,266,026	0	0
0	0	0
10,266,026	0	0
0	0	0
10,266,026	0	0
0	0	0
7,322,250	0	13,000,000
0	0	0
7,322,250	0	13,000,000
0	0	0
4,000,000	0	4,900,000
0	0	0
3,322,250	0	8,100,000
0	0	0
1,140,000	0	2,210,000
0	0	0
1,140,000	0	2,210,000
0	0	0
1,140,000	0	2,210,000
0	0	0
66,303,193	0	12,759,830
0	0	0
66,303,193	0	12,759,830
0	0	0
58,326,784	0	12,759,830
0	0	0
7,976,409	0	0
0	0	0
145,400,606	0	29,509,336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11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98,237,834	196,182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490,879,695	8,647,169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98,237,834	196,182
				02	業務費	490,879,695	8,647,169
				04	獎補助費	1,000,000	0
						1,040,850	94,246
						0	0
						1,040,850	94,246
						1,000,000	0
						0	0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0	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208,145,448	999,809
						0	0
						13,315,000	0
						0	0
						1,195,000	0
						0	0
						0	0
						12,120,000	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111,936,448	0
						0	0
						111,936,448	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23,894,000	999,809
						0	0
						4,394,000	0
						0	0
						19,500,000	999,809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0
						59,000,000	0
						0	0
						59,000,000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5,605,252	0	32,436,400
360,906,564	0	121,325,962
65,605,252	0	32,436,400
360,906,564	0	121,325,962
0	0	1,000,000
946,604	0	0
0	0	0
946,604	0	0
0	0	1,000,000
0	0	0
0	0	0
117,633,335	0	89,512,304
0	0	0
13,315,000	0	0
0	0	0
1,195,000	0	0
0	0	0
12,120,000	0	0
0	0	0
61,424,144	0	50,512,304
0	0	0
61,424,144	0	50,512,304
0	0	0
22,894,191	0	0
0	0	0
4,394,000	0	0
0	0	0
18,500,191	0	0
0	0	0
20,000,000	0	39,000,000
0	0	0
20,000,000	0	39,000,00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84,617,834	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42,748,482	7,097,559
					02 業務費	74,300,594	0
					04 獎補助費	160,000	4,600
					02 業務費	0	0
					04 獎補助費	160,000	4,600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74,300,594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04 獎補助費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0,317,240	0
					04 獎補助費	42,588,482	7,092,959
					03 設備及投資	0	0
					04 獎補助費	9,100,000	3,680,000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0,317,240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33,488,482	3,412,959
					02 業務費	4,650,000	196,182
					02 業務費	106,001,095	137,700
					02 業務費	4,650,000	196,182
					02 業務費	1,934,722	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934,722	0
					03 設備及投資	4,650,000	196,182
					04 獎補助費	1,934,722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04 獎補助費	94,442,373	137,70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04 獎補助費	70,545,470	0
					04 獎補助費	0	0
					04 獎補助費	23,896,903	137,700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0	0
					03 設備及投資	9,624,00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03 設備及投資	9,624,000	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0	0
					04 獎補助費	47,070,220	254,227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55,431,434	0	29,186,400
35,650,923	0	0
48,834,434	0	25,466,160
155,400	0	0
0	0	0
155,400	0	0
48,834,434	0	25,466,160
0	0	0
6,597,000	0	3,720,240
35,495,523	0	0
0	0	0
5,420,000	0	0
6,597,000	0	3,720,240
30,075,523	0	0
4,453,818	0	0
97,526,737	0	8,336,658
4,453,818	0	0
1,934,722	0	0
4,453,818	0	0
1,934,722	0	0
0	0	0
85,968,015	0	8,336,658
0	0	0
68,628,887	0	1,916,583
0	0	0
17,339,128	0	6,420,075
0	0	0
9,624,000	0	0
0	0	0
9,624,000	0	0
0	0	0
24,948,993	0	21,867,00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9,110,771	0 98,660
				02	業務費	0 9,110,771	0 98,660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37,959,449	0 155,567
				02	業務費	0 310,089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17,956,232	0 0
				04	獎補助費	0 19,693,128	0 155,567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7,970,000 71,665,353	0 63,628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7,970,000 18,787,349	0 43,628
				02	業務費	2,000,000 17,285,349	0 43,628
				04	獎補助費	5,970,000 1,502,000	0 0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52,240,004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44,525,729	0 0
				04	獎補助費	0 7,714,275	0 0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 487,782	0 20,000
				02	業務費	0 487,782	0 20,000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 150,218	0 0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8,795,111	0	217,000
0	0	0
8,795,111	0	217,000
0	0	0
16,153,882	0	21,650,000
0	0	0
310,089	0	0
0	0	0
5,656,232	0	12,300,000
0	0	0
10,187,561	0	9,350,000
5,720,000	0	2,250,000
69,991,725	0	1,610,000
5,720,000	0	2,250,000
18,743,721	0	0
2,000,000	0	0
17,241,721	0	0
3,720,000	0	2,250,000
1,502,000	0	0
0	0	0
50,630,004	0	1,610,000
0	0	0
42,915,729	0	1,610,000
0	0	0
7,714,275	0	0
0	0	0
467,782	0	0
0	0	0
467,782	0	0
0	0	0
150,218	0	0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2	業務費	0	0
			09			150,218	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0	0
						14,208,247	0
			01			0	0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4,208,247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14,208,247	0
				小 計		98,237,834	196,182
						490,879,695	8,647,169
				經常門小計		87,920,594	196,182
						68,730,474	1,260,943
				資本門小計		10,317,240	0
						642,488,702	11,769,542
				合 計		98,237,834	196,182
						711,219,176	13,030,485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50,218	0	0
0	0	0
14,208,247	0	0
0	0	0
14,208,247	0	0
0	0	0
14,208,247	0	0
65,605,252	0	32,436,400
360,906,564	0	121,325,962
59,008,252	0	28,716,160
67,252,531	0	217,000
6,597,000	0	3,720,240
471,630,862	0	159,088,298
65,605,252	0	32,436,400
538,883,393	0	159,305,298

教育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38,290,885	1,252,631,575	2 負債	518,536,565	365,951,252
11 流動資產	838,290,885	1,252,631,575	21 流動負債	518,536,565	365,951,252
110103 專戶存款	359,303,156	215,542,834	210301 應付帳款	99,246,409	7,150,000
110303 應收帳款	28,998,624	26,683,775	210399 其他應付款	0	3,550,000
110398 其他應收款	83,895,381	275,999,420	210401 應付其他基金款	640,000	500,000
110701 暫付款	0	48,686,714	210501 應付其他政府款	59,347,000	90,587,834
110901 預付款	179,060,490	177,217,147	211201 存入保證金	39,935,762	55,601,877
111001 預付其他基金款	129,858,717	450,538,361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92,192,662	84,582,777
111101 預付其他政府款	57,144,527	57,884,334	211401 應付保管款	127,174,732	123,978,764
111201 存出保證金	29,990	78,990	3 淨資產	319,754,320	886,680,323
			31 資產負債淨額	319,754,320	886,680,323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319,754,320	886,680,323
合 計	838,290,885	1,252,631,575	合 計	838,290,885	1,252,631,575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1,852,936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5元

教育部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長期投資	347,224,267,094	335,875,776,094	資本資產總額	665,055,211,757	653,188,067,956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0	12,813,785	資本資產總額	665,055,211,757	653,188,067,956
其他長期投資	347,224,267,094	335,862,962,309			
固定資產	317,648,250,505	317,012,421,840			
土地	247,098,175,319	248,731,771,567			
土地改良物	318,828,737	320,558,111			
房屋建築及設備	55,841,053,049	54,962,468,366			
機械及設備	349,678,686	303,149,64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72,471	6,402,452			
雜項設備	255,987,808	59,810,20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3,476,958,393	12,486,626,831			
購建中固定資產	298,896,042	141,634,661			
無形資產	182,694,158	299,870,022			
無形資產	182,694,158	299,870,022			
合 計	665,055,211,757	653,188,067,956	合 計	665,055,211,757	653,188,067,956

備註:

上述固定資產包括基金、行政法人代管部分及港澳財產：

(1)基金代管：土地245,052,427,256元、土地改良物309,577,345元、房屋建築及設備53,246,358,323元、無形資產148,151元。

(2)行政法人代管：土地1,623,856,724元、土地改良物9,123,246元、房屋建築及設備2,307,451,937元、機械及設備76,119,713元、交通及運輸設備2,274,882元、雜項設備221,179,710元。

(3)港澳財產：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8元、房屋建築及設備91,574,737元。

教育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215,542,834
1.專戶存款	215,542,834
二、本期收入	126,700,255,912
1.本年度歲入	838,894,781
(1.)實現數	825,249,522
(2.)應收數	13,645,259
2.歲入應收數	-2,314,849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1,287,500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42,91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3,645,259
3.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16,400,083
(1.)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75,965,550
(2.)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11,965,724
(3.)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240,893,987
(4.)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39,141,326
(5.)審修增列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175,703,956
4.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5,666,115
5.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07,609,885
6.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195,968
7.公庫撥入數	125,245,311,121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25,126,488,505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18,519,225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303,391
8.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506,825,038
(1.)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546,116,483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303,391
(3.)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42,910
(4.)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96,182
(5.)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39,141,326
收 項 總 計	126,915,798,746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26,556,495,590
1.本年度歲出	125,351,093,414
(1.)實現數	124,872,163,919

教育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2.)應付數	126,797,009
(3.)保留數	352,132,486
2.歲出應付數	-60,995,575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65,605,252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96,182
(3.)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126,797,009
3.歲出保留數	186,750,90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538,883,393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352,132,486
4.暫付款淨增(減)數	-48,686,714
5.預付款淨增(減)數	40,840,519
6.預付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34,361,905
7.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44,357,805
8.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49,000
9.繳付公庫數	1,077,546,139
(1.)本年度歲入繳庫	825,249,522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11,287,500
(3.)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繳庫	66,130
(4.)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240,942,987
二、本期結存	359,303,156
1.專戶存款	359,303,156
付 項 總 計	126,915,798,746

教育部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59,303,156	
			本年度部分		359,303,156	
			200100 教育部	337,373,652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21,929,504		
			總計		359,303,156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28,998,624	
			本年度部分		13,645,259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3,645,259	
			0720010100-9 財產孳息	11,287,500		
			0720010106-5 租金收入	11,287,500		
			200100 教育部	11,287,500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2,357,759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357,759		
			200100 教育部	2,357,759		
			以前年度部分		15,353,365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5,342,000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15,342,000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42,000		
			200100 教育部	15,342,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1,365
			1120010900-9 雜項收入	11,365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365		
			200100 教育部	11,365		
			總 計			28,998,624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83,895,381	
			本年度部分		75,965,55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75,965,550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694,393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4,420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51,901,624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41,510,778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1,230,587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9,160,259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2,270,509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403,160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1,867,349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4,485,437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4,485,437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50,00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50,000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306,056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306,056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41,833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41,833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10,191,227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0,191,227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507,797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507,797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3,427,92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552,031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875,889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37,29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11,253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6,037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7520012100-3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7,044		
			以前年度部分		7,929,831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929,831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674,824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674,824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7,092,959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7,092,959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37,700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37,700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24,348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4,348		
			總計		83,895,381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79,060,490	
			本年度部分		126,797,009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26,797,009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4,485,00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96,749,18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96,749,18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2,959,856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2,959,856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700,000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700,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10,902,973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9,500,000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402,973		
			以前年度部分		52,263,48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9,639,506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539,506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539,506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8,100,000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8,100,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2,623,975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000,00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25,466,16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5,466,16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3,720,24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3,720,240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837,575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837,57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9,350,000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9,350,000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2,250,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250,000		
			總 計		179,060,49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其他基金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129,858,717
			以前年度部分			129,858,717
			105 一百零五年度			8,470,000
			5120010700-5 訓育與輔導	8,470,000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8,470,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7,659,830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4,900,000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4,900,00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2,759,830		
			5320011101-7*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12,759,83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其他基金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03,728,887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89,512,304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50,512,304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39,000,000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916,583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916,583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12,300,000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2,300,000		
			總 計			129,858,717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57,144,527
			本年度部分			51,562,027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1,562,027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000,00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000,000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32,165,002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32,165,002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16,690,80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16,690,80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706,225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706,225		
			以前年度部分		5,582,5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582,500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5,582,500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5,582,500		
			總 計		57,144,527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9,990	
			200100 教育部	29,990		
			總 計		29,99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99,246,409	
			本年度部分		98,746,409	
			108 一百零八年度		98,746,409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4,220,00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78,943,74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78,943,74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0,479,696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0,479,696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1,700,000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700,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3,402,973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000,000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402,973		
			以前年度部分		500,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00,000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500,000		
			總 計		99,246,409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其他基金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640,000	
			本年度部分		140,00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40,000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40,000		
			以前年度部分		500,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00,000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500,000		
			總計		640,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59,347,000	
			本年度部分		27,910,60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7,910,600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25,00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17,805,44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7,805,44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2,480,16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480,160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7,500,00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7,500,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以前年度部分		31,436,4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1,436,40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25,466,16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5,466,160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3,720,240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3,720,240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2,250,00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250,000		
			總計		59,347,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9,935,762	
			本年度部分		21,803,733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1,803,733	
			200100 教育部	13,649,775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8,153,958		
			以前年度部分		18,132,029	
			100 一百年度		44,714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44,714		尚在保固期·保固保證金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05 一百零五年度		9,702,000	
			200100 教育部	9,702,00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224,527	
			200100 教育部	2,204,527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20,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160,788	
			200100 教育部	5,988,748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72,040		
			總 計		39,935,762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2,192,662	
			本年度部分		190,370,08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90,370,085	
			200100 教育部	179,953,080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417,005		
			以前年度部分		1,822,577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605,697	
			200100 教育部	66,191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539,506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16,880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00100 教育部	200,880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6,000		
			總計		192,192,662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教育部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7,174,732	
			本年度部分		127,174,732	
			200100 教育部	125,608,451		
			2001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566,281		
			總 計		127,174,732	

註：本表各科（項）目合計數係加總各細目之原值後，再四捨五入至元；至各欄位金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本 頁 空 白

教育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240,326,448,956	95,549,327,138
土地	248,731,771,567	0
土地改良物	405,416,933	-84,858,822
房屋建築及設備	59,516,655,532	-4,554,187,166
機械及設備	837,160,172	-534,010,52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1,655,918	-35,253,466
雜項設備	178,517,355	-118,707,147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2,486,626,831	0
權利	25,700	0
小 計	562,524,278,964	90,222,310,009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1,634,661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99,844,32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441,478,983	0
合 計	562,965,757,947	90,222,310,009

備註：

-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4,768,426,200元=【教育部】以前年度已撥資本門197,110元+以物易物1,267,000元+無償移入27,397,485元+建置系統人事費資本化350,030元-委辦資本門結餘納入校務基金98,210元+有效軟體補差額338,731,683元+購建中固定資產轉列減少數99,406,921元-餘款繳回4,641,331元-已撥款未入帳174,624元+移撥宿舍財物187,100元+本年度委辦費資本門收回32,564元+投資折減轉回48,898元+資本資產執行數7,748,034,195元+以前年度執行357,944,338元。【藝教館】採購增加37,818,536元+以前年度保留9,624,000元+補助款1,762,990元+購建中固定資產10,686,699元+工程完工結算16,837,392元+修補工程719,400元+移入48,000元。【代管資產】6,122,246,024元。
- 設備及投資執行數8,153,421,069元=本年度資產執行數7,785,852,731元+以前年度367,568,338元。

部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7,798,399,281	28,281,572	3,578,373,291	347,224,267,094
1,623,856,724	3,257,452,972	0	247,098,175,319
22,585,666	326,192	-23,988,848	318,828,737
2,914,207,614	244,326,035	-1,791,296,896	55,841,053,049
472,611,056	266,441,468	-159,640,546	349,678,686
7,822,288	3,740,986	-1,811,283	8,672,471
247,976,463	35,344,587	-16,454,276	255,987,808
996,144,439	5,812,877	0	13,476,958,393
212,566	68,875	0	169,391
14,083,816,097	3,841,795,564	1,585,181,442	664,573,790,948
0	0	0	0
0	0	0	0
273,457,694	116,196,313	0	298,896,042
0	0	0	0
0	0	0	0
411,152,409	528,471,964	0	182,524,7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84,610,103	644,668,277	0	481,420,809
14,768,426,200	4,486,463,841	1,585,181,442	665,055,211,757

教育部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	合計	股數	備註
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8.00	-8.00	0.00	2.00	
(二) 民營企業及其他	8.00	-8.00	0.00	2.00	
香港廣邑公司	8.00	-8.00	0.00	2.00	
三、其他長期投資	248,096,566,657.21	99,127,700,436.68	347,224,267,093.89		
(一) 作業基金	248,096,566,657.21	99,127,700,436.68	347,224,267,093.89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196,281,325,169.77	67,515,614,733.86	263,796,939,903.63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2,743,797,206.53	1,038,894,323.73	3,782,691,530.26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9,097,140,196.00	4,276,067,624.00	13,373,207,820.00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35,160,785,951.91	22,893,326,522.68	58,054,112,474.59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作業基金投資成本，包含收到本部補助計畫資本門款項時帳列應付代收款50,000元，該基金將於109年度辦理帳務調整改列基金。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4,767,007,872.00	3,403,797,232.41	8,170,805,104.4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46,510,261.00	0.00	46,510,261.00		
合計	248,096,566,665.21	99,127,700,428.68	347,224,267,093.89		

本 頁 空 白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3,590,543,085	2,613,222,825	95,515,708,441	0	111,719,474,351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13,590,543,085	2,613,222,825	95,515,708,441	0	111,719,474,351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579,390,970	217,935,159	140,536,262	0	937,862,391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0	710,145,689	83,573,226,521	0	84,283,372,210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335,411,274	11,842,469,936	0	12,177,881,21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320,167,312	5,744,415,277	0	6,064,582,589
			03	5120010203-0 國立大專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0	0	45,411,302,000	0	45,411,302,000
			04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0	54,567,103	20,575,039,308	0	20,629,606,411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0	481,171,349	778,704,336	0	1,259,875,685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0	481,171,349	778,704,336	0	1,259,875,685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29,183,638	268,331,696	1,049,242,726	0	1,346,758,06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23,037,905	1,046,484,726	0	1,269,522,631
			0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29,183,638	45,293,791	2,758,000	0	77,235,429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0	279,186,515	1,486,761,286	0	1,765,947,801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79,186,515	1,486,761,286	0	1,765,947,801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0	656,452,417	3,549,256,933	0	4,205,709,350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510,115,214	1,439,616,500	0	1,949,731,714

育部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00,494,711	7,685,358,020	5,354,192,746	13,140,045,477	124,859,519,828	
100,494,711	7,685,358,020	5,354,192,746	13,140,045,477	124,859,519,828	
7,269,888	5,363,877	1,430,630	14,064,395	951,926,786	
31,729,219	3,173,113,660	4,744,114,108	7,948,956,987	92,232,329,197	
20,531,022	2,310,478,492	602,175,394	2,933,184,908	15,111,066,118	
11,083,197	862,635,168	816,166,573	1,689,884,938	7,754,467,527	
0	0	0	0	45,411,302,000	
115,000	0	3,325,772,141	3,325,887,141	23,955,493,552	
27,127,501	8,194,029	64,704,619	100,026,149	1,359,901,834	
27,127,501	8,194,029	64,704,619	100,026,149	1,359,901,834	
400,000	215,112,953	277,753,692	493,266,645	1,840,024,705	
400,000	177,294,417	277,753,692	455,448,109	1,724,970,740	
0	37,818,536	0	37,818,536	115,053,965	
16,184,842	67,842,606	78,238,299	162,265,747	1,928,213,548	
16,184,842	67,842,606	78,238,299	162,265,747	1,928,213,548	
17,783,261	158,880,742	138,575,123	315,239,126	4,520,948,476	
8,040,671	157,968,742	135,017,809	301,027,222	2,250,758,936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0	146,337,203	2,109,640,433	0	2,255,977,636
		07		5120018100-1 非營業特種基金	0	0	0	0	0
		01		5120018110-5 國立大學校院校 務及附設醫院基	0	0	0	0	0
		08		512001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512001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1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 動	0	0	1,220,200,377	0	1,220,200,377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 新與發展	0	0	44,243,377	0	44,243,377
		02		5320011103-2 國立社教館所維 持及發展補助	0	0	1,175,957,000	0	1,175,957,000
		12		7520012100-3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 機構聘任人員退休	12,981,968,477	0	3,717,780,000	0	16,699,748,477
				小計	13,590,543,085	2,613,222,825	95,515,708,441	0	111,719,474,351
11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0	54,123,835	131,824,122	0	185,947,957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0	54,123,835	131,824,122	0	185,947,957
		01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0	1,030,045	0	0	1,030,045
		02		5120010200-2 高等教育	0	2,921,376	128,784,122	0	131,705,498
		01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 督導	0	2,290,000	45,880,000	0	48,170,000
		02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 政及督導	0	631,376	82,904,122	0	83,535,498
		03		5120010300-7 中等教育	0	6,769,729	0	0	6,769,729

育部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9,742,590	912,000	3,557,314	14,211,904	2,270,189,540	
0	3,897,392,000	0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3,897,392,000	0	3,897,392,000	3,897,392,000	
0	2,458,253	0	2,458,253	2,458,253	
0	2,458,253	0	2,458,253	2,458,253	
0	156,999,900	49,376,275	206,376,175	1,426,576,552	
0	156,999,900	49,376,275	206,376,175	250,619,552	
0	0	0	0	1,175,957,000	
0	0	0	0	16,699,748,477	
100,494,711	7,685,358,020	5,354,192,746	13,140,045,477	124,859,519,828	
2,049,993	110,412,509	53,722,027	166,184,529	352,132,486	
2,049,993	110,412,509	53,722,027	166,184,529	352,132,486	
0	36,723,196	0	36,723,196	37,753,241	
1,470,000	60,400,000	0	61,870,000	193,575,498	
1,470,000	60,400,000	0	61,870,000	110,040,000	
0	0	0	0	83,535,498	
0	0	1,000,000	1,000,000	7,769,729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1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 教育行政及督導	0	6,769,729	0	0	6,769,729
		04		5120010500-6 終身教育	0	68,530	1,300,000	0	1,368,530
			01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 督導	0	68,530	1,300,000	0	1,368,530
		05		5120010700-5 學務與輔導	0	6,798,511	0	0	6,798,511
			01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 教育行政及督導	0	6,798,511	0	0	6,798,511
		06		5120010900-4 各項教育推展	0	36,535,644	1,740,000	0	38,275,644
			01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 行政及督導	0	35,815,644	1,740,000	0	37,555,644
			02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0	720,000	0	0	720,000
		07		5120018100-1 非營業特種基金	0	0	0	0	0
			02	5120018120-9 大專校院轉型及 退場基金	0	0	0	0	0
		10		5320011100-4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 動	0	0	0	0	0
			01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 新與發展	0	0	0	0	0
				保 留 數 小 計	0	54,123,835	131,824,122	0	185,947,957
				合 計	13,590,543,085	2,667,346,660	95,647,532,563	0	111,905,422,308

育部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0	1,000,000	1,000,000	7,769,729	
0	8,465,470	34,325,002	42,790,472	44,159,002	
0	8,465,470	34,325,002	42,790,472	44,159,002	
579,993	0	0	579,993	7,378,504	
579,993	0	0	579,993	7,378,504	
0	4,823,843	16,690,800	21,514,643	59,790,287	
0	4,823,843	16,690,800	21,514,643	59,070,287	
0	0	0	0	72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06,225	1,706,225	1,706,225	
0	0	1,706,225	1,706,225	1,706,225	
2,049,993	110,412,509	53,722,027	166,184,529	352,132,486	
102,544,704	7,795,770,529	5,407,914,773	13,306,230,006	125,211,652,314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1人事費	579,390,97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6,166,354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9,094,954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1,979,523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320,813	0	0
0111 獎金	84,751,281	0	0
0121 其他給與	7,107,463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39,016,667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37,288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4,233,941	0	0
0151 保險	38,582,686	0	0
02業務費	225,205,047	355,942,296	331,250,509
0201 教育訓練費	345,968	0	0
0202 水電費	10,407,155	0	0
0203 通訊費	9,160,214	223,830	1,779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538,000	0	32,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19,155	0	38,820
0221 稅捐及規費	227,007	0	3,450
0231 保險費	373,790	0	0
0241 兼職費	343,00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00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408,018	17,178,416	10,586,464
0251 委辦費	47,228,535	305,887,993	287,227,827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0	0
0271 物品	8,102,991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132,360,849	30,630,445	31,742,54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21,76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55,679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78,167	0	0
0291 國內旅費	3,226,806	1,484,204	1,274,763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205,622	497,637	328,846
0294 運費	3,400	0	0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專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0	0	0	0	29,183,638
0	0	0	0	0
0	0	0	0	14,307,071
0	0	0	0	3,998,364
0	0	0	0	1,167,080
0	0	0	0	4,126,026
0	0	0	0	436,145
0	0	0	0	1,303,467
0	0	0	0	0
0	0	0	0	1,819,016
0	0	0	0	2,026,469
0	54,682,103	508,298,850	223,437,905	45,293,791
0	44,645	0	0	9,882
0	0	0	0	1,218,391
0	750	3,735	8,419	498,644
0	0	0	0	0
0	0	0	586,500	477,893
0	0	6,000	0	217,811
0	0	0	0	13,370
0	0	0	5,063	112,807
0	0	0	0	0
0	0	0	22,500	0
0	12,157,948	2,874,777	6,362,314	5,045,889
0	34,879,693	494,129,983	188,240,732	15,333,240
0	30,000	0	5,000	15,000
0	0	13,645	0	544,821
0	7,462,499	9,056,490	26,944,545	19,834,899
0	0	0	0	274,757
0	0	0	0	61,698
0	0	0	0	517,030
0	44,773	1,525,479	1,070,853	485,975
0	0	0	0	50,067
0	0	647,065	143,000	76,000
0	55,407	0	430	406,515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1人事費	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0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295,371,357	518,155,885	156,079,793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	148,799
0202 水電費	0	1,173,714	0
0203 通訊費	34,834	103,704,730	8,628
0212 權利使用費	0	3,080,75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60,805,502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300	834,668	44,46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8,000	0
0231 保險費	0	139,354	6,232
0241 兼職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6,000	0	96,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35,101	3,629,287	5,248,080
0251 委辦費	254,101,309	293,807,749	127,233,35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20,000	0
0271 物品	0	3,075,511	4,760
0279 一般事務費	33,865,808	44,863,247	20,778,70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839,300	0
0291 國內旅費	2,362,725	1,798,212	751,397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204,930
0293 國外旅費	0	253,582	1,516,500
0294 運費	0	0	0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1人事費	12,981,968,477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111 獎金	0		
0121 其他給與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2,981,968,477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151 保險	0		
02業務費	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202 水電費	0		
0203 通訊費	0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0231 保險費	0		
0241 兼職費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251 委辦費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271 物品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291 國內旅費	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293 國外旅費	0		
0294 運費	0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3,590,543,085
				6,166,354
				333,402,025
				45,977,887
				9,487,893
				88,877,307
				7,543,608
				40,320,134
				12,982,105,765
				36,052,957
				40,609,155
				2,713,717,536
				549,294
				12,799,260
				113,645,563
				3,080,750
				62,439,895
				1,669,214
				251,827
				637,246
				343,000
				179,500
				73,426,294
				2,048,070,415
				90,000
				11,741,728
				357,540,028
				996,517
				617,377
				5,634,497
				14,025,187
				254,997
				3,668,252
				465,752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295 短程車資	40,755	39,771	14,019
0299 特別費	1,133,176	0	0
03設備及投資	5,363,877	2,310,478,492	862,635,168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77,474	0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28,999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64,825,55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71,400	75,000	75,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352,704	0	0
0321 權利	12,000	0	0
0331 投資	721,300	2,310,403,492	797,734,613
04獎補助費	141,966,892	12,444,645,330	6,560,581,85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784,100	49,428,496	3,063,65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8,360,00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000	4,608,65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5,490,486	8,757,426,214	2,648,854,311
0436 對外之捐助	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47,922	203,023,037	114,946,688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8,553,784	2,828,006,817	3,551,258,296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00,000	587,192,116	238,858,905
0454 差額補貼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5,090,600	6,600,00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3,600,000
小 計	951,926,786	15,111,066,118	7,754,467,527
02業務費	1,030,045	3,760,000	631,376
0203 通訊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60,000	0
0251 委辦費	444,000	3,600,00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248,000	0	631,37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8,045	0	0
03設備及投資	36,723,196	60,400,00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6,723,196	0	0

教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專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0	6,388	41,676	48,549	1,102
0	0	0	0	98,000
0	0	8,194,029	177,294,417	37,818,536
0	0	0	0	269,769
0	0	0	0	36,698,192
0	0	0	0	23,500
0	0	0	0	0
0	0	0	6,092,125	362,995
0	0	0	67,500	464,080
0	0	0	2,500	0
0	0	8,194,029	171,132,292	0
45,411,302,000	23,900,811,449	843,408,955	1,324,238,418	2,758,000
0	0	123,883,192	329,729,895	0
0	0	140,189,502	411,966,277	0
0	0	7,044,862	13,843,163	0
0	0	128,954,391	260,470,417	0
45,411,302,000	0	218,451,468	228,227,723	0
0	0	0	0	0
0	310,436,000	65,193,929	44,073,739	0
0	13,518,686,320	31,282,611	27,727,204	0
0	10,071,689,129	84,712,000	0	0
0	0	0	0	0
0	0	23,832,000	8,200,000	2,758,000
0	0	19,865,000	0	0
45,411,302,000	23,955,493,552	1,359,901,834	1,724,970,740	115,053,965
0	0	6,769,729	68,5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769,729	68,5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465,470	0
0	0	0	0	0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295 短程車資	7,280	122,279	37,948
0299 特別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67,842,606	157,968,742	912,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500,000	92,651,157	0
0319 雜項設備費	60,306	25,200	0
0321 權利	0	0	0
0331 投資	64,282,300	65,292,385	912,000
04獎補助費	1,564,999,585	1,574,634,309	2,113,197,747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4,764,293	189,828,886	19,051,141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796,540	303,938,481	3,211,06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93,097	12,294,412	1,170,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309,998	6,079,125	43,728,28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4,526,040	691,243,724	154,531,057
0436 對外之捐助	0	0	48,296,64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467,724	45,696,078	53,804,551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91,593,693	305,803,603	152,125,314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670,695,200	19,750,000	1,561,335,230
0454 差額補貼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3,653,00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75,944,462
小 計	1,928,213,548	2,250,758,936	2,270,189,540
02業務費	7,378,504	35,815,644	720,000
0203 通訊費	0	26,539,759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4,147,50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	0
0251 委辦費	7,378,504	5,128,385	720,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0	4,823,843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教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學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0	0	0	0	0
0	0	0	0	0
3,897,392,000	0	2,458,253	156,999,9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58,2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897,392,000	0	0	156,999,900	0
0	0	0	93,619,652	1,175,957,000
0	0	0	46,293,77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532,500	0
0	0	0	43,793,377	1,175,957,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897,392,000	0	2,458,253	250,619,552	1,175,957,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295 短程車資		0	
0299 特別費		0	
03設備及投資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321 權利		0	
0331 投資		0	
04獎補助費	3,717,780,0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436 對外之捐助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454 差額補貼	3,717,780,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小 計	16,699,748,477		
02業務費		0	
0203 通訊費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251 委辦費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3設備及投資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59,767
				1,231,176
				7,685,358,020
				1,547,243
				36,698,192
				52,499
				67,283,808
				105,727,677
				969,790
				14,500
				7,473,064,311
				100,869,901,187
				786,827,428
				871,461,864
				34,545,534
				449,683,367
				59,639,803,400
				48,296,642
				852,289,668
				21,085,037,642
				13,234,632,580
				3,717,780,000
				50,133,600
				99,409,462
				124,859,519,828
				56,173,828
				26,539,759
				4,147,500
				160,000
				24,109,148
				879,376
				338,045
				110,412,509
				36,723,196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31 投資	0	60,400,000	0
04獎補助費	0	45,880,000	82,904,122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4,251,701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10,320,000	7,345,225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1,680,00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33,880,000	71,307,196
保留數小計	37,753,241	110,040,000	83,535,498
合 計	989,680,027	15,221,106,118	7,838,003,025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專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0	0	0	305,470	0
0	0	0	8,160,000	0
0	0	1,000,000	35,625,002	0
0	0	0	5,067,190	0
0	0	0	30,557,812	0
0	0	1,0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69,729	44,159,002	0
45,411,302,000	23,955,493,552	1,367,671,563	1,769,129,742	115,053,965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 及督導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 導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4,823,843	0
0331 投資	0	0	0
04獎補助費	0	18,430,800	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5,297,600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11,393,200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1,740,00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0
保留數小計	7,378,504	59,070,287	720,000
合 計	1,935,592,052	2,309,829,223	2,270,909,540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國立大專院校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06,225	0
0	0	0	1,706,2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06,225	0
3,897,392,000	0	2,458,253	252,325,777	1,175,957,000

教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331 投資		0	
04獎補助費		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保留數小計		0	
合 計		16,699,748,477	

育部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5,129,313
				68,560,000
				185,546,149
				16,322,716
				41,951,012
				1,000,000
				19,405,225
				1,680,000
				105,187,196
				352,132,486
				125,211,652,314

教育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836,537,022	0	66,130
本年度收入	825,249,522	0	0
0420010101 罰金罰鍰	2,135,000	0	0
0420010201 沒入金	1,699,900	0	0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5,168,387	0	0
0520010101 審查費	1,079,500	0	0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53,033,968	0	0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7,189	0	0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02,098	0	0
0520010313 服務費	1,035	0	0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658,228	0	0
0720010105 權利金	59,118	0	0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15,213,901	0	0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04,456	0	0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36,855,508	0	0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8,421,234	0	0
以前年度收入	11,287,500	0	66,13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11,287,500	0	0
107年度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11,287,50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66,130
107年度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66,130

部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49,000	240,893,987	0	0	1,077,546,139
0	0	0	0	0	825,249,522
0	0	0	0	0	2,135,000
0	0	0	0	0	1,699,900
0	0	0	0	0	35,168,387
0	0	0	0	0	1,079,500
0	0	0	0	0	53,033,968
0	0	0	0	0	17,189
0	0	0	0	0	702,098
0	0	0	0	0	1,035
0	0	0	0	0	658,228
0	0	0	0	0	59,118
0	0	0	0	0	15,213,901
0	0	0	0	0	204,456
0	0	0	0	0	636,855,508
0	0	0	0	0	78,421,234
0	49,000	240,893,987	0	0	252,296,617
0	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11,287,500
0	0	0	0	0	66,130
0	0	0	0	0	66,130

教育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部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49,000	240,893,987	0	0	240,942,987
0	0	59,564,573	0	0	59,564,573
0	0	175,703,956	0	0	175,703,956
0	0	0	0	0	0
0	0	4,514,535	0	0	4,514,535
0	0	1,110,923	0	0	1,110,923
0	49,000	0	0	0	49,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25,476,652,564	178,359,036	0	0
本年度	124,872,163,919	178,359,036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24,732,722,819	178,359,036	0	0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947,441,786	4,485,000	0	0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5,111,066,118	0	0	0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7,754,467,527	0	0	0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45,411,302,000	0	0	0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3,955,493,552	0	0	0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250,192,798	110,709,036	0	0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723,270,740	33,865,002	0	0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115,053,965	0	0	0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928,213,548	0	0	0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241,258,936	26,190,800	0	0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268,786,567	1,402,973	0	0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3,897,392,000	0	0	0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58,253	0	0	0
5320011101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250,619,552	1,706,225	0	0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輔助	1,175,957,000	0	0	0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 撫卹給付	16,699,748,477	0	0	0
二、統籌科目	139,441,100	0	0	0

部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303,391	75,965,550	485,969,420	125,245,311,121	304,607,459
0	75,965,550	0	125,126,488,505	300,570,459
0	75,965,550	0	124,987,047,405	300,570,459
0	1,698,813	0	953,625,599	37,753,241
0	41,913,938	0	15,152,980,056	110,040,000
0	3,097,936	0	7,757,565,463	83,535,498
0	0	0	45,411,302,000	0
0	9,160,259	0	23,964,653,811	0
0	4,535,437	0	1,365,437,271	6,769,729
0	1,347,889	0	1,758,483,631	11,994,000
0	0	0	115,053,965	0
0	10,699,024	0	1,938,912,572	7,378,504
0	563,284	0	2,268,013,020	42,379,487
0	2,901,926	0	2,273,091,466	720,000
0	0	0	3,897,392,000	0
0	0	0	2,458,253	0
0	0	0	252,325,777	0
0	0	0	1,175,957,000	0
0	47,044	0	16,699,795,521	0
0	0	0	139,441,100	0

教育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214,2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5,994,478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23,232,422	0	0	0
以前年度	604,488,645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604,488,645	0	0	0
104年度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400,000	0	0	0
104年度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2,150,000	0	0	0
105年度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167,200	0	0	0
105年度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2,076,434	0	0	0
105年度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4,782,589	0	0	0
106年度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2,721,751	0	0	0
106年度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45,000,000	0	0	0
106年度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647,386	0	0	0
106年度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0,266,026	0	0	0
106年度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7,322,250	0	0	0
106年度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1,140,000	0	0	0
106年度 5320011101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66,303,193	0	0	0
107年度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946,604	0	0	0
107年度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74,739,144	0	0	0
107年度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42,894,191	0	0	0

部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214,200	0
0	0	0	115,994,478	0
0	0	0	23,232,422	0
303,391	0	485,969,420	118,822,616	4,037,000
0	0	485,969,420	118,519,225	4,037,000
0	0	1,400,000	0	0
0	0	2,150,000	0	0
0	0	2,167,200	0	0
0	0	22,076,434	0	0
0	0	4,782,589	0	0
0	0	12,721,751	0	0
0	0	45,000,000	0	0
0	0	2,647,386	0	0
0	0	10,266,026	0	0
0	0	7,322,250	0	0
0	0	0	1,140,000	2,210,000
0	0	66,303,193	0	0
0	0	0	946,604	0
0	0	52,424,144	22,315,000	0
0	0	20,000,000	22,894,191	0

教育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7年度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91,082,357	0	0	0
107年度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92,356,555	0	0	0
107年度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9,624,000	0	0	0
107年度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4,948,993	0	0	0
107年度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75,093,725	0	0	0
107年度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618,000	0	0	0
107年度 5320011101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4,208,247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7年度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

部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90,926,957	155,400	0
0	0	90,257,148	2,099,407	0
0	0	0	9,624,000	0
0	0	15,843,793	9,105,200	217,000
0	0	25,472,302	49,621,423	1,610,000
0	0	0	618,000	0
0	0	14,208,247	0	0
303,391	0	0	303,391	0
303,391	0	0	303,391	0

教育部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26,084,205,902	126,358,809,007	-274,603,105
公庫撥入數	125,245,311,121	125,782,094,086	-536,782,96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003,287	25,982,831	13,020,456
規費收入	54,833,790	33,729,476	21,104,314
財產收入	27,423,203	18,126,235	9,296,968
其他收入	717,634,501	498,876,379	218,758,122
支出	126,611,840,460	126,708,954,031	-97,113,571
繳付公庫數	1,077,546,139	900,629,885	176,916,254
人事支出	13,729,769,985	14,524,887,409	-795,117,424
業務支出	2,648,353,165	2,490,357,992	157,995,173
設備及投資支出	8,153,421,069	6,981,826,956	1,171,594,113
獎補助支出	101,002,750,102	101,811,251,789	-808,501,687
收支餘絀	-527,634,558	-350,145,024	-177,489,534

教育部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3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42,000	0	15,342,000	100.00	臺灣觀光學院過去使用本部獎補助款等涉有缺失，應逐年繳回缺失款項，自104年度起每年度應至少繳回1,000萬元；該校至107年12月31日止業每年度繳回1,000萬元，至108年度尚有1,534萬2,000元未繳回；本部將持續發文函請該校繳回。
	小計	15,342,000	0	15,342,000	100.00	
107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365	0	11,365	20.94	永達技術學院停辦應繳回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結餘款，因該校董事會已被解散，目前無代表人，預計109年選出代表人後再移送強制執行。
	小計	11,365	0	11,365	20.94	
108	0720010106-5 租金收入	11,287,500	0	11,287,500	42.09	本案為香港臺灣校產108年7至12月租金收入，依契約規定該等款項應於隔年1月底前將租金繳回本部，因事涉匯率換算及服務費用計算與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等問題，該等款項預計將於109年4月份繳部。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357,759	0	2,357,759	0.75	
	小計	13,645,259	0	13,645,259	4.01	
	合計	28,998,624	0	28,998,624	8.15	

教育部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2,910	79.06	原應收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計畫結餘款42,910元，經查明無須繳回，辦理註銷。
	小計	42,910	79.06	
108	0420010101-5 罰金罰鍰	2,135,000		主要係收到私立學校法第80條第1項第7款之情形罰鍰及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1條第1項規定繳納罰鍰較預期增加所致。
	0420010201-0 沒入金	1,699,900		主要係收到100年機械泡沫滅火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押標金沒入款較預期增加所致。
	042001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21,568,387	158.59	主要係收到公費生償還公費較預期增加數所致。
	0520010101-0 審查費	179,500	19.94	主要係收到教師證書換發規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0520010104-9 考試報名費	8,671,968	19.55	主要係收到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及辦理華語語文能力測驗等報名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0520010305-0 資料使用費	12,189	243.78	主要係收到閩南語語言能力證書補發及訴訟文書使用繳納費用等規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0520010312-6 場地設施使用費	441,098	169.00	主要係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依規定調高展場規費標準，及劇場整體修繕工程完工後吸引較多單位承租所致。
	0520010313-9 服務費	1,035		主要係收到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重複繳款或取消申辦之退費手續費較預期增加所致。
	0720010101-1 利息收入	658,228		主要係收到私立高中以上軍訓教官、護理教師待遇發放專戶利息較預期增加所致。
	0720010105-2 權利金	59,118		主要係收到華語文教材版稅較預期增加所致。

教育部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0720010106-5 租金收入	-315,599	-1.18	主要係收到香港臺灣校產租金較預期減少所致。
	072001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89,456	77.79	主要係標售報廢公務車較預期增加所致。
	112001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25,810,267	103.96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各項補助及委辦計畫結餘款較預期增加所致。
	112001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68,621,234	700.22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特別預算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款等繳庫數較預期增加所致。
	小計	429,631,781	104.98	
	合計	429,674,691	104.97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5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8,470,000	8,470,000	27.54
	資本門小計	0	8,470,000	8,470,000	20.56
	經資門小計	0	8,470,000	8,470,000	20.56
106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0	1,539,506	1,539,506	36.77
106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13,000,000	13,000,000	61.90
106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210,000	2,210,000	65.97
106	5320011101-7* 創新國立社教機構前瞻發展	0	12,759,830	12,759,830	16.14
	資本門小計	0	29,509,336	29,509,336	16.81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13	3,500,000	1.補助105年改善無障礙環境3,500,000元(專案)(國立中央大學)	
	C13	4,970,000	2.補助105年改善無障礙環境4,970,000元(專案2)(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中興大學)	
		8,470,000		
		8,470,000		
資本門	A5	1,539,506	補助「南海劇場整體修繕計畫」1,539,506元(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資本門	C13	4,900,000	1.補助106年改善無障礙環境4,900,000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東大學)	
	C13	3,500,000	2.補助106年改善無障礙環境3,500,000元(中原大學)	
	C13	4,600,000	3.補助106年改善無障礙環境4,600,000元(專案15)(輔仁大學)	
資本門	A11	690,000	採購法辦理「本部雲端機房建置委託規劃(含基本設計)、監造及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690,000元(技嘉電機工業技師事務所)	
	B11	1,520,000	採購法委辦「預算執行及薪資所得稅管理系統開發案」1,520,000元(明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門	A3	12,759,830	補助106年度「海洋科技博物園區」及「海洋科技博物園區創意加值計畫」子計畫12759830元(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29,509,336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資門小計	0	29,509,336	29,509,336	16.81
107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1,000,000	0	1,000,000	49.00
107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50,512,304	50,512,304	45.13
107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39,000,000	39,000,000	66.10
107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25,466,160	0	25,466,160	34.20
107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3,720,240	0	3,720,240	7.03
107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0	8,336,658	8,336,658	8.83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9,509,336		
經常門	C13	510,000	1.分攤「107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51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490,000	2.分攤「107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49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資本門	C13	512,304	1.補助辦理107年度教學研究相關儀器購置暨校區創新節能及學習環境設施整修工程計畫512,304元(國立臺南大學)	
	C13	10,000,000	2.補助0602豪大雨災損復建工程計畫10,000,000元(國立臺灣大學)	
	C13	20,000,000	3.補助107年度購置教學研究圖書儀器設備改善及學術研究提升相關計畫20,000,000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C13	20,000,000	4.補助107年度購置教學研究圖書儀器設備改善及學術研究提升相關計畫20,000,000元(國立陽明大學)	
資本門	C13	39,000,000	補助「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作業需求計畫」39,000,000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經常門	C14	25,466,160	補助「107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第一期經費」25,466,16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本門	C14	3,720,240	補助「107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第一期經費」3,720,24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本門	A3	255,601	補助【107中程計畫】「青年大樓增設無障礙電梯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255,601元(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A7	1,566,583	「陽明山中山樓整體修復工作計畫」暨「陽明山中山樓市定古蹟修復計畫第1期工作計畫」監造技術服務第2期補助款1,566,583元(國立臺灣圖書館)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7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17,000	217,000	2.38
107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1,650,000	21,650,000	57.03
107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250,000	0	2,250,000	8.41
107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1,610,000	1,610,000	3.08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A10	581,974	1.補助「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之107年「廣播新媒體整合計畫(2/4)」581,974元(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A10	350,000	2.補助科學學習中心107年特色發展計畫 07--033102經費350,000元(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C13	1,302,500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建置更新社大校務資訊系統計畫經費1,302,500元(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C13	1,200,000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建置更新社區大學教務資訊系統計畫經費1,200,000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C13	1,760,000	3.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建置更新社區大學教務資訊系統計畫經費1,760,000元(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C13	1,320,000	4.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建置更新社區大學教務資訊系統計畫經費1,320,000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經常門	C11	217,000	採購法辦理「106年度教育部研定校園性別事件當事人處遇輔導流程計畫委辦案」經費217,000元(中山醫學大學)	
資本門	C13	12,300,000	1.補助107年改善無障礙環境12,300,000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C13	9,350,000	2.補助107年改善無障礙環境9,350,000元(中原大學、東海大學、中臺科技大學)	
經常門	C13	1,434,000	1.分攤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1期款1,434,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816,000	2.分攤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1期款816,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本門	A11	1,610,000	採購法辦理「本部雲端機房建置委託規劃(含基本設計)、監造及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1,610,000元(技嘉電機工業技師事務所)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常門小計	28,716,160	217,000	28,933,160	18.47
	資本門小計	3,720,240	121,108,962	124,829,202	28.86
	經資門小計	32,436,400	121,325,962	153,762,362	26.10
108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4,485,000	1,030,045	5,515,045	0.54
108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0	36,723,196	36,723,196	69.57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8,933,160		
		124,829,202		
		153,762,362		
經常門	B13	444,000	採購法委辦「學校衛生工作指引編撰計畫」444,000元(台灣學校衛生學會)	
	C11	338,045	採購法委辦「教育部108年機電系統及相關設備(施)維護保養服務案」338,045元(企機電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13	1,000,000	1.分攤「原教界雙月刊」1,00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2,870,000	2.分攤「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和解小組2019年工作計畫」2,87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140,000	3.分攤「108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14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125,000	4.分攤「108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125,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350,000	5.分攤「108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35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C13	248,000	6.採購法辦理「108年教育法規彙編」印製案248,000元(上校基業有限公司)	
資本門	A5	33,465,148	採購法委辦「教育部忠孝大樓耐震補強及空間改善工程」3,346萬5,148元(聿桂開發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48,170,000	48,170,000	0.39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A5	291,564	採購法委辦「本部人事處辦公空間調整一案」291,564元(豪竣室內設計有限公司)	
	A11	365,787	採購法委案「教育部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365,787元(威匠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A19	1,597,474	採購法委辦「教育部大廳暨辦公環境整修工程+空氣汙染防制費」1,597,474元(聿桂開發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C19	64,677	1.採購法委辦「教育部大廳暨辦公環境整修委託技術服務案」64,677元(築點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C19	938,546	2.採購法委辦「教育部忠孝大樓耐震補強及空間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938,546元(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經常門	C13	2,130,000	1.委託辦理「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2.0計畫」勞務採購案2,130,000元(社團法人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C13	80,000	2.採購法委辦「委中國青年救國團因社團年資處理條例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案」80,000元(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C13	80,000	3.採購法委辦「陳清溪君因退休後再任私立學校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案」80,000元(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C13	5,000,000	4.補助辦理仁武校區整地計畫經費5,000,000元(國立中山大學)	
	C13	1,680,000	5.補助新南向個別型計畫1,680,000元(銘傳大學)	
	C13	4,000,000	6.補助國立暨南大學東南亞語言教育中心計畫4,000,000元(國立暨南大學)	
	C13	1,320,000	7.補助臺灣重點領域獎學金試辦計畫1,320,000元(各駐外館處等)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	61,870,000	61,870,000	2.00
108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	83,535,498	83,535,498	1.20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13	33,880,000	8.補助臺灣重點領域獎學金試辦計畫33,880,000元(各駐外館處等)	
	C13	1,470,000	1.委託辦理「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2.0計畫」勞務採購案1,470,000(社團法人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C13	25,000,000	2.補助辦理仁武校區整地計畫經費25,000,000元(國立中山大學)	
	C13	13,800,000	3.補助三峽校區綜合體育館主場館充實運動設施設備案13,800,000元(國立臺北大學)	
	C13	9,600,000	4.補助數位擾動領航新世代: AI人工智慧與藝術鏈結3年計畫案9,600,000元(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經常門	C13	12,000,000	5.補助辦理田徑場場域修繕計畫補助案12,000,000元(國立高雄大學)	
	C11	66,376	採購法委辦「108年教育部庶務性工作承攬採購案-私立大專校院轉型退場專辦」66,376元(盛揚興業有限公司)	
	C13	565,000	委託辦理「高教創新紙本及電子報編印出刊作業」565,000元(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C14	4,251,701	1.補助「109年度教育部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試辦特色學校聯盟計畫」4,251,701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教育局)	
	C14	1,345,225	2.補助「109年度教育部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試辦特色學校聯盟計畫」1,345,225元(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C19	71,307,196	1.補助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71,307,196元,需俟勞動部確認青年實際就業天數後撥付(青年儲蓄帳戶)	
	C19	6,000,000	2.補助「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6,000,000元(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96,749,180	6,769,729	103,518,909	8.14
108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2,959,856	1,000,000	13,959,856	13.81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1	4,000,000	採購法委辦「108年度教育政策文宣通路採購案」4,000,000元(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13	1,770,129	1.行政協助委辦「108年至110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1,770,129元(國立交通大學)	
	C13	999,600	2.行政協助委辦「中小學師資生美感素養培力課程發展計畫」999,600元(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C14	60,297,684	1.補助「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第1期款60,297,684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18,646,056	2.補助「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第1期款18,646,056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7,111,240	3.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7,111,24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9,866,200	4.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9,866,2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828,000	5.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專業成長活動經費之高中教專社群經費」828,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本門	C14	7,702,316	1.補助「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第1期款7,702,316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2,777,380	2.補助「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第1期款2,777,38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588,000	3.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588,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4	1,892,160	4.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1,892,16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700,000	1,368,530	3,068,530	0.24
108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0	42,790,472	42,790,472	8.54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1,000,000	補助「連江縣108學年度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因材網實驗計畫」，經審計部修正補助計畫實現數轉列保留數1,000,000元	
	C5	700,000	1.補助「推動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計畫暨躍升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及服務品質計畫」700,000元(新竹縣文化局)	
	C5	600,000	2.補助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之「108年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計畫」600,000元(臺南市政府)	
	C11	68,530	採購「教育部《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網站改版暨系統功能維護工作採購案」68,530元(創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資本門	C13	1,700,000	分攤「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語言小組」第2期工作計畫經費，新臺幣1,700,000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A5	3,600,000	1.補助「1至4樓閱覽區照明改善工程(第一期)」3,600,000元(國立臺灣圖書館)	
	A5	3,360,000	2.補助「108年度發展館藏特色及強化營運服務計畫之污水下水道納管中程計畫」3,360,000元(國立臺灣圖書館)	
	A5	1,200,000	3.補助「108年度發展館藏特色及強化營運服務計畫之中山樓文化堂親子廁所、辦公室等改善計畫」1,200,000元(國立臺灣圖書館)	
	C5	1,080,000	1.補助「推動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計畫暨躍升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及服務品質計畫」1,080,000元(新竹縣文化局)	
	C5	1,080,000	2.補助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之「108年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計畫」1,080,000元(臺南市政府)	
	C11	210,470	採購「教育部《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網站改版暨系統功能維護工作採購案」210,470元(創蹟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C13	95,000	1.採購法「108年《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姓名查詢功能建置」95,000元(意傳科技有限公司)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6,798,511	6,798,511	0.36
108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0	579,993	579,993	0.34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32,165,002	2.補助「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計畫」等計畫，經審計部修正補助計畫實現數轉列保留數32,165,002元	
	C11	4,500,000	採購法委辦「108年度教育政策文宣通路採購案」4,500,000元(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13	315,000	1.採購法委辦「108年度教育部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網站維護計畫」315,000元(龍華科技大學)	
	C13	560,000	2.採購法委辦「108年教育部設置生命教育中心計畫」560,000元(南華大學)	
	C13	77,950	3.以行政協助委辦「108年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計畫」77,950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C13	372,000	4.以行政協助方式委託辦理「108年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維護計畫」經費372,000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C13	123,480	5.採購法委辦「[教育部108年度學生輔導資訊網增修暨維護計畫採購案」123,480元(經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C13	272,000	6.以行政協助委託委託辦理107年「學校教職員工對學生之人際互動關係案例彙編」暨校園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成因分析計畫第2期款272,000元(國立交通大學)	
	C13	248,081	7.採購法委辦「教育部108年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網站維護採購案」248,081元(市訊資訊有限公司)	
	C19	330,000	行政協助委辦「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主機移機及資料庫盤點計畫」330,000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資本門	C13	111,954	1.以行政協助委辦「108年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計畫」111,954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C13	60,920	2.採購法委辦「[教育部108年度學生輔導資訊網增修暨維護計畫採購案」60,920元(經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9,500,000	37,555,644	47,055,644	2.35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407,119	3.採購法委辦「教育部108年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網站維運採購案」407,119元(市訊資訊有限公司)	
	C11	424,266	1.政府採購法委辦107-108年教育雲入口網系統優化暨維護案424,266元(瑄品股份有限公司)	
	C11	1,492,568	2.採購法委辦「108年度教育政策文宣通路採購案」1,492,568元(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13	1,022,500	1.採購法委辦「教師e學院優化暨維護推廣服務計畫」1,022,500元(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13	2,000,000	2.分攤108年度「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計畫」經費2,000,000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C13	15,824,972	3.採購法委辦「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提升計畫-100G骨幹線路服務案」15,824,972元(A標-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B標-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C13	2,202,000	4.採購法委辦「108年度教育部暨臺灣學術網路(TANet)國內離島(金門縣、連江縣及澎湖縣)骨幹電路租用服務案」2,202,000元(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C13	2,145,551	5.採購法委辦「109年度臺灣學術網路(TANet)國內骨幹(縣市)電路租用服務案」2,145,551元(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C13	6,367,236	6.採購法委辦「107-108年度教育部暨臺灣學術網路(TANet)國內骨幹電路租用服務案」6,367,236元(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C13	3,125,000	7.採購法委辦「臺灣學術網路南區資訊安全防護維運中心設備建置與營運服務(108)年後續擴充案」3,125,000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中心)	
	C13	1,740,000	8.補助「108年度資安職能地圖專業教育先導計畫」1,740,000元(國立宜蘭大學)	
	C13	3,211,551	9.採購法委辦「大專校院校園行動支付推動計畫」3,211,551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0	21,514,643	21,514,643	6.50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C13	3,198,000	10.分攤本部國教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3,198,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1,602,000	11.分攤本部國教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1,602,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582,000	12.分攤本部國教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582,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540,000	13.分攤本部國教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540,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78,000	14.分攤本部國教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108學年度直轄市、縣(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78,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956,000	15.分攤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956,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C13	544,000	16.分攤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第2期款544,000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資本門	B13	467,500	採購法委辦「教師e學院優化暨維護推廣服務計畫」467,500元(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11	742,343	1.政府採購法委辦107-108年教育雲入口網系統優化暨維護案742,343元(瑄品股份有限公司)	
	C11	2,814,000	2.採購法委辦「本部因公派員出國(赴大陸地區)計畫審核作業系統建置案」2,814,000元(捷思達公司)	
	C13	800,000	1.採購法委辦「108年英文資訊網優化改版服務案」800,000元(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13	16,690,800	2.補助「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先導計畫」等計畫，經審計部修正補助計畫實現數轉列保留數16,690,800元	

教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402,973	720,000	2,122,973	0.09
108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0	1,706,225	1,706,225	0.82
	經常門小計	113,837,153	185,947,957	299,785,110	0.26
	資本門小計	12,959,856	166,184,529	179,144,385	1.26
	經資門小計	126,797,009	352,132,486	478,929,495	0.37
	經常門合計	142,553,313	186,164,957	328,718,270	0.28
	資本門合計	16,680,096	325,272,827	341,952,923	2.29
	經資門合計	159,233,409	511,437,784	670,671,193	0.51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2	1,222,670	1.補助「九州大學臺灣研究講座計畫」1,222,670元(日本九州大學)	
	C12	180,303	2.本部邀訪美國新墨西哥州高等教育廳Carmen Lopez-Wilson副廳長訪臺機票經費180,303元(駐洛杉磯教育組)	
	C13	720,000	行政協助委辦「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及學制手冊建置及維護暨網頁無障礙功能計畫」720,000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資本門	C13	1,706,225	補助「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美崙公園-天文館縫合」行動計畫，經審計部修正補助計畫實現數轉列保留數1,706,225元	
		299,785,110		
		179,144,385		
		478,929,495		
		328,718,270		
		341,952,923		
		670,671,193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5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05,566	0.67		0
	5320011101-7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 功能	3,500,000	42.26		0
	小計	3,705,566	9.49		0
106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677,750	3.23		0
	小計	677,750	3.23		0
107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94,246	4.62	6	94,246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999,809	1.21	6	999,809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7,097,559	5.57	6	4,600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6	205,566		
	6	3,500,000	補助屏東縣政府105年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計畫,獲補助之竹田鄉立圖書館因新增電梯建置造成經費過高,該館無力自籌所需費用,爰經屏東縣政府評估後撤案並繳回補助款3,500千元。本部未來審查地方政府補助案將審慎評估地方政府自籌及執行能力作為補助參考依據。	
		3,705,566		
	6	677,750		
		677,750		
		0		
		0		
	4	7,092,959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333,882	0.33	6	196,182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54,227	0.54	6	98,660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43,628	0.06	6	43,628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20,000	3.13	1	20,000
	小計	8,843,351	2.01		1,457,125
108	5120010100-8 一般行政	87,747,973	8.14	1	22,849,128
				2	33,651,030
				8	16,338,966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6	137,700		
	6	155,567		
		0		
		0		
		7,386,226		
<p>本項主要係大專校院未具本職兼任教師提繳勞工退休金補助經費，本部108年均依學校申請金額核實補助，爰補助經費尚有結餘。另針對本項補助經費賸餘數超過預算數百分之二十部分，業已調整減列109年預算。</p>	6	192,670		
<p>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未來加強員額預算估列精準度，以使預算編列更合乎實際需求，減少預算賸餘情形。</p>	7	1,805,319		
<p>108年度包括公文封採購、文具用品採購、影印機租賃採購、各類小額採購、電信費用等採購財物等結餘。</p>		0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	11,218,471
				6	1,692,389
	5120010201-5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228,462,882	1.48	1	87,477,030
				6	41,510,778
	5120010202-8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891,108,975	10.21	1	823,327,779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p>1. 部分補助計畫申請案從嚴審查，通過審查案之補助額度比原規劃額度為少，部分委辦計畫酌減部分工作項目執行規模，擰節支出。 2. 未來將依實際需求檢討編列。</p>		0		
<p>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大專校院創新創業計畫、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大學辦理教學助理全面納保計畫、補助大學自主辦理系所品保經費及玉山學者等計畫」，因採嚴格審查，核定數低於預估數及申請計畫未達預期規模，爰造成賸餘。</p>	1	99,071,914	<p>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大專校院創新創業計畫、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等計畫，因採嚴格審查，核定數低於預估數及申請計畫未達預期規模，爰造成賸餘。</p>	
<p>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p>	6	403,160		
<p>1. 產業學院計畫：賸餘2億4,927萬0,670元，多數學校與相同企業長期合作，已將共同培育人才模式納入學校與企業常態性合作機制，爰各校計畫申請案件數有逐年下降之趨勢。自109年起，將產學合作計畫融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藉由整體經費挹注擴大產學合作之效益。 2. 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賸餘2億6,873萬4,000元，自108學年度起，專班以「嚴審開班計畫，重質不衡量」，以確保專班開班品質及穩健中求成長之方式辦理，以利輸出優質高等技職教育。 3.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賸餘2億4,103萬1,892元，為引導學校依據學校發展需求特色確實推動以達補助效益，爰各部分計畫採嚴謹審核機制，尤以USR計畫及第二部分研究中心更採擇優核定，爰整體補助經費較原編預算數擰節支用，致有賸餘。另五專展翅計畫與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之執行受學生及家長以升學為主之觀念、少子女化趨勢等因素影響，導致五專生畢業後，學生仍升學二技，爰致有賸餘經費，未來將持續積極辦理各類宣導活動及拍攝短片加強宣導本案。 4. 其餘補助或委辦計畫結餘款。</p>	1	64,683,260	<p>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賸餘3,481萬0,982元，為引導學校依據學校發展需求特色確實推動以達補助效益，爰各部分計畫採嚴謹審核機制，尤以USR計畫及第二部分研究中心更採擇優核定，爰整體補助經費較原編預算數擰節支用，致有賸餘。</p>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	1,230,587
	5120010204-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379,011,448	9.03	6	2,374,106,589
	512001030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4,535,437	0.33	6	4,485,437
	5120010501-9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1,992,258	0.67	6	8,935,312
	5120010507-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989,035	0.85	2	768,362
				6	12,000
				10	208,673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6	1,867,349		
1. 私立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補助學生學雜費、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及助學金與辦理就學貸款學生人數未如預期，致實際支用數與預算數有所差異，結餘約14.72億元。 2. 私立大專校院就學貸款補貼利息，因申貸人數下降，致實際支用數與預算數有所差異，結餘約7.71億元。 3.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補助經費結餘，約1.22億元。	1	4,904,859		
	6	50,000		
	6	3,056,946		
		0		
		0		
		0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5120010701-8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23,786,948	6.01	6	116,366,066
	5120010904-5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5,630,777	1.10	1	12,908,940
				6	4,357,031
	5120010908-6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09,839,460	4.61	1	106,390,872
				6	2,874,862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p>1. 因少子女化因素，且自100學年度起推動中低收入戶學雜費減免等助學措施，致有申貸需求之學生大幅下降所致，嗣後將視學生申請狀況及本部相關政策推動編列預算。</p> <p>2. 相關計畫辦理大專校院品德、生命教育與推廣深耕學校計畫、青年社團及營隊、推動校園安全工作等活動補助申請案，皆按業務實際核實支應，並依規定辦理結餘款繳回作業，依分析剩餘及繳回原因，做為下年度經費預估之參考，避免經費賸餘。</p> <p>3. 其他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p>	4	6,913,085	部分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工程案，因實際執行狀況，調整至109年支付。	
	6	507,797		
	1	8,353,553		
	6	11,253		
<p>1. 配合政策擴大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海外任教，為因應匯率波動及開發職缺需求，寬編預算。惟執行時，因國情不同且開拓職缺涉及人員權益與簽證等細節，需時較長始得成案，又經費係依聘用到任日期核發，故執行數未如預期。開拓海外職缺及媒合尚有諸多挑戰待克服，未來仍將勉力達成。</p> <p>2. 臺灣獎學金執行數會因受獎生實際註冊入學、休學、退學及畢業情形而變動，爰預算數與執行數會有所落差。</p>	1	547,689		
	6	26,037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5120018120-9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760,000,000	100.00		
	51200190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3,747	6.25		0
	5320011101-7 國立社教機構創新與發展	170,223	0.07	6	170,223
	7520012100-3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 退休撫卹給付	1,427,523	0.01	1	1,427,523
	小計	4,624,866,686	5.83		3,672,308,048
	合計	4,638,093,353	5.81		3,673,765,173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1	760,000,000	預算經立法院凍結，經費未予支用之賸餘。	
	8	163,747		
		0		
		0		
		952,558,638		
		964,328,180		

教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6,478,000	0	6,478,000	6,166,354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7,936,000	0	347,936,000	333,402,02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1,078,000	0	51,078,000	45,977,88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0,994,000	0	10,994,000	9,487,893
六、獎金	90,488,000	0	90,488,000	88,877,307
七、其他給與	8,541,000	0	8,541,000	7,543,608
八、加班值班費	45,852,000	0	45,852,000	40,320,134
九、退休退職給付	12,597,104,000	386,292,000	12,983,396,000	12,982,105,765
十、退休離職儲金	38,056,000	0	38,056,000	36,052,957
十一、保險	43,571,000	0	43,571,000	40,609,15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3,240,098,000	386,292,000	13,626,390,000	13,590,543,085

育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311,646	-4.81	3	3	
-14,533,975	-4.18	423	396	
-5,100,113	-9.98	68	66	
-1,506,107	-13.70	17	17	
-1,610,693	-1.78	0	0	考績獎金決算數38,492,936元， 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50,384,371 元。
-997,392	-11.68	0	0	
-5,531,866	-12.06	0	0	
-1,290,235	-0.01	0	0	
-2,003,043	-5.26	0	0	
-2,961,845	-6.80	0	0	
0		0	0	108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勞力外 包公司之「派遣人力」及「勞務 承攬」支出，說明如下： 一、支付勞務外包公司進用辦理 有關事務性行政服務及專案性協 助等工作之「派遣人力」195人 ，及其決算數180,795,292元。 二、辦理辦公處所環境清潔、文 書繕校、檔案點收及保全等等工 作之「勞務承攬」計192人， 及其決算數93,581,779元。
-35,846,915	-0.26	511	482	

教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年度別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大客車	108	2,622,000	0	2,622,000	2,458,253
大客車					
合計		2,622,000	0	2,622,000	2,458,253

育部
車輛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163,747	-6.25	1	1	車號KJA-0189，108年5月27日購置。
-163,747	-6.25	1	1	車號BE-521，87年12月30日購置，108年7月22日報廢。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06/01/01-111/12/31)	766,000	500,000	0	152,000	152,000	80,693	0	71,307	152,000	119,952	0	380,048	500,000	53	0	47	100
技職深耕計畫第一部分 (107/01/01-111/12/31)	20,926,589	7,726,589	0	4,331,289	4,331,289	4,331,289	0	0	4,331,289	7,726,049	0	540	7,726,589	100	0	0	100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108/01/01-108/12/31)	147,475	147,475	0	147,475	147,475	147,475	0	0	147,475	147,475	0	0	147,475	100	0	0	100
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108/01/01-108/12/31)	636,388	636,388	0	636,388	636,388	368,306	0	0	368,306	368,305	0	0	368,305	58	0	0	58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24	0	76	100	1. 本方案補助款按季(1、4、7、10月)核撥，補助款需依勞動部提供之青年實際就業日期核算，本年度第4季(10至12月)資料勞動部需至109年2月方能提供。另部分青年中途退出方案，致實際撥付經費少於分配數。 2. 已修正教育部青年儲蓄帳戶補助要點，簡化撥款程序，提高預算執行率。 3. 加強偏鄉地區高中職方案宣導，以增加申請人數。	100	100	100	100	1. 因傳統觀念仍以升學為主，加上開發之職缺類別與數量未符合青年志趣、就業媒合作業方式未盡周延，致實際參與方案人數未達目標人數。 2. 已採取下列改善措施，希提高參與人數： (1)延長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時間 (2)開發多元之職缺，深化在地職缺與企業連結 (3)完善接軌大學回流教育	1. 106年申請職場體驗2,383人，參與計畫計744人；申請學習及國際體驗18人，執行計畫計5人。 2. 107年申請職場體驗3,083人，參與計畫計791人；申請學習及國際體驗55人，執行計畫計11人。 3. 108年申請職場體驗計4,680人，參與計畫計1521人，已達目標人數1500人；申請學習及國際體驗56人，執行計畫計11人。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108年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經費已撥付完畢。 2. 各校刻正撰寫第一階段(107-108年)執行成果報告，後續將由考評委員進行審查作業。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08學年度29所技專校院共核定66件計畫，開設技高端160班，核定4,398名學生。	
58	0	0	58	1. 108學年度起新南向專班以「嚴審開班計畫，重質不銜量」確保開班品質。 2. 首屆專班已邁入第3年，為協助強化學生華語能力及技術能力，本部就學習及輔導資源「基本項目」補助，餘由學校支應。 3. 專班第3、4年經費以上開原則辦理，爰整體實際執行不因班級數累積而顯著成長補助經費。爾後將依開班規劃調整經費編列及執行。	100	100	100	100	1. 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含2+i專班)107學年度招收3,679名；108學年度1學期招收1,543名。 2. 長照外生專班108學年度開辦2班、41人。 3. 東南亞學程計畫，108學年度核定7案，146人修讀。 4. 東南亞語言計畫107學年度第2學期核定70班、2,943人修課、108學年度第1學期核定60班、2,961人修課。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第一學生宿舍拆除重建工程(105/01/01-109/12/31)	1,151,210	859,694	46,997	300,000	346,997	346,997	0	0	346,997	507,044	0	0	507,044	100	0	0	10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產學營運中心大樓工程(103/01/01-108/12/31)	292,530	292,530	111,689	0	111,689	60,302	18,251	0	78,553	241,143	18,251	0	259,394	54	16	0	70
落實以學習者為中心的素質導向師資培育(100/01/01-109/12/31)	3,041,443	3,041,443	0	505,601	505,601	484,634	0	0	484,634	2,887,905	0	0	2,887,905	96	0	0	96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108/01/01-108/12/31)	411,301	411,301	0	411,301	411,301	408,050	0	2,738	410,788	408,050	0	2,738	410,788	99	0	1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59	0	0	59	1. 落後原因：已完成結構體，惟因機電計畫書送審及廠驗進度緩慢、大型機電設備未如期進場安裝及出工數未能配合趕工，影響土建及工進，另派駐現場人員自主能力欠佳及縱橫向聯繫不足，無法確實依契約修正計畫書圖及提報資料(含一級自檢)至監造單位審查或辦理二級查驗，進而影響計價。 2. 改進措施：已責成監造單位協助，另除定期會議，亦召開不定期會議，以管控工程及計價進度。	71	100	55	71	1. 落後原因：已完成結構體，惟因機電計畫書送審及廠驗進度緩慢、大型機電設備未如期進場安裝及出工數未能配合趕工，影響土建及工進，另派駐現場人員自主能力欠佳及縱橫向聯繫不足，無法確實依契約修正計畫書圖及提報資料(含一級自檢)至監造單位審查或辦理二級查驗，進而影響計價。 2. 改進措施：已責成監造單位協助，另除定期會議，亦召開不定期會議，以管控工程及計價進度。	已於108年10月完成地下室開挖及結構體工程，整體工程已轉為機電設備及建築裝修並陸續積極趕工中。
82	6	0	89	1. 落後原因：本工程108年10月25日竣工、108年12月16日辦理工程驗收，於109年1月2日進工程複驗，複驗結果仍有缺失未改善完成，預計109年1月中辦理第2次工程複驗，並依契約計罰違約金。有關工程尾款俟驗收完畢並檢討逾期情形後撥付。 2. 改進措施：請專管及監造單位督導驗收缺失改善，加速工程結案作業。	100	100	100	100	1. 落後原因：本工程尚未完成驗收及使用執照核發作業，且因與統包商有逾期工作天數之履約爭議，為保障工程如質完工，後續將依統包契約第18條檢討履約延遲扣罰後撥付尾款。 2. 改進措施：請專管及監造單位督導驗收缺失改善，加速工程結案作業。	本工程108年10月25日竣工、預定109年2月取得使用執照。本工程竣工後為地上11層、地下2層(地下層RC造、地上層SS造)大樓。
95	0	0	95		100	100	100	100	1. 核定108學年度師資生名額、師資培育獎學金名額、109學年度公費生名額。 2. 發行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統計年報。 3. 執行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 4. 核定108學年度9所師培大學辦理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並補助8校設置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 5. 舉行「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暨教育實習績優獎頒獎典禮」。	
99	0	1	100		100	100	100	100	1. 已整合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計畫。 2. 已辦理初任教師輔導及補助發展專業學習社群。 3. 已補助師培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4. 已委請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5. 已辦理教師有效教學增能計畫，建置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 6. 已協調師培大學開辦教師第二專長及增能學分班。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美感教育第二期五年計畫 (108/01/01-108/12/31)	316,967	316,967	0	316,967	316,967	294,090	0	22,877	316,967	294,040	0	22,927	316,967	93	0	7	100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老人醫院暨高齡醫藥智慧照護發展教育中心 (107/02/26-113/08/26)	3,150,000	16,435	0	16,435	16,435	5,607	10,828	0	16,435	5,607	10,828	0	16,435	34	66	0	100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台大新竹生醫園區分院 (102/05/30-112/12/31)	6,704,473	3,399,901	0	2,025,910	2,025,910	1,364,992	660,918	0	2,025,910	1,364,992	660,918	0	2,025,910	67	33	0	100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 (100/01/01-111/12/31)	5,447,402	610,342	0	270,997	270,997	270,997	0	0	270,997	676,342	0	0	676,342	100	0	0	1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6/01/01-109/12/20)	298,750	199,916	26,000	70,000	96,000	96,000	0	0	96,000	96,000	0	0	96,000	100	0	0	100
綜合體育館暨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99/02/01-109/03/31)	742,775	700,982	0	11,298	11,298	11,298	0	0	11,298	700,982	0	0	700,982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3	0	7	100							美感教育中長程第二期計畫(108-109年)，以「美感即生活-從幼扎根、跨域整合、國際連結」為理念，分為「支持體系」、「人才培育」、「課程與活動」及「學習環境」等4大策略與16項具體行動方案推動，鼓勵各級學校辦理美感教育，增進學生生活美學素養。108年約計5萬4,419名師生參與。	
34	66	0	100							基本設計函送本部審查。	
40	19	0	60	1. 108年科技預算補助約1.8億元，依規定均需併同當年度(目前仍無法跨年度)審查。 2. 高價需併同主體工程施工儀器設備(單價500萬以上合計約8.2億元)均列於108年度預算購買。惟大樓8月竣工，除安裝時程外，仍須進行實際使用才得以驗收付款，無法於當年度完成。	60	100	60	100	1. 108.11.07本部聘請外部委員訪視生醫分院新建工程後，指導未來進行儀器設備採購時，併同考量預付款機制外，亦請視標案特性適度納入分期估驗計價條款規定，以避免因設備採購案件驗收作業時程影響年度預算執行率。 2. 因應前項分年編列併同考量分階段付款部分，將積極與科技部溝通，未來可跨年度編列預算。	生醫分院已於108.12.16舉辦開幕典禮，隔日正式開始門住診服務。	
111	0	0	111							為符工程施工及估驗計價進度，108.10行政院同意先行支用預算6,600萬元，並補辦110年預算	
48	0	0	48	1. 本案因變更工址及增加量體，重新發包，於107年9月13日開工，預計110年3月6日完工，目前施工中。 2. 將請廠商儘速提出估驗計價資料，每月召開工務會議，確保工程如期執行。	33	100	42	100			1. 改善教學及研究環境、擴充實驗空間、增加教室空間。 2. 地下一層，地上九層，鋼筋混凝土構造物，約3,000坪。
100	0	0	100							完成校園建築1處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07/01/01-111/12/31)	83,600,000	33,362,578	0	16,681,289	16,681,289	16,191,714	0	489,575	16,681,289	32,621,768	0	740,810	33,362,578	97	0	3	100	
臺灣生醫卓群中心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 (104/01/01-111/12/31)	840,000	290,147	0	160,000	160,000	160,000	0	0	160,000	290,147	0	0	290,147	100	0	0	100	
玉山計畫 (108/01/01-108/12/31)	450,000	450,000	0	450,000	450,000	151,581	0	0	151,581	151,581	0	0	151,581	34	0	0	34	
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108/01/01-108/12/31)	3,071,743	3,071,743	0	3,071,743	3,071,743	3,064,243	0	7,500	3,071,743	3,064,243	0	7,500	3,071,743	100	0	0	100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102/07/08-110/12/31)	157,000	83,500	9,283	35,000	44,283	4,324	228	0	4,552	5,269	228	0	5,496	10	1	0	1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8	0	2	100		40	100	40	100	已完成98%大專校院學校108年度「深耕計畫第一部分主冊計畫、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弱勢學生學習助學計畫、五專展翅計畫、第二部分全校型學校計畫、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修正計畫書審查及經費撥付作業。	
100	0	0	100		35	100	35	100	本案已於107年7月29日開工，並於108年11月20日完成1FL版混凝土澆置，預計109年12月完成屋頂結構。	
34	0	0	34	1.原因：審查通過標準嚴格，通過率僅約3成。 2.改進措施： (1)109年預算編列已依實際情形編列 (2)提供具體化審查標準供各校參考，重申獲聘期滿3年或5年、成果良好者可續獲補助，以利學校邀約薦送人選，並彰顯玉山學者地位。 (3)持續透過各駐外單位加強宣傳；網頁公告各校攬才訊息、執行成果及相關資訊，提高方案能見度。	50	50	34	34	1.原因：審查通過標準嚴格，通過率僅約3成。 2.改進措施： (1)109年預算編列已依實際情形編列 (2)提供具體化審查標準供各校參考，重申獲聘期滿3年或5年、成果良好者可續獲補助，以利學校邀約薦送人選，並彰顯玉山學者地位。 (3)持續透過各駐外單位加強宣傳；網頁公告各校攬才訊息、執行成果及相關資訊，提高方案能見度。	1.108年共103件申請案，核定通過32案。 2.赴歐洲辦理海外攬才活動，提增本方案能見度。 3.完成建置玉山計畫網頁、後台管考系統等2個平台，將於109年2月啟用。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業依學校辦學成果、績效核定私校獎補助經費，協助私校辦學。	
6	0	0	7	1.本案經基隆市政府審查都市設計審議歷時2年半，建照於107/12/17領取。 2.108年大宗物價高漲，工程流標5次。 3.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議，並辦理增加經費。	31	10	31	100	1.本案經基隆市政府審查都市設計審議歷時2年半，建照於107/12/17領取。 2.108年大宗物價高漲，工程流標5次。 3.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議，並辦理增加經費。	完成預疊樁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04/01/01-109/12/31)	403,720	217,500	28,511	100,000	128,511	128,511	0	0	128,511	176,690	0	0	176,690	100	0	0	100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住院大樓放射腫瘤部空間新建計畫 (103/01/01-109/12/31)	98,750	98,750	50,000	0	50,000	16,197	1,803	0	18,000	18,610	1,803	0	20,413	32	4	0	36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音律電機資訊大樓興建工程」 (106/12/01-108/12/31)	49,900	49,900	0	49,839	49,839	41,128	8,711	0	49,839	41,189	8,711	0	49,900	83	17	0	100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第二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06/01/01-109/03/31)	327,655	132,113	33,576	84,146	117,722	108,179	9,543	0	117,722	122,570	9,543	0	132,113	92	8	0	100	
國立陽明大學士林校區創新育成大樓興建工程 (107/04/01-109/03/31)	149,059	62,590	59,027	0	59,027	20,276	4,761	0	25,037	23,839	4,661	0	28,500	34	8	0	42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81	0	0	81	本期工程預算執行進度已達100%	82	100	83	100	本工程結構體已完成，預定109年6月完工，109年9月啟用。	
19	2	0	21	本案於107年10月份重新取得建築執照後重新上網後，分別於107年11月23日、12月28日、108年1月15日、2月25日流標，4月11日第五次開標，廠商因為投標資料不齊全而廢標，於108年4月18日廠商資格標審查通過，於108年5月1日召開評選及價格標開標並決標，本案結構工程於108年6月28日開工。	36	100	36	100	未達原因：流標多次。改善措施：積極趕趕工進。	截至108年12月底已完成第一階段開挖
83	17	0	100		100	100	100	100		完成音律電機資訊大樓周邊景觀及傢俱設備
93	7	0	100		35	100	35	100		完成宿舍興建，提供497床位
38	7	0	46	1.原因：廠商因資金問題無法履約。 2.措施：(1)代為工地維管。(2)終止契約辦理現況結算。(3)接續工程預算及工期編列。(4)函文建管暫時停工。(5)衍生之各項必要處置費用。(6)未來應求償廠商或由履約保證金支付，相關文件亦應妥善保存。(7).聘請具有工程法律專業之律師協助。	58	100	20	60	1.未達90%原因：廠商因資金問題無法履約。 2.改進措施：1.代為執行工地維管。2.發文廠商速進場履約。3.終止契約辦理現況結算。4.接續工程預算及工期編列。5.函文建管專案申請暫時停工。6.衍生之各項必要處置費用，未來應求償廠商或由履約保證金支付，相關文件亦應妥善保存。7.聘請工程法律專業律師協助。 3.接續工程速辦理招標。	放樣勘驗核準；擋土排樁、地質改良樁及擋土支撐完成；地下室開挖完成；接地系統測試合格；閘基完成；B2F柱牆；標版混凝土澆置完成；B1F柱牆、標版混凝土澆置完成；擋土支撐拆除。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103/01/01-109/12/31)	2,885,168	1,756,626	0	408,472	408,472	357,457	0	0	357,457	1,602,267	0	103,344	1,705,611	88	0	0	88	
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106-109)(106/01/01-109/12/31)	4,111,304	4,111,304	0	1,565,326	1,565,326	1,059,746	0	0	1,059,746	2,918,624	0	0	2,918,624	68	0	0	68	
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108/01/01-108/12/31)	1,282,145	1,282,145	0	1,282,145	1,282,145	1,208,289	0	73,856	1,282,145	1,182,547	25,742	73,856	1,282,145	94	0	6	100	
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校務發展(108/01/01-108/12/31)	203,923	203,923	0	203,923	203,923	203,923	0	0	203,923	203,923	0	0	203,923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1	0	6	97	原規劃擴大選送人員赴海外任教，為因應國際匯率波動及開發職缺需求，爰寬列預算。惟實際執行時，因國情不同且商洽開拓人員職缺涉及聘任方式、待遇、課程安排及簽證等細節，需時較長始得成案，致聘用日程後延(配合學期間課時間陸續抵達，多集中於9月開學以後)，教學人員生活補助費係依聘用到任日期核發，以致經費未能如期執行。	86	100	86	100	1. 輔導設立「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發展華語文應用語料庫，訂定華語文分級標準。 2. 輔導15所華語文中心辦理優化作業；選送392名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任教；補助6所大學辦理華師薦送計畫。 3. 豐富線上教材內容；補助3團隊經營海外華語文教育市場。 4. 於42國舉辦408場華語文能力測驗。 5. 核發全球59個駐外館處華語文獎學金458名。	
71	0	0	71	1. 108學年度起，專班以「嚴審開班計畫，重質不衡量」方式辦理。 2. 首屆專班辦理已邁入第3年，本部就專班學生就學所需學習及輔導資源之「基本項目」予以補助，其餘庶務性支出則由學校經費支應。爰補助學校所辦專班第3年及第4年經費，均以上開原則辦理。 3. 依上，整體專班實際執行經費不因專班班數累積而增加，爾後將依計畫開班規劃調整經費編列。	75	100	75	100	依據本部統計處公告 107學年度(108年)大專校院境外學生人數，新南向國家學生在臺留學及研習人數計5萬1,970人，已達原訂4萬8,300人之年度目標值。	
92	2	6	100		100	100	92	92	因獎學金生學業未銜接以致提早返國，新錄取生當年度出國數未如預期，將於研習會提醒獎學金生回報出國時間，以利本部控管經費。 1. 公費留學考試錄取130名。 2. 留學獎學金甄試錄取205名。 3. 本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錄取36名、本部歐盟獎學金錄取10名、臺灣南加州大學博士後獎助金錄取2名。 4. 國外政府提供獎學金錄取80名。 5. 補助學海飛颺112校；學海築夢110校；學海惜珠95位學生；新南向學海築夢補助100校493案，赴海外研修或專業實習。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持續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學費及保險費，充分落實政府照顧臺商子女教育之美意。 2. 持續充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軟硬體設施，有效提升臺商學校教育環境及教學品質。 3. 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年度各項研習及學生返臺研習案，結合國內教育資源，協助臺商子女補充教學及返臺銜接就學。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108/01/01-108/12/31)	427,425	427,425	0	427,425	427,425	414,954	0	0	414,954	414,954	0	0	414,954	97	0	0	97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108/01/01-108/12/31)	97,259	97,259	0	97,259	97,259	89,140	1,223	6,896	97,259	89,140	1,223	6,896	97,259	92	1	7	100	
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108/01/01-111/12/31)	1,676,100	113,510	0	113,510	113,510	105,689	0	0	105,689	105,689	0	0	105,689	93	0	0	93	
「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 (106/01/01-109/12/31)	400,000	252,000	0	72,000	72,000	72,000	0	0	72,000	252,000	0	0	252,000	100	0	0	100	
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107/01/01-112/12/31)	720,220	217,149	0	148,194	148,194	148,194	0	0	148,194	217,149	0	0	217,149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7	0	0	97		100	100	100	100	107學年度(108)年大專校院境外學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計12萬6,997人，較前一年度增加5,536人，顯示我國招收境外學生政策已具成果。	
92	1	7	100		100	100	100	100	1. 推動國內外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共30案，佈局全球並強化新南向國家之推展。 2. 簽署8件教育協定與備忘錄，推動雙邊教育合作交流。 3. 補助各級學校及教育團體於國內外辦理或出席國際學術交流活動共74案。 4. 推動雙邊教育論壇、參與多邊國際組織共7場。 5. 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共37團。	
93	0	0	93		10	100	9	93	1. 子計畫「1.1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及「2.1推動縣市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計畫」尚有2縣市未完成採購標案故辦理第2期款保留。 2. 縣市興建中心館工程進度落後，整體預算執行撥付進行調配。 本案為4年計畫(108-111年)，子計畫1.1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核定補助2直轄市；2.1推動縣市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計畫」暨「2.3躍升公共圖書館事業發展及服務品質計畫」核定補助4縣市；「2.2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實施計畫」核定補助7縣市。	
100	0	0	100		81	100	81	100	本計畫108年業核定補助10個館所共14個細部計畫，本年度已召開7場館所工作會議、2場博物館群、2場圖書館群分項會議及5場十館聯席會議；2場整合平臺焦點座談；2場專家諮詢會議，並辦理1場成果發表會，展現計畫至今執行成果。	
100	0	0	100		30	100	30	100	本項計畫108年度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及臺北市政府共計進行「Future Explore兒童探索整合展演計畫」7項行動計畫，目前工程部分刻正積極辦理「B1科學展演探索基地計畫」等5項設計規劃案，已完成「屋突空調散熱水塔及管線系統更新案」，並辦理『Curie Me Away!』瑪莉居禮科學音樂劇，共計900人次觀賞。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 本 年 度 已 編 列 預 算 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 數百分比%			
			以前 年 度	本 年 度	合 計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賸 餘 數	合 計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賸 餘 數	合 計	實 現 數 占 預 算 數 %	應 付 數 占 預 算 數 %	賸 餘 數 占 預 算 數 %	合 計
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108/01/01-108/12/31)	259,979	259,979	0	259,979	259,979	259,110	0	0	259,110	259,110	0	0	259,110	100	0	0	100
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4/4)(108/01/01-108/12/31)	220,289	220,289	0	220,289	220,289	220,289	0	0	220,289	220,289	0	0	220,289	100	0	0	100
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 人才培育計畫 (3/4)(108/01/01-108/12/31)	60,000	60,000	0	60,000	60,000	60,000	0	0	60,000	60,000	0	0	60,000	100	0	0	100
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106/01/01-109/12/31)	101,420	66,420	0	33,250	33,250	33,250	0	0	33,250	66,420	0	0	66,420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完成社區大學申請108年度補助及獎勵經費之核定作業，分別計補助87所社區大學及獎勵81所社區大學；另108年度共審查15個地方政府，共2縣市特優、6縣市優等、6縣市甲等、1縣市乙等，餘免審查之6縣市則比照107年度之成績等第(皆優等)。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08年持續補助116個DOC(Digital Opportunity Center，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數位發展程度較為弱勢的3至5級區域民眾，108年各項指標皆已達成：數位生活應用服務人數3萬7,419人；資訊人才培育人數2萬7,200人；偏鄉特色商品(含農產品項)推廣件數337件，網路行銷金額約新臺幣1,010萬7,088元；數位關懷服務據點志工招募人數1,818人；偏鄉學童參與數位學伴線上學習人數1,654人。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持續培育智慧製造課程所需師資，建立相關教研量能。 2. 持續發展重點技術與應用、產業領域知識課程模組，建立符合智慧製造之教學資源。 3. 以製造智慧化為課題，導入問題導向學習模式，統整學生跨領域、系統思維能力。 4. 透過實創平臺，培養學生創新與動手實作之能力。	
100	0	0	100		75	100	75	100	1. 開發暨推廣資安實務示範課程，布建教學實作環境，建立相關教研量能。 2. 持續開辦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及推動學業界實務導師輔導、補助學生參加國際資安競賽，強化多元思維與問題統合能力。 3. 成立跨國資安教育夥伴聯盟，透過培訓課程，提升學生實務學理深度與視野。 4. 辦理高中職資安系列研習活動，推廣資安扎根教育。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2/4)(108/01/01-108/12/31)	57,000	57,000	0	57,000	57,000	57,000	0	0	57,000	57,000	0	0	57,000	100	0	0	100	
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2/4)(108/01/01-108/12/31)	77,000	77,000	0	77,000	77,000	77,000	0	0	77,000	77,000	0	0	77,000	100	0	0	100	
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2/4)(108/01/01-108/12/31)	68,256	68,256	0	68,256	68,256	68,256	0	0	68,256	68,256	0	0	68,256	100	0	0	100	
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2/4)(108/01/01-108/12/31)	53,645	53,645	0	53,645	53,645	53,645	0	0	53,645	53,645	0	0	53,645	100	0	0	100	
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2/4)(108/01/01-108/12/31)	100,000	100,000	0	100,000	100,000	100,000	0	0	100,000	100,000	0	0	100,000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補助21所大學校院33門課程，計有55名教師參與授課，引入24名業師(69小時)，培育學生1,125名。 2. 已辦理3場工作坊及大數據數位人文產學前沿應用教學研討會1場，另舉辦數位人文大數據學生競賽，刻正審查中，預計109年3月中旬公布結果。 3. 建置建立數位人文社科教學相關平臺，以支援教師教學資源需求及學生自主學習。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大學分項：補助13校發展104門課程(大學深化+新南向)，課程使用及推廣逾162萬人次；培育種子教師31人；辦理研習會等教育訓練活動計1,803人次參與。中小學分項：辦理業務研討會、座談會 15場次；服務對象人數 10000 人；完成中小學主題跨域學習相關分析報告 4 份；發展主題跨域課程 30 門。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經由綠能基礎知識的整合與推廣，深植能源知識於人心，落地生根。 2. 著重於綠能科技教育的融入與培訓，經由產學合作將綠能科技深耕於本土，帶動區域產業發展。 3. 建立常設教學、示範及推廣基地，將綠能系統有效的實踐於在地，充分利用在地能源。 4. 搭配創新實作課程與創新創意競賽，促使整體綠能科技發展孕育於具備智慧創新與整合實作特質的培育環境。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發展24個系列課程，108年註冊選修人數達3,606人，發展自然語言到文字探勘等4門線上課程，共有2,357人選修；辦理10場科普演講活動，計400人參加；舉辦新聞立場檢索應用賽、新聞立場檢索技術賽、生醫關聯擷取人工智慧競賽等，參賽人數達2,742人(2,068隊)。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建置生醫產業／新農業教學推動中心，整合鏈結法人、園區、相關產學合作，規劃開設符合產業需求之生技關鍵技術及跨領域課程，培養學生產業實務知能與實作力。 2. 產學研合作規劃開設基礎、進階及高階醫農生技關鍵技術及創新創業跨領域課程，培養學生創新創業精神。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2/3)(108/01/01-108/12/31)	63,530	63,530	0	63,530	63,530	63,530	0	0	63,530	63,530	0	0	63,530	100	0	0	100	
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108/01/01-108/12/31)	47,500	47,500	0	47,500	47,500	47,500	0	0	47,500	47,500	0	0	47,500	100	0	0	100	
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108/01/01-108/12/31)	90,409	90,409	0	90,409	90,409	90,409	0	0	90,409	90,409	0	0	90,409	100	0	0	100	
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1/4)(108/01/01-108/12/31)	85,000	85,000	0	85,000	85,000	85,000	0	0	85,000	85,000	0	0	85,000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成立4個跨校教學聯盟中心及示範教學實驗室，完成12門高階課程，試教及推廣活動配套，約計4,000人次參與。 2. 開授7門MOOCs線上系列課程，完成28單元主題。 3. 課程推廣計畫補助計40校，目前開設80課次修課人數達2,277人。 4. 核定補助交大、中山、台大3校建置5G校園實驗網示範場域。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發展培養瞻遠融整人文社會與科技人才環境機制，將科技前瞻議題融入課程中，調整課程結構內容，開發教學模組，推廣課程設計方法與教學模組，強化場域營造、產學合作實習。 2. 養成研教合一之前瞻與跨域潛力師資，合作研習跨域前瞻議題，轉化教學行動內容，推動教師專業增能、跨域教師社群、多重網絡共學研究。 3. 研發前瞻議題跨域教法、教材、教具及教案，開發由基礎至進階可複製教學模組，與各教學社群分享與交流。 4. 鼓勵教師社群與外國相關社群或單位，進行教學經驗交流、開啟合作教學研究機會。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本部推動防災教育係鏈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12年國教課綱結合推廣。108年度補助22縣市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計584校次建置防災校園，並針對全國28所特殊教育學校，依不同障別提供客製化專案輔導，及全國22縣市幼教與特教人員(含輔導團員)辦理增能研習，計3,168人。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推動工程學系重整課程地圖與學習架構。 2. 發展主題式課群及所需教學資源，培養具備專業基礎素養與解決問題能力的工程人才。 3. 協助教師探索跨領域教育與專業教育結合的可能性，以及具備規劃及執行跨領域教學的能力。 4. 建立教學討論社群及教學資源交流平台，擴散計畫成果效益。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 (1/4)(108/01/01-108/12/31)	80,000	80,000	0	80,000	80,000	80,000	0	0	80,000	80,000	0	0	80,000	100	0	0	100	
永續循環校園推廣計畫 (108/01/01-108/12/31)	42,000	42,000	0	42,000	42,000	42,000	0	0	42,000	42,000	0	0	42,000	100	0	0	100	
網路學習發展 (108/01/01-108/12/31)	71,000	71,000	0	71,000	71,000	71,000	0	0	71,000	71,000	0	0	71,000	100	0	0	100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1/4)(108/01/01-108/12/31)	70,000	70,000	0	70,000	70,000	70,000	0	0	70,000	70,000	0	0	70,000	100	0	0	100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108/01/01-108/12/31)	118,208	118,208	0	118,208	118,208	118,208	0	0	118,208	118,208	0	0	118,208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核定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等18校推動智慧創新人才培育示範學校計畫(A類)、智慧創新跨校聯盟推動計畫(B類)、開源系統軟體創作聯盟推動計畫(C類)，共計24案(含共同提案共53件計畫)。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成立永續循環校園推動辦公室推動本部永續循環校園計畫，並回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12年國教課綱結合推廣，108年度改版為永續循環校園探索計畫及示範計畫，探索計畫補助共計65校，示範計畫補助共計4校，另今年度針對雲林區受揚塵影響嚴重學校進行校園植栽及鋪面改造，共計11校。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計畫」：普及全國學校使用教育雲比率達100%，以使用者為需求為主要考量，亦與其他部會、縣市與民間合作，匯集33套系統與網站於教育雲、個人化整合資料服務13項，以一站式服務學生與教師，累計服務1140萬人次，另推廣行動學習的實施等，計線上分享400餘個數位教學案例。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推動共29件全校型跨院系及教師群組計畫，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建構創新跨領域教學模組及191門課程，培養學生多元敘事、跨領域合作及學習能力。 2. 建立核心教師社群發展機制，辦理約20場教師研習，促進教師透過共學培力策略，發展研發及教學能量。 3. 推動臺北醫學大學等4校區域基地，辦理7場論壇及成果展，緊密連結各區學校交流互動，以持續擴散合作效益。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升資訊科技與資訊倫理教育計畫」：完成教案單元數2則，2則懶人包，4梯次線上研習課程。 「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養成學生應用資訊科技的正確觀念及態度，每年約有20%教師參與相關研習活動。 「運算思維推動計畫」：辦理國中3場次「海狸一日營」，共113名學生參加。 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計有22縣市204所國中小學校，約1萬491名師生參與。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105/01/01-109/12/31)	15,000,000	13,491,404	0	3,523,400	3,523,400	3,238,582	0	0	3,238,582	12,684,240	0	0	12,684,240	92	0	0	92	
106-110年海洋教育執行計畫 (106/01/01-110/12/31)	670,710	409,550	0	135,580	135,580	135,580	0	0	135,580	409,550	0	0	409,550	100	0	0	100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108/01/01-108/12/31)	39,791	39,791	0	39,791	39,791	39,791	0	0	39,791	39,791	0	0	39,791	100	0	0	100	
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結合食品雲)(108/01/01-108/12/31)	12,700	12,700	0	12,700	12,700	12,700	0	0	12,700	12,700	0	0	12,700	100	0	0	100	
推動大專校院社團發展及營隊活動 (108/01/01-108/12/31)	26,310	26,310	0	26,310	26,310	26,310	0	0	26,310	26,310	0	0	26,310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4	0	0	94		80	100	80	100	1. 檢視修正原住民族教育法令，奠定發展基礎。 2. 強化原住民族教育實施環境，提升教育效能。 3. 加強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輔導，培育原住民族人才，發展個人潛能。 4. 提升原住民族師資培育任用，增進師資素質。 5. 推展原住民族社會家庭教育，深化終身學習。	
100	0	0	100		60	100	60	100	1. 因應區域特色發展需求，健全海洋教育推動機制。 2. 強化海洋基本知能教育，發揚海洋民族優質特性。 3. 鏈結學校教育與海洋產業發展，創新海洋教育人才培育制度。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加強推動大專校院學校健康促進工作，增進教職員工生相關知能，建立健康校園環境及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安全(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等。 2. 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計畫及相關人員研習等。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完成食材名稱加註食材中文統一名稱、每日供餐食材名稱不符合食材中文統一名稱的錯誤項次、無障礙規範網頁、網站符合響應式網頁設計及建置國民中小學午餐參考菜單4,000筆等系統優化功能，提升資料登錄正確性，節省食安通報時間及增進使用者便利性。 2. 辦理教育訓練及說明會10場次，參與人次計1,067人次。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108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合計獎勵206個績優社團，共約2,000人次師生參與觀摩與交流。 2. 108年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會議，共150人參與研討。 3. 核定補助62校308項大專學生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 4. 核定補助914梯次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暑假營隊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108/01/01-108/12/31)	20,774	20,774	0	20,774	20,774	20,774	0	0	20,774	20,774	0	0	20,774	100	0	0	100
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108/01/01-108/12/31)	20,817	20,817	0	20,817	20,817	20,817	0	0	20,817	20,817	0	0	20,817	100	0	0	100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08/01/01-108/12/31)	130,061	130,061	0	130,061	130,061	130,061	0	0	130,061	130,061	0	0	130,061	100	0	0	100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108/01/01-108/12/31)	881,765	881,765	0	881,765	881,765	881,765	0	0	881,765	881,765	0	0	881,765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108年4月2日修正發布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 2. 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第86期至第89期。 3.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108年度「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核定補助計28案。 4. 辦理108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高階及精進培訓合計9場。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協助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補助聘用303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兼任鐘點費，並辦理新進人員在職培訓。 2. 設置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補助辦理75場次輔導活動，強化輔導人員及校園內師生輔導知能。 3. 有效強化學校預防學生自我傷害事件及防治工作，補助78所大專校院辦理224場次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辦理校園安全維護： (1) 校安研習170人、校安培訓400人。 (2) 登山安全研習97人。 (3) 賃居安全訪視7,648棟建物。 (4) 執行校園防災緊急應處作為。 2.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 開發文宣教材，強化新興毒品宣導，提升師生及家長對毒品認識。 (2) 特定人員尿液篩檢、結合部會合作(如檢警緝毒通報)，辦理個案輔導網絡服務等計畫。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檢修特教法規、宣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辦理國際研討會。委辦轉銜輔導計畫，結合勞政資源協助就業並發展輔導模式。 2. 補助資源教室5.36億元服務1.3萬學生，委辦鑑定及研習。108學年度大專甄試錄取2,247人、單招錄取270人。 3. 核發6,121位障礙生獎助學金，提供輔具3千多件、點字及有聲書，補助近1.3億元改善環境，辦理藝術夏令營、多元藝術畫展。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綜合新館新建工程 (98/11/29-110/12/31)	881,343	450,058	0	300,058	300,058	260,058	0	0	260,058	410,058	0	0	410,058	87	0	0	87	
國立宜蘭大學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2/01/01-109/12/31)	295,100	250,000	0	130,000	130,000	114,195	0	0	114,195	234,195	0	0	234,195	88	0	0	88	
國立東華大學藝術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8/08/01-109/08/31)	631,602	343,143	262,008	81,135	343,143	343,143	0	0	343,143	343,143	0	0	343,143	100	0	0	100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6/03/17-109/08/31)	517,959	468,210	0	121,605	121,605	121,605	0	0	121,605	433,988	0	0	433,988	100	0	0	100	
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108/01/01-108/12/31)	2,066,454	2,066,454	0	2,066,454	2,066,454	1,876,474	0	189,980	2,066,454	1,876,474	0	189,980	2,066,454	91	0	9	100	
推動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108/01/01-108/12/31)	91,632	91,632	0	91,632	91,632	91,632	0	0	91,632	91,632	0	0	91,632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1	0	0	91	本案施工因天候因素無法施作有稍有落後。	36	100	35	99	本案施工因天候因素無法施作有稍有落後	完成結構體6F版。
94	0	0	94	1. 本案計畫內活動中心服務性設施興建工程，因部分工項施工難度較高等因素，導致學校於108年9月中旬前辦理招標公告7次均流標，導致影響本工程之整體辦理期程。 2. 因此學校函文申請延長計畫期程至110年，並調整本年度及後續年度之管制數，業經本部臺教高(三)字第1080189423號函同意在案。	94	100	94	100		活動中心棟工程進度達100%，並驗收完成撥付尾款。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預算執行率符合預期，預計108年8月31日完工。
93	0	0	93		90	90	90	90		本案預計於109年9月完工啟用。
91	0	9	100		91	91	91	91		業依實際情形予以學雜費減免，計畫目標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完成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相關諮詢會及說明會、種子教師研習與印製專攻秘笈提供高中學生，並補助大考中心命題精進及題庫建置等研究專案；補助相關單位進行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考試題目分析及特殊考生報名費及考場冷氣費等。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科技藝術館新建工程 (104/02/26-109/12/31)	313,000	98,000	72,268	24,972	97,240	92,385	4,855	0	97,240	99,864	4,855	0	104,719	95	5	0	100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校區第六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06/01/01-110/12/31)	310,000	10,000	0	250	250	250	0	0	250	250	0	0	250	100	0	0	100	
法學院館興建工程 (104/01/01-109/12/31)	550,000	11,000	0	0	0	0	0	0	0	1,742	1,742	0	3,484	-	-	-	-	
國立高雄大學多功能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3/10/15-109/12/31)	271,975	65,711	0	63,000	63,000	63,000	0	0	63,000	65,711	0	0	65,711	100	0	0	100	
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108/01/01-108/12/31)	149,976	149,976	0	149,976	149,976	149,976	0	0	149,976	149,976	0	0	149,976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2	5	0	107		40	100	40	100	工程至108年底已完成建築物基礎及樑柱主體結構，109年續完成永久水土保持設施、主體建築完工及水電空調設備進場安裝等其餘工項。	
3	0	0	3	辦理變更開發計畫時間過於冗長，致建築執照尚未取得，工程無法開工	10	100	10	100	辦理變更開發計畫時間過於冗長，致建築執照尚未取得，工程無法開工	已完成變更開發計畫，預計109年1月審查加強坡審，2月取得建築執照，3月工程動工
16	16	0	32	本案興建地點原為學校化南新村乙區校區，因臺北市文資審議委員會 107年3月30日決議全區以登錄為聚落建築群方式保留；本部107年5月31日臺教高(三)字第1070073760號函同意學校在變更後總樓地板面積及工程經費等均仍維持原核定規模之原則下，興建地點變更至學校山下校區，經學校 107年6月15日第199次校務會議通過以憩賢樓周邊區域評估做為重建基地。	0	0	0	0	學校已於108年7月30日將基本設計報部，本部以108年 9月18回復審查意見，學校已於108年11月20日函覆。併同進行細部設計討論作業，於108年8月~109年1月進行第1~7次討論，相關執照審查預定與基本設計作業併行，109年1月22日都審幹事會掛件。	預計109年1月24日都審幹事會掛件、109年5-6月完成都審核備及建照掛件、8-9月取得建照、10-11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112年1-2月完成驗收啟用。
100	0	0	100		24	100	24	100	本工程108年9月12日核發建照，108年11月11日開工，108年底已完成基礎開挖，預定109年完成建築物結構體工程。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為落實家庭教育法，本部第二期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將親職及婚姻教育列為推展主軸，並連結學校、縣市與相關部會資源推動之。108年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親職教育等各類家庭教育活動，辦理1萬4,908場次；提供個別化之親職教育，計服務1,024個個案學生家庭；提供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服務1萬752件。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			
			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建構高齡教育學習體系(108/01/01-108/12/31)	185,000	185,000	0	185,000	185,000	185,000	0	0	185,000	185,000	0	0	185,000	100	0	0	100
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3/4)(108/01/01-108/12/31)	91,484	91,484	0	91,484	91,484	91,484	0	0	91,484	91,484	0	0	91,484	100	0	0	100

部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供高齡者多元學習機制，108年設置366所樂齡學習中心、3,006個村里拓點、1,670個樂齡學習社團，執行10萬4,260場次；補助121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將終身學習資源帶至交通不便之地區；成立101所樂齡大學，並補助34個民間團體辦理高齡相關活動。另透過專業輔導團，強化樂齡學習機構品質及專業人力，培訓198名樂齡學習核心課程規劃師。	
100	0	0	100		100	100	100	100	1. 落實Problem-based Learning教學精神與課程模組開發，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等資源，因應物聯網多元應用及快速發展的特色。 2. 以智慧製造、智慧空間及智慧運輸為重點領域，推動水平分層技術扎根，垂直整合系統應用，並結合跨領域教師，提升電資領域師生於智慧物聯應用之跨領域知識及技術深度。 3. 結合產業界之資源，推動主題式產業實習計畫，強化學生之實務經驗，增強產學合作之鏈結。	

教育部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8	421,891,339	
		公頃	1		
土地改良物		個	1	128,146	
房屋建築 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7	195,668,052	
		平方公尺	21,021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214		
其他	個	1			
機械及設備		件	5,559	273,558,973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船	艘	0	6,397,58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8		
	其他	件	294		
其他設備	圖書	冊(套)	2,739	34,808,098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1,88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6	21,240	
總值				932,473,437	

教育部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機關所屬代管資產)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1,447	245,052,427,256	
		公頃	46,412		
土地改良物		個	694	309,577,345	
房屋建築 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557	53,246,358,323	
		平方公尺	6,410,384		
	宿舍	棟	1,508		
		平方公尺	1,911,865		
	其他	個	1,17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其他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14	148,151	
總值				298,608,511,075	

教育部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港澳)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 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91,574,737	
		平方公尺	399.63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其他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2	8	
權利			0	0	
總值				91,574,745	

教育部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5	1,623,856,724	
		公頃	27.086302		
土地改良物		個	7	9,123,246	
房屋建築 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	2,307,451,937	
		平方公尺	93,261.04		
	宿舍	棟	2		
		平方公尺	4,633.50		
其他	個	10			
機械及設備		件	1,013	76,119,713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船	艘	0	2,274,882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5		
	其他	件	75		
其他設備	圖書	冊(套)	0	221,179,71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1,59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4,240,006,212	

教育部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	867,822,194	
		公頃	1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辦公房屋	棟	3	84,980,486	
		平方公尺	6,403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 (機) 車	輛	0		
	其 他	件	0		
其 他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0	48,533,750	
	博 物	件	1,034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1,001,336,430	

教育部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機關名稱：教育部(機關所屬代管資產)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42	12,314,980,489	
	公頃	16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1	0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辦公房屋	棟	55	160,331,474
		平方公尺	122,573	
	宿舍	棟	36	
		平方公尺	6,507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 (機) 車	輛	0	
	其 他	件	0	
其 他 設 備	圖 書	冊 (套)	0	310,00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3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12,475,621,963	

教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6,670,024	0	61,038,993	34,335,845	112,044,862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3,548,379	0	59,819,243	30,617,851	93,985,473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3,097,963	0	0	3,717,994	16,815,95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450	0	1,219,750	0	1,220,20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3,232	0	0	0	23,232

育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533,467	0	7,541,624	372,323	4,858,816	13,306,230	125,351,09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30,384	0	7,384,624	324,323	4,858,816	13,098,147	107,083,6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815,957	
0	0	0	0	0	0	0	
3,083	0	157,000	48,000	0	208,083	1,428,28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232	

教育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1	<p>通案決議部分：</p> <p>108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政令宣導費 5%。 2.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 4.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30%。 5.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 前述 1 至 5 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 7 至 8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 前述 1 至 8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 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令宣導費：統刪 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35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2	<p>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p>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擷節之誘因等問題。	
4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 GDP 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5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6	財團法人法將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 32 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 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 107 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 103 至 107 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 108 年 6 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配合行政院辦理。
7	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3 款之授權性規定。自 68 年 7 月 19 日訂定以來，歷經 8 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 102 年 2 月 26 日發布。 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 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 4 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 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	配合行政院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8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9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p>省市地方政府</p> <p>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3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p> <p>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108年度起於每年4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30日以臺教會(四)字第1080055908號函提報「教育部主管107年度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補助情形」書面報告。</p>
11	<p>客家委員會</p> <p>當前客語傳承工作屬客家委員會，涉及語文教育時，權責機關為教育部及各地方政府的教育局處，實務上時常導致行政能量無法集中。有關明年即將推行的雙語政策，目前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負責邀集各部會進行討論，而客語自明定為國家語言後，學校正規客語教學時數應該增加，因此，雙語教育和國家語言(客語)教育課程是否互為排擠或互濟？有關客語教育未來的推行規劃，建請於教育部本土教育會或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討論，並建議教育部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參與。</p>	<p>一、本部業於108年5月3日召開本部「第3屆本國語文教育推動會第3次會議」，並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參與。會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亦針對委員關切事項，說明我國推動雙語國家政策，係以「厚植國人英語力」與「提升國家競爭力」為兩大政策目標，著眼於加強民眾英語聽說讀寫之能力。在推動雙語國家政策的同時，母語文化的推動也同等重要，爰此，我國語文教育仍維持國語文、本土語文及英語文3項併行，以落實五育均衡教育，引導學生開展自我與他人、社會與自然的各種互動能力，並不會排擠母語教育之推動。有關所撰書面報告，已於會上提供與會人員參考(包含客家委員會)。</p> <p>二、經國家發展委員會說明及依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報告資料顯示，政府推行雙語教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係為提升國家競爭力及厚植國人英語力，並非有打壓或對本土語言之執行造成嚴重影響，且本土語言之保存及推展，亦有國家語言發展法支持與保障，後續國民教育各階段之部定課程，將依法修訂課綱，以符政策規劃。
二、 (一)	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新增通過決議 教育部	
1	有鑑於大學是教育我們的年輕人成為具有全人人格及專業技能的國家棟樑，應善盡社會責任，因此，尊重大學自主，維護學術自由，建立學術誠信是大學必須具備的基本準則。惟近期大學校長遴選爭議事件不斷，恐傷害學生受教權並影響我國學術界發展，教育部應就大專校院校長遴選機制提出明確的改善機制，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7 日以臺教人(二)字第 1080064879 號函提報「教育部精進大專校院校長遴選機制」之專案報告。
2	教育部於 108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特別費」117 萬 9 千元。有鑑於國立大專校院教師兼任營利事業機構獨立董事，依法應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違反規定之案件，則應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相關會議進行審議，以期慎重。根據教育部統計，國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兼任獨立董事總計 400 件，其中有 202 件未完成校內書面核准流程，即先至營利事業機構兼任獨立董事。202 件違法兼職案件中，尚有 35 件尚未審議，教育部針對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顯有疏失，教育部林騰蛟次長承諾年底前全面清查違法情形並追究責任，爰要求教育部應於 1 周內在教育部網站公布後續究責結果，資料應包含學校、系所、教師姓名、兼任單位、後續處理情形，並赴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專案報告。	本部依立法院審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主決議，並經總統於 108 年 1 月 30 日公告後，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於本部全球資訊網電子布告欄專區公布國立大專校院未取得學校書面同意前即兼任營利事業獨立董事及學校處理情形。
3	教育部於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第 11 款第 1 項第 2 目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編列經費 155 億 7,504 萬 2 千元，係以競爭性獎勵機制，促進大學發展其特色，並改善大學多元入學制度，落實學生適性發展，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促進國內科技產業投入創新研發，並以改進評鑑制度，提升大學教育研究水準、品質與辦學績效，培育高階人才，增進高等教育競爭力為預期成果。然而，教育部對於改進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2 日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59198 號函提報「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專案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大學招生制度、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產業需求連結、提升高等教服務品質、推動大學評鑑制度等計畫，未能具體有效反映於我國高教環境之國際競爭力。爰此；教育部於「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所編列之經費 155 億 7,504 萬 2 千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之專案報告。	
4	<p>有鑑於大學法攸關學生權益及校園民主的相關條文於民國 83 年曾進行一次修正，確立了校園民主化的基本精神；其後民國 94 年又再次修正，進一步提升學生校務參與與組織學生會的權利；最近一次則是民國 104 年，針對申訴制度及訴願程序進行修正。惟各大專校院現今雖可設立學生會、校務會議的學生席次比例也有明確規定，但是學生的校務參與卻往往流於形式，似乎空有民主形式的校務政策，也製造大學成員間的衝突與不信任。惟 107 年接連發生大專校院校長遴選爭議及私立大學退場等情事，致使社會各界對於大學法之修正日趨強烈。</p> <p>爰此，要求教育部就大專校院校長遴選機制、學生權益之保障、校園民主之提升及學生會運作之強化檢討精進，並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56034 號函提報「教育部強化大專校院校長遴選機制、學生權益保障、校園民主及學生會運作」書面報告。
5	<p>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新增編列推動台灣菁英獎學金 5,000 萬元，鼓勵優秀學生出國攻讀博士學位，以厚實我國頂尖人才庫。經查，教育部 107 年 8 月發布之 831 期電子報表示，該部規劃辦理之台灣菁英獎學金（暱稱小玉山計畫）預計最快 108 年 8 月份選送國內優秀碩士生公費送至世界前百大名校修習博士，目標 100 人且逐年增加。設置台灣菁英獎學金立意良善，惟僅初步規劃，有關選任方式、留學規範及媒合就業等事項，暨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均尚未訂定相關規定，允宜儘速辦理，俾公正、公平為國選拔優秀人才，上述有關教育部媒合就業乙節，如於選送出國前或出國期間即辦理媒合，該職務即有懸缺之虞，而如學成回國始予媒合，職缺亦恐未能有效配合，且如至民間企業服務，則有以公帑挹注特定企業之疑慮。</p> <p>有關台灣菁英獎學金計畫，教育部已研議初步內容，惟針對媒合就業之辦理方式、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須進一步訂定相關規定，為求作業周妥，且考量行政作業所需時間，爰建請教育部</p>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6 日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63833 號函提報「臺灣重點領域獎學金試辦計畫」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應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將相關書面說明送至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6	<p>有鑑於教育部為集中拔尖，厚植我國優異大學國際競爭力，近10餘年來教育部陸續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推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及高校深耕計畫，惟教育部相關計畫過於強調績效主義，導致資源過度集中少數學校及出現M型化發展之後遺症，影響國內高等教育之均衡多元發展。</p> <p>經查，教育部推動相關計畫經費已逾千億元，茲以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所補助之12所頂尖大學納入世界大學主要排名機構500名情形仍未有顯著差異；此外，各大專校院近年來學生自主意識抬頭，現今雖可設立學生會、參與校務會議，但是學生的校務參與卻往往流於形式，似乎空有民主形式的校務政策，製造大學成員間的衝突與不信任。</p> <p>教育部應針對教學資源過度集中少數學校及學生權益之保障、校園民主之提升及學生自治組織運作之強化提出明確的改善計畫與評估報告，並進行國外學生自治運作情形之研究，要求教育部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進行說明。</p>	本部業於108年7月24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104595號函提報「大學世界排名、高教資源集中、學生權益保障、校園民主及學生自治組織運作」書面報告。
7	<p>近年各國投入龐大經費提升高等教育品質，致國際間爭取人才益趨激烈，過去邁頂計畫雖投入龐大經費，然納入世界大學排名500名內之學校數未有顯著進展，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赴海外就讀增加，顯示我國大學吸引力未若以往。</p> <p>審計部106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指出：高教深耕計畫持續協助學校發展多元特色及培育優質人才，惟招生欠佳的私立大專校院仍獲補助，不利經營不佳學校之退場經營。</p> <p>為有效引導學校多元發展，確實檢討高教深耕計畫，教育部允宜將各類補助計畫審查與私校退場機制結合通盤檢討，以提升競爭型計畫經費運用效益，要求教育部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進行說明。</p>	本部業於108年5月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62903號函提報「高教深耕計畫提升整體高教品質」書面報告。
8	<p>查我國推動新南向教育交流，為日前爆發康寧大學境外生被剝削及在臺灣打黑工、醒吾科大違規實習等事件，造成外界質疑相關管控不足，且新南向國家學生在台留學及研習人數逐年遞增，技專校院辦理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雖已初具成效，惟仍存缺乏監督考核機制及似有仲介運作等</p>	本部業於108年5月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63573號函提報「提升大專校院招收新南向境外生品質之管理機制」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疑慮，鑑於106年度以來教育部編列補助預算已逾15億元且逐年遞增，為免發生資源重疊或相互競爭情形，教育部應儘速盤點現況，嗣後並宜統籌規劃招生方式、培訓內容等事項，俾發揮更大綜效，爰要求教育部應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9	108年度教育部主管單位預算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推動新南向政策相關方案，計編列新台幣2億7,200萬元，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 有鑑於康寧大學非法仲介招收斯里蘭卡學生案，教育部針對此案之處罰太輕，且處分以南北劃分，立場反覆，根本無關痛癢。故應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	本部業於108年5月7日以臺教高(四)字第1080064385號函提報「教育部推動新南向政策方案執行成效及康寧大學招生違失查處檢討」書面報告。
10	教育部於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第11款第1項第2目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編列經費87億9,337萬6千元，係輔導各技專校院規劃學校重點領域，發展具務實致用特色學校，並落實技職教育所需培育各級優質專業技術人力，以及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之評鑑為預期成果。然而，教育部為配合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所設立之「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雖然近二年新南向國家學生來台就學人數增加，卻變相形成「求職高於求學」的現況。爰此；教育部於「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所編列之經費87億9,337萬6千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善新南向產學合作之專案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9日以臺教技(四)字第1080049723號函提報「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推動情形」專案報告。
11	108年度教育部「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編列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下稱青年儲蓄帳戶方案)1億5,500萬元，該方案辦理期程自106至111年度，107年8月間計畫總經費由27億元修正為7億6,600萬元，106及107年度已編列3億4,800萬元，108年度續編第3年預算，經查，106年度申請人數達2,383人，惟實際參與者僅744人，而107年度申請人數雖增加為3,083人，惟目前高中職畢業生多以升學為主，實際參與情形恐不容樂觀；除應加強推廣以達預期目標外，108年度預算允宜參酌以往推動經驗及實際參與人數再行檢討覈實編列。爰此，教育部長針對上述之問題，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至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5月10日以臺教技(儲專)字第1080066371號函提報「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加強推廣及預算覈實編列書面報告。
12	教育部自106年已研擬「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	一、本部業於108年5月10日以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教育法」草案，並應在 107 年送至立法院審議，但迄今仍未送至立法院，爰要求教育部應儘速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內將「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草案送至立法院。	<p>臺教技(三)字第 1080067209 號函提報「強化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生權益保障」書面報告。</p> <p>二、本部已擬定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草案)，自研擬草案至今共計召開 37 場次會議，目前草案內容已修正完成，於 108 年 2 月 22 日將草案報送行政院，行政院於 108 年 4 月 2 日召開會前會，本部依前開會議修正草案內容後，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再次報送行政院審議，行政院於 108 年 8 月 23 日及 10 月 16 日召開二次審議會議，後續配合行政院程序報送立法院審議。</p>
13	教育部辦理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應加強監督考核機制，及建立跨部會協調機制，請教育部針對監督考核機制及跨部會協調機制，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9 日以臺教技(四)字第 1080022609 號函提報「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監督考核機制及建立跨部會協調機制」書面報告。
14	<p>玉山計畫之國內留才措施「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0%」受益對象明顯限於教授；「彈性薪資」受益對象雖包括現任及新聘教學及研究人員，惟依監察院調查報告顯示，以往彈薪方案補助對象 9 成以上為現職人員，且因資深學者較具豐富研究績效或成果，接受補助為現職教授者亦達 5 成以上，因此青壯年學者獲得補助金額恐遠不如資深學者。</p> <p>教育部 107 年 4 月提報立法院「兼重留才、攬才並因應台灣大專教師年齡偏高之具體措施」書面報告，自 107 年起已要求各校於校內彈性薪資規定中，必須針對副教授以下獲彈薪人數訂定一定比率，嗣後允宜加強查核上項措施執行成果，俾達成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目的，提升我國未來競爭力。</p>	本項將依決議事項配合辦理，另本部自 107 年度起要求各校於校內彈性薪資規定中明列副教授職級以下獲彈薪人數，應占學校自訂一定比率後，獲彈性薪資之副教授以下職級人數已由 105 學年度 4,171 人增加至 107 學年度 5,097 人，增加 926 人。
15	針對「學生輔導及性平教育」，對於公投結束後，社會需要更多的溝通，加強性平教育的宣導，責成教育部在北、中、南、東辦理說明會，並且結合公民團體合作提供「性平教育培育種子」計畫。	本部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司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已於 108 年 11 月 14、18、22、25 日，共同合作辦理北、中、南、東 4 場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與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之座談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說明會，並且與公民團體合作，培育各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為性平教育種子，並促進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與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溝通。
16	僑生選擇來我國就學，不僅歷史悠久，也象徵我國學術、教育領先地位，並緊密鏈結與我國之情感。然僑生來臺後，多透過各校僑生聯誼會等校園社團及學長姊的經驗，協助融入在台生活。對此，校方應積極提供相關協助，建請教育部就我國各大專院校提供僑生課外活動、校園生活照顧適應及權利保障研擬相關獎勵措施，鼓勵校方重視僑生在臺生活，並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日以臺教文(五)字第1080046482號函提報「就我國各大專校院提供僑生課外活動、校園生活照顧適應及權利保障研擬相關獎勵措施」書面報告。
17	自民國108年起，衛生福利部於「108年度衛生福利部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新增補助辦理具新住民身分之民間社會福利機構團體工作人員專業進修學分費。為避免空有補助，卻無學校開設專班供新住民可報名之情況發生，教育部應鼓勵並協助向各大專院校宣導，開設新住民社福相關學分專班，用以落實此項補助計畫能確實發揮效用。爰此，請教育部將衛生福利部108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責請大專校院透過校內新生座談、導生會議、校內公布欄及各類宣傳管道廣為宣傳，並請教育部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研提本案具體作為說明。	本部業於108年5月15日以臺教社(二)字第1080026990號函提報教育部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108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暨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之具體作為說明。
18	為協助各縣市學校編纂教材，教育部補助成立地方協作中心，然基層教師對於對其協助之成效十分懷疑，尤其是對於原住民實驗學校更是如此。第一線的原住民實驗小學教師，面對新的12年國教，必須自編相關的教材，但這些教師卻發現協作中心無法給予他們實質上的幫助。各原住民實驗小學因族群文化不同，必須因地制宜製作符合當地的課程教材，但地方的協作中心卻無法針對不同民族文化，給予教材編纂的協助，當初成立協作中心，是期望各地的協作中心可以協助學校編纂教材，但實務上地方的協作中心因無法接地氣，反而無法在第一時間給地方原住民實驗學校幫助，教育部應檢討，要讓協作中心具有實戰經驗，製作出可以接地氣教材教具，內部成員應該要找有豐富實務教學經驗的人，而不是讓沒有經驗的人去執行工作，反而製作出不符合教學現	一、學校教師為編纂教材及教案之主體，各區中心助理係協助教師的角色。 二、各區協作中心在第一期計畫中，已分別針對國中小和高中職辦理原住民族教育之課程研討工作坊，針對領域課程融入原住民族知識之方式、建構課程體系、發展教案教材等主題進行研討，期能幫助教師增強文化及教學知能。另各區中心之助理也進行了自我增能培訓，實施方式包括研習課程、讀書會，並積極參與各式原住民族教育相關研討會、論壇和參訪活動，提升自身文化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場的教材，增加第一線教師的負擔。	<p>知能和教育知能。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另於 108 年 6 月 10 日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第 2 次聯席會議，研商檢討增進助理專業知能、協助實驗學校編製教材能力之方式及具體作為。</p> <p>三、為協助學校推展十二年國教，宜花中心於 108 年 5 月 13 日及 14 日在東華大學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原住民族相關規範推動種子人員培訓課程」，課程發展協作各中心助理全程參與研習練習書寫教案，並於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第 2 次聯席會議中決議，108 年度將持續辦理各中心專任助理增能工作坊，且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原住民族相關規範推動種子人員培訓課程」基礎往上延伸，並深化其課程內容。</p>
19	<p>交通部補助花蓮東華大學、宜蘭佛光大學推動「車聯網技術應用於機車安全改善之研究及場域實驗計畫」，實施場域內學生機車及危險路口裝置互動感測設備，透過車路互動，機車於臨近路口或行駛於山區等危險路段發送警示訊息，以提升行車安全。</p> <p>據查，國立東華大學為配合交通部辦理「車聯網技術應用於機車安全改善之研究及場域實驗計畫」，強制學生騎乘之機車加裝主動發報器，而主動式發報器一旦損壞、沒電，學生除了要被罰款外，還會被擋在外面，不僅不方便更變相處罰學生，因此導致學生集體抗議，要求校方暫緩實施，惟校方迄今仍未與學生進行有效溝通。</p> <p>教育部做為大學最高主管機關，應積極扶助學生自治，不應放任大學破壞學生自治精神，阻礙民主之養成，爰要求教育部督促東華大學在尚未取得大部分學生同意前，不得強制要求學生加裝主動發報器。</p>	<p>本案國立東華大學於 106 年至 108 年期間，已提報 2 次校務會議、4 次行政會議、1 次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討論，並舉行 2 次說明會，向學生會說明校門出入車輛辨識系統，並於 108 年 4 月 25 日召開公聽會與學生溝通，無強制學生安裝發報器之情事，皆由學生向學校申請安裝機車發報器。</p>
20	面臨全球高等教育競爭環境，教育部規劃之國內留才措施主要係提高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薪酬，然近年我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漸趨	<p>一、本項將依決議事項配合辦理，另本部於 108 年持續投入經費進行國外攬才，延攬對象</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高齡化，日後恐因人才斷層而影響教研能量，而教育部雖已要求各校增列確保年輕教師能獲彈性薪資資源之規定，惟嗣後建請教育部仍應加強查核相關措施執行成果，以達成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之目的，並提升我國未來競爭力。</p>	<p>不分國籍，並將攬才對象分成玉山學者及玉山青年學者兩類，因此學校可藉玉山計畫延攬國外年輕優秀人才回臺灣任教。107年玉山（青年）學者計畫，通過21件玉山學者、25件玉山青年學者，108年通過32案中，19件為青年學者，審議結果並未僅偏重資深教授或學者。</p> <p>二、本部自107年度起要求各校於校內彈性薪資規定中明列副教授職級以下獲彈薪人數，應占學校自訂一定比率後，獲彈性薪資之副教授以下職級人數已由105學年度4,171人增加至107學年度5,097人，增加926人。</p> <p>三、自107年度起，各校執行高教深耕計畫，得運用該筆補助款20%，新聘國內年輕教師，改善各校生師比及協助學校注入新血。107年大專校院運用高教深耕經費於薪聘教師共計3.9億元，新聘745位教師。</p> <p>四、為鼓勵各校以青年學者為主要送件標的，本部108年開放各校均可至少提送1位玉山青年學者申請計畫。</p>
21	<p>高教深耕計畫著重學校校務發展，旨在提供學生適足教育資源，觀察107年度該計畫經費分配情形，頂尖大學所獲補助合計增加數已略少於其餘大學合計增加數，顯示以往資源過度集中少數學校情形已逐漸調整改善；又近年各國投入龐大經費提升高等教育品質，致國際間爭取人才益趨激烈，過去邁頂計畫雖投入龐大經費，然我國大學納入世界大學排名500名內之學校數量未見顯著增加，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赴海外就讀亦呈緩升趨勢，我國大學吸引力出現未若以往之跡象，建請教育部應儘速思考因應之道及發展大學多元特色，以提升競爭力以培育及留住人才。</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55501號函提報「高教深耕計畫提升國際競爭力」書面報告。</p>
22	<p>108年度教育部「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下賡續編列補助財團法</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高(三)1080054281號函提報「檢</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下稱私校興學基金會）100萬元，俾基金會依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宜，以促進私校發展。然私校興學基金會接受之捐款以指定學校為主，其業務主要為收受捐款與核轉，業務甚微且較直接捐款私校反而增加行政作業程序及延遲私校取得捐款時間；另就鼓勵各界捐款私校之角度，倘直接捐款私校亦可享有相同之抵稅額，對捐款人而言更具誘因且方便。是以，教育部應依立法院決議檢討該基金會存續之必要性，並就捐款之便利性、私校快速取得捐款等面向研議並配合修正相關規定，以提出更具體有效之措施鼓勵各界踴躍捐款私校，以協助私校擴充財源。	討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存在必要性及設置功能不彰之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23	因應少子女化、高等教育生源減少之趨勢，教育部自102年9月啟動對辦理不善私校之專案輔導機制，然攸關學校轉型退場之重要參考資訊，或尚未公開，或涉及主管機關認定，或已公開資訊與得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定義不符，建請教育部應於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通過後公開相關指標，以利外界瞭解，消弭學校與學生或民眾間資訊不對稱現象。	<p>一、本部自104年建置「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106年起公布全校新生註冊率於該平臺，目前公布資訊為「學生類」、「教職類」、「研究類」、「校務類」及「財務類」等5面向。</p> <p>二、本部將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通過後對外公告專案輔導學校名單，亦規劃於條例通過前，將學校欠薪、減薪、師資質量及教學品質等資訊納入資訊公開平臺中，以漸進式修正或增加公布指標項目，讓社會大眾共同監督各校辦學成果，形成校際間良性競爭，發展自我辦學特色。</p>
24	高教深耕計畫著重學校發展、學校規模及學生基本需求，致第二部分辦理國際競爭預算較以往頂尖大學等計畫預算減少，教育部為協助具有多面向及特色領域國際競爭力之大學在優勢領域維持領先地位，108年度預算案增編13億元，對獲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全球鏈結大學提供額外補助；該項預算既屬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之額外補助經費，建請應併同高教深耕計畫辦理審查及考核。	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56712號函提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增列13億元措施之考核機制」書面報告。
25	108年度教育部於「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編列國際攬才—玉山(青年)學者方案預算4億3,800萬元，旨在協助各大學延攬國際優秀教師。鑑於玉山(青	一、本項已依決議事項配合辦理，另本部業修正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於第8點增列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年)學者方案深受各界矚目亦備受期待,然 107 年通過審查之 46 位玉山(青年)學者,女性學者比率偏低,且其中尚有涉及性別事件者,建請嗣後各校處理申請案件及教育部辦理審查過程應注入性別平等概念,並增列品德查證事項,以避免訾議。</p>	<p>玉山(青年)學者違反學術倫理、涉及性別平等案件或違反法令行為之處置機制。未來玉山學者或玉山青年學者於審查通過後至聘任期間,如涉性別平等案件或其他違反法令行為,本部得視其情事廢止其資格,並停止撥付補助經費。</p> <p>二、各校於提送玉山(青年)學者申請案時,係衡酌學者之學術專業,所提有關女性學者比率偏低及其他建議事項,本部將另函請大專校院於提送申請計畫時,注意性別平等及女性學者之比率。</p>
26	<p>期盼學校行政減量,讓老師能將寶貴的時間用在教學上,長年來一直是基層教師最殷切的心聲。蔡英文總統在師鐸獎表揚大會中回應說,政府將持續改革教育,給老師更完善的制度與支持,並把國中每班教師編制從 2 人提高到 2.2 人,3 年內全國將共增約 2,500 位老師,「這有助於減輕老師們兼行政的負擔,讓大家更專注在教學現場」。</p> <p>增加基層人力的確是行政減量最直接快速的作法,但目前我國財政不佳,再加上少子化日趨嚴重,政府能夠挹注在教育人員的經費著實有限,更何況中小學教育屬地方政府權責,部分地方政府財政更是困窘,尤其是花東離島山地鄉地區,要其自行籌措經費埋單,無疑緣木求魚,再者縣市政府為了避免財政赤字擴大,相關缺額幾乎都用代課代理教師,代課代理教師異動頻繁,學校礙於維持行政工作之穩定,只能將行政工作落在正式教職身上,長此以往,根本無助行政減量,因此想要有效達成行政減量的目標,除了增加有限的人力之外,還是必須要思考其他辦法,其中以消滅垃圾公文為最為有效。</p> <p>例如某校接獲縣府有關中央機關要求之省電節能計畫,然其計畫竟叫學校教師每次抄電表兩次,月底再加總計算整體平均,要知台電相關資訊早已數化,學校僅須向地方台電分公司申請即可獲得每月用電及平均數等相關資訊,何以要學校教師上學跟放學時去抄電表計算?如此沒有效能的計畫實在令人驚嘆。</p>	<p>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30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59263A 號函回復已於 108 年 5 月 10 日邀集相關部會、地方政府,召開「研商國民中小學行政減量會議」竣事。</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爰此，要求教育部於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內邀其相關部會、地方政府、檢視現行公文及計畫，並刪除與學校無直接相關行政文書，並要求地方教育機關應仔細檢視行文各校之公文書是否有其必要，倘有應敘明學校應辦理之項目為何，而非將厚厚一本計畫轉知學校，要學校教師花費大量時間閱讀計畫，反耽誤教師在教學上的時間。	
27	<p>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5條第1項規定「聘任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p> <p>轄有原住民族重點學校之縣市，為了符合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5條規定，讓原住民教師取得正式資格，因此在甄試時採行降低筆試標準的作法，例如桃園市106年度國小教師甄選，其中普通科初試及格分數70.6，普通原住民族籍教師初試及格分數則為40.4。新北市106年國小教師甄選也有同樣情況，普通科初試及格分數74，但原住民普通科教師的及格分數則為58分。也有縣市兩者分數相差懸殊，例如新竹縣106年教師徵選，普通科及格分數66分，普通原住民族籍教師則是27.4。不只普通科有這現象，國小英語科也有，例如高雄市106年度英語科教師徵選，一般英語初試及格成績要65.6，原住民族籍英語教師初試及格分數卻僅44分。</p> <p>此種情況不僅僅在國小教師甄選出現，國中、高中也有此情況，例如教育部委託辦理106年公立高中教師徵選，其中原住民族籍國文教師進入複試最低分數僅28分，原住民族籍英文教師進入複試最低分數則為30分，如此降低進入複試及格分數的取才方式，對於原鄉地區的孩童受教權真的有保障嗎？</p> <p>原住民族教育法要保障的應該是孩子的受教權益，而非僅顧及原住民族的工作權，倘若為了原住民教師的工作權導致學童未來失去與大環境競爭的機會，對於原住民族整體絕非好事，教育部不應放任各縣市此種作法，爰要求教育部行文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教師甄選時不宜過度放寬初試標準，並要求教育部應協調師資培育大學擬具相關措施，強化原住民族師資生職前輔導，以提升原住民族教師甄選筆試成績。</p>	<p>為確保教師具備一定的專業素養及優質教學品質，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於108年3月26日召開直轄市、縣(市)政府轄屬原住民重點學校聘任原住民籍教師情形暨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研商會議，周知各地方政府，為保障學生受教權益及符合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規定，學校不僅需增加原住民籍教師數量，亦需考量師資素質，爰有關原住民族教師甄選之初試標準應考量原住民族教師或原住民族重點學校之教師需具備較多多元文化的專業知能，建議各地方政府視地方性、傳統性、歷史性、文化性或典範性等需求進行評估，發展適切、優質的甄選試題，以選拔出符合原住民族重點學校需求之教師，並於108年3月28日以臺教國署原字第1080036097號函，函文地方政府；另將107學年度執行情形提案於108年度全國教育局(處)長會議之報告案，以督促各地方政府落實法令規定。</p>
28	為鼓勵原住民重點學校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以建立嶄新的教育模式，原住民族委員會107年核定臺中市博屋瑪國小等15校推動原住民族實	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係原住民族委員會主政，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則以協助實驗學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驗教育，與 106 年執行的 5 校相較，參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行列的原住民重點學校校數成長了 3 倍。</p> <p>如何將實驗教育體系推廣到全台灣各地，無分偏鄉與都市，讓所有原住民族學生有得以多元方式接受教育之可能性，成為必須研議的課題。教育部應重新思考政策問題，並針對如何在都市地區實現原住民族實驗教育提出專案計畫。</p>	<p>成長為主要任務，108 年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計 27 校。</p> <p>二、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 107 年度起規劃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模組推廣試辦計畫，運用目前原住民族實驗教育成果與原住民族課程開發教材，以保存原住民族文化，挹注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學習部落文化之機會，提升都會區學生原住民族文化知能，傳承並發揚原住民族教育。</p> <p>三、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1 條規定略以，教育主管機關為發展原住民族教育，得指定所屬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由學校提出申請，辦理部分班級實驗教育。</p> <p>四、依上述規定，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已研擬「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辦法」，未來無論是偏鄉或都會區，只要學生有需求，均可透過本辦法申請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讓所有原住民族學生得以有多元方式接受教育。</p>
29	<p>按《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6 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應保障原住民族學生入學及就學機會，必要時，得採額外保障辦理。」再按蔡政府原民政策中，提供完整原民教育體系為重要施政目標之一。為協助原住民族學生學習一技之長，發展成多元人才，以期能回歸部落，將才能回饋原鄉社區，為讓初中畢業的原住民族學生從高職銜接大學，培養職場競爭力，亦兼顧原住民族學生之受教權，教育部應研擬辦理「3+4 原住民族學生技職專班」，並提出具體辦理方案之專案計畫。</p>	<p>一、本部持續鼓勵技專校院參考原住民族委員會人才培育需求，開設符合原鄉需求及部落發展之原住民族專班，並鼓勵原住民族學生參與以就業導向開設之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及產業碩士專班；本部亦同步請原住民族委員會檢視每學年度十一大類之學系納入考量原住民族學生就學意願為指標，針對學生興趣及擅長領域作為評估選取類別之標準。</p> <p>二、為強化原住民族多元人才培育發展，讓原住民族學生了解技職教育的發展現況，教育部於 108 年推動「補助技專校院提供原鄉學生職涯試辦計</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畫」，補助技專校院帶領原鄉高中職以下學生，以工業類為主，安排為期 1 至 3 天的職涯試探活動體驗，帶領原鄉高中職以下學生參觀技專校院工業類高端設備、人才培訓課程、國立社教館所職業試探體驗常設展等與工業類職涯發展相關之場域，以利原鄉學生擴展其職涯發展之面向。108 年共補助 9 所公私立技專校院，補助 1,268 人次參與。</p> <p>三、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業於 108 年 10 月 8 日函提報「原住民人工智慧與應用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到部，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審後，學校業依審查意見修正，本部業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以臺教技(一)字第 1080179841 號函核定上開專班在案，109 學年度招生名額為外加 15 名。</p>
30	<p>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網頁精緻且內容紮實深入，但因網路行銷不易，民眾無法近用，又日前因性平教育引起許多紛爭，教育部釋出多則釋疑懶人包，卻因推廣能力不佳而未被廣傳，後續因民間團體主動發現、分享後才提升其觀看次數。教育部立意良善，實應與其他部會或民間團體合作，研議共同協作內容或合作協助轉發，讓民眾能夠快速且確實收到政府釋出的正確觀念，以免被錯誤資訊影響引發社會恐慌。</p> <p>另近日有針對十二年國教課綱社會科「反對去中國化」之議論，然課綱並未「去中國化」，而是納入東亞史中一同教學，為學生建構更完整的國際歷史思維。</p> <p>教育部應將各類議題一視同仁，若有錯誤資訊亦應當盡速闢謠，使社會安定。爰要求教育部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內提供處理假訊息及錯誤資訊之標準作業程序及規劃與其他部會、民間單位進行推廣政府正確資訊之書面報告。</p>	<p>一、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2 日以臺教新字第 1080030454 號函提報「處理假訊息及錯誤資訊之標準作業程序及規劃與其他部會、民間單位推廣政府正確資訊」書面報告。</p> <p>二、除本部成立自媒體(FB、Line@、IG、YouTube)以及與 LineToday 合作推動相關工作以外，以跨各部會與民間團體共同開設媒體素養教育資源網站：https://mlearn.moe.gov.tw/，推廣政府正確資訊。</p>
31	<p>針對 2018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第 11 案投票結果教育部應有必要之處置，教育部針對此案結果後續的相關檢視亦已送教育部性別平等委員會，惟教育部仍應積極捍衛性別平等教育之教師專業自主</p>	<p>本部業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出席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所舉辦之「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公聽會」進行口頭報告，說明針對 2018</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權與學生學習權，進行性別平等教育，讓學生能學習尊重及同理，避免校園歧視及霸凌等憾事發生。</p> <p>另近年來在教育現場第一線教師在教授性別平等教育時，屢屢受到來自反同勢力的打壓，甚至遭到濫訴，導致教育工作者備感壓力。教育部亦應公告並監督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和各級學校，依法持續推動完整的性別平等教育。</p> <p>爰要求教育部會同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和各級學校代表針對公投後相關影響提出改善策略及後續法制作業時程規劃評估，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p>	<p>年全國性公民投票第11案投票結果本部之後續作為及規劃。</p>
(二)	歲出部分	
1	凍結第1目「一般行政」中「推展一般教育及編印文教書刊」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本部業於108年2月15日以臺教綜(五)字第1080019844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1目『一般行政』中『推展一般教育及編印文教書刊』200萬元」解凍書面報告，於108年5月8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8年6月6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2333號函復准予動支。</p>
2	凍結第1目「一般行政」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5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本部業於108年2月15日以臺教人(一)字第1080021815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1目『一般行政』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50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108年5月8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8年6月6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2333號函復准予動支。</p>
3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術審議著作審查與設置國家講座及學術獎」5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本部業於108年2月15日以臺教高(五)字第1080021745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術審議著作審查與設置國家講座及學術獎』500萬元」解凍書面報告，於108年5月8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8年6月6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2333號函復准予動支。</p>
4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及改進大學招生制度」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	<p>本部業於108年2月15日以臺教高(四)字第1080021881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及改進大學招生制度』200 萬元」解凍書面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5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2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20653 號函提報「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200 萬元」解凍書面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6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20736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5,0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7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2,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技(三)字第 1080019030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2,0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8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引導學校發展多元特色及教學創新」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3 日以臺教技(三)字第 1080019718 號函提報「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引導學校發展多元特色及教學創新』5,0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9	凍結第 3 目「中等教育」第 1 節「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2,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師(一)字第 1080020619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3 目『中等教育』第 1 節『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2,5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10	凍結第 5 目「學務與輔導」3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學(五)字第 1080019988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5 目『學務與輔導』3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11	凍結第 6 目「各項教育推展」1,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以臺教資(二)字第 108002014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6 目『各項教育推展』1,000 萬元」解凍書面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333 號函復准予動支。
12	凍結第 7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 2 節「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8 億元，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經立法院三讀，並經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4 日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17891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7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 2 節『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8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
13	教育部「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108 年度續予編列 8 億元供該基金運作所需，較 107 年度預算減列 1,720 萬元。 轉型退場基金預計由國庫撥款 50 億元：為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及解決大專校院供過於求之現象，行政院分別於 106 年 5 月 1 日及 106 年 6 月 5 日核定大專校院轉型退場基金修正後設置計畫書及該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該基金收入包括由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孳息收入、受贈收入、接受融資學校償還之資金收入、財產處分收入、融資利息收入及其他有關收入等，鑑於基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4 日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17894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7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 2 節『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8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8 年 5 月 8 日進行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金成立初期尚未有充裕之收入來源，預計 106 至 109 年度分別由政府撥入資金 25 億元、9 億元、8 億元及 8 億元，合計 50 億元；是以，該基金財源主要仰賴政府撥款。</p> <p>基金設置以來預計政府撥款收入遠高於基金支出及貸款予私校之額度，且迄 107 年度 8 月底支用未達百萬元，基金資金尚屬充裕：1. 106 及 107 年度</p> <p>教育部分別編列 25 億元及 8 億 1,720 萬元供轉型退場基金運作所需經費。依 106 年度該基金決算顯示，國庫撥款 25 億元後，該年度未列有經費開支及辦理貸款活動；而據該基金 107 年 8 月份月報顯示，107 年度國庫雖尚未撥款，惟支出部分除補助高美醫護專科學校教師鐘點費等項目，支用 90 餘萬元外，亦未辦理貸款活動，致迄 8 月底基金餘額達 24.99 億元。2. 以轉型退場基金迄 107 年 8 月財務狀況而言，如假設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教育部均未辦理撥款，該基金不僅足敷支應每年約 1.09 億元經費支出，亦仍敷供給每年預估 3.8 億元之私校貸款需求，基金資金尚屬充裕。</p> <p>107 年度立法院決議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通過後再行增撥，108 年度允宜比照辦理：</p> <p>1.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教育部單位預算案，對補助轉型退場基金經費之決議略謂：凍結「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9 億元，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經立法院三讀，並經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教育部雖已於 107 年 5 月來院報告，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尚待審議，故 107 年度所編 8 億 1,720 萬元尚未撥付該基金。2. 鑑於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尚待審議，且轉型退場基金目前資金尚屬充裕，108 年度教育部編列供該基金運作所需 8 億元，允宜比照立法院 107 年度決議辦理。</p> <p>綜上所述，轉型退場基金財源主要仰賴國庫撥款，而設置以來預計政府撥款收入均高於支出及貸款合計數，基金資金尚屬充裕，允宜比照立法院 107 年度決議，俟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通過後再行辦理撥付。爰此，教育部應於 2 週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始得動支。</p>	
14	<p>教育部「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108 年度續予編列 8 億元供該基金運作所需，較 107 年度預</p>	<p>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4 日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17896 號函提報</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算減列1,720萬元。轉型退場基金財源主要仰賴國庫撥款，預計逾50億元。基金設置以來預計政府撥款收入遠高於基金支出及貸款予私校之額度，且迄107年度8月底支用未達百萬元，基金資金尚屬充裕，應予以凍結，俟教育部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凍結教育部第7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2節『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8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108年5月8日進行報告。
15	<p>客家基本法於107年1月31日修正公布，為落實客家基本法第12條第2項規定：「客語師資培育、資格及聘用等相關事項應積極推動，其辦法由教育部會同客家委員會定之。」教育部業已於11月9日公告「客語師資培育資格聘任辦法草案」，合先敘明。</p> <p>惟該草案之條文大多僅針對客語教師，惟目前實務上，於教育現場從事客語教學工作者多為客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在將日後從事客語教學工作者轉換為客語教師之前，目前多數客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仍須受到重視，因此建請教育部針對此過渡期間，輔導現行客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通過專業教育培訓課程，俟其取得同等正式客語師資之專業能力與資格，規劃其納入未來正式客語師資之措施，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108年7月16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089065號函提報「客語師資培育政策」書面報告。
16	<p>查教育部於「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推行藝文教育—推展藝文教育經費」年度工作計畫中，包含補助地方政府、學校、全國性社教機構及民間團體辦理藝術教育活動經費。</p> <p>惟台灣面臨教育資源分配不均之狀況，偏遠地區相關藝文機構或活動遠不及都市地區。教育部應投注偏鄉地區足夠的學生藝術教育資源，透過文化刺激，激發出學生對於藝術、美學的人格養成。爰要求教育部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偏遠地區校園藝文活動推動計畫」書面報告，以增加偏遠地區藝術文化資源，持續推動藝文交流，促進教育推廣。</p>	本部業於108年3月15日以臺教師(一)字第1080035690號函提報「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活動推動計畫」書面報告。
17	<p>查教育部於「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辦理推動技職人才培育相關計畫。</p> <p>復查現行技職培育與產學合作形式多以生醫領域與科技工業為主，忽略農業相關領域。惟農委會於107年度推出獎勵高中職生從農方案，鼓勵就讀高職農業經營科，教育部應與農委會橫向連結合作，擴大招收農業技職公費生，並重視農業產學合作，協助加強實作課程。</p> <p>爰要求教育部會同農委會於3個月內研商「農業</p>	本部業於108年4月24日以臺教技(一)字第1080056134號函提報「農業技職人才培育」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技職發展目標」、擴大推動「農業技職公費生專案」，協助從事農業人才培育，並建構完善之農業技職公費生與銜接就業制度，帶動農業發展。	
18	<p>查教育部於「資訊及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辦理「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如橫山數位機會中心協助社區居民學習數位資訊，以數位科技推動社區文化數位典藏、行銷社區特產，創造在地觀光資源。</p> <p>惟現行偏遠地區的電信服務多因交通不便、使用者較少、山路彎曲或路程遙遠，電信網絡建設不易……等因素，導致成本過高，業者未能提供市話、寬頻上網等服務，成為數位落差的主要原因。爰要求教育部應會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中華電信等相關單位於6個月內研商「推動偏鄉數位應用，改善偏遠地區電信設施」解決方案，完善數位基礎建設，落實數位寬頻正義，並擴大推動「連結社區資源推動偏遠地區數位學習」，協助偏遠地區學童及社區民眾進行數位學習。</p>	本部業於108年6月21日以臺教資(三)字第1080089425號函提報「改善偏遠地區電信設施解決方案」書面報告。
19	<p>查警專與警大的招生規定，僅開放跆拳道、柔道及空氣槍射擊等少數體育特殊專長項目報考，讓如空手道、田徑、射箭及游泳等其他運動項目的人才被排除在外。</p> <p>復查教育部已於107年10月29日邀請內政部警政署、警大、警專等單位召開「研商增加其他運動專長項目列為警大、警專招生名額類別會議」，惟108年度各項招生作業前置事項已啟動，礙於時程及相關人權益，無法變更相關規劃。</p> <p>爰要求教育部應持續進行跨部會協調會議，研商警校及警專招生名額規定修正之可行性評估，以利109學年度能銜接開放其他運動專長之學生報考。</p>	立法委員蔡培慧委員業於108年3月27日邀集內政部、臺灣警察專科學校、中央警察大學及本部體育署召開「促進體育人才多元化就職管道」協調會，並決議後續將由蔡委員定期邀集內政部、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就空手道納為招生運動種類事宜召開會議討論。
20	<p>查教育部於「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工作計畫」中辦理「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分支計畫」，包含推動醫學相關領域之改進計畫，以提升教育教學品質。</p> <p>復查台灣醫學院校基礎醫學教育相關課程部分仍存有採用活體動物來進行實驗或訓練之需求，惟國外已有「非活體動物」替代方法來協助相關實務的訓練。</p> <p>為更精準瞭解台灣醫學院校活體實驗動物運用情形，及進行國內外動物實驗替代方案的經驗交流，爰要求教育部鼓勵學校辦理「實驗動物科普論壇」，北中南至少5場，以利國內外經驗交流，普及社會理解。</p>	108年1月3日教育部醫學教育會第4屆第1次委員會議，針對108年度補助計畫案進行討論，有關優先補助推動「實驗動物科普論壇」，決議請醫學教育組楊仁宏委員服務學校(現為中山醫學大學)辦理該論壇活動，本部業以108年12月24日臺教高(五)字第1080175090號函核定補助該校60萬元在案，計畫期程自108年12月1日起至109年7月30日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21	鑑於部分學校教師對原住民族或新住民子女認識及理解有限，以致對原住民族學生或新住民子女造成歧視，進而影響學生學習成就。為增進國民義務教育階段學生（未來教師）及教師對原住民族或新住民等多元族群文化之認知，請教育部研議現職教師回流訓練納入多元族群文化認知課程、評估師資培育機構培養跨領域素養（如多元文化、性別平等、環境保護等）所需師資、教師證加註第二專長與增加國民義務教育階段跨領域素養教師員額、檢討「原住民族教育」及「多元文化」議題是否確實融入各領域課程設計和教材等，並於3個月內增加國民義務教育學生及教師多元文化教育策略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業於108年4月30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5308號函提報「增進國民義務教育學生及教師多元文化教育策略」書面報告。
22	教育部單位預算「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之「師資職前培育」計畫項下「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培育等」，鑑於原住民族語及文化應從幼兒階段紮根，請教育部檢討現行對於原住民族地區幼兒教保服務機構人員資格限制，讓具族語能力人員（不分年齡、學歷），進入公共托育機構，尤其是國民教育幼兒班，擔任教保服務人員，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原住民族地區幼兒教保服務機構聘用族語教保人員評估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051761號函提報「國民教育幼兒班、原住民族地區幼兒教保服務機構人員資格限制及聘用族語教保人員評估」書面報告。
23	目前原住民族教育實施，主要係依「原住民族教育法」、「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簡稱實驗三法），教育部刻修正「原住民族教育法」，原住民族委員會亦著手研擬「原住民族學校法」，請教育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釐清未來依「原住民族教育法」、實驗三法、「原住民族學校法」辦理原住民族教育之學校定位有何區隔，於2個月內就「原住民族教育法」修正緣由、定位及修正重點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業於108年4月1日以臺教綜(六)字第1080046758號函提報「原住民族教育法修正緣由、定位及修正重點」書面報告。
24	近年來因少子女化，導致私立學校生源不足而面臨營運困難而面臨轉型或退場，因而產生諸多爭議，造成社會觀感不佳，綜觀轉型較為成功、爭議較低的學校，其土地皆非私有。建請教育部盤點大專校院資產、校地歸屬情形，校地租用而面臨轉型者較無爭議性，應儘速協助轉型；校地私有而面臨轉退問題者，應建立機制使其降低爭議，例如由公股銀行信託校地等等，並請於3個	本部業於108年4月3日臺教技(二)字第1080044856號函提報「私立大專校院校地屬性及其剩餘財產歸屬情形及轉型退場機制」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評估報告。	
25	近年來因少子女化，導致私立學校生源不足而面臨營運困難，根據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網中，105 學年度「私立學校各項收入情形」之統計結果，學雜費收入金額占總收入五成以上之學校共 89 所，意即將近八成的私立大專校院對於學雜費十分依賴，甚至占比最高的學校學雜費占總收入的 80.38%。建請教育部協助各校降低對學雜費的依賴，並增加學校營運之彈性，方能降低少子女化趨勢所帶來之衝擊，並請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7 月 5 日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91429 號函提報「協助學校降低對學雜費依賴及提升學校營運彈性」書面報告。
26	透過網路與社群媒體所傳遞的大量不實訊息，已為嚴重影響社會、經濟、政治等層面的新課題，如何提供國人養成資訊判讀與獨立思考的媒體素養實屬重要，惟目前國教端、高教端及終身教育端，皆缺乏因應各項新的數位工具與社群媒體所產生新的現象及問題之師資、教材與研究。故應於師資培育規劃設置相關課程，並開發教材與投入研究能量，以為媒體素養教學之支援。爰請教育部針對上開事項通盤審視檢討，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21 日以臺教社(一)字第 1080021368 號函提報「教育部推動媒體素養教育策進作為」書面報告。
27	教育部近年不斷投入經費升級技職教育、培育技職人才，應同時讓學生、家長、教師瞭解技職教育內涵，打破過去升學主義下學校垂直排名的迷思，而多數國中小教師對於技職教育較為陌生，教育部應讓國中小教師了解技職教育內容及未來就業情形，使相關資訊（例如高職各類科職涯發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薪資行情及大專生就業導航）具有可及性，方能落實技職試探教育。	<p>一、本部經盤點後，目前於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皆已有生涯輔導、職業試探與專業價值等支持學生適性分流之政策或做法。</p> <p>二、108 年起由國立科技校院與部屬社教館所合作設置職業試探體驗常設展，藉由各社教館所原有空間與參展人潮，辦理主題式系列介紹或職業試探體驗活動，以利國中小教師、學生及家長可透過相關體驗活動，了解技職教育發展現況及未來就業情況；常設展辦理為期 2 年，各館開館資訊如下：</p> <p>(一)北區-智慧夢工廠(主題:未來工業科技):108 年 8 月 31 日(星期六)於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開館。</p> <p>(二)中區-夢想銀河技能職多星(主題:航空農工):108 年 9</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月 20 日(星期五)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開館。</p> <p>(三)南區-技職新樂園/農藝其境智慧農機(主題:工建築水產 x 智慧機械):108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開館。</p> <p>(四)南區-台灣水產養殖實境探索(主題:水產養殖):108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於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開館。</p>
28	<p>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青年發展署單位預算中，部分青年相關計畫性質相近或重覆，例如教育部國教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體驗及業界實習(1 億 0,500 萬元)、規劃高鐵與業界合作機構資料庫(200 萬元)、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育計畫(3 億 8,311 萬 3 千元)與青發署「青年生涯輔導」之「辦理青年生涯輔導業務」計畫(2 億 1,425 萬 5 千元);國教署「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1,447 萬 9 千元)與青發署「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計畫」(2,848 萬 6 千元)，請教育部釐清並統整部內及所屬性質相近計畫，分工明確，避免資源重覆運用，以發揮綜效，請教育部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教育部及所屬青年生涯輔導、國際及體驗學習相關計畫整合及分工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29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32798 號函提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青年發展署單位預算有關青年生涯輔導、國際及體驗學習相關計畫整合及分工」書面報告。</p>
29	<p>先前「全球華人藝術網」假借政府計畫出版藝術家傳記電子書之名，要求藝術家簽署授權文件，卻在文件中夾帶與計畫無關的同意書，讓藝術家誤信並簽下無償讓渡權利並同意由全球華人藝術網有限公司專屬授權終身代理經紀作品的賣身契。同時，該公司也已於 104 年 7 月間向文化部申請《台灣新銳藝術家特輯》計畫取得文化部補助款後，以執行文化部補助案為由用同樣手法誘拐青年藝術家簽署終身授權契約，其中當年多位仍在藝術大學或藝術科系就學之學生因此受害，在離開學校前就簽下終身賣身契，文化部與民間團體正在協助受害藝術家提起訴訟，但目前仍未完全掌握當年詳細學生受害者有多少。</p> <p>有鑑於藝術或設計相關之大專院校系所課程偏向專業技藝之傳授，但欠缺著作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權利觀念教育，以致學生未來與業主合作時</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53217 號函提報「加強大專校院藝術科系學生之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保護實施計畫」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因為權利不對等，被迫簽署不對等授權條約而不自知。建請教育部自辦或委託團體，對所有大專院校藝術類學院與科系進行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利巡迴講座，讓相關學生能夠具備基本相關法律權利並認識符合創作者權益之契約範本。請教育部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擬定大專院校藝術科系法律教育規劃。	
30	<p>教育部於108年歲出計畫針對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共編列新臺幣128億2,200萬元，其中推動新南向政策相關方案編列2億7,200萬元。</p> <p>查康寧大學涉違法招收斯里蘭卡籍外國學生，且疑有非法打工之嫌，相關案情於107年10月23日已由各大媒體間披露；然教育部遲至11月15日，甫將康寧大學與桃園市雙軌教育訓練發展協會涉嫌共同詐欺等案，移請司法機關偵辦，顯見對人口販運犯罪樣態敏感度不足，實有怠惰之虞。有鑑於教育部自106年起執行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包括補助新南向外國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辦理新南向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等方式，106學年度已共計吸引4萬餘名新南向國家學生來台留學。為遏止人力仲介介入招生，避免來臺學生遭勞力剝削，爰請教育部組成專案小組，就國內大專校院招收境外生之標準、整體教學品質查核、違規查處及人口販運防制宣導等，於108年3月30日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108年3月27日以臺教文(五)字第1080043691號函提報「輔導大專校院招收境外學生相關機制」書面報告。
31	<p>教育部於108年針對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經費編列新臺幣1億9,902萬2千元。</p> <p>教育部主管大專校院專業輔導人力之教育訓練及宣導作業，惟近來頻獲部分專任專業輔導教師未依相關法令規定進行通報，爰請教育部函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加強學校專任專業輔導人力之教育訓練及宣導作業，以確實保障學生權益。案並請於108年1月31日前辦理完竣後函知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本部業於108年2月18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080021254號函請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督導各地方政府加強推動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之輔導知能職前教育及在職進修，以確實保障學生權益，並落實依學生輔導法第14條，妥善規劃專業培訓管道。復於108年2月25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080027316號函檢附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2月21日函請各地方政府加強推動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之輔導知能職前教育及在職進修，以確實保障學生權益，並落實依學生輔導法第14條，妥善規劃專業培訓管道之函影本，函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知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本案已辦理完竣。
32	<p>教育部於 108 年歲出計畫針對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共編列新臺幣 20 億 1,974 萬 6 千元。</p> <p>查教育部為提升專業輔導人員專業久任性，業以 101 年 10 月 25 日臺訓(三)字第 1010203439 號函敘明每 3 年調查各直轄市、縣(市)校數及班級數，據以調整教育部補助聘用人數；據以減緩因少子化因素致使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55 班以上學校減班後，影響其專業輔導人員的設算基準。</p> <p>教育部既已採函釋方式回應少子化影響專業輔導人員人力之設算方式，惟仍未修正《學生輔導法》相關規定；雖現行設算方式已符合國會辦公室之期待，仍未能了解教育部無法修法之關鍵因素。爰請教育部於 108 年 4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利了解。</p>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2 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080062593 號函提報「各地方政府專業輔導人員人力配置情形及研議修法方向」書面報告。
33	<p>鑑於外籍生、僑生來就讀我國大專院校、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海青班)等相關學制專班，為實際了解學生需求及校方建議，教育部應與其他相關部會，於每學期之間邀請學生、學校共同召開座談會，廣泛蒐集各方建議，精進我國教育制度及落實學生關懷。</p> <p>爰此，建請教育部於 2 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研議每學期辦理相關座談會之可行性與精進作為，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7 日以臺教文(五)字第 1080029712 號函提報「會同相關部會研議每學年辦理僑外生座談會之可行性與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34	<p>我國新住民配偶日益增多，依現行條文規定新住民配偶歸化我國國(戶)籍前，得以僑生或外國學生身分進入我國高等教育修讀學位，卻在取得我國國(戶)籍後，喪失此資格，須用一般生之身分修讀學位，進而導致部分新住民配偶為進修學業之需求，放棄入籍我國。為維護新住民相關權益，教育部應儘速檢視現行規範，並補其不足之處。</p> <p>鑑此，立法委員自第 8 屆起，即提出大學法第 25 條條文修正草案，雖未修法完竣，但也突顯對新住民就學保障之重要性與入籍前後就學權利問題。爰此，教育部應就新住民就讀我國大專院校之權利保障進行政策檢討並檢視相關法律條文，確實提出檢討改進措施，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80058196 號函提報「維護歸化後新住民就讀我國大專校院之權益」專案報告。
35	為深化博士產業研發能力，教育部從 103 年推動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人才計畫，期能引導學校與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以勞務採購方式評選專業團隊辦理產博 2.0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企業合作培育，將我國學術量能與產業趨勢結合，然其目前辦理成效，仍集中在特定熱門領域，如生技醫療等；另因學界及產業界之鏈結較不足，申辦數亦遲遲無法突破，爰此，教育部以預擬規劃「產博計畫 2.0」，建議通盤規劃，並與工研院、熟稔產業人力需求等相關機關共同合作，俾利政策推展順利，讓我國高階人才鏈結重點產業，提高我國學術及產業競爭力。	計畫，規劃藉由拜訪各領域標的企業，協助釐清產業定位需求，同時請產業（機構）提出研發議題，提供學校參考，以利學校瞭解符合產業需求之高階人才所需具備的研發能力為何，並配合調修課程內容之安排。
36	校園內之同志學生、不符合性別刻板印象或支持性別平權的學生，於公投宣傳期間及公投結果公布後，身心承受壓力與傷害，甚至出現絕望、傷痛與自我否定等情緒，目前已傳出數起自殘及自殺的案。教育部應進行調查，了解公投前後，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等各級學校之憂鬱、諮商需求、自傷案件等數量，增加輔導資源並支持各級學校與基層教師持續推動性平教育，提供學生支持與協助，預防憾事發生。	本部業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070210406 號函知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醒有關 107 年 11 月 24 日公民投票結果，學校主動關懷學生，啟動安心輔導機制，並推動各項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工作，以強化學校身心教育及輔導工作之專業性，增進師生心理健康，營造溫馨和諧的友善學習環境。
37	為培養學生國際視野、吸引國際人才，國內之國際交流活動（如：研討會、工作坊、專題演講等）日益頻繁，然來台交流或擔任講者之外籍學者涉及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甚或經由交流活動藉機騷擾我國學生之事件時有所聞，造成學生身心受創，向主辦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申訴時，學校卻因欠缺法源依據，而無法處理後續申訴及調查事宜，使學生保護出現缺漏，且傷害國際交流活動之正面意義。爰要求教育部就此類情形研訂要點，建立事前把關及事後處理機制，並結合警政及移民署現有機制，供舉辦國際交流活動之主辦單位查詢使用，避免有性侵害行為或有情節重大之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者，經由國際交流活動造成更多傷害，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及提案委員。	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15 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080067810 號函發「學校辦理外國人參與學術交流活動涉有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預防及處理原則」予公私立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並於同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080071414 號函提報「教育部針對學校辦理外國人參與學術交流活動涉有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預防及處理事項」書面報告。
38	近年來外界對於性別平等教育多所誤解，顯示政府對於性平教育之對外說明與釐清不足，回應時間較長而錯失第一時間提供正確資訊、避免錯誤資訊擴散之機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應建立共同工作小組或協作平台等機制，持續統合相關資訊及既有資源，積極且迅速回應澄清外界誤解，透過教育行政體系向地方教育機關及各級學校傳達，並從民眾觀點出發，以有效管道提供民眾易於了解及接收之資訊。	對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錯假訊息，本部均積極澄清回應與處理，相關作法說明如下： 一、發布新聞稿、澄清訊息及接受媒體採訪：針對網路錯誤訊息、本部加強宣導事項等，以發布新聞稿、澄清訊息方式，進行澄清與說明，並會視議題需要，邀請媒體進行採訪。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二、製作懶人包：對於民眾質疑事項，以製作懶人包方式，用簡潔、明瞭之圖文內容，快速傳達正確訊息。例如本部於107年11月因應公投所製作之「教育部告訴您性別平等教育教什麼」懶人包、「教科書疑義處理說明篇」懶人包、「學校教科書選用及課程把關說明篇」懶人包。</p> <p>三、建置資訊澄清專區：</p> <p>(一) 首頁跑馬燈：對於重要訊息，置放於性平網網站首頁之跑馬燈，以明顯呈現相關資訊。</p> <p>(二) 「重要消息」區：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重要資訊，上傳於「重要消息」區。</p> <p>(三) 「新聞稿與資訊澄清」區：上傳新聞稿、資訊澄清及懶人包資料，另對於民眾質疑內容，亦分類整理Q&A，並放置於該區，俾便民眾點閱與查詢相關資訊。</p> <p>四、透過刊物、廣播電臺等專題報導相關議題：透過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等專題刊載相關宣導內容，或透過國立教育廣播電臺等安排專訪、製播廣告，傳達正確訊息。</p> <p>五、經由通訊軟體、社群網站等通路宣導：透過本部line@，或透過Facebook等，將相關宣導訊息呈現於粉絲頁面。</p> <p>六、通函行文學校，函知相關注意事項：例如本部通函周知各級學校重申性別平等教育係以教育方式教導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持續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動性別平等教育。</p> <p>七、與民間團體持續對話：經由相關會議(例如 108 年 3 月 12 日及 14 日召開之「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修正草案諮詢會議」)，持續與民間團體對話，並能加強溝通與協調。</p> <p>八、本部已行文內政部警政署，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舉報散布關於性別平等教育的不實謠言者，以積極且迅速回應外界澄清誤解。</p>
39	<p>教育部配合國發會地方創生推動戰略之「整合部會創生資源」，業已將「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及「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納入，除此兩項計畫之外教育部主管《社區大學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皆已明定或涵蓋地方創生之精神。另，教育部推動地方創生，亦不僅以上述計畫或法條主管單位有關，除高教司、技職司、終身教育司、體育署、國教署之外，青發署主管之「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建置青年壯遊點計畫」及「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及師藝司「美感教育計畫」……等計畫及執行單位皆與地方創生之推動相關。教育部應盤點部內地方創生資源，以期整合各司處相關計畫與資源。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問題，於 2 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27 日以臺教技(三)字第 1080042625 號函提報「教育部盤整地方創生相關計畫情形及後續推動策略」書面報告。</p>
40	<p>大學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 3 條，就國家整體人才培育政策、社會發展需求、學校資源條件、師資專長、總量發展規模、新生註冊率及畢業學生就業等面向，向教育部提報增設、調整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之需求。但由於目前教育部衡量大學科系調整，仍被動由各部會提出建議，再由大學自行參考提報，相關政策配套亦顯不足，近年僅針對「智慧科技(AI)及資訊安全」及「食品安全」提出鼓勵設系之政策導入，造成實務上大學新增設系往往優先考量資源條件及市場因素，忽略國家整體人才及社會發展需求。另，教育部僅控管大學增設系招生名額，卻未積極盤點資源，輔導人力過剩科系退場，使得高教端人才培育資源投入失衡。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問</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80057265 號函提報「引導大學增設調整系所配合國家發展、人才培育及產業需求」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題，於3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41	被譽為「第一個現代主義建築師」的王大閎先生，師承西方第一代現代建築大師葛羅培（W. Gropius），王大閎先生於107年屆滿百歲，其建築作品對台灣建築界的發展具有極大且深遠的影響，其建築風格融合20世紀主流的現代簡約風格及中國文化精華，係台灣建築界走向現代主義之先鋒。查教育部轄下之部本部辦公樓，乃王大閎先生所設計之公有建物，台灣大學更有第一學生活動中心、第九女生宿舍、法學院圖書館、歸國學人宿舍（長興街60、62號）、農藝館、化工館、慶齡工業研究中心大樓、衛生保健及醫療中心等現存建築，皆為王大閎建築師之作品，深具建築歷史價值。教育部理應針對上述建物進行保存狀況普查，並研擬提報為文化資產之可能性，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問題，於2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3月27日以臺教秘(二)字第1080016889號函提報「王大閎建築師設計之公有建築物研擬提報為文化資產之可能性」書面報告。
42	教育部轄下之中山樓於1966年11月落成啟用，係為紀念孫中山百歲誕辰以及復興中華文化所興建的建築物，且中山樓早期曾是國家元首接待各國貴賓以及舉辦國宴重要場所，更曾長期作為國民大會專屬議場，在我國建築史上具有重要地位。但卻因為地理位置、交通不便，長期與台北市民脫節，實屬可惜。然鑑於台北市政府舉辦「白晝之夜」之經驗，邀集國立故宮博物院、總統府、臺北市立美術館與臺北當代藝術館等單位參與，建議中山樓可藉由Hot events之熱潮偕同參與，發揮藝術與文化潛能、擴大觀光效益，藉以促成中山樓之活化。教育部應研議如何活化中山樓，推動宣傳制度革新，期以擴大觀光客前往中山樓之參訪動機，並於2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2月23日以臺教社(四)字第1080026275號函提報「國立臺灣圖書館陽明山中山樓未來發展方向」書面報告。
43	文資保存匠師面臨老幹少、欠新枝之困境，不只傳統匠師人數少，且年齡老化出現斷層，匠師工藝出現傳承危機。此外，2018年全台待修文資仍有300餘處，且經常發生文資修復去脈絡化之情況，修復技藝亦亟待提升。目前全台文資修復相關科系僅2系，研究所亦僅有5所，每年只培育139人，顯見教育端文資修復人才培育嚴重不足，且從實際就業情形分析，進入文資保存修復現場者，只有個位數，產學斷鏈亦嚴重。除了設系不足，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力推「大學社會責任」(USR)，2018年116校投入，共220項	本部業於108年3月18日以臺教技(三)字第1080034949號函提報「大學文資修復人才培育與以USR計畫鏈結文資保存作法」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計畫，僅9計畫與文資保存相關，另外有4所設有文資修復科系之大學，未投入文資保存USR計畫，文資保存欠缺鏈結。</p> <p>綜合上述，教育部應強化政策導入提供誘因，積極協調各大學增設文資修復相關科系以培育人才，並善用USR計畫，搭配課程讓高教進入文資保存場域。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問題，於2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44	<p>高階人才培育乃教育部與科技部之共同責任，查現有培育博士生及博士級人才之計畫，發現教育部與科技部資源分散，缺乏橫向溝通與合作。例如，教育部推動「產學博士計畫」鼓勵碩博士生進入業界實作成為實務型博士，即應積極整合科技部之資源以期解決教師不易尋找合作廠商之困難點。又，科技部鼓勵博士級人才出國從事研究之「博士創新之星計畫」，亦與教育部「台灣南加州大學博士後研究獎學金計畫」等計畫意旨重疊。綜上所述，教育部應積極與科技部整合人才培育計畫，並於3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50269號函提報「教育部與其他部會合作推動博士培育政策」書面報告。</p>
45	<p>《學位授予法》第5條提供「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學位專班學生」得先申請保留學籍就業，並先取得副學士學位，再返校就讀取得學士學位，提供專科畢業生先就業再升學機制。然現況下，專科生就業不易嚮往升學，且高學歷仍是求職優勢且薪資較高，升學成為副學士生不得不的選擇。在學歷至上的現況下，基於平衡副學士的就業及升學需求，教育部應強化企業端及學校端之配套：在企業端，教育部應會同相關部會研擬辦法，鼓勵企業針對先就業後欲返校就學之副學士，予以留職停薪、補助學費……等配套機制；在學校端，則應加強追蹤輔導工作，滿足先就業之學生後續回校就讀之需求。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問題，於2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08年3月26日以臺教技(一)字第1080042378號函提報「教育部學位授予法第5條提供『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專班』專科畢業生先就業再升學之相關配套機制」書面報告。</p>
46	<p>教育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107年一般大學通過102件、技專校院通過118件共220件，已涵括有在地關懷、健康促進、產業升級及環境永續四大面向，有助於大學推動地方創生、深耕在地。近年來大學社會責任已成各國大學重點項目，2015年大學社會責任網路(USRN)成立，透過國際間學校的連結，促進國際上大學社會責任概念之發展與實踐，目前成員有11國，16間大學。惟目前我國未有任何大學加入，顯見</p>	<p>本部業於108年3月25日以臺教技(三)字第1080041121號函提報「促進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與國際連結作法」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USR 計畫推動缺乏國際合作視野。教育部應積極推動 USR 計畫走向國際，導入台灣社會設計能量，使大學成為公眾外交推動的重要角色。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建議，於 2 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47	各大專院校宿舍量不足、質不佳，教育部現有政策不利大學興建/改建宿舍，建議教育部應啟動競爭型計畫，推動大學宿舍專案補助；將提升大專院校宿舍列為重要政策，鬆綁宿舍為自償性工程不予補助之限制；並全額補助大專校院興建宿舍之貸款利息。另，教育部應協助大學盤點校園閒置空間，補助大專校院改建既有校舍轉型為宿舍。教育部亦應將宿舍質、量納入私校獎補助之核配及考核項目，並建立興建、把關及控管機制，有獎有罰。最後，教育部應以學生為主體，擴大與學生對話，定期進行宿舍訪視普查，並舉辦教育部、學生及學校之宿舍論壇。爰要求教育部針對上述建議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080055008 號函提報「協助大專校院提升學生宿舍數量與品質」書面報告。
48	社教各分基金近年皆推出新文創商品且銷售收入略有增長，惟參觀者每人平均消費金額偏低，106 年臺灣圖書館(中山樓)以每人平均消費 11.74 元最高，其次為海生館之 8.19 元，其餘均未達 1 元。另，《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設置條例》業已於立法院三讀通過，其中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8 目明定基金來源包含「出版品及衍生商品收入」，爰要求各社教機構應積極拓展具特色或貼近參觀者需求之文創商品，俾利提升基金之自籌財源，並於 2 個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13 日以臺教社(三)字第 1080023825 號函提報「國立社教機構拓展具特色貼近參觀者需求之文創商品」書面報告。
49	鑑於大學校長遴選爭議頻傳，除台灣大學校長遴選聘任至今懸而未決，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陽明大學、私立高雄醫學大學及私立文化大學等，雖業已完成校長聘任程序，遴選過程皆有爭端。據憲法第 162 條明定：「全國公私立之教育文化機關，依法律受國家之監督。」大學法第 2 條：「大學應受學術自由之保障，並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教育部就大學有適法性與程序性之監督管理責任。經查教育部就現行有關校長遴選之規範，僅有《大學法》第 9 條及《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進行規範，除遴選委員會之定位模糊、權責未予明定外，爭端解決與確保遴選公正性等程序規範亦顯有不足。為杜絕往後大學校長遴選爭議，建請教育部就制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080055820 號函提報「教育部大專校院校長遴選制度改善」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度面研議改善方法，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50	私立大專校院基於辦學成本提升、生源減少等因素，致部分學校師生比居高不下、併班上課、系所無故停辦以及教職員工未經協議遭減薪、欠薪乃至裁員等事件頻傳；少數逕行停辦之學校，更使原校學生在後續相關課程修習、學分認定與學位取得上，產生嚴重銜接斷層，甚至致其被迫中斷學業，然教育部卻無續密法令監督與遏止。為妥善保障在校師生權益、避免學校遭部分不良校董會成員「惡意辦倒」，爰請教育部就現行《私立學校法》規範下相關配套子法作通盤檢討，於法制面籌謀改善方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2月18日以臺教高(一)字第1080020634號函提報「『私立學校法』相關配套子法通盤檢討」書面報告。
51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依現行《終身學習法》與《原住民族教育法》設置，目前全台各縣市已有15所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辦。惟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是否為「社區大學」，亦或是有別於社區大學之其他族群教育機構，中央地方主管單位，莫衷一是，且各縣市辦理情形不一。以106年實際開課情形，台北市高達60堂；嘉義縣與台南市卻僅10堂，其辦理成效是否有追蹤考核亦未明。爰請教育部協同原住民族委員會就「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之發展與法制定位、各該主管權責分工進行研商，併同部落大學歷年開辦與招生情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4日以臺教社(一)字第1080058314號函提報「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之發展、法制定位、權責分工及辦理現況」書面報告。
52	為保障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依現行《特殊教育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中度以上障礙程度或學習生活上有特殊需求之身心障礙學生，經鑑輔會鑑定後得依上開規定，置部分工時人員（該法稱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協助之。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待遇不佳、又因不同障別差異、學生個別身心狀態，致學校聘任人員流動率高，又學校聘用合適人員經常困難重重，除增添學校行政壓力，更嚴重戕害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益。爰建請教育部就能否建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資料庫避免人力聘用空窗問題、以及如何改善該助理人員待遇以減緩流動率，偕同衛生福利部共同籌謀解決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1978號函提報「建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助理人員資料庫平臺」書面報告。
53	高職升學率自83年之16.22%，一路攀升至106年之79.3%，故有高職學術化之指稱。然據教育部107年度發布之年度調查(105-106)顯示：	本部業於108年4月30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5440號函提報「常態性調查高級中等學校各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不同學群之升學率與就業率落差甚大，化工群、外語群升學率高達九成以上，然綜合學群升學率僅11%，就業率近6成。鑑於影響升學率與就業率原因牽涉複雜，卻與教育部近年推行先就業再就學、改善學用落差等政策成效關聯甚深。為協助厚實政策基礎，合理調整政策方針，爰請教育部就各學群升學就業比率之差異原因進行常態性調查，於3個月內就調查評估規劃並提出書面報告，以作為未來年度技職教育改革與改善學用落差之參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4 692 850 1158"> <thead> <tr> <th>學群</th> <th>已升學</th> <th>已就業</th> </tr> </thead> <tbody> <tr> <td>機械群</td> <td>83.93</td> <td>10.11</td> </tr> <tr> <td>動力機械群</td> <td>57.28</td> <td>31.78</td> </tr> <tr> <td>電機與電子群</td> <td>82.59</td> <td>9.89</td> </tr> <tr> <td>化工群</td> <td>93.73</td> <td>2.71</td> </tr> <tr> <td>土木與建築群</td> <td>88.00</td> <td>5.01</td> </tr> <tr> <td>商業與管理群</td> <td>89.85</td> <td>6.45</td> </tr> <tr> <td>外語群</td> <td>94.12</td> <td>3.15</td> </tr> <tr> <td>設計群</td> <td>88.46</td> <td>6.68</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4 1198 707 1664"> <thead> <tr> <th>學群</th> <th>已升學</th> <th>已就業</th> </tr> </thead> <tbody> <tr> <td>農業群</td> <td>79.51</td> <td>12.90</td> </tr> <tr> <td>食品群</td> <td>82.46</td> <td>10.97</td> </tr> <tr> <td>家政群</td> <td>70.86</td> <td>23.45</td> </tr> <tr> <td>餐旅群</td> <td>69.23</td> <td>22.75</td> </tr> <tr> <td>水產群</td> <td>67.14</td> <td>14.76</td> </tr> <tr> <td>海事群</td> <td>51.99</td> <td>19.87</td> </tr> <tr> <td>藝術群</td> <td>82.89</td> <td>10.52</td> </tr> <tr> <td>綜合</td> <td>11.01</td> <td>59.58</td> </tr> </tbody> </table>	學群	已升學	已就業	機械群	83.93	10.11	動力機械群	57.28	31.78	電機與電子群	82.59	9.89	化工群	93.73	2.71	土木與建築群	88.00	5.01	商業與管理群	89.85	6.45	外語群	94.12	3.15	設計群	88.46	6.68	學群	已升學	已就業	農業群	79.51	12.90	食品群	82.46	10.97	家政群	70.86	23.45	餐旅群	69.23	22.75	水產群	67.14	14.76	海事群	51.99	19.87	藝術群	82.89	10.52	綜合	11.01	59.58	<p>群升學、就業比率差異原因評估規劃」書面報告。</p>
學群	已升學	已就業																																																						
機械群	83.93	10.11																																																						
動力機械群	57.28	31.78																																																						
電機與電子群	82.59	9.89																																																						
化工群	93.73	2.71																																																						
土木與建築群	88.00	5.01																																																						
商業與管理群	89.85	6.45																																																						
外語群	94.12	3.15																																																						
設計群	88.46	6.68																																																						
學群	已升學	已就業																																																						
農業群	79.51	12.90																																																						
食品群	82.46	10.97																																																						
家政群	70.86	23.45																																																						
餐旅群	69.23	22.75																																																						
水產群	67.14	14.76																																																						
海事群	51.99	19.87																																																						
藝術群	82.89	10.52																																																						
綜合	11.01	59.58																																																						
54	<p>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提供之學生藥物濫用情況，藥物濫用人數大幅下降，但根據警政統計查詢網顯示之資料，人數僅小幅降低，且兩者通報之人數差異甚大，其原因為何？此外，根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中提及，青少年及校園毒品查緝效能仍有加強空間，但於行動方案中，教育部所辦理之方案多數於106年底即開始實施，且各方案未有具體執行之方式，無法了解教育部預計之作為及預期目標。爰建請教育部說明現今及未來預計辦理之藥物濫用防制相關工作之執行成</p>	<p>本部業於108年2月18日以臺教學(五)字第1080021220號函提報「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情形」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果及執行情況，以避免青年學子陷於藥物濫用之苦，並於1個月內將相關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table border="1"> <tr> <td>年度</td> <td>102</td> <td>103</td> <td>104</td> </tr> <tr> <td>警政署</td> <td>7492</td> <td>6666</td> <td>9663</td> </tr> <tr> <td>校安中心</td> <td>2021</td> <td>1700</td> <td>1749</td> </tr> </table>			年度	102	103	104	警政署	7492	6666	9663	校安中心	2021	1700	1749		
年度	102	103	104														
警政署	7492	6666	9663														
校安中心	2021	1700	1749														
	<table border="1"> <tr> <td>105</td> <td>106</td> <td>107.1-8</td> </tr> <tr> <td>9583</td> <td>9558</td> <td>5155</td> </tr> <tr> <td>1006</td> <td>1022</td> <td>345</td> </tr> </table>			105	106	107.1-8	9583	9558	5155	1006	1022	345					
105	106	107.1-8															
9583	9558	5155															
1006	1022	345															
55	立法院於106年通過《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雖以久任獎金、綁定服務年資及專聘教師等制度減低偏鄉地區教師流動率、穩定教學現場。然此一規劃多為後段強制性或鼓勵性之手段，使教師提升留任偏鄉之意願；惟現行前端師培制度之課程及實習規劃，對偏遠地區環境、教育需求之內容付之闕如，於鼓勵師資主動前往偏鄉任教、提升其在偏鄉任教之能力之支持不足，使師培生、初任教師願意前往偏鄉任教的意願偏低。為鼓勵師培生接觸、認識偏鄉，並提升前往偏鄉任教且增加久任之意願，爰建請教育部加強鼓勵師培大學開設偏遠地區教育相關之教育學分課程，並規劃沈浸式師資培育制度，以改善偏遠地區師資及教育問題，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3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044838號函提報「偏遠地區教育師資培育辦理情形」書面報告。													
56	融合教育已逐漸成為世界潮流，身心障礙學生在普通班級內與一般學生共同上課，增強其學習及社會互動能力，使其未來更能融入社會。惟現階段普通班級之教師對教導身心障礙學生之能力不足，不同障礙類別的學生於課堂中的學習需求也不盡相同，《特殊教育法》第28條雖規定學校教學團隊須依學生需求訂定個別化教學計畫，但在教師教學能力無法滿足各類身心障礙學生學習需求的情況下，特殊生容易又交由特教老師授課，使個別化教育計畫之實施遭遇困難，導致融合教育無法落實。為使融合教育能順利推行，爰建請教育部加強各類別身心障礙教學之在職進修研習、提升特教助理員協助課程教學之能力，或鼓勵設有特教師培之大學與中小學合作，協助訂定及增進教師落實個別化教學計畫之能力，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規劃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1402號函提報「學校人員提升特教知能」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57	<p>現行社區大學開課情況，學術課程僅占 22.65%，社團課程僅 16.6%，生活藝能課占 60.05%，如社區大學同時肩負社區發展的重責大任，應有更多學術課程及社團課程，學術課程譬如瞭解在地文史及社區發展情形、身份認同、民族與語言等等，而社團課程則是由社區大學的成員自主組成社團，共同關心社區公共議題，這二類的議題較能與社區大學的法定宗旨相符，雖然社區大學是推廣終身學習，學習內容無分好壞，偏重生活藝能類的課程固然是符合市場需求，但過於偏重將導致社區大學的理念推展不易，且與一般藝能補習班無異。社區大學既稱為大學，其開課仍應有一定的知識層次，教育部應加強社區大學對於學術課程的研發能量，雖不必然需要如一般大學學習枯燥的學理，但如果能在生活藝能課程之中加入學術的內容，讓「學用」能夠結合，將會使社區大學的發展更為健全。爰建請教育部檢討社區大學未來辦理方向及開設課程內容，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5 日以臺教社(一)字第 1080056500 號函提報「精進補助獎勵機制強化社區大學課程發展並建立學習證書發給制度」書面報告。</p>
58	<p>依據兒童權利公約國際審查報告之委員會意見，第 53 點明確建議 2030 年前結束對兒童一切形式暴力侵害行為及政府要發展有關體罰和其他有辱人格處遇形式的負面影響與宣傳和教育活動；以及鑑於日本政府編纂「不依賴體罰的育兒」啟發教材，並要求各教育單位及家庭教育單位推動。同時，隨社會變遷，現行家庭結構改變、家庭功能弱化，教育部雖有家庭教育業務推展之業務，但經費長期不足且不均，家庭教育推行預算每年僅 1.62 億元至 2.15 億元，占教育部預算不到 0.1%，且各縣市政府編列之預算落差極大。綜上，爰建請教育部加強辦理親職教育內涵中有關正向教養之相關活動，以保護兒童避免一切形式之暴力侵害，並應檢討家庭教育經費編列數額及家庭教育相關研究之情況，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以臺教社(二)字第 1080061923 號函提報「加強辦理家庭教育及相關策進作為」書面報告。</p>
59	<p>近期爆發斯里蘭卡學生來臺血汗打工事件，學生遭仲介帶去工廠剝削勞力、非法打工，因該批外籍學生遭仲介嚴密監控，求助無門，最後只能向母國人求助，再透過台僑向立委陳情後才揭發，顯見學校端在打工規範宣導、學生生活管理輔導皆不足，更沒有掌握外籍生的動態，導致此一有損台灣國際教育形象之憾事發生。根據教育部資料顯示，近年境外生人數及占學生比重逐年增加，為避免相關違法情事增加，爰建請教育部</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10 日以臺教文(五)字第 1080046762 號函提報「督導大專校院招收境外學生暨優化境外生輔導相關機制」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檢討國際生輔導管理制度，研議設立專責單位進行境外生服務工作，並加強督導各校境外生管理輔導工作，以利境外生了解自身權利義務，避免類似情事再度發生。相關規劃並請於3個月內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4 488 927 618"> <tr> <td></td> <td>102</td> <td>103</td> <td>104</td> </tr> <tr> <td>境外生數</td> <td>7萬9千</td> <td>9萬3千</td> <td>11萬1千</td> </tr> <tr> <td>占比</td> <td>5.9%</td> <td>7.0%</td> <td>8.4%</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4 663 603 781"> <tr> <td>105</td> <td>106</td> </tr> <tr> <td>11萬6千</td> <td>11萬8千</td> </tr> <tr> <td>8.9%</td> <td>9.3%</td> </tr> </table>				102	103	104	境外生數	7萬9千	9萬3千	11萬1千	占比	5.9%	7.0%	8.4%	105	106	11萬6千	11萬8千	8.9%	9.3%	
	102	103	104																			
境外生數	7萬9千	9萬3千	11萬1千																			
占比	5.9%	7.0%	8.4%																			
105	106																					
11萬6千	11萬8千																					
8.9%	9.3%																					
60	<p>因應高齡化社會，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於2017年始實施，並為國家重點政策。</p> <p>查地方政府為推行長期照顧相關知能，已開始發展具地方特色之長期照顧融入課程。以屏東縣政府為例，其課程向下延伸至國中，並將相關課程以化工、餐旅及設計等技藝教育課程，例如：按摩教學、老幼共學烹煮、學生帶長者玩黏土做動畫。此外，亦鼓勵學校籌組學生社團搭配失智症生活陪伴員課程，進入機構陪伴老人。除進行課程設計外，該縣亦與相關長照單位、醫療單位等，分別簽訂「長期照顧整合資源聯盟」及「長照合作意向書」提供實習之機會及就業媒合，以完備具地方特色之社區長期照顧專業人才之培育。</p> <p>另查，針對高齡者之照顧乃全民需共同面對之議題，除長期照顧專業人員之培訓外，應於國民教育中增加相關知能之培養，例如：如何支持家庭照顧者、學習申請相關資源之技能等。</p> <p>據上，爰要求教育部3個月內應偕衛生福利部、地方政府、相關團體及專家學者，研擬高齡化社會知能相關課程（例如：長期照顧）融入課程之相關方案，並鼓勵地方政府發展具地方特色之長期照顧課程、服務學習活動、教案及師資等，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8日以臺教技(一)字第1080047080號函提報「國中技藝教育相關課程納入長期照顧知能之規劃」書面報告。</p>																		
61	<p>教育部長期以來為減少學用落差，積極鼓勵大專技職院校與業界進行產學合作等計畫。然長期以來產學合作相關計畫之執行與追蹤流於形式，效益評估之指標亦難以看出對於學生之具體效益何在，勞動條件何以保障，以及是否有如實解決學用落差之問題；且計畫如係由業界主導，其研發成果該如何分配亦常有爭議。爰此，要求教育部於3個月內，就上開相關疑義與科技部、勞動部、</p>			<p>本部業於108年3月27日以臺教高(一)字第1080036998號函提報「教育部推動產學合作政策」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橫向勾稽盤點檢討，並提出具體書面報告說明之。	
62	<p>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共編列業務收入 515 億 8,135 萬 7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499 億 8,017 萬 5 千元，業務外收入 18 億 2,444 萬 9 千元，業務外費用 5 億 8,848 萬 1 千元，收支相抵後賸餘 28 億 3,715 萬元，較 107 年度預算案賸餘增加 2 億 1,968 萬 3 千元（增幅 8.39%）。</p> <p>教育部所屬部分醫院之占床率未達該類醫院之目標值，復尚有較上年度績效鉅降者，績效欠佳，亟待檢討改善：教育部所屬醫院有 10 家，其中屬醫學中心有臺大醫院、臺大兒醫、成大醫院 3 家，屬區域醫院有台大雲林分院、臺大新竹分院、陽大醫院 3 家，屬地區醫院有臺大北護分院、臺大金山分院、臺大竹東分院、成大斗六分院 4 家。部分醫院之占床率未達該類醫院之平均值，病床及相關設備使用率偏低，資源閒置情形甚為嚴重：各公立醫院興建營運係按醫療法等規範及有關計畫辦理，其設置之各類病床倘無法開床營運，或係因前揭計畫規劃欠當，或有人力不足及醫療環境改變而醫院管理欠當情形等，均使資產空置未運用致發生增加成本負擔情形，甚可能影響占床率致遭核減病床數，恐影響經營績效。依監察院 105 年調查報告，衛福部對部立醫（分）院占床率之目標管理，主要著重在急性一般病床，目標值為區域型醫院 70%、地區型醫院 60% 及精神專科型醫院 90%，而對離島醫院則酌量其須執行各項照護弱勢及辦理公衛等業務而未設目標值考核；另依健保署提供之所有醫院 106 年度占床率平均值，在醫學中心為 83.2%、在區域醫院為 68.4% 及在地區醫院為 51.1% 等。查 106 年度教育部所屬醫院有 3 家醫學中心，急性一般病床占床率未達前揭平均值者為臺大兒醫（69.72%），3 家區域醫院占床率皆在平均值以上，另 4 家地區醫院皆未達平均值，包括臺大北護分院（50.42%）、臺大金山分院（41.27%）、臺大竹東分院（41.53%）、成大斗六分院（45.35%），顯示該未達平均值者之病床及相關設備使用率偏低，資源閒置情形甚為嚴重。又，106 年度占床率未達該類醫院之平均值，且較上年度績效鉅降者，績效欠佳，亟待檢討改善：另查臺大兒醫及台大竹東分院 106 年度占床率未達平均值且較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5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080055014 號函提報「教育部部分所屬醫院之占床率未達該類醫院之目標值」檢討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度大幅下降 8% 以上，經營績效欠佳，主管機關允宜加強督導並研謀改善，以提升營運績效。綜上所述，病床占床率為醫院營運績效重要指標之一，病床占床率長期偏低之醫院，允宜考量各醫院條件、地點及功能差異性，增進經營彈性，發展其醫療特色，加強醫院品牌行銷，並加速充實提升醫療人力品質，以期能增加該等分院醫療服務量，進而有效率使用各項醫療設備資源，並提高營運績效。爰此，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3	<p>教育部「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下賡續編列補助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 100 萬元，俾基金會依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宜，以促進私校發展。</p> <p>(一)透過私校興學基金會捐款私校之免稅額優於直接捐款：該基金會係依私立學校法第 62 條成立，其主要業務為辦理個人或營利事業對私立學校捐贈之收受與核轉有關事宜。而個人及營利事業透過該基金會捐款私校，未指定對象之捐款，可全數作為列舉扣除額或列為費用(損失)；指定對象之捐款，個人列舉扣除額及營利事業列報費用(損失)上限分別為綜合所得總額 50% 及營利事業所得總額 25%；是以，透過該基金會捐款私校之扣除額優於直接捐款給私校之個人 20% 及營利事業之 10%。(二)私校興學基金會接受之捐款以指定學校為主：私校興學基金會接受之捐款收入以指定學校之捐款為主，鮮有未指定者。103 年度接受 345 筆捐款計 2.6 億餘元，全部為指定捐款；104 年度接受 602 筆捐款 3.2 億餘元，其中僅 1 筆 100 萬元未指定；105 年度接受 596 筆捐款 5.6 億餘元，其中僅 1 筆 70 萬元未指定；106 年度接受 684 筆捐款 5.4 億餘元，其中僅 3 筆 90 萬元未指定；107 及 108 年度預算案按 105 及 106 年度決算數編列捐贈收入，全數為指定捐贈收入。</p> <p>設置財團法人專責辦理捐款之收受與核轉，必要性有待商榷：1. 該基金會自 91 年 12 月起開辦捐款收受業務迄今，僅 95 及 96 年度捐贈收入因台塑集團之巨額捐款致捐款收入達到 50 億餘元外，未再收到類此巨額捐款。2. 該基金會所接受之捐款以指定受贈學校為主，近年度偶有接受單筆未指定學校之捐贈，金額均不超過 100 萬元，未能發揮設置該基金會之擴充私校財源功能，僅為民間對私校捐款收入之轉撥機構。3. 倘直接提</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高(三)1080054281 號函提報「檢討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存在必要性及設置功能不彰之精進作為」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高捐款私校之抵稅額度亦可達鼓勵各界捐款私校之目的，設置財團法人專責辦理捐款收受與轉撥，徒增加行政作業程序，及延遲私校取得捐款時間。4. 運作經費需仰賴教育部編列預算支應始能產生賸餘，如 106 年度決算教育部補助收入 100 萬元，始有賸餘 24 萬 2 千元。是以，設置財團法人專責辦理捐款之收受與核轉，必要性有待商榷。</p> <p>立法院請各主管機關檢討所轄財團法人存續必要性之決議：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教育部主管財團法人 100 年度預算案通過決議事項第 1 項：「鑑於教育部主管財團法人……，不乏創立基金金額未達設立標準、或規模及業務甚微致功能有限，故建請教育部檢討此等基金會存續之必要。」立法院近年度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亦屢請各主管機關就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之財團法人，提出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p> <p>綜上所述，私校興學基金會接受之捐款以指定學校為主，其業務主要為收受捐款與核轉，業務甚微且較直接捐款私校反而增加行政作業程序及延遲私校取得捐款時間；另就鼓勵各界捐款私校之角度，倘直接捐款私校亦可享有相同之抵稅額，對捐款人而言更具誘因且方便。是以，教育部允依立法院決議檢討該基金會存續之必要性，並就捐款之便利性、私校快速取得捐款等面向研議並配合修正相關規定，以提出更具體有效之措施鼓勵各界踴躍捐款私校，俾協助私校擴充財源。爰此，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4	<p>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人事費及業務費共編列 863 名人力，所需經費 8 億 6,331 萬元；惟教育部除上開人力外，另自公私立學校商借教師、教官及護理教師等，107 年 7 月底商借教師等人力為 60 人。惟，教育部長期以商借教師辦理各司處常態性業務，且部分教師商借期間長，成為該部久任人力；教育部各司處以商借教師辦理常態性業務，且部分教師商借期間長，已成為該部久任人力。說明如下：1. 有關借入教師人數，教育部自公私立學校借入教師等人力，由 100 年底之 50 人，增至 107 年 7 月底之 60 人，占教育部 107 年度預算員額 515 人之比率達 11.65%，借入教師身分別包括一般教師 21 人、教官 32 人、護理教師 6 人及助教 1 人。2. 關於借入人員辦理</p>	<p>本部業於 108 年 5 月 3 日以臺教人(二)字第 1080065912 號函提報「教育部運用商借人力情形及檢討」改善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之業務，由107年7月底借入教師業務觀之，商借教師係辦理各司處之常態性業務，如國會聯繫、媒體服務、全民國防教育、財產申報事宜、人事行政、採購、政風、性別統計、文書作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業務、終身學習教育業務、師資職前教育業務、藝術教育業務等。3.另由借入人員借入學制來看，借入教師之原職學校包括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校院等各學制。再由借入期間觀察，截至107年7月底，一般教師借入期間累計最長者達5年；教官商借入期間最長者達6年1個月；護理教師借入期間最長者達11年4個月；助教借入期間最長，累計達12年3個月。教育主管機關商借學校教師，經監察院糾正及立法院決議要求改善：1.中央及地方各教育主管機關借調轄屬學校之正式教師協助辦公情形嚴重，且借調期間往往數年，衍生教育機關職員占用學校教員缺額，造成學校必須另聘代課老師，嚴重影響學生學習情緒與受教權益，經監察院101年12月糾正教育部、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在案。2.另立法院於審議104至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均決議要求教育部檢討改善教師商借制度。而據該部107年5月間提報立法院「教育部運用商借人力辦理情形」報告略謂，自102年該部組織調整後，除有臨時性或專案性業務需要外，有關商借人力均以總量管控（進用上限為82人），未逾控管上限；而有關教育部對商借教師之控管機制，概述如下：(1)為因應大幅增加教育行政業務及紓解編制人力不足困境，及借重商借教師（官）之現場教學及學校行政實務經驗，教育部訂定「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商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作業原則」及「軍訓教官借調及任期規定」，規範商借教師及教官期限最長不得超過5年及6年。然為免影響學務校安創新工作及配合強化校園安全，教育部商借教官爰續採總員額管制原則，並持續檢討進用情形。(2)護理教師因95學年「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實施，「軍訓護理」變更為「健康與護理」科課程，以致護理教師無課可授，教育部爰將超額護理教師商借至各行政機關以保障其工作權益；而教育部亦已修正「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護理教師介聘及分發為健康與護理科教師辦法」，期使護理教師儘速回歸教學本位。</p> <p>又，以自訂規定作為商借教師依據，致占用學校教員職缺成為常態，恐影響教學與學生受教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益；護理教師未能回歸學校服務發揮所長，亦待處理：1. 商借高中職以下教師及教官相關規定屬教育部自訂作業規章，教育部可自行修正延長商借期間及縮短歸建後服務年資，所定規範恐缺乏實質約束力。而依商借教師作業原則規定，商借教師以編制內專任教師為限，原有課務，由所屬學校另聘代理、代課教師或由原校教師為之，所需經費由各機關補助經費支應；惟專任教師應以授課為本業，卻由教育部調用專任教師，再以代理、代課教師等取代其授課之責，占用學校教員名額之作法，未盡妥適；專任教師不擔任教學工作而至教育部等機關擔任行政工作，返校後倘未能調整心態投入教學工作，亦恐影響學生受教權。2. 另目前教育部對商借護理教師並無年限規範，雖為保障高中職護理教師工作權益，然長期商借至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服務，未能回歸學校發揮所長、學以致用，亦待積極處理。3. 為免人力擴張無度，中央政府各部會員額均依組織法及編制表進用，有請增人力需要者，則應報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惟教育部身為全國最高教育主管機關，亦為教師人力之借入機關，卻可依其自訂之規定，商借教師以補充人力，且無上層機關予以監督，容有賡續檢討必要。爰此，教育部應於3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5	<p>教育部108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下編列國內旅費95萬6千元，係供督學室、秘書處、法制處等行政支援單位所需之國內旅費。其中督學室差旅費係督學辦理視導業務所需，依教育部編制表規定，督學編制員額8名，官職等為簡任12職等；另依教育部處務規程所定，督學權責主要係辦理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及部屬機關（構）之定期及特殊視導與專案訪查。</p> <p>106及107年督學業務均偏重於地方教育之視導：1. 為推動重要教育事務及視導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育部所屬機關（構）與對地方教育事務為適法性監督，教育部定有「教育部督學視導及協助推動重要教育事務要點」，該要點規定，視導方式分為定期視導、特殊視導及專案訪查、統合視導等3種，其中統合視導係與相關機關或單位進行統合教育事項之整體視導，視導內容包括地方教育及大專校院之統合視導。2. 據教育部提供106及107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主題及視導</p>	<p>一、自108年1月至6月底止本部計有6名督學在任。其中2名，專職辦理新聞聯絡、協助政務次長辦公室推動政務工作；另4名督學，除分別兼任中華民國童軍總會秘書長、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執行秘書、私校轉型退場專案輔導小組召集人及賑災基金會董事，並負責地方教育統合視導、大專校院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技專校院國際產學合作專班查核及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其他交辦之專案事項如：法規審議、內部稽核、公文檢核、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輪值等。</p> <p>二、前述督學主要負責事項，截至6月底止，業完成地方教育統</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重點一覽表顯示，2 個年度視導主題均為 6 項，其中 106 年度視導主題包括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等項目，至 107 年度視導主題則包括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新住民子女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職業試探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等項目。3. 由近 2 個年度視導主題及協同辦理之機關(單位)觀察，督學所辦統合視導均偏重於地方教育之視導，而有關大專校院之視導，由於「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規劃方案」於 106 年起停止適用，主要係參與對私校之專案輔導及教學品質查核之實地訪視及相關會議。</p> <p>大專校院統合視導既停止辦理，督學業務允宜重新規劃，俾人力有效運用：1. 有關視導工作之實施，依教育部督學視導及協助推動重要教育事務要點規定，應就視導之目標、對象及期程等擬訂視導計畫；視導結束時，則應繕具詳細報告、表冊並附改進意見。依教育部提供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期程及名單顯示，該年度實際辦理視導 22 天，其中 1 月份 18 天、2 月份 3 天、3 月份 1 天，視導地區則包括全台各縣市，視導報告則於該年度 8 月份完成。2. 依教育部處務規程所定，督學權責主要係辦理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及部屬機關(構)之定期及特殊視導，而依教育部督學視導及協助推動重要教育事務要點規定，統合視導內容係包括地方教育及大專校院之整體視導。然「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規劃方案」自 106 年起停止適用，致近年督學業務偏重於地方教育之視導，允宜重新規劃督學業務範疇，俾人力有效運用。</p> <p>綜上所述，督學係經驗豐富之高階文官，其權責依該部處務規程規定，主要係辦理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及部屬機關(構)之定期及特殊視導，惟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自 106 年起停止辦理，致近年督學業務偏重於地方教育之視導，允宜將大專學生受教權益實地訪視、私校退場轉型專案輔導、新南向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實地查核等納入督學視導重點，俾人力有效運用。</p>	<p>合視導計 22 縣市、私校轉型退場專案輔導計 2 學期 6 校 11 場次、大專校院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計 20 校次、技專校院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實地查核 11 校 13 場次。</p>
66	因應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變革，108 年度教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育部「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下編列退休退職給付及優惠存款差額補貼163億1,488萬4千元，較107年度215億6,252萬6千元減少52億餘元。為維持退撫基金財務永續，學校教職員調降舊制退休金給付及優惠存款利息所節省經費，依法應全數挹注基金；為確保退休年金財務永續與世代正義，政府積極推動包括軍公教在內之各項職業退休年金制度改革，其中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於106年8月完成修法，修正重點包括調降所得替代率、調整優惠存款制度、提高退撫基金提撥費率等；學校教職員整體退休所得雖較制度變革前減少，惟亦規定各級政府調降舊制退休給付及優惠存款利息所節省之經費，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不得挪作他用，確保退撫基金財務永續經營。</p> <p>108年度教職員退撫經費預算較107年度減少逾50億元，嗣後年度除依法將節省之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全數挹注退撫基金外，並宜將挹注金額及其估算式定期上網公告：1. 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金預算編列方式，其中新制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由各機關分別編列人事費支應，而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差額利息，中央政府部分係由教育部於「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計畫下編列。2. 據教育部提供近3(106-108)年度公立學校教職員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差額利息預算編列情況顯示，106及107年度編列數額相仿，分別編列213億8,314萬4千元及215億6,252萬6千元；108年度因退休制度變革，預算數遞減為163億1,488萬4千元，較107年度大幅減少52億4,764萬2千元。其中舊制退休金編列125億9,710萬4千元，較107年度減列26億1,372萬3千元，主要係受所得替代率調低影響；至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編列37億1,778萬元，較107年度減列26億3,391萬9千元，減列幅度較舊制退休金為大，除係優存利率降為9%外，尚因若退休者每月退休所得超出其適用之所得替代率上限時，優惠存款利息係扣減順序第一順位所致。3.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定有退休人員扣減退休所得後，政府每年所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不得挪作他用之規定；前項挹注退撫基金之金額，由相關機關於退休人員每月退休所得調降後之次年3月1日前確定，再由基金管理機關依預算程序，編列下一年度預算，完成立</p>	<p>條例第40條規定略以，退休教職員退休所得依該條例規定扣減後，各級政府每年所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又該項挹注退撫基金之金額，由行政院會同考試院於退休教職員每月退休所得調降後之次年3月1日前確定，再由基金管理機關依據預算程序，編列為下一年度預算，並由各級政府於年度預算完成立法程序後撥付之。爰本部暨所屬機關(構)學校107年7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依上開規定所節省挹注退撫基金之經費，業公布於本部網站。</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法程序後撥付之。是以，年金改革節省退撫支出挹注退撫基金金額，除自 109 年度起需依法編列預算辦理外，允宜將各年度挹注退撫基金數額及估算式等資訊定期上網公告，以昭公信。</p> <p>綜上所述，因應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制度變革，教育部 108 年度編列公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預算較 107 年度減少逾 50 億元，嗣後年度除應依法將節省之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全數挹注退撫基金外，並宜將挹注金額及其估算式定期上網公告，俾增進全民對退休金制度變革之瞭解及信賴。</p>	
67	<p>108 年度教育部「私立學校教學獎助」、「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編列撥付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及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貼及相關工作經費計 34 億 5,152 萬 7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29 億 8,260 萬 3 千元增列 4 億 6,892 萬 4 千元。</p> <p>信保基金代償餘額持續累增，顯示為數不少之學生於貸款屆期後無力償還：信保基金辦理就學貸款之信用保證業務，因借款人逾期而代為償還之件數及餘額由 101 年底 21.8 萬餘件、36.22 億餘元，逐年增加至 107 年 8 月底之 37.7 萬餘件、50.81 億餘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72.94% 及 40.25%，顯示為數不少之學生於貸款屆期後無力償還。</p> <p>只繳息不還本新措施有助緩解畢業初期還款壓力，惟償還總額相較原規定增加，為免日後爭議，允宜充分告知：1.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 107 年 8 月修正增加只繳息不還本新措施，貸款學生每次申請以 1 年為單位，得申請最多 4 年之緩繳期限；此外，亦對經濟弱勢者將緩繳本金所得門檻由前 1 年每月平均收入未達 3 萬元，調高為未達 3 萬 5 千元。以上，旨在使貸款學生於就業及薪資相對穩定前能減輕還款負擔。</p> <p>2. 上述只繳息不還本新措施，繳息期間之利息由政府負擔 0.95%、貸款學生負擔 1.15%，據教育部預估有 50 萬人受惠，未來每年約增加 9 萬人，而政府第 1 年將增加支出 4.3 億元，之後每年支出亦將微幅成長。是以，108 年度教育部就學貸款相關預算計編列 34 億 5,152 萬 7 千元，較 107 年度增列 4 億 6,892 萬 4 千元，主要係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貼增加所致。</p> <p>3. 另只繳息不還本措施雖可緩解畢業初期還款壓力，惟償還總額相較原規定之每月平均償還本息增加；據教</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18 日以臺教高(四)字第 1080035902 號函提報「就學貸款協助措施」改善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育部提供相關案例顯示，如以貸款 20 萬元、貸款期間 8 年為例，採「每月平均償還本息」方式之償還總額為 20 萬 9,439 元，而採「只繳息不還本」方式之償還總額則增為 21 萬 8,639 元，二者相差 9,200 元，且隨著貸款本金增加及貸款期間延長，二者差距亦拉大。為免日後爭議，於貸款學生選擇還款方式允宜充分告知。</p> <p>綜上所述，就學貸款人數逐年減少，貸款學生仍以私立學校學生為主，然信保基金代償餘額持續累增，部分貸款學生依然處於經濟弱勢；教育部新增「只繳息不還本」措施雖有助緩解畢業初期還款壓力，惟償還總額相較原規定增加，為免日後爭議，允宜充分告知。爰此，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8	<p>108 年度教育部「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編列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 億 5,500 萬元，該方案辦理期程自 106 至 111 年度，107 年 8 月間計畫總經費由 27 億元修正為 7 億 6,600 萬元，106 及 107 年度已編列 3 億 4,800 萬元，108 年度續編第 3 年預算。</p> <p>青年儲蓄帳戶方案 106 及 107 年度實際人數與預計人數落差甚大：1. 為利高中職應屆畢業生生涯探索，確立未來人生目標和方向，教育部與勞動部自 106 年度起共同推出青年儲蓄帳戶方案，該方案期程自 106 至 111 年度，其中 106 至 108 年度試辦 3 年，視辦理成效逐年滾動修正。2. 青年儲蓄帳戶方案分為職場體驗、學習及國際體驗 2 種型態，職場體驗係介接勞動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媒合，並加入「青年儲蓄帳戶」，以儲蓄帳戶方式，每人每月撥給 1 萬元（教育部「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勞動部穩定就業津貼各 5 千元），以作為青年未來就學、就業或創業之用；學習及國際體驗推出「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由學生自行提出「體驗學習企劃」，本項未辦理經費補助。3. 106 年 4 月間行政院原核定青年儲蓄帳戶方案總經費 72 億元，其中教育部負擔 27 億元之「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原定 106 至 108 年度每年新增 5,000 名青年職場體驗名額，惟 106 年度申請就業人數 2,383 名、實際就業人數 744 名，107 年度申請就業人數 3,083 名（實際就業人數尚待統計），與預計人數落差甚大，據教育部分析主要係社會傳統觀念仍以升學為主、申請時間與其他考試時程</p>	<p>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22 日以臺教技(儲專)字第 1080025192 號函提報「『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加強推廣及預算覈實編列」改善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重疊、優質職缺開發困難及就業媒合作業待加強等因素所致。</p> <p>教育部負擔之計畫總經費由 27 億元修正為 7 億 6,600 萬元，108 年目標人數亦由 5,000 人調降為 3,444 人；青年儲蓄帳戶方案 106 年實施後實際參與人數與預期參與人數落差甚大，是以，107 年 8 月經行政院核定修正該方案，教育部負擔之計畫總經費由 27 億元修正為 7 億 6,600 萬元，而各年度預計參與職場體驗人數亦調降，其中 106 至 108 年度由原預計每年新增 5,000 人，分別調降為 744 人、2,244 人及 3,444 人。又，除應加強推廣以達預期目標外，108 年度預算允宜參酌以往推動經驗及實際參與人數再檢討覈實編列：</p> <p>1. 青年儲蓄帳戶方案配合高中職生涯輔導等計畫，協助職涯探索及學習體驗，強調學習可以分階段完成，立意甚佳，惟實際執行與預期落差甚大，容有檢討空間。106 年度教育部依該方案原訂職場體驗 5,000 人編列預算案 1 億 2,500 萬元，經立法院審議後刪減 200 萬元，預算調整為 1 億 2,300 萬元；107 年度復依該方案新增 5,000 人並加計 106 年度原定之 5,000 人編列預算案 4 億 2,500 萬元，經立法院審議後刪減 2 億元，預算調整為 2 億 2,500 萬元；108 年度依修正後之青年儲蓄帳戶方案編列預算案 1 億 5,500 萬元，職場體驗預估人數雖由每年新增 5,000 人降為 105 學年度 744 人、106 學年度 1,200 人、及 107 學年度新增 1,500 人，共計 3,444 人，恐仍有檢討空間。2. 鑑於 106 年度申請人數達 2,383 人，惟實際參與者僅 744 人，而 107 年度申請人數雖增加為 3,083 人，惟目前高中職畢業生多以升學為主，實際參與情形恐不容樂觀；除應加強推廣以達預期目標外，108 年度預算允宜參酌以往推動經驗及實際參與人數再行檢討覈實編列。</p> <p>綜上所述，青年儲蓄帳戶方案引導高中職應屆畢業生多元探索，立意甚佳；鑑於目前高中職畢業生仍以升學為主，致實際執行與預期落差甚大，108 年度預算雖已調降目標值，除應加強推廣以達預期目標外，允宜參酌以往推動經驗及實際參與人數再檢討覈實編列。爰此，教育部應於 2 週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9	<p>為解決私校供過於求現象及協助其轉型退場，行政院設置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規劃自 106 至 109 年度撥入資金 50 億元；108 年度教育部預算案賡續編列輔助該基金之運作經費 8 億元，</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19 日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39875 號函提報「私立大專校院輔導退場機制及退場條例通過後資訊公開規劃」</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預期成果包括「引導學校活化閒置校舍及土地，協助學校推動教學、研究等轉型計畫」、「維護停招學校在校學生受教權益，並協助辦理教職員生之安置作業」、「輔導學校法人辦理教育、文化或社會福利事業，符應社會需求，達到公益性原則」等。</p> <p>教育部專案輔導私校機制啟動多年，迄 107 年 7 月底，9 所學校已停止輔導、7 所學校尚在輔導中：教育部自 102 年 9 月啟動對私校之專案輔導機制，據該部提供迄 107 年 7 月底之輔導情形，停止輔導學校有 9 所，其中列管原因改善者 3 所（M 大學及 N 技專、B 技專），申請合併者 1 所（K 大學），改名轉型者 1 所（L 大學），申請停辦或停招者 4 所（O 技專、P 技專、D 技專及 F 技專）；另 7 所學校尚在輔導中，其中輔導 4 年以上者有 2 所（C 技專及 E 技專），3 年以上未達 4 年者有 2 所（A 大學及 G 技專），2 年以上未達 3 年者有 3 所（H、I 及 J 技專）。攸關學校轉型退場之重要參考資訊尚未盡完備，允宜改進：1. 依「教育部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改善及停辦實施原則」第 2 點第 1 項，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計有 6 項，經教育部評估後得視情節輕重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另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草案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亦有 6 項。前揭原則及條例草案對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均包括全校學生數及新生註冊率、積欠薪資或任意減薪、財務狀況、教學品質查核結果及違反法令等 5 項，而條例草案增加師資質量 1 項，刪除資遣教師 1 項。2. 前揭原則及條例草案對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既皆列有全校學生數及新生註冊率等 5 項，教育部理應提供相關資訊供外界參考，惟除「新生註冊率」得於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查詢外，其餘資訊尚未完備，說明如下：(1) 有關「全校學生數及新生註冊率」之資訊，本院審查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作成決議要求教育部公開學校完整註冊率，教育部始於 106 年 12 月於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公布 106 學年度全校新生註冊率。而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雖列有「正式學籍在學學生人數」之資訊，惟與「全校學生數」之定義恐有所不同；且教育部亦於新聞稿強調，註冊率及在學學生人數並非作為唯一指標，學生及家長應透過全面性、多面向的瞭解學校辦學之綜合績效、教學品質、校務評鑑結果</p>	改善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等校務經營管理及財務資訊進行綜合評估，選擇適當的就讀系(所)，而非以註冊率作為單一參考指標。(2)另學校積欠教職員工薪資及任意減薪等資訊係學校出現危機之重要預警資訊，惟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目前並無相關資訊。(3)至學校財務困難、教學品質查核結果、師資質量未符規定及違反法令情形等項目涉及主管機關認定，雖難由公開指標自行推測，惟仍宜適時公布認定結果，俾消弭學校與學生或民眾間資訊不對稱現象。</p> <p>綜上所述，因應少子女化、高等教育生源減少之趨勢，教育部自 102 年 9 月啟動對辦理不善私校之專案輔導機制，迄 107 年 7 月底，計有 16 所學校接受輔導，其中 9 所學校已停止輔導，7 所學校尚在輔導中。然攸關學校轉型退場之重要參考資訊，或尚未公開，或涉及主管機關認定，或已公開資訊與得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定義不符，允宜就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通過後公開相關指標及專案輔導學校名單，俾利外界瞭解，以消弭學校與學生或民眾間資訊不對稱現象。爰此，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0	<p>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新增編列推動台灣菁英獎學金 5,000 萬元，鼓勵優秀學生出國攻讀博士學位，以厚實我國頂尖人才庫。(一)設置台灣菁英獎學金旨在厚實我國頂尖人才庫，據教育部規劃，係選送應屆畢業或畢業 3 年內之碩士生至世界百大名校攻讀博士，畢業後 5 年內需返國服務，並由該部媒合就業管道，投入高等教育或研究機構服務；選送領域以配合國家發展政策之「5+2 產業」、半導體、人工智慧及資訊安全等為主，規劃由各校推薦人選，再由該部組成審議委員會予以核定，108 年度先行編列 5,000 萬元，預計補助 20 至 25 名學生。(二)據教育部 107 年 8 月發布之 831 期電子報表示，該部規劃辦理之台灣菁英獎學金(暱稱小玉山計畫)預計最快 108 年 8 月份選送國內優秀碩士生公費送至世界前百大名校修習博士，目標 100 人且逐年增加。設置台灣菁英獎學金立意良善，惟僅初步規劃，有關選任方式、留學規範及媒合就業等事項，暨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均尚未訂定相關規定，允宜儘速辦理，俾公正、公平為國選拔優秀人才。(三)上述有關教育部媒合就業乙節，如於</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57546 號函提報「臺灣重點領域獎學金試辦計畫」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選送出國前或出國期間即辦理媒合，該職務即有懸缺之虞，而如學成回國始予媒合，職缺亦恐未能有效配合，且如至民間企業服務，則有以公帑挹注特定企業之疑慮。是以，有關媒合就業之辦理方式允宜審慎規劃。</p> <p>綜上，設置台灣菁英獎學金立意良善，有利厚實我國頂尖人才庫，教育部對選任方式及媒合就業等，允宜一併審慎規劃辦理。爰此，教育部應於3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1	<p>教育部108年度預算案「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新增編列補助大學整體發展及培育國際高階人才計畫13億元，係對獲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全球鏈結大學提供之額外補助。(一)為協助具有多面向及特色領域國際競爭力之大學在優勢領域維持領先地位，108年度教育部新增編列補助大學整體發展及培育國際高階人才預算13億元。據教育部提供補助項目，包括培育國際高階人才及全球鏈結國際人才培育2項計畫，其中培育國際高階人才計畫內容係加碼補助高教深耕計畫之特色領域研究中心，培育國際高階人才或辦理國際學術交流，本項計畫預計補助3億元；至全球鏈結國際人才培育計畫內容則係加碼補助高教深耕計畫之辦理國際競爭，培育專業領域人才或延攬國際師資，本項計畫預計補助10億元。(二)有關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國際競爭全球型及研究中心計畫107年度經費補助結果，包括技專校院在內，計補助全校型學校計畫4校(台灣大學、清華大學、交通大學及成功大學)，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24校、65個研究中心，共補助54億6,589萬元。由於高教深耕計畫著重學校校務發展、學校規模及學生基本需求，致第二部分編列辦理國際競爭預算較以往頂尖大學等計畫預算減少，教育部為協助具有多面向及特色領域國際競爭力之大學在優勢領域維持領先地位，108年度預算案遂增編補助大學整體發展及培育國際高階人才計畫13億元。鑑於該項預算係屬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之額外補助經費，嗣後允宜併同高教深耕計畫辦理審查。(三)至所編額外補助經費之考核機制，據教育部說明，各校每年應依限於管考平台及校務資料庫填報實際執行情形，並於各校網站公開，而該部亦會對其進行書面審查。上述說明僅係考核機制之辦程序，並未敘明考核機制</p>	<p>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56712號函提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增列13億元措施之考核機制」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實質內容，鑑於教育部刻正研商高教深耕計畫執行情形之考評機制，該項額外補助經費亦宜併同辦理考核。</p> <p>綜上所述，高教深耕計畫著重學校發展、學校規模及學生基本需求，致第二部分辦理國際競爭預算較以往頂尖大學等計畫預算減少，教育部為協助具有多面向及特色領域國際競爭力之大學在優勢領域維持領先地位，108 年度預算案增編 13 億元，對獲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全球鏈結大學提供額外補助；該項預算既屬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之額外補助經費，允宜併同高教深耕計畫辦理審查及考核。爰此，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2	<p>108 年度教育部及所屬機關編列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合計 15 億 8,156 萬 8 千元，其中教育部編列 13 億 8,629 萬元、體育署編列 1 億 1,350 萬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列 4,822 萬元，青年發展署編列 3,355 萬 8 千元。</p> <p>108 年度擴大辦理在校生赴新南向國家實習之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允宜考量與產業連結程度，俾落實學用合一：1. 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下編有補助在校生赴國外企業或學術機構研修或實習經費 4 億 5,429 萬 8 千元，較 107 年度法定預算增加 2 億 639 萬 8 千元，主要係增加選赴新南向國家之產業實習經費所致。2. 有關補助在校生赴國外企業或學術機構研修或實習，教育部 106 年 12 月修正「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依該要點規定之補助類型分為 4 種，包括研修類之學海飛颺（優秀學生）及學海惜珠（勵學優秀學生）等計畫，與職場實習類之學海築夢（非新南向國家）及新南向學海築夢（新南向國家）等計畫。據教育部提供 108 年度編列補助在校生赴國外企業或學術機構研修或實習預算情形，預計補助研修類人數 2,000 人、預算數 2 億 5,500 萬元，而預計補助職場實習類人數 3,000 人、預算數 1 億 9,929 萬 8 千元；其中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係配合新南向人才計畫新增之補助項目，而學海類新南向預算亦由 106 年度之 4,790 萬元遞增至 108 年度之 1 億 1,100 萬元。3. 在校生赴國外企業職場實習，旨在使年輕學子藉參與國際交流活動培養國際視野及獲取實務經驗，惟新南向國家各國產業發展重點不同，台商投資產業方向亦有差</p>	<p>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22 日以臺教文(五)字第 1080023690 號函提報「教育部鼓勵青年學子赴新南向國家實習之產業類別辦理情形與精進策略」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異，允宜考量在校所學與產業連結程度，並應避免發生交流淪為形式及資源過度集中投入單一國家、地區及部分產業之情形。</p> <p>綜上所述，教育部自 106 年度辦理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近 3 年度預算達 41 億餘元，而自 108 年度教育部於單位預算書之預算總說明列有新南向人才計畫編列情形，亦依立法院決議於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網站按季公開計畫執行成果，使外界得以了解該計畫資源配置及執行成效。惟在校生赴國外企業或機構交流業務，近年配合新南向人才計畫新增之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允宜考量將校內課程與國外實習加以結合，以落實學用合一，避免發生資源過度集中投入某國家、地區及部分產業情形，俾落實學用合一目的。爰此，教育部應於 2 週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3	<p>108 年度教育部於「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編列國際攬才—玉山（青年）學者方案預算 4 億 3,800 萬元，旨在協助各大學延攬國際優秀教師。</p> <p>玉山計畫未單獨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惟通過玉山（青年）學者審查之女性學者比率偏低，嗣後允宜注入性別平等概念：1. 性別預算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機關編製性別預算範圍包括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所擬訂之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所擬訂之計畫、措施或業務項目，各機關推動、發展、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之工作項目，性別平等相關法令所擬訂之計畫、措施或業務項目，及其他具有促進性別平等目的或效果之事項。而據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書總說明所載，玉山計畫係該部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之重要計畫項目。2. 據教育部提供 108 年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本部計有高教深耕計畫、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 8 年計畫、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台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及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等 5 個計畫。有關玉山計畫並未單獨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據教育部說明，玉山學者及各校彈性薪資方案係提供優秀教研人員非法定薪資待遇，係「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之延續，且彈性薪資方案內含於高教深耕計畫，而提高教授學術研究加給 10%，係依教師待遇條例規定辦理，爰無須辦理性別評估。3. 玉山計畫未單獨辦理性別</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21 日以臺教高(五)字第 1080031567 號函提報「玉山計畫性別平等及違法事宜處置」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影響評估雖尚屬合理，惟辦理過程仍宜注入性別平等概念。以玉山（青年）學者方案為例，107年通過審查者計46人，21人為玉山學者、25人為玉山青年學者，其中女性學者7人，均為玉山青年學者，而其占通過審查總人數之比率15.22%，與106學年度女性專任教師比率36%或女性專任教授比率21.66%相較，比率較低；嗣後各校處理申請案件及教育部辦理審查過程允宜注入性別平等概念，給予女性優秀學者競爭機會。</p> <p>通過審查之玉山（青年）學者尚有涉及性別事件者，嗣後為免滋生爭議，允宜增列品德查證事項：1. 目前各校辦理申請玉山（青年）學者資格條件，均著重其學術能力；如以台灣大學辦理申請玉山青年學者為例，依該校「申請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所載，申請玉山青年學者資格包括曾於國際一流學術研究機構任職5年以上、曾於國際知名公司任職5年以上、有執行重大研究計畫之經驗、或近5年學術貢獻於所屬領域表現優異等項目，並未包括品德事項。2. 另有關教育部辦理審查玉山（青年）學者方案，據該部說明：玉山（青年）學者係經各校認定符合資格條件者，向教育部提出薪資待遇補助計畫，由於審查作業並未涉及教師聘任，而係就其經歷表現、與校務發展連結及團隊合作等面向進行審查，故並未將品德列為審查事項。3. 107年通過審查之46位玉山（青年）學者當屬一時之選，惟據媒體報導某位玉山青年學者曾涉及性別事件；鑑於玉山（青年）學者方案深受各界矚目亦備受期待，嗣後各校處理申請案件及教育部辦理審查過程允宜增列品德查證事項，以杜訾議。</p> <p>綜上所述，玉山（青年）學者方案深受各界矚目亦備受期待，惟107年通過審查之46位玉山（青年）學者，女性學者比率偏低，且其中尚有涉及性別事件者，嗣後各校處理申請案件及教育部辦理審查過程允宜注入性別平等概念，並增列品德查證事項，以避免訾議，亦給予女性優秀學者競爭機會。爰此，教育部應於2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4	<p>108年度教育部於「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編列推動大學校院留任及延攬頂尖人才計畫7億5,000萬元，其中國際攬才係協助各大學延攬國際優秀教師（玉山學者或玉山青年學者），108年度編列4億3,800萬元，較107年度增列1億3,800萬元。</p>	<p>本部業於108年3月21日以臺教高(五)字第1080031568號函提報「玉山計畫執行成果及考核方式」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玉山(青年)學者方案推動目的旨在使國際人才學術能量能於我國學術環境扎根：1. 玉山(青年)學者方案係玉山計畫之國際攬才措施，藉由提供符合國際競爭之薪資待遇，吸引國際人才來台任教，其推動目的旨在使國際人才學術能量能於我國學術環境扎根。玉山(青年)學者除法定本薪待遇由各校提供外，玉山學者尚可獲教育部每年外加薪資最高 500 萬元，一次核給 3 年，而玉山青年學者則可獲教育部每年外加薪資最高 150 萬元，一次核給 5 年；前述學者每年再核給行政支撥費最多 150 萬元，惟玉山學者需與我國年輕學者共組研究團隊，讓學術在地扎根。玉山(青年)學者方案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 4 億 3,800 萬元，預計受益 150 人次。2. 玉山(青年)學者方案 107 年度預算數 3 億元，預計延攬 100 位國際優秀教研人才；據教育部提供 107 年度該方案申請狀況，計有 30 校提出申請、141 件申請計畫，經該部審查後，計有 14 校、46 件申請計畫通過，其中 21 件為玉山學者、25 件為玉山青年學者。玉山(青年)學者教研成果宜適時發布，以促進我國學術發展；該方案考核方式及結果亦宜一併公布，俾外界檢視執行效益：1. 玉山(青年)學者由各校提出申請，並經教育部依學術領域、資格條件、提供薪資待遇、配套措施及與校務發展之連結等面向進行審查，當屬一時之選，其來台後教研成果宜適時發布，以促進我國學術發展。2. 玉山(青年)學者方案之考核，據教育部 107 年 4 月提報本院「玉山計畫辦理方式及預估成效」報告略謂：玉山學者以 3 年為 1 期、玉山青年學者以 5 年為 1 期，期滿後學校應提出其聘期內於教學、研究、服務、輔導等面向之成果，該部則規劃於聘期屆滿 6 個月前公布考評機制核定結果；鑑於玉山(青年)學者方案深受學術界矚目，玉山(青年)學者帶給教育界之效益亦備受期待，是以，該方案考核方式及結果，亦宜一併公布，俾外界檢視執行成效。</p> <p>綜上所述，玉山(青年)學者方案藉由提供符合國際競爭之薪資待遇，吸引國際人才來台任教，其帶給學術界及教育界效益備受期待；故相關教研成果宜適時發布，以促進我國學術發展，而該方案考核方式及結果，亦宜一併公布，俾外界檢視執行效益。爰此，教育部應於 2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5	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之國內留才措施經	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25 日以臺教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費，包括「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編列高教深耕計畫之彈性薪資經費 20 億元與推動大學校院留任及延攬頂尖人才計畫之國內留才彈性薪資經費 3 億元，以及「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下之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0% 之經費，分別編列 6 億元及 1 億 6,100 萬元，共計 30 億 6,100 萬元；均屬玉山計畫之國內留才措施。</p> <p>106 學年度 55 歲以上教師超過 30%，較 10 年前增加逾 1 倍，55 歲以上教授比率則超過 5 成，顯示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漸趨高齡化，日後恐因人才斷層而影響教研能量：1. 據教育部統計大專校院專任教師年齡概況，106 學年度未滿 40 歲專任教師占全部專任教師之比率 10.42%，40 歲至未滿 55 歲之比率 58.49%，55 歲至未滿 65 歲之比率 29.20%，65 歲以上之比率 1.89% (詳附表 2)。是以，55 歲以上專任教師比率達 31.09%，較 97 學年度 55 歲以上專任教師之比率 15.48%，增加逾 1 倍，顯示大專校院專任教師年齡結構逐漸老化。2. 如再以教授年齡觀察，106 學年度未滿 40 歲教授之比率 0.84%，40 歲至未滿 55 歲之比率 46.78%，55 歲至未滿 65 歲之比率 46.89%，65 歲以上之比率 5.49%；以上，55 歲以上教授之比率達 52.38%，亦即我國高等教育未來 10 年內將面臨一半以上教授屆齡退休之情形。3. 審計部 106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大專校院教師出現高齡化現象，面臨全球高等教育競爭環境，我國教師薪資待遇又欠缺競爭力，未來大量教師屆齡退休時，恐因優秀青年教師招募不易，形成人才斷層，將對學校教研能量永續發展發生負面影響。</p> <p>國內留才措施允加強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以提升我國未來競爭力：1. 玉山計畫之國內留才措施主要係「彈性薪資」及「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0%」2 方案，其中「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0%」受益對象明顯限於教授；而「彈性薪資」受益對象雖包括現任及新聘教學及研究人員，惟據監察院 105 年 9 月間調查報告顯示，以往彈薪方案補助對象偏重現職人員，比率達 9 成以上，且因資深學者較具豐富研究績效或成果，接受補助為現職教授者亦達 5 成以上；然目前 55 歲以上教授比率超過 5 成，是以，青壯年學者獲得補助</p>	<p>高(五)字第 1080031570 號函提報「玉山計畫加強扶植青壯年學者措施」改善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金額恐遠不如資深學者。2. 教育部 107 年 4 月提報立法院「兼重留才、攬才並因應台灣大專教師年齡偏高之具體措施」書面報告表示，自 107 年度開始，該部已要求各校於校內彈性薪資規定中，必需針對副教授職級以下獲彈薪人數，學校應訂定一定比率，以確保年輕教師能獲彈性薪資資源。嗣後允宜加強查核上項措施執行成果，俾達成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目的，提升我國未來競爭力。</p> <p>綜上所述，面臨全球高等教育競爭環境，教育部規劃之國內留才措施主要係提高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薪酬，然近年我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漸趨高齡化，日後恐因人才斷層而影響教研能量，而教育部雖已要求各校增列確保年輕教師能獲彈性薪資資源之規定，惟嗣後仍宜加強查核上項措施執行成果，俾達成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之目的，並提升我國未來競爭力。爰此，教育部應於 2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6	<p>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下編列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經費 6 億 5,088 萬 8 千元，其中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賡續編列 6 億 3,000 萬元，較 107 年度增列 4,000 萬元。</p> <p>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經費逐年遞增，106 年度以來已編列預算逾 15 億元：</p> <p>1. 教育部 105 年 10 月間訂定「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旨在開拓與新南向國家之實質教育交流，創造互利共贏教育合作與區域經濟發展之願景。其中推動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部分，主要係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及新住民二代培力與多元外語能力等項目；專班類型除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學位班）外，尚有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及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以上為非學位班）等；至新住民二代培力與多元外語能力項目，除包括培育新住民第二代之娘家外交計畫外，主要係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東南亞語言、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相關課程。</p> <p>2. 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 7 計畫自 106 年度推動以來，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經費逐年遞增，106 年度編列 3 億 5,000 萬元，107 年度增為 5 億 9,000 萬元，108 年度再遞增為 6 億 3,000 萬元，3 年來</p>	<p>本部業於 108 年 2 月 19 日以臺教技(四)字第 1080021337 號函提報「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推動情形」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已編列預算 15 億 7,000 萬元。</p> <p>為發揮更大綜效，避免出現技專校院各自為政或相互競爭情形，允宜統籌規劃招生方式、培訓內容等事項：1. 技專校院辦理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雖已初具成效，惟部分事項有待檢討。如：審計部 106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略謂，教育部依「補助技專校院培育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專業人才計畫申請要點」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東南亞語言課程及娘家外交勵學方案等，未訂定相關監督考核機制，且 106 學年度實際招生結果，修讀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學程之新住民第二代學生比率未達 3%，而娘家外交勵學方案核定招生 32 人，實際招收新住民第二代學生 7 人，參與情形欠佳；另據媒體報導，新南向國家學生以來台就學為名，疑有人力仲介運作實為打工，其真實性雖有待查證，惟仍顯示目前由技專校院各自辦理招生方式有待檢討。2.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雖已訂有「補助技專校院辦理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及「補助技專校院培育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專業人才計畫申請要點」，惟仍有缺乏監督考核機制及似有仲介運作等疑慮；為發揮更大綜效，避免出現技專校院各自為政或相互競爭而損及教學資源之狀況，允宜儘速盤點現況，嗣後並宜統籌規劃招生方式、培訓內容等事項。</p> <p>綜上所述，新南向國家學生在台留學及研習人數逐年遞增，技專校院辦理技職教育輸出新南向國家雖已初具成效，惟仍存缺乏監督考核機制及似有仲介運作等疑慮，鑑於 106 年度以來教育部編列補助預算已逾 15 億元且逐年遞增，為免發生資源重疊或相互競爭情形，允宜儘速盤點現況，嗣後並宜統籌規劃招生方式、培訓內容等事項，俾發揮更大綜效。爰此，教育部應於 2 週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7	<p>108 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及「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發展多元特色及教學創新」賡續編列 102 億 5,000 萬元及 64 億 3,128 萬 9 千元，合計 166 億 8,128 萬 9 千元，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p> <p>為改善高教 M 型化現象，高教深耕計畫調整經費配置方式，希能提供學生適足教育資源：近 10 餘年來教育部為推動我國高等教育發展，陸續推動多項競爭型經費計畫，如：邁向頂尖大學計畫、</p>	<p>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高(二)字第 1080055501 號函提報「高教深耕計畫提升國際競爭力」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推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等，雖對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頗有助益，惟過於強調績效，導致資源過度集中少數學校及大學M型化發展之後遺症。教育部檢討後提出高教深耕計畫，希透過調整經費配置方式以提供學生適足教育資源。高教深耕計畫期程自107年度至111年度，5年總經費836億元，107年度法定預算數166億8,128萬9千元，108年度續編列同額經費，其中分配予大學校院為102億5,000萬元，分配予技專校院為64億3,128萬9千元。該計畫分為2大部分，第一部分108年度預算案計編列111億3,128萬9千元，內容包括主冊（學校整體發展）、附冊（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稱USR計畫）及附錄（支持及協助學生發展），其中分配予大學校院51億元，分配予技專校院60億3,128萬9千元；第二部分108年度預算案計編列55億元，內容包括補助辦理國際競爭及研究中心計畫，其中分配予大學校院51億元，分配予技專校院4億元。</p> <p>國際競爭益趨激烈，高中職畢業生赴海外就讀亦呈緩升趨勢，允宜確實督導各大學發展多元特色，俾利培育及留住人才：1. 教育雖不應僅以排名衡量，惟大學排名仍係展現國際競爭力重要之參考指標。茲以邁頂計畫補助之12所頂尖大學納入世界大學主要排名機構500名情形觀之，邁頂計畫第二期執行前之2010（—2011）年，Times（泰晤士高等教育）排名有4所、QS（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排名有9所、ARWU（上海軟科）排名有7所；執行後Times排名（2019）有3所、QS排名（2019）有10所、ARWU（2018）排名有4所，未有顯著進展；復以臺灣大學、清華大學及交通大學3所大學執行邁頂計畫第二期前後之排名觀之，3所大學執行計畫後QS排名均上升；然Times排名均下降，臺大由115名降至170名，清大由107名降至401-500名，交大則由181名降至未列入500名內；ARWU排名臺大下降1個區間，由127名降至151-200名，清大下降1個區間，由314名降至401-500名，交大則未列入500名內。是以，邁頂計畫執行雖具成效，惟各國亦投入龐大經費提升高等教育品質，國際競爭益趨激烈。2. 復就高中職畢業生赴海外就讀狀況觀察，依教育部調查顯示，邁頂計畫第二期執行前99學年度高中職畢業生人數約25萬餘人，赴國外或大陸就讀人數為627人，所占比率0.25</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迄105學年度高中職畢業生人數降為23萬餘人，赴國外或大陸就讀人數卻增為1,595人，所占比率亦提高為0.68％，呈現緩升趨勢。高中職畢業生赴國外或大陸就讀係屬個人生涯規劃、並非負面事件，惟亦反映近年我國高教環境面對國際競爭，吸引力未若以往之跡象，允宜儘速思考因應之道及發展大學多元特色，俾留住人才。</p> <p>綜上所述，高教深耕計畫著重學校校務發展，旨在提供學生適足教育資源，觀察107年度該計畫經費分配情形，頂尖大學所獲補助合計增加數已略少於其餘大學合計增加數，顯示以往資源過度集中少數學校情形已逐漸調整改善；惟近年各國投入龐大經費提升高等教育品質，致國際間爭取人才益趨激烈，過去邁頂計畫雖投入龐大經費，然我國大學納入世界大學排名500名內之學校數量未見顯著增加，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赴海外就讀亦呈緩升趨勢，我國大學吸引力出現未若以往之跡象，允宜儘速思考因應之道及發展大學多元特色，俾提升競爭力以培育及留住人才。爰此，教育部應於3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78	<p>鑑於近5年學產基金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款收回情形觀察，催收款收回數呈愈趨減少之勢，迄107年8月底催收款餘額仍有4億5,000餘萬元。經查，係因近年來地價稅不合理之調漲導致租金倍增，甚者更有租金提升4倍之譜，相關承租單位不堪負擔租金，導致催收款金額仍居高不下，爰要求教育部應研議就其租金計算基準之合宜性，以期取得合理之租金收入，避免殺雞取卵，影響學產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形象。</p>	<p>一、基於國有學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出租之國有土地使用性質相同，本部前於106年1月11日召開「105年度公告地價調整後國有學產土地租金優惠方案相關處置措施會議」，會中決議基於行政一體原則，參考行政院105年12月12日院臺財字第1050185750號函就財政部所報「國有出租基地租金計收因應方案」核復內容，研訂「教育部學產基金之國有學產基地租金優惠方案」，嗣獲行政院106年3月10日院臺教字第1060005881號函准，該方案相關措施如下：</p> <p>(一)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土地公告地價年息百分之五)維持不變。</p> <p>(二)供承租人自用住宅使用者，按基地租金額60%調整為50%，並溯自105年1月</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1 日生效，惟承租人僅能就租金優惠事項之相關法令擇一適用，並不得低於 104 年原租金價額。</p> <p>(三)自用住宅使用優惠面積上限調整為 300 平方公尺。</p> <p>二、本部於 106 年 7 月 19 日修正「國有學產土地占用人申請分期攤繳使用補償金處理原則」名稱為「辦理分期繳納積欠國有學產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處理原則」，就無能力一次繳清租金、違約金者，輔導承租人申請免息分期繳納，有效降低承租人繳納租金壓力及增加催收款回收數額。</p> <p>三、另本部經管區位較佳之國有學產土地係採標租方式辦理，租金計價並非與公告地價連動，僅麗心旅館股份有限公司及摩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承租臺中市西屯區惠順段 56 地號及南屯區豐富段 85 地號等國有學產土地，因公告地價調漲因而增加之租金差額，均已與本部協商同意採分期(年)繳納，有效舒緩承租人資金壓力。</p>
79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教育部「私立學校教學獎助」科目項下編列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經費 72 億餘元，透過補助以提升整體教學品質；另「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及「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合共編列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 166 億餘元，每年政府對大專校院獎補助費龐大。惟高教普及後，受少子女化衝擊，大專校院教學品質及存續等問題成為社會大眾關注之焦點。且大學法第 39 條、私立學校法第 47 條及第 52 條、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17 條等亦規定學校應公開(告)校務資訊、對學生之收費項目、預算及決算等。經查部分私立大專校院連年短絀，其中部分學校學生人數未大幅減少，但 105 學年度由餘轉絀且與 104 學年度賸餘相較，餘絀差額頗大，皆在 4,000 萬以上，最高者竟相</p>	<p>一、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2 條第 2 項及第 53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年度收支預算應報部備查，以及會計年度終了後 4 個月內應完成決算，連同其年度財務報表，自行委請符合規定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報部備查；各私立大專校院每年皆依前開規定完成報部事宜。另依同法第 53 條第 2 項規定，本部每年委請會計師檢查部分學校之財務報表、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報告、內部控制等，加強監督學校財</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差 2.42 億餘元。教育部應加強監督並研議建立由學校適度說明財務重大訊息之機制，並將財務資訊納入學校公開之範圍，俾供社會檢視學校之運作情形。	務狀況。 二、有關財務資訊公開部分，各私立大專校院皆依私立學校法第 52 及 53 條規定，於各校網站公開預算、決算、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等。本部並於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網站，公告各校之可用資金、學雜費收入、負債、各項收支餘絀及各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等相關資料。另本部於 108 年 7 月 3 日以臺教會(二)字第 1080098282 號函規定，私立大專校院應於決算書揭露收支餘絀原因與短絀因應改善措施等財務訊息，併同決算公開。
80	近年來立法院審查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教育部部分，就我國大專校院生師比偏高，104 年度決議「要求教育部應研擬自 106 學年度起以『2020 年生師比降至 16』為目標，制定分年計畫，配合少子化趨勢，逐年降低我國大專校院生師比。」105 及 106 年度決議請教育部對前揭 104 年度決議之規劃進度提出書面報告，107 年度更作出 6 項決議，請教育部正視高教生師比及擬具改善方案，包括實施時程、具體措施等，以降低生師比。然教育部於 104 年度建置供外界查詢之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所公開之生師比（以下簡稱生師比公開資訊），與教育部所定總量標準規定之生師比並不一致，不僅較總量標準規定之 3 種類型少，且計算方式不一，易造成混淆，教育部應檢討調整計算方式或增加公開資訊相關措施。另 106 學年度大專校院生師比平均為 22.56，雖有改善，惟相對 OECD 國家 2015 年之平均 16 為高。再者，除公立一般大學外，其餘大專校院之生師比仍偏高；且日間生師比值較高之學校多為私校，專任教師人數少於兼任教師，教育部應規劃具體時程及研擬相關配套措施改善生師比偏高之情形，俾提升高教教學品質。	一、本部於校務資訊公開平台對外公告之生師比值，為使外界易於解讀，計算公式為日間學制學生數/日間學制專任教師數，此計算方式簡單直覺，為國際各國慣用公式，本部業建有 65 學年度迄今之時間數列資料，有利於長期比較與學術研究之需，並便於與國際接軌。 二、總量標準之生師比值，用於審核學校招生名額及規範學校應聘足師資之參考指標，計算公式為經加權之全校學生數/全校專任教師數+1/4 兼任教師數折算數（折算數不得超過專任教師數的 1/3），計算方式需因應政策需求即時調整，本部向來未對外公告。 三、另本部 108 年 1 月 28 日修正發布之總量標準，考量自 107 學年度起將境外生全數納入註冊率計算，爰亦同步納入計算生師比值，以真實反映各校招生現況及實際使用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校教學資源之學生數。惟考量境外生招生之不確定，境外生保留 3% 不納入生師比。</p> <p>四、為降低對學校之衝擊，本項修正案給予學校兩年的緩衝期，將於 109 學年度適用，據以審核各校 111 學年度之系所增設調整及招生名額總量。</p> <p>五、本部已透過各項計畫及機制合理分配高教資源，協助學校增聘師資，為協助各校改善生師比，獲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之學校，得運用該筆補助款 20% 經費新聘師資，以強化教學創新與師資質量。同時檢視及合理增補國立大學基本需求補助款，以及針對辦理績效良善私立大學提供獎補助經費，分別協助公私立大專校院增聘師資、提升教學質量。</p>
81	<p>有鑑於現今國中、國小學生使用手機比率逐漸提高，手機使用比例年齡持續下降，已嚴重影響到學生學習品質。</p> <p>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之調查，學童平日放學使用手機之比率，國中生為 61.7%，小學生為 49.6%。而教育部 106 年「臺灣中小學學生網路使用行為調查」結果，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具智慧型手機沉迷傾向，占 19.3%；國中生具智慧型手機沉迷傾向，占 29.9%。</p> <p>在校園使用手機規範部分，教育部雖然定有「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規定學生攜帶行動電話到校，應用於與父母之間的聯繫功能為主，且應以不影響教學、學習及個人生活作息為原則，如有違反相關規定，學校得以禁止之，但效果未彰。</p> <p>又法國教育部從 2018 年 9 月開始，基於手機已危害學生健康發展，及影響教學品質，禁止全國小學及初中學生在學校使用手機，以保障中小學生之受教品質，可做為教育部參考之對象。</p> <p>爰此，為維護學生之學習成效與身心健康發展，建請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研議及評估訂定中小學生手機使用準則之可行性，並參考其他國家之立</p>	<p>本部業於 108 年 3 月 21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22966 號函提報「研議評估訂定中小學生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法例或相關規範，於 6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82	<p>有鑑於公民投票法於 106 年 12 月修法通過，下修至 18 歲之國民得以行使公民投票權。因此，國中、高中階段學生之公投識讀及相關法治教育即顯得相當重要。</p> <p>以日本為例，其 2015 年通過 18 歲之公民具投票權，日本文科省與地方政府即在同年積極推動選舉知識普及、展開模擬公投，該年 1 月至 11 月，政府主動出擊的選民教育活動就擴及 683 所高中、超過 30 萬名高中生參與；反觀我國，公民投票法上路後並未有相關之配套教育方案，無法彰顯我國推動公民投票之民主價值。</p> <p>爰此，建請教育部研議國中、高中階段之公民投票法治教育及識讀方案，納入相關公民與社會課程，提高學生之公共參與及自主判斷能力，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4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42332 號函提報「國中、高中階段學生之公投識讀及相關法治教育」書面報告。
83	教育部為因應新課綱，建議儘速研議增加高中師資員額為一班 2.8 至 3 人。	<p>一、有關各直轄市、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部分，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07 年 11 月 9 日已邀集各地方政府召開「修正『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研商會議」，考量大多數地方主管機關支應提高教師員額所需人事費之財政困難，爰決議暫不修正前揭標準第 7 條教師員額編制之規定。</p> <p>二、有關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部分，未來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持續向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爭取逐步減少教師員額管控，以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員額。</p>
84	教育部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之國內留才措施經費，包括「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引導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下編列高教深耕計畫之彈性薪資經費 20 億元與推動大學校院留任及延攬頂尖人才計畫之國內留才彈性薪資經費 3 億元，以及「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下之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0% 之經費，分別編列 6 億元及 1 億 6,100 萬元，共計 30 億 6,100 萬元；以上均屬玉山計畫之國內留才措施。面臨全球高等教育競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1 日以臺教高(五)字第 1080044934 號函提報「玉山計畫執行情形及加強扶植青壯年學者措施」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爭環境，教育部規劃之國內留才措施主要係提高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薪酬，然近年我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漸趨高齡化，日後恐因人才斷層而影響教研能量，而教育部雖已要求各校增列確保年輕教師能獲彈性薪資資源之規定，惟往後仍應加強查核上項措施執行成果，以達成扶植優秀青壯年學者之目的。爰要求教育部針對玉山計畫施行情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書面報告。	
85	為解決私校供過於求現象及協助其轉型退場，行政院設置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規劃自106至109年度撥入資金50億元；108年度教育部預算案賡續編列輔助該基金之運作經費8億元。因應少子女化、高等教育生源減少之趨勢，教育部自102年9月啟動對辦理不善私校之專案輔導機制，迄107年7月底，計有16所學校接受輔導，其中9所學校已停止輔導，7所學校尚在輔導中。然攸關學校轉型退場之重要參考資訊，或尚未公開，或涉及主管機關認定，或已公開資訊與得列為專案輔導學校之檢核項目定義不符。教育部應公開相關指標，俾利外界瞭解，以消弭學校與學生或民眾間資訊不對稱現象。爰要求教育部針對私立大專校院退場轉型施行情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3月20日以臺教技(二)字第1080040754號函提報「私立大專校院退場轉型施行情形」書面報告。
86	108年度教育部「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編列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1億5,500萬元，該方案辦理期程自106至111年度，107年8月間計畫總經費由27億元修正為7億6,600萬元，106及107年度已編列3億4,800萬元，108年度續編第3年預算。青年儲蓄帳戶方案引導高中職應屆畢業生多元探索，立意甚佳；鑑於目前高中職畢業生仍以升學為主，致實際執行與預期落差甚大，108年度預算雖已調降目標值，除應加強推廣以達預期目標外，應參酌以往推動經驗及實際參與人數再檢討覈實編列。爰要求教育部針對青年儲蓄帳戶方案施行情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6日以臺教技(儲專)字第1080060444號函提報「『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施行情形」書面報告。
87	教育部108年度預算案人事費及業務費共編列863名人力，所需經費8億6,331萬元；惟教育部除上開人力外，另自公私立學校商借教師、教官及護理教師等，107年7月底商借教師等人力為60人。教育部長期以商借教師辦理各司處常態性業務，且部分教師商借期間長，成為該部久	本部業於108年5月3日以臺教人(二)字第1080064878號函提報「教育部運用商借人力辦理情形」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任人力，經監察院糾正及立法院決議要求改善。教育部以自訂規定作為商借教師依據，致占用學校教員職缺成為常態，恐影響教學與學生受教權益；而高中職之護理教師因成為超額教師，長期商借至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服務，未能回歸學校服務發揮所長學以致用，亦待積極處理。教育部應持續檢討及研訂措施，以儘速使商借教師等回歸學校任教任職。爰要求教育部就本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書面報告。	
88	教育部為應國內社會環境變遷，各界對教育要求日漸多元細緻，大幅增加教育行政業務，惟運用商借一般教師等方式，仍值斟酌。爰如辦理教育核心業務之現有編制內人力已無法負荷，教育部應配合盤點商借教師、商借護理教師及商借教官，於108年6月30日前提出修編，並配合修編結果將上開商借人力逐步配合回歸教學現場，相對向行政院請增預算員額，以符實需。	<p>一、本部業於108年6月28日以臺教人(二)字第1080094606號函報行政院修編，並經行政院108年8月13日院授人組字第1080041175號函及考試院108年11月6日考授銓法四字第1084870919號函同意。</p> <p>二、本部為辦理商借人力轉銜為正式人力之相關作業，訂定「教育部編制表修正後各單位人力轉銜作業注意事項」，並要求各單位不得保留缺額再次辦理商借作業。</p>
89	查教育部於「一般行政」下分支計畫「推展一般教育及編印文教書刊」中辦理「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係為降低食安風險，掌握校園食安控管及追查食安事件之溯源，爰建置「校園食材登錄平臺」，規範供應校園食品之廠商及學校需至此平臺詳實登載當日供餐訊息，惟校園內營養午餐之供應，除檢視菜色外，也應掌握學童取食之喜好，請教育部研議進行學校午餐學童飲食行為調查分析，了解學童飲食狀況，以改善營養午餐菜色，減少校園廚餘，並提出「教育部推動健康飲食教育減少廚餘作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業於108年5月14日以臺教綜(五)字第1080066919號函提報「教育部推動健康飲食教育減少廚餘作為」書面報告。
90	有鑑於我國大專校院之系所、實驗室等研究單位是職業安全衛生高風險之單位，然而受限於大專校院體系龐雜單位林立，職業安全衛生之檢查單位與法令往往難以深入。2018年11月，國立臺灣大學電機系館發生砷化氫外洩，2017年6月國立中興大學化學系發生實驗室起火，諸多實驗室職安衛事件不只是個案，主管機關教育部應督導大專校院系所與實驗室單位檢討及改善。爰要求以下三點，第一，教育部應在查核管理之上落	本部業於108年4月24日以臺教資(六)字第1080052925號函提報「教育部落實校園環境安全衛生管理與實驗室職業安全衛生教育」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實後續輔導機制，並儘速研議在國立大學、國立技專校院等補助款指標中納入環境安全管理與實驗室職業安全衛生查核項目，以及增加私立大學與私立技專校院現行補助相關指標之核配比率，並做成具體規劃報告。第二，教育部應檢討近年來大專校院實驗室重大職災之訪視追蹤情形與實際改善作為並做成報告。第三，教育部也應針對落實校園環境安全管理與實驗室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做出具體規劃報告。以上3項應於3個月內提出相關書面報告，送交提案委員與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91	<p>查我國總林地面積約有219萬公頃，其中約185萬公頃為農委會管理之國有林地，少部分則為各公家單位管理之公有林地及私有地，其中尚有4萬餘公頃為國立大學所有之實驗林地，分布南投縣、臺中市等地。實驗林係日治時期帝國大學演習林之前身，國民政府遷臺後才由台灣大學及中興大學接手管理並更名實驗林至今。</p> <p>次查，雖各大學目前皆設有管理處負責經營管理實驗林，但因大學為學術機構，歷來並未編列預算支應水土保持及治山防洪等經費，每當實驗林地內發生災害致危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皆由農委會協助治山防洪等工程。實驗林管理處長久以來仰賴農委會協助治山防洪，已違背管理機關應自行籌措各項維管經費之原則，由農委會專案協助也非長久之計。</p> <p>教育部應檢討及評估學術機構「是否具足夠資源」及「制度上是否適合」管理公有林地，並召集相關大學，針對現下學術機構管理公有林地卻無法有效經管研商改善計畫，爰要求教育部應發函要求擁有實驗林地之國立大學積極檢討並盤點經管之國有林地每年維護及治山防洪等經費需求多寡，並以學校校務基金編列相對應之預算支應；如無法提出相對應預算維護，則應將該國有林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並移交國有財產署妥處。</p>	本部業於108年5月10日以臺教高(三)字第1080064219號函致擁有實驗林地之國立大學，並請學校盤點規模及編列經費，以及檢討是否維持現有規模等情，經學校盤點後均表示仍維持目前現有規模，未來將規劃並編列相對應預算維護之。
92	康寧大學違法招收斯里蘭卡學生且涉及非法打工，並將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非法逕行變成正式學位生，嚴重傷害我國高等教育與國際形象，教育部有失監督之責。請教育部針對我國大專院校違法之情事，進行通盤檢討並研謀相關監督考核機制，於3個月內提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08年4月29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57459號函提報「康寧大學招收境外生違失查處情形及本部後續督導管理機制」書面報告。
93	有關教育部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藝術教育相關業務；查107年教育部與法務部矯正署推動「逆風	一、本案業於108年4月16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080041836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計畫」，於少年矯正學校推動少年參加劇團展演及舞蹈等藝術課程，透過藝術讓少年探討、學習，重新認識自己，以獲得自我肯定。建請教育部與法務部合作擴大辦理，並研議藝術教育納入矯正教育課程，讓藝術結合社會教育功能，發揮輔導療癒的成效。	<p>號函核定該基金會計畫金額 325 萬 280 元，部分補助 300 萬元，並於 5 月 17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80059742 號函完成部分補助經費之核撥作業。</p> <p>二、本計畫透過藝術教育結合矯正教育，自 106 年起與新竹誠正中學合作辦理戲劇教學、劇本創作及舞台表演，為學生提供自我審視及多元學習的契機，107 年額外擴增至彰化少年輔育院並增辦學員影像展及家長座談，以提升社會對受矯正教育學生之關注，108 年度計畫將進一步推廣至中途學校新北市豐珠國小。</p>
94	<p>查教育部於「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推動社區教育」項下辦理推動社區大學相關業務，並獎補助辦理社區大學業務經費。復查依據「社區大學發展條例」，教育部應推動社區大學之教育，促進公民素質養成與公共參與之目標。惟現階段社區大學缺乏相關人文社會素養課程，亦與在地連結薄弱。</p> <p>為健全社區大學體質，教育部應強化社區大學開辦人文社會素養課程，並推廣在地特色與體驗教學之課程，融入自然環境、農林漁牧業、風土文化等具地方元素教材，以增加在地連結，深化在地合作。爰請教育部檢討現行獎補助機制，以促進社區大學辦理在地公共參與及人文社會素養相關之課程或活動，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19 日以臺教社(一)字第 1080055910 號函提報「精進補助獎勵機制促進社區大學辦理地方發展與人文素養」書面報告。
95	<p>我國針對剛入境新住民語言學習提供成人教育班、夜間補校等語言學習管道，然上述進修管道皆以華語(中文)授課，對於使用我國固有語言(台語、客語)之新住民家庭而言，仍有不足之處。</p> <p>綜上，爰建請教育部可研擬其他語言(台語、客語)進行教學，或提供語言學習的多元管道，以供新住民選擇，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業於 108 年 4 月 22 日以臺教社(二)字第 1080055626 號函提報「新住民語言學習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貳	總決算部分	無決議辦理事項。